

红色11

目录

- 剧中人
- 第一幕夏至
- 第二幕秋分
- 第三幕冬至
- 第四幕春分
- 后记

剧中人

- 龙头——三十八岁，大作家。
- 史处长——约六十岁，真名史子文。调查局处长。
- 余三共——二十三岁，大学生。
- 华老师——六十六岁，中学老师。
- 欧卡曾——十九岁，矮小子，真名王奉璋，小偷。
- 王九胆——二十出头，流氓。
- 胡牧师——四十出头，外号胡牧师，中学老师。
- 王家法——三十五岁，老兵。
- 老黄——约五十岁，米商。
- 士官长——四十出头。
- 班长——四十出头。

第一幕夏至

一间平面正方形的囚房，也是立体正方形，因为它很高，高到你不管多高，也伸手碰不到它的房顶，碰不到房顶的惨淡日光灯，也碰不到灯旁那台扩音器兼窃听器。至多碰到外窗的窗台，但被一排铁栏和栏外一排透孔砖双重挡住，碰也白碰，何况又多了一层木框的玻璃窗。不过上有残破的纱窗以防蚊子，算是唯一的残破的人道与关怀。可是从这点人道与关怀望出去的窗外，是一片灰墙与肃杀，纵在晴天的时候，也令人有阴霾之感。

朝外开的囚房大门是厚重的，特色是大把手在外面，大锁也在外面，门里是光秃秃的，摆出的形势是这道门的开关权在外面，在门里的人只有听人关门上锁的份儿。久而久之，被关的会被关出一种习惯，就

是外面不上锁他反倒浑身不安，不能睡觉。狄更斯《双城记》中那出狱后的老囚犯就是证明，别以为那是小说情节！

别以为这囚房的对外孔道是门，事实上，用门的时间还不如门旁边的一个洞、一个小洞、靠墙与地交接点上的一个小洞，长方形，约有 30×15 公分大，每天三顿饭，就从小洞推进来；喝的水，装在五公升的塑胶桶里，也从小洞拖进来；购买日用品、借针线、借指甲刀、寄信、倒垃圾……统统经过小洞；甚至外面寄棉被来，检查后，也卷成一长卷，从小洞一段段塞进。囚房虽有门，却是极难一开的。——门虽设而常关。

门打开朝里望，斑驳的墙壁、破烂的地板是基本配备，迎面先来的是一道低腰的矮墙，墙一边砌在左面高墙上，另一边用活页搭上一片活动门板，形成L形直角。直角框内是水泥地，上有没盖子的马桶和洗脸槽，整个加起来，算是上空浴室、上空洗手间、上空便所，面积约占整间囚房的八分之一。从门口到矮墙间，可席地睡两个人，面积是四分之一。视野转到右边来，与大门成对角线的是地板上三卷铺盖，可睡三个人，与马桶成对角线的则是特殊的画面，一行行平放的书，垫起一块旧门板，上面又压满了书，原来是一个落地的“书桌”，盘踞的空间约占全房的八分之一，也就是可睡一个人的面积，那显然是“特殊人物”的势力范围。

这就是台北景美军法看守所中的第十一号囚房，时间在20世纪的70年代，正是中国祸国殃民的独夫蒋介石退守台湾的岁月。中国阴历夏至的上午，阳历的6月下旬。

幕拉开了。囚房内，龙头坐在“书桌”旁，背后垫着卷起的棉被，低头看书。右边角落瘫着史处长，两眼望着房顶发呆，脚上戴着脚镣，表示判了死刑。两人中间坐着余三共，自己跟自己下着围棋。对面门旁边靠墙坐着华老师，也在看书。

史处长：（左右张望，眼露凶光）谁偷吃了我的砂糖，是谁？

余三共：（抬起头来）你叫什么？

史处长：有人偷吃了我的砂糖。

余三共：你怎么证明？你不要血口喷人。

史处长：怎么血口喷人？我有证据，给你们看。我在砂糖上铺一层纸，抓了一只苍蝇放进去，盖好瓶子，谁打开这瓶子，苍蝇就飞了，我刚才一打开，看不到苍蝇了，这就证明有人偷了我的砂糖。

余三共：乖乖，什么时候了，什么地方了，你这个调查局的处长大人，被判了死刑，戴上脚镣了，还在犯老毛病，养线民，现在养不到线民，你居然养了一只线苍蝇，你可真好意思！

史处长：有什么不好意思？偷我东西吃的才不好意思，我有什么不好意思？

余三共：我说不好意思，是说你们这种特务出身的职业病、老毛病，居然为一点砂糖就要发作，这该多不漂亮。大家都落难，就算有人吃你一点糖，又算得了什么？何苦养只苍蝇来证明什么。

龙头：（笑）不过，我的看法与你余三共先生不同：从另一个角度看，处长大人这种作风也未尝不是一种进步的表示！至少他用生物学的方法来作为抓贼的证据，而不再用把我们每个人都修理一顿的方法——人类学的方法，来要我们招供，所以，我支持处长大人的科学态度。

余三共：龙头啊，你错了！处长大人第一步是用生物学的方法来证明这屋里有贼，但要查出是谁，就得用人类学的方法查，处长大人的科学只有第一章，第二章以后全是血肉模糊。

史处长：你这位大学生啊，不要这样挖苦人好不好？你们把我当成什么了？说了也许你们不信，我史某人办案，从来不用刑，从来不刑求逼供。

余三共：（冷冷的）那你用什么？

史处长：（睁着大眼）用劝呀！我要对犯人晓以大义，要举出证据，给他希望，劝他跟我合作，使他心悦诚服、心甘情愿地跟我合作。

余三共：那你自己呢？你自己是调查局国民党大处长，却被劝成共产党，又是怎么劝成的，难道是靠别人对你晓以大义吗？你在情治系统里面，是资深老特务了，调查局整你，照理讲，应该客气一点才对，该不会对你骂粗话动拳脚罢！

史处长：哪里的话！还不是照样：拍桌吼叫、指面怒骂、威胁侮辱、恶言恐吓！

龙头：你没有挨揍？

史处长：没有。

龙头：那就是优待了嘛！好多人都被揍得很惨呢！

史处长：什么优待？那些问案的，一开口就说：“史子文啊！我们知道你是老共，你今天落网了，赶快承认了帐，免得受苦。”我一否认，他们就拍案怒骂，连十八代祖宗都被他们侮辱了。有一个二十来岁的小鬼，他当我的孙子还差不多哩！居然对我说：“史老先生，我老实告诉你：我们局长做事是很果决的，他交给我们办的案子，都是只许成功、不许失败的。你看，被我们请进来的人，那一个可以不认罪就放出去呢？局长给我们绝对的权力，犯人不认，准许我们采取各种办法，直到他认罪为止。要是硬挺到底，耐打耐揍，坚不承认，那就不要怪我们狠！我告诉你，那时你只好被抬着走出这个大门。你在我局里做过事，并且做到一级主管处长地位，是行家，你知道，释放一个犯人无罪出去，对党国的损失有多大？你现在不认，迟早也要认的。皮肉之苦，实在不好受，我们也不是没有辣椒水和老虎凳。我是好意劝你，为的是要救你，不是要害你，你好好想一想！”你想想看，以我的年纪，真的再坐老虎凳、灌辣椒水，或者是痛打一顿，岂不是真的要被抬着走出调查监狱的大门了吗？没办法呀，我不情愿死在里头，只好明讲：我史子文不会“想”，请他们告诉我，该认什么，我就认什么，自白书也请他们写给我抄。——这么一来，我当然不至于挨揍了，那里是什么优待？

龙头：处长大人，当时你没提出你和局里的关系吗？

史处长：怎么不提？当时承办我案子的，是我苏北同乡科长刘昭祥，他的两条腿不一样长，走起路来一颠一颠的，凸出的黑眼球在玳瑁镜框中旋转，像一只蛤蟆，外号就叫“跛脚蛤蟆”。他的是非标准也人如其腿。我问他：“说我是共产党，你们要拿出证据来。”他说：“我们办案还靠证据吗？你想一想，过去你是怎么办案的？”我说：“我们是自己人啊！”他冷笑说：“自己人？你已经是我们的敌人了。话又说回来，如果你是自己人，你更应该对组织坦白，组织会饶恕你。不过，如果你还不招，我们就知道不给你吃一点苦头，你不会承认，我们要帮忙你思考。”我知道所谓帮忙思考，就是大刑伺候，我内行，我招了。

龙头：原来你们调查局对自己人也跟别的人一视同仁，照样大刑伺候诬陷是共产党？

史处长：（苦笑）这叫大公无私吧！

余三共：对不起，处长大人，你在当处长的时候，这么多年来，也办过不少大小案子了吧，你不打大刑伺候别人成吗？可能吗？

龙头：三共啊，这种问题，就别问了吧。调查局的晓以大义，大义内容有二：客气的是疲劳审问，不客气的是夹棍横棍，据我所知，华老师受的晓以大义最多，华老师，你的案情他们两位不完全清楚，你再谈谈你的案情。

华老师：我们这一案，扯到十三个人，没有一个是共产党，却要我们承认是共产党。我们不承认，于是全套客气的不客气的都来了。

史处长：难道我们这一案，就有半个是共产党？

华老师：我们不敢同处长大人比，我们当成共产党被抓的，而你们是把人当成共产党来抓的，只是你这位大人抓到最后，变成麻将牌的“自摸”而已，抓到自己了。

史处长：唉！除了报应、报应、报应，我还能说什么？我为国民党和它的政府，卖命卖了四十年，却被它们交在一群无知的小喽啰手里，对我逞凶恣暴，摧残我的身心，毁辱我的名誉，这才是我最痛恨的！试问：那些调查员、军法官、监狱官兵，算什么东西？讲抗日，他们还没出生；谈反共，他们只在课本上读到；对党国，他们屁贡献都没有的。国民党却把我们这些抗日反共有功的人，交给那批小子来凌虐逼迫，诬良为匪！像这样没是非、没人性的勾当，居然也干得出来，真的，国民党不亡那有天理！

龙头：处长大人说得对，国民党不亡没有天理。问题是，一旦亡了，国民党无处可逃，投降都没人要，最后一死，总算还戴着国民党的帽子而死。而你呢，你是国民党，却戴着共产党的帽子而死，但真的共产党又不领情、不认帐，这种对比和下场，岂不太令人遗憾了吗？

史处长：我的父亲、伯叔、堂兄等，为国民党而死，被共产党杀了，国民党不领情、不认帐。而今，我被国民党指为共产党了，万一因此而死，我这个冒牌的，人家共产党还不是照样不领情、不认帐。虽然说“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但我们究竟为谁而死的啊？留什么丹心照给谁啊？

龙头：过去几十年中，有过两回国共合作，这回算是第三回了吧？国民党和共产党这回在你身上合作起来了，你变成又国又共的两栖动物了。

史处长：唉！又国又共，真国假共，里国外共，“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连做假共产党都是杂牌的呀！

龙头：（转向华老师）还是由正牌的假共产党华老师完整谈谈你的案情吧！

华老师：我受过三天三夜、四天四夜、五天五夜的疲劳审问，疲劳审问时只骂不打，但是骂的部分包括对你人格的羞辱，例如问我：“姓华的，你有几个爸爸？”我回答说：“当然只有一个。”但特务说：“混帐，你不是有十个爸爸吗？从实招来！说，说你有十个爸爸！”然后，他们在旁边拍手，高声喊叫作乐。有时候说让你睡一下，但不到五分钟十分钟，又大喝一声：“谈话！”一切继续，由头开始。把给你的所谓休息，像剁一条蛇一样，剁成好几节，这叫休息吗？你的口供他们不满意，不客气的就来了，花样多得很。那时候我留着大胡子，他们罚我自己拔胡子三十根，眉毛三十根，要一根一根地拔。每次多一根也不行，拔不出来也不行。拔完了，他们说：“好了，好了，这游戏不玩了，换别的。”别的是什么？换成自打嘴巴——逼令你自己打自己的嘴巴，非用力打、非打出红肿不行。此刑他们美其名为“自我惩罚”，其实意在侮辱你。还有一种叫“吃豆腐乳”——逼令吃下咸豆腐乳，叫你口喝难忍，让你胃疼。还有一种叫“跪象棋”——象棋子置放在地上，叫你跪在棋子上，棋子又小又硬，承受身体的重量后，让你膝盖疼。这些花样，还都是客气的，因为他们还君子动口不动手，还没到他们动手阶段。到了他们动手的阶段，就是另一种花样了，左右开弓打耳光、用香烟烧你指头、用原子笔或棍子戳你胸口和肚子，等等等等，花样层出不穷。还有一种叫“踩地杠”，脱下袜子，咬在嘴里，不许掉落。然后，踩地杠，两腿半跪，脚踝后面加一根直径约六公分的横棍，棍子的两端，由两个人用力压住，一条彪形大汉站在棍子中间，用力摇晃。啪的一声，棍子断了，我也昏过去了。还有一种叫“背宝剑”——把你一手从肩部朝后向下，一手从背部朝上，再以手铐从你背部铐住双手，使你涕泗滂沱，痛楚万般。他们知道我最怕此刑，所以经常使用。曾有一段时间，我天天挨受此刑，苦不堪言。受此刑时，特务恐吓说：“一天只须交代一件事，这件事必须是我们认为有价值的，否则不打开。”曾有一次，挨受“背宝剑”时，同时还刑上加刑，踩地杠了。还有一种叫“灌辣椒”——用辣椒麝在白醋里，插入皮管，灌我的肛门。肛门外边，直肠里头，热如火灼，痛如刀割，那种痛苦，完全没法形容了。

龙头：还有一种用针插进指甲缝，你受过没有？

华老师：我只遭到过一次。被疲劳审问时，我几乎要昏迷了。在半昏迷状态下，我突然惨叫一声，醒了。为什么醒了？又为什么惨叫？因为他们一个人用缝衣针插进我的手指甲里面，又一个人伸出手掌，突然用力抓捏我的睾丸。坐到这大牢的人，很少没吃过苦头的，但是被人大刑伺候的花样像我们这个案这么多的，恐怕不多了。

龙头：照你华老师所描述的，你们受的大刑伺候，的确花样众多，但有一种，你们就没受过。

华老师：什么没受过？

龙头：你说你被突然用力抓捏过睾丸，但这还算客气的呢！有一个山东莱阳人，叫邱宏臣，1941年，他19岁，在家乡做游击队，打日本人也打共产党，后来阴错阳差到了台湾，去公路局当工友。有一天，他被请到刑事警察局，说他在民国三十二年，在山东做过共产党打游击。他回答说，民国三十二年，俺正

打的是共产党，共产党在正面被俺打，怎么俺会是共产党。问案的刑警说：“现在已经是民国五十四年，民国三十二年已经是二十二年前的事了，即使参加共产党，政府又能对你怎么样？你来台湾都十六年了，就算你曾是共产党员，十六年来你一直是安分守己的公民，承认了也绝对是没事的……”邱宏臣回答说：“不是有事没事的问题，而是有没有的问题，因为事实上俺根本没有参加过共产党，叫俺如何承认起？”问案的刑警看他来软的不承认，就来硬的。什么硬的，全新的硬的硬毛牙刷。他们把他反铐在铁柱上，脱下他裤子，用新的牙刷刷他的龟头。刚开始刷时，他还拼命忍着，到刷破了皮，流了血，问案的刑警又把咸盐洒在伤口上的时候，他就受不了了。他还没结婚，生怕将来鸡巴坏了，断子绝孙，为了救鸡巴，只好眼巴巴的承认是共产党了。有人是为了信仰和主义做了共产党，他却是为了保住鸡巴做了共产党。

余三共：用牙刷刷龟头，太残忍了吧？

龙头：还有更残忍的呢！就是对付女学生，对付他们眼中的女共产党。也是用牙刷刷阴部阴蒂，送到火烧岛的女政治犯中，至少有九个案例。也有的女学生阴部因受伤、发炎而腐烂，在看守所中上吊自杀的。根据特务解释，书生论政，好谈人格，伪装圣人，对付书生之道，就是脱光他们的衣服，赤裸裸的恢复他们原来的面目，让他们体会自己也是一个求生存的动物。共产党中男学生女学生都是书生，所以直接刑求脱光后的要害。

余三共：太残忍了！太残忍了！龙头，你怎么什么都知道？

龙头：（笑）我就是什么都知道，才会到这里来报到。

史处长：看到了吧？这种案子是警察局刑警大队干的，我们调查局都干不出来，别全赖调查局了吧，其他整人的单位还多着哩，像警察局、像警备总部保安处、像国防部情报局、像宪兵单位、像……

龙头：像明朝的锦衣卫、东厂、西厂、像苏联的KGB、像美国的FBI，像的可多了，像了又怎样，你们调查局，就相形见绌了吗？你们的排名，就朝后了吗？

史处长：龙头啊，我只是提醒一下，冤狱、刑求处处有，别只怪调查局，我也是被调查局整进来的，我们“同是天涯沦落人”啊，同“匪”相怜啊！

余三共：（突然暴怒，指着史处长，厉声高叫）没人跟你同“匪”！也别匪啊匪的！我们是光明正大的中国共产党，你处长大人是什么？是国民党被当成的共产党；你华老师是什么？是国民党被打成的共产党，你们都是假货，但我不是，我们不是，我们是真的共产党，我们并不喊冤，我们没有冤，只有恨，像美国爱国烈士所说的，遗憾只有一条命跟随你们对干而已。

史处长：（不悦）你这位大学生可怪了！你生这么大的气干嘛？又不是我把你抓到的、关你进来的，何况，在我们抓共产党的专家眼里，你这位大学生又不是真的共产党，是不是共产党，至少要有纵的联系、单线领导，你们没有啊，你们上面，上面是谁？是你们自己，共产党是你们自己封的。又何况，今天国民党根本抓不到共产党、真共产党，他们抓的，都是假货。

余三共：你说你是抓共产党的专家，那你整天抓的，也是假货了，你不整天在制造冤案吗？

史处长：是不是真共产党，我一闻就知道。

余三共：那你一定嗅觉出了问题，才每天忙得自己要死，别人要命。

史处长：忙，这是政府的政策问题，不是我们专家的问题，政府要我们忙，我们就忙了。

余三共：（气愤）忙着抓瞎！忙着瞎抓！制造假共产党、假叛乱犯。交给军法官，然后你叛乱，他乱叛，不是吗？你做到调查局处长的高官，你做国民党特务、做国特四十年，你没有责任？你的双手没有血吗？

史处长：这么多年了，难免有血。

余三共：那就血债血还哪！你还愤愤不平个什么！

史处长：血债血还！问题是还给谁呢？我愤愤不平，是要还也是共产党向我讨血债呀，怎么轮到国民党把我当共产党来讨起债了呢？

余三共：既然你说共产党可以向你讨血债，我就是共产党。

史处长：（动气）我闻闻看，开玩笑说吧，我闻到一股乳臭，乳臭未干的乳臭。如果列宁活着，列宁会骂你们这种大学生犯了他所谓的“左倾幼稚病”，凭你们十几个大学生，想在台湾推翻国民党，你们是盲动主义者，怎么样？串连吧！串连到第十九个人，就踩了地雷吧？给抓起来了。

余三共：十九个人又怎样，中国共产党成立时，在上海开会时是几个人啊？十三个，比我们还少呢！

史处长：别忘了那是什么时候！什么地方！那是在1921年，那是在大陆，那时间那空间，政府的力量罩不住，搞革命，成功了可以进北京南京，失败了可以上山下海，今天呢？在台湾小岛上，北京南京都早给人搞走了。上山嘛？警察挡着，要有入山证，没证件上不了山。下海嘛？东边太平洋，西边台湾海峡，你去跳吧！别小看了在台湾的国民党，国民党在大陆被共产党打得落花流水，在台湾可神气活现呢，抓你们这些自己封的共产党，就像瓮中捉鳖，手到擒来，沦落到这景美军法看守所十一房，不是吗？你不承认与我们同是匪类，你总得承认与我们“同是天涯沦落人”吧！

余三共：沦落可以，但沦落到与你这种大人先生关在一起，就觉得很不舒服、很别扭！

史处长：这就是坐牢啊，不是让你舒服、让你不别扭。坐牢不是只坐在那儿，坐牢是包括牛鬼蛇神聚在一起，龙蛇杂处、鸡兔同笼，互相折磨，除非像我们十一房龙头那样，一坐五年，弄个“书桌”，老神在在、高高在上、笑傲江湖、阅人无数，而我们这些新科小生像你、新科老生像我、像华老师，都是龙头的配角，我们坐牢，都没他沉得住气、没他快乐，我们个个整天怨天尤人，不是吗？你这位大学生啊，请多向龙头学习，龙头不是共产党，可是他比共产党还共产党，一闻就是个狠角色，政府抓他，一点都没抓错，他是真正挖了国民党的根的人，政治斗争只是改朝换代，龙头搞的是思想斗争，他换了人们的脑袋，他才是真的先知型的共产党（指头对着龙头，上下点着）。

龙头：（笑）多谢处长大人抬爱，并且高兴你把我当作共产党，你可真识货呢！你说对了，其实我心深处，真是共产主义者，因为我主张正义，而共产主义的正义性是所有主义中成分最高的。

史处长：从谁是共产党的尺度来看，就看出人间没有你主张的正义，在这军法看守所十一房里，一共四个人，四个人中我和华老师，两个假共产党；余三共，一个自封的共产党；你，龙头，一个深藏不露的思想上的共产党，四个人却有着不同的遭遇。以我和华老师的遭遇为例，就各有千秋，怪不怪？

华老师：（双手合十）一点也不怪，我和你最大的不同是，你的案子，是硬编织起来的，是用蜘蛛网硬织成一件厚厚的大衣。我呢？我的案子，却不是织的，是缝补上去的，是把一块烂红布强行补钉在一块白布上的。你处长大人历来做国特，致力做国特，凡四十年，记录完整，共产党大衣一披，案就成了。而我们过去的记录他们不清楚，所以要从七岁开始做案，就麻烦了。

史处长：我听不懂你的意思。

华老师：调查局逼迫我供认七岁在家乡参加共产党的儿童团，即所谓小鬼队。我在军法庭上，请他法官去函情报局查询：

“共产党的儿童团，要几岁才能参加？”那个王八蛋的名叫聶开国的军法官先是不准，后来经过我的律师提出抗辩，律师说：被告请求调查有利证据，法庭没有不准之理。据他律师所知，共产党规定九岁的小孩要参加儿童团。七岁，根本不能参加。就算九岁参加了，也是被迫，也没有罪。这是问题的关键，法庭应该去函调查的。聶开国才没得话说。后来，情报局复函，果然说：共产党儿童团收容的是九岁以上的儿童。那个聶开国更混蛋了，他居然再去函情报局，问它：九岁的小孩才参加儿童团，有没有“例外”？有没有七岁参加的？情报局也是大混蛋，竟然回信说：也有例外。就算有例外，也不能证明我例外中的一个呀！这不是硬把一块破烂的红布缝补在一件洁白的衣服上面吗？这就是我说的，你的案子是编织的，我的案子却是缝补的。

史处长：我明白了，原来如此！

华老师：正因为从七岁补起，案子就要一路补下来。我既七岁入了共产党儿童团，自然大了，就不能不入党了，于是做口供，在调查局入党。我被逼着写：“民国十六年，1927年，我在湘潭念书时，加入共产党。”后来他们一算：你民国三年生，民国十六年，只有十三岁！马上拉下脸来，拍案大骂：“你混帐！十六年？你只有十三岁，那有资格加入共产党！你胡说！时间没那么早？你不肯吐实！打！再给我打！”我只好把入党时间延后，我被逼着写：“民国二十七年，1938年，我在湘潭一家旅社，两个朋友拉我加入共产党。事后三人还拥抱着高呼：‘毛主席万岁！’”后来他们一算，又说时间没那么晚，最后改为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他们才算满意。事实上，民国二十一年那年，哪来什么“毛主席”的称呼？又哪来什么“毛主席万岁”的口号？他们用心作了半天假笔录，以为天衣无缝，结果，由于他们的常识不够，还是露出马脚。总而言之，由于他们程度不够又胡搅蛮缠，问案时候，你会哭笑不得。例如一个特务，他一看到我就说：“不必问，你生出来时就是共产党。”我说：“为什么？”他说：“你是十月一日生的，就是共匪的国庆日，这就是证明。”我说：“那是农历。”他说：“农历是土共，照样是共产党。”我说：“我出生时，俄国还没革命，那来共产党？”他说：“那是外国的事，外国不能干涉我们的内政。”你说好笑不好笑！

余三共：特务们常识不够，等移送到这里军法看守所，归军法官了，会不会程度好一点？

龙头：（笑）好个屁！我抽出一段一个案子的审判笔录念给你听（从“书桌”上书堆里抽出一张纸），噢，就在这里：军法官问：你对某某说，你主张台湾独立，是吗？被告答：没有呀，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没有那样说。军法官问：那你是怎么说的？被告答：我是说，我主张把台湾建设得像瑞士那样。军法官问：（问书记官）瑞士，是一个国家，还是一个地方？书记官答：（手指着被告）你问他！你问他！这就是军法官的程度！

（牢门咔嗒开了。一个结实的矮小子提着小包和拖鞋进来，牢门又咔嗒关了。矮小子站在门后，打量着龙头、余三共、史处长、华老师。余三共坐直了腰，面向龙头示意，龙头点了点头。）

余三共：（盯着矮小子看，再用右手指指龙头）他是龙头，这里一切他说了算。我是余三共，大学生。那位是处长大人。你旁边这位是华老师。你叫什么名字？犯的什么案子？哪里人？

矮小子：我叫王奉璋。奉化的奉、蟑螂的蟑字换上王八蛋的王字旁。我是小偷，犯的叫什么案？噢，窃盗案。我是外省人，我是浙江省奉化人。

余三共：奉化！那不是老王八蛋蒋介石的同乡吗？

矮小子：（不好意思）是啊，浙江奉化也出小偷，替蒋总统丢人。

余三共：丢什么人！老蒋是大盗、大强盗，而你是小偷，正好配对，丢什么人？

龙头：哈哈哈。把小包放下来，你睡在华老师的旁边。

余三共：把小包放下来，坐下来。这意思就是说，龙头开恩了，叫奉化人坐下来。

矮小子：（点头又点头）谢谢龙头。我从昨天被抓到、被移送到这鬼地方，已经折腾三十多个小时了，一身臭汗。既然龙头开恩，一并准我洗个澡吧？

余三共：龙头当然准你洗，龙头是爱干净的，何况你一身臭汗，我们的鼻子就是被害人，你就洗吧。

矮小子：那我就洗了。请放心，我被抓了三次了，我懂牢中规矩，我们绝对服从龙头。龙头是大哥，可以整人的。

龙头：（笑）你是我唯一能整到的奉化人。

矮小子：我们做小偷的，在牢里出进，家常便饭。刚才在外面报到时，他们说我会跟什么政治犯关在一起，你们四位是政治犯吧？

余三共：是又怎样？还不是被奉化老王八蛋整。不过，他（指着史处长）不算是政治犯，我们三个才是。

史处长：（不悦）我怎么不算政治犯？我坐的是政治犯的冤狱啊。

余三共：你没坐冤狱前，你可是使别人坐政治犯冤狱的专家啊。

史处长：咳，得饶人处且饶人啊，你们这些共产党太不厚道了。

余三共：我们只对国民党不厚道。政治犯有两种，一种是真正的政治犯，一种是假的政治犯。我们真政治犯可不喜欢和假的混在一起，就好像珠子不喜欢和鱼目鱼眼睛混在一起一样。

史处长：我们也没要跟你们混在一起，不是我志愿到这第十一号囚房的，你不能怪我。

余三共：这一点是不怪你，但要怪你的主子奉化人老王八蛋。

矮小子：三共小哥啊，你怪奉化人，别怪了。风水轮流转，说不定那天就抬头，轮到你们整他们。三共小哥，我祝福你们。

龙头：（对余三共笑）这小子贼头贼脑、贼眼溜溜，贼嘴倒很甜呢！

矮小子：不瞒你说，我们不学好，但是好歹也在外面混的，会，会察言观色。别以为我十九岁，就屁都不懂，我就懂屁，尤其是马屁。我偷东西是一回事，那是靠运气和本领，但把东西、把赃物脱手，那就得靠关系和马屁，靠别人信任我、喜欢我。龙头啊、三共小哥啊、处长大人啊、华老师啊，你们很快就会信任上我、喜欢上我，对不起，我先洗了（开始脱衣服，准备洗澡）。

龙头：你们看，这小子怎么这么黑，看他那又黑又胖的屁股！来，我给他起个外号，这小子是1949年蒋介石逃到台湾后外省人的第二代，又台湾又大陆，“黑屁股”是大陆来的国语，我就叫他台湾话的“欧卡曾”吧。虽然在语言学上，根本就没有台湾话那种语言，因为它根本就是大陆的闽南话。别以为黑屁股不雅吧，古人就有人叫“黑臀”的，臀就是屁股呀！

矮小子：（笑）好，就这么叫定了，从现在起，我就叫欧卡曾，你们就叫我欧卡曾，请把我欧卡曾当朋友、当好朋友，我是窃盗犯，一定比政治犯早出狱，我出狱后，一定找个脱衣舞女，用机车载来，在这排窗下大跳一次，在警卫赶到前，再用不熄火的机车载运逃走。龙头啊！不要太用功了，那时候该休息一下，看看脱衣舞，看看死脱瑞普，看看也好（一边说，一边扭动，学脱衣舞的模样，丑态可掬。大家笑个不停）。

龙头：（大笑好一阵才歇）我坐牢五年，从来没这么笑过，太好笑了，三共你看，欧卡曾还会把英文脱衣舞strip给日语发音成死脱瑞普呢！

余三共：可见日本鬼子无所不在，甚至在欧卡曾嘴里。日本帝国主义的文化侵略啊！

欧卡曾：什么叫帝国主义？

余三共：外国人连偷带抢，就是帝国主义。欧卡曾加蒋介石，一偷一抢，也是帝国主义，只不过外国人偷抢别的国家的人，你们奉化人却“家里光棍”，专门偷抢自己人。

欧卡曾：（皱眉做痛苦状）三共小哥请别这么说了，我欧卡曾是眷村出身的小弟，算老几？只是偷点东西而已，怎么能跟我们奉化大乡长比？听我爸爸说，当年我们逃难来台湾，窝在眷村里，穷得好惨，家里连厕所都能没有，到公厕大便都要排队，晚上做噩梦，都跟尿急有关，梦见夹着屁股，到处找厕所（夹着屁股，摇了两下），我们虽然是外省人，但是是夹着屁股的。

余三共：1949年，你们的大乡长被共产党赶出大陆的时候，还夹着尾巴呢！别说我用狗骂他吧，他不是美国帝国主义的走狗吗？只是那时候，叫丧家之犬，美国主子都救不了他呢！

欧卡曾：在大陆虽没救了，但在台湾总算活下来了，至少台湾没有共产党了吧？

余三共：这可要问处长大人了，处长大人可是专抓共产党的。他不是别人，就是调查局大名鼎鼎的史处长，专抓共产党的。

史处长：（有点窘）共产党是抓不光、杀不完的。只是国民党抓不到。

欧卡曾：噢，原来共产党这么可怕，像蟑螂一样。它们不论你怎么抓、怎么杀，就是死不光。

龙头：蟑螂在世界上走过从前，三亿两千万年来，它一直保持原状，是能活到今天世界最原始的有翅昆虫。在地球上的冰河期，多少动物都冻死了，只有它活了下来，并且不改本色，英文这叫survivor，劫后余生者，别人都死了，可是它不死，现在人喊“蒋总统万岁万万岁”，其实该万万岁的是蟑螂。欧卡曾叫王奉璋，真正的意思该是奉蟑螂为师，别人都死了，你死我活，我活下来了。

欧卡曾：真谢了，龙头，真谢了。刚才你说的英文，我听不懂，好像是说“色儿歪我儿”？

龙头：你可以那样说，至少比“死脱瑞普”更标准。

欧卡曾：最好昌先做“色儿歪我儿”后再看“死脱瑞普”，做了劫后余生者再看脱衣舞。那时候，大家都出狱了，不需要趴在窗前看我带来的脱衣舞了，可以坐下来，靠着软垫子看，多舒服啊！

龙头：你讲到软垫子，又使我想起蟑螂。全世界蟑螂有千百种，有一种叫“东方蜚蠊”的，Blattaorientalis，它的胃长得可怜，胃里有牙齿和毛垫，毛垫叫hairy cushions，东西吃进来，牙齿可磨碎食物，毛垫再把食物过滤，最后营养了自己。其实我佩服这种蟑螂，却不羡慕它，因为它的一贯作业都藏在身体里头，我却希望我出狱后也有牙齿和毛垫的过程，你们知道那是什么，猜猜看！三共？处长大人？华老师？

余三共：（摇头）猜不到。

史处长：（摇头）猜不到。

华老师：（摇头）猜不到。

龙头：欧卡曾呢？

欧卡曾：（也摇头）他们三位都猜不到，我这国中毕业的更别提了。

龙头：告诉你们吧！我说的毛垫，就是漂亮女人的阴部，女人的屁，肉肉的有弹性、上面有毛，像块毛垫，枕在它上面，偶尔用牙齿轻轻咬在毛上、肉上，那就是我出狱以后最想做的事。

欧卡曾：啊！听龙头讲话，那么有学问，真了不起，像上一堂课。上到后来，上到女人出来，可见龙头多么洒脱！

龙头：还有更洒脱的呢！中国晋朝时候，印度来了名和尚鸠摩罗什，在草堂寺讲经，后秦的泰高祖姚兴以下，带着一千多人到场听课。讲了一半，鸠摩罗什忽然从讲台上走下来，向泰高祖说：有两个小孩踩在我肩膀上，我冲动了，胀得不得了，要搞女人。结果立刻送来宫女给他搞，后来生了两个小孩。欧卡曾你看，远来和尚不但会念经，还会搞有月经的，一边上课一边搞女人，那就叫真洒脱，龙头差得远了！

欧卡曾：龙头现年几岁？

龙头：三十八了。

欧卡曾：龙头还年轻，出狱以后要枕在屁上，机会多得很。

龙头：是多得很，问题是有两个，第一，要能出狱，不知何年何月；第二，要去枕屁，不知屁在何方。真正的好屁其实也很难找，要靠努力，努力不一定成，不努力一定不成。并且成的可能只是机会，不是鸡巴与屁相会。

欧卡曾：龙头说得对，这也是我们小偷的看法，要偷不一定偷得到，不偷一定得不到。我今天真开了眼界，龙头你这么有学问，是大学教授吧？一位大学教授如此平易近人，跟我们下三货屁来屁去。

余三共：（指着欧卡曾）你不完全了解龙头。第一，他根本不是教授，但他学问太大，所以大家叫他教授，他比教授还教授。但他是反政府的，反政府的就不准做教授。第二，他平易近人是真的，他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见你们贼说贼话。他书念得极好，但他不是书呆子，他灵活得很。他平易近人，偶尔也会与民同乐，说些俗话、粗话，所以，他会跟你屁来屁去。

欧卡曾：那真好！男人与男人间一谈到屁，大家就没有格子了，就有话好说了。刚才我只是说龙头三十八，还年轻，来日方长，长、长、长，鸡巴长。以龙头一表人才，还愁不知好屁在何方，只是不要碰上白虎星，屁都差不多。

龙头：白虎星，你知道女人没阴毛的叫白虎，白虎还有别的意思，你知道吗？

欧卡曾：好像老是走霉运的也叫白虎星，这种人不能跟他合作，一合作你也跟着倒楣。有人一辈子是白虎星，一事无成，有人暂时是白虎星，像我们都关在牢里，谁都是白虎星呀！

余三共：你阴毛这么多，还白虎吗？

欧卡曾：我是阴毛多的白虎。顺便问一句，龙头，为什么叫白虎？

龙头：白虎是中国神话中的一个凶神，迷信的中国星象家也这样认同。一部小说叫《警世通言》，里头说：“白虎临身日，临身必有灾。”为什么有灾呢？因为凶神下凡了。在中国天文学里，白虎是天上星星，中国《礼记》书里提到天上星群，“前朱鸟而后玄武，左青龙而右白虎。”现在，你们一左一右，都是白虎，这句话该改成“中青龙而左右白虎”，哈哈！

欧卡曾：那你龙头也被关在牢里，凭什么你不白虎而我们白虎？

龙头：（自负地笑）因为我有本领做青龙。青龙也是星星。作为神话，就是青色的龙。不过青色到底是什么颜色呢？在中国古书《左传》中，是指绿色；在《庄子》中，是指蓝色；在《书经》中，是指黑色。青龙是神话中的动物，但在真的动物世界中，却有个叫“变色龙”chameleon的，倒很像它呢！这种只不过二十公分大的动物，生长在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非洲、马达加斯加岛上、南亚洲和地中海沿岸。它的身体本色是黄、绿、褐色，但能根据环境，由中枢神经传到皮肤下的色素细胞，而迅速变化身体的颜色，变得跟随环境的颜色一致。就因为这种随时“勃然变色”的本领，它就被叫作“变色蜥蜴”、“五色守宫”。中国古代叫它作“十二时虫”，也叫“避役”。这小家伙最妙的是它的眼睛，眼睛可以各转各的，要左就左，要右就右，可用两只眼睛，分别注意不同的目标，选中目标后，用几分之一秒的高速，伸出长舌头，捕捉它要吃的任何东西。对变色龙，远在四百年前，东西著作家就同时表达了意见，东方的像李时珍，西方的像乔治派替George Pettie，都是证明。对这种动物的评价，也很好玩。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一方面引证《岭南异物志》说见到变色龙的人，“见者主有喜庆”，看到它是吉利的事；但也提出警告，说它“啮人不可疗”，被它咬到，休想治好。多么有趣啊！做龙比做虎神气多了。

余三共：这么说来，只要不被变色龙咬到，只看到它，反倒是吉利的事了？

龙头：没错，是吉利的事，是大吉大利的事。

余三共：有什么吉利呢？

龙头：这种变色龙，你挡不住它，它会改变你的一生。

余三共：你是讲你自己？

龙头：也许是吧？至少我在找这样一个人去取法，虽然我不必打着灯笼找。希腊犬儒学派的哲学家狄阿杰尼斯白天打着灯笼找一个人（做手势），讽刺眼前世界是一片黑暗，人不像人。

欧卡曾：打着灯笼那里找得到人？只找得到我们小偷。

余三共：举个改变你一生的例子。

龙头：举一个。中国有一些寓言，比伊索还伊索的寓言。“塞翁失马”便是其中之一，这则寓言说塞上的青年骑师的一匹好马跑掉了，跑到胡人的地区去了，朋友们来慰问他，他爸爸被称为“塞翁”的说：“此何遽不为福乎？”怎么知道这不是好运气呢？几个月后，那匹跑掉的马回来了，还拐回来胡人的好多匹好

马，朋友们又来道贺，他爸爸塞翁说：“此何遽不能为祸乎？”怎么知道这不是走霉运呢？这时候一家都是好马，他儿子骑个痛快，一天从马上摔下来，摔断了腿，朋友们又来慰问，他爸爸塞翁说：“此何遽不为福乎？”怎么知道这不是好运气呢？过了一年，胡人大举入塞，打过来了。塞上的壮丁，人人保家卫国，多少人都战死了，这摔断腿的青年无法作战，逃过一劫，活了下来，这就是有名的“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的寓言。这则寓言很普通，很多人知道，但却不知道解释它的真髓。《淮南子》书里写这则寓言，只解释到“福之为祸，祸之为福，化不可极，深不可测”，事实上，塞翁老先生固然有“塞翁哲学”，却少了“管仲哲学”。什么是“管仲哲学”？高人面对人生，有他信仰的一些人生哲学，这种哲学可点出的有很多，其中最吸引我的是“因祸为福说”。大历史家司马迁评论管仲，说“其为政也，善因祸而为福，转败而为功”。人间的事，几乎都不脱“祸福倚伏论”，就是老子所说的“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这种理论衍发出人对祸福的控制到底有无能力问题，有多少能力问题。对高人来说，《孟子》的答案是说“祸福无不自己求之者”。《淮南子》的答案是“祸之来也，人自生之；福之来也，人自成之。祸与福同门，利与害为邻”。这些哲学都显示了祸中有福、福中有祸，祸福是一家的、是相贯的。照“塞翁失马”的老看法，塞翁对祸福之来，一律违规处理，表示无能为力，但对管仲说来这不只是看法问题，而是作法问题，祸来了，他可以“因祸而为福”，使不利转变成对他有利，换句话说，管仲相信人对祸福有控制能力，他可以并且善于因祸而为福，把失败转化为成功。《史记》书里记载的这个“管仲哲学”，范围是“其为政也”的，就是特指在政治方面他有因祸为福、转败为功的本领，其实，“管仲之器小哉！”他这种哲学，实在应该推而广之，适合人生的各方面。人生有多少不如意的事？照晋代贤者的估计，“天下不如意，恒十居七八”；现代的革命狂又重新估计，说不是十居七八，是十之八九。这么大的比例的不如意事，全靠无所事事听其自然的塞翁哲学，固然可以善自宽解、随遇而安，但总觉得太消极了、太无为了、太听天由命了、太不管仲了。所以，我不能完全欣赏“塞翁哲学”，我比较喜欢“管仲哲学”。“管仲哲学”的精义是承认人生有祸事、有失败、有大量不如意，但是他面对祸事、失败、不如意，抱有一种信仰，那就是我要乘机转变它，因祸为福、转败为功，把不如意事化为对我有利，把人生百分之七八十、八九十的不如意事有以扭转，或者乘机歪打正着，捞到一笔。我的一位朋友的爸爸告诉他说：“如果在路上跌倒了，不要立刻爬起来，先东张西望找找看，说不定会捡到什么宝贝，这一跤也不算白跌。”这位老爸，可真算得上是全世界最乐观的哲学家，他比管仲还管仲呢！所以，坐牢算什么？我要牢不白坐，天下没有白坐的黑牢，我要值回票价，关我的人也要付出代价。

欧卡曾：（大声拍了地板一下）绝透了！绝透了！龙头讲到后来，根本讲的是我们“小偷哲学”。你们一定听过“贼不空手”那句话，那就是我们的哲学，我们小偷进了你家偷东西，有时白虎星了，什么都偷不到或搬不走，假如空手出来，那就犯了大忌，要倒霉了。所以，至少我们要打开冰箱吃点东西，大吃大喝一下，最后掀开床上棉被，在床上大便小便后，再盖上棉被离开……

余三共：（气愤）你们这么可恶！

欧卡曾：我们偷不到，就这样可恶。你倒了楣，闯了空门，空忙一场，当然要报复。

余三共：报什么复？报复是对跟你有仇、结梁子的人，或对不起你的人，是你偷人家，人家没对不起你，你报复个什么？

欧卡曾：报复他们有钱，钱怎么来的？钱都是好来的吗？财产为什么他们有，我们没有？

龙头：欧卡曾除“贼不空手”哲学外，又有哲学了。他这种哲学其实和十九世纪法国的蒲鲁东在《什么是财产》一书里说的完全一样。蒲鲁东说“财产是窃盗”。人类的资源就这么多，你多我少，有你无我，所以，在人类整体资源上，你的财产，其实是不义之财，欧卡曾要偷你，是以盗偷盗，所以，欧卡曾偷人家，他绝不心软，也不手软，如果兼做“采花大盗”，他也不能扁软，只是太黑了，像是黑人的。

欧卡曾：谢了，龙头，多谢了。我就崇拜黑人的大黑屌，又大又硬又粗又壮又长又黑，白人的屌大而无当，软趴趴的，不好，黑人的好。白人只能穿着衣服欺负黑人，脱脱看，看谁鸡巴硬？

余三共：（对龙头）这小子有种族歧视呢。

龙头：至少在床上有。

欧卡曾：在床上，女人要白，男人要黑。

龙头：至少美国第三任总统杰佛逊反对你这话，因为白人的他，在床上搞了黑人女人，并且生下杂种后代。

史处长：我要英国皇家情报学校受过训，知道一点英美历史，据我所知，杰佛逊主张平等。

龙头：没错，但他搞的，是他的黑人奴隶中的女奴。主子搞女奴，是平等吗？如果是平等，那是美国白人的平等。美国白人可信吗？全世界，美国白人最不可信，因为他们窃盗了人类最大的资源，包括女黑人的屁。

欧卡曾：（试探的表情）龙头喜欢女黑人的屁？

龙头：我没见过，也不会喜欢，我喜欢女人要白，或者是东方女人的黄中白。我并不歧视黑屁，问题不在女人身上，在我身上，我自己的好恶与习惯而已，就好像有人喜欢燕瘦、有人喜欢环肥一样，肥瘦之间，并无歧视问题。

余三共：龙头对女人的黑白没有歧视，但对是非的黑白有歧视。龙头主张大是大非。

欧卡曾：我们是下层社会的人，我们不懂大是大非，但我们懂大鱼大肉、懂大打出手、懂大吹大擂、懂“大锅炒”？

余三共：什么叫“大锅炒”？

欧卡曾：这你就不懂了，你们大学生就不懂了。“大锅炒”是我们这些小混混，或五六个、或七八个，在外面又吃又喝，谁有个新把到的马子，也约来一起吃喝，然后一起出来晃，找个空屋、教室或草地，大家就轮奸了她，一个一个上，上得那小马子哭得叫得死去活来，大家快乐极了，这就叫“大锅炒”……

余三共：（突然暴怒，忽地跳起来，快速以食指前后戳指着欧卡曾）王八蛋！你们这群王八蛋！你们太可恨了！太残忍了！你们这群王八蛋！王——八——蛋！

龙头：（全房错愕时，神色夷然）三共啊！你可以生气，但也别生这么大的气嘛，欧卡曾只是向我们说说他们小混混们的生活方式，你的反应太义愤填膺了，你吓坏了他，也吓到了每一个人。

余三共：他们真太可恶了！太残忍了！太没水准了！他们这样对女孩子，他们居然轮奸她，这些脏东西！强奸都不对，怎么还可以轮奸，干什么“大锅炒”，真是王八蛋！太可恨了！太残忍了！

龙头：的确如你所说，但你也犯不上对欧卡曾个人发这么大的脾气。我认识你三个月了，从来没看到你这么激动过，你好像突然恨起欧卡曾来，恨得不次于恨调查局的特务似的，干嘛生这么大的气呀？

余三共：（望着窗外，摇着头）龙头啊，不要问了吧（突然躺下来，把头埋在被里）！

龙头：（双手向下按，要大家安静）三共可能有点累了，让他休息休息吧！

史处长：我们谈点别的。刚才三共说龙头对是非的黑白有歧视，说龙头主张大是大非。

龙头：三共说得对。我这个人是非分明，黑的就是黑的，白的就是白的，我不会说欧卡曾有一个白屁股，那是颠倒黑白。因为黑白分明，我碰到事情总是不问别的，先问黑白。例如你说要介绍个瓜子脸的女朋友给我，我的注意力不在瓜子脸，却先反问你是黑瓜子还是白瓜子，所以，有时候会因过分认真而有点孤立。我觉得男人一生，能够成为男子汉最重要，坚持是非分明，即使独来独往，陷入孤立，也要做男子汉。当然不独来独往，有一堆志同道合的朋友一起做，更好。要分几个男子汉成分给他们。

史处长：那你自己岂不减少了？

龙头：他们是我的“分身”，我是百分之百，他们也是。像孙悟空撒出毫毛一样，个个都变成孙悟空。

史处长：原来你是可以分的。

龙头：不但可以分成别人，也可以分开自己。

史处长：分开自己？

龙头：分开自己，就像三共自己跟自己下棋一样。也许人们会问，怎么能这样？三共不是说过吗，人本来就有两个我。岂止两个，三个四个也不一定。

史处长：这就是心理学上的双重人格、多重人格吧？

龙头：解释上，比心理学上的要宽。因为所谓双重，有时候是精神与肉体分成两个，不一定是大脑分成两个。

史处长：不但可分成别人，也可分开自己，除了下棋以外，请龙头举例举例。

龙头：记得《湖滨散记》的作者的话吗？梭罗坐牢的时候，他说他“从不曾想到我是给关起来了，高墙实在等于浪费材料……他们根本不知道如何对付我……他们总以为我唯一的目的是想站到墙外面。每在我沉思的时候，看守那种紧张样子，真叫人好笑。他们那里知道才一转身，我就毫无阻挡的跟着出去

了……”。梭罗当然不会小说中穿墙透壁的功夫，他这种来去自如，是指观念上的解脱，观念上“从不曾想到我是给关起来了”。他虽然身在两坪之内，但却心在六合之外，神游四海，志驰八方，就像拉夫瑞斯在牢里写诗给情人一样。印度圣雄甘地师承了梭罗的不合作主义，也师承了梭罗的坐牢哲学。甘地说志士仁人在狱中，“肉体虽给关起来，灵魂并没关起来”，他的灵魂是自由的。这种看法的关键是强烈的唯心论，它告诉人们，所谓自由与不自由，“问题的关键，还在一个人自己和他所持的心理状态”，你心里觉得自由，自由就在；你心里觉得不自由，桎梏就在。甘地说他自己在狱中，和梭罗一样，身在网罗，却神游四海；人在监狱，却心在远方。他把自己分开了。甘地说：“他们抓了我，却给了我自由。”我把梭罗、甘地这种自由，叫作“不自由的自由”，因为不自由中有自由。

史处长：不自由中有自由，这么说来，是不是自由以后、出狱以后，就更自由了，从此没有不自由了呢？

龙头：这可未必。

史处长：为什么，这不有点被虐狂吗？

龙头：不是，而是另一种心境纠缠住你。哲学家斯宾塞说：“没有人能完全自由，除非所有人完全自由；没有人能完全道德，除非所有人完全道德；没有人能完全快乐，除非所有人完全快乐。”这种伟大的透视力，伟大的胸襟，我给它下了一个描绘，这叫“自由的不自由”。“自由的不自由”的特色是民胞物与，是把受苦受难的人当兄弟，又使自己有责任感。夏禹感觉天下有淹在水里的人，就好像自己把他们淹在水里一样；后稷感觉天下有没饭吃的人，就好像自己使他们挨饿一样，有这种抱负的人，后天下之乐而乐，众生不成佛的时候，他自己不要成佛。《新约》《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里，为这种心境做了动人的总结：“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有这种心境的人，他自己坚强，却感受兄弟的软弱；他自己站起，却焦急兄弟的跌倒；他自己自由，却念念不忘兄弟的不自由。当年，开火车出身的美国劳工领袖戴布兹，因参与政治反抗，被判十年，关在牢里。由于他极富人望，虽在牢里，却得到美国大选中，一百万选民对他戏剧性投票。1921年，哈定总统特赦了他。出狱后，人们庆幸他重获自由，他却从斯宾塞的句子里，说出了这样的千古名言——

While there is a lower class I am in it. While there is a criminal element I am of it. While there is a soul in prison I am not free. 只要有下层阶级，我就同俦；只要有犯罪成分，我就同流；只要狱底有游魂，我就不自由。真的，“我就不自由”。夏禹不自由，后稷不自由，斯宾塞不自由，戴布兹不自由。——所有伟大的性灵里，念天地悠悠，都有“自由的不自由”。

史处长：听了龙头这番话，心境的确完全不同了，但还免不掉一种忧心，孔子不是说“仁者不忧”吗？自己忧心忡忡，反过来说，是不仁了吧？本来是麻木不仁，怎么忧国忧民也不仁了？

龙头：孔子说“仁者不忧”，他错了。范仲淹不仁吗？他“先天下之忧而忧”；文天祥不仁吗？他“悠悠我心忧”。仁者悲天悯人，仁者无奈，仁者忧。仁者“生年不满百，常怀千岁忧”。仁者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忧”，范仲淹说“后天下之乐而乐”，他也错了。天下大乐以后，仁者又别有所忧了。

欧卡曾：听了你们这些有学问的人的话，翻来覆去，都是大道理，我们听不懂。但有一点，我们懂了，就是龙头口中的什么兄弟兄弟，我们道上的人，很讲究这些，比如说，我在公车上扒了人的钱，被你看到，你不吭气，下车后，你拍我肩膀，要我分一半给你，我就会揍你；但你拍我肩膀，说一句切口，说：“老兄，我们拜个小把吧！”我就不会揍你，并且分一半给。为什么？因为你说行话，你也是道上的人，见者有份，你是兄弟，这是我们黑社会的行规。

史处长：你们的行规很有趣。我们只知道义结金兰、“拜把子”，不知道还有“拜小把”的这门学问。

欧卡曾：不是学问，是规矩。

龙头：这叫“盗亦有道”。你们的规矩还有很多吧？“贼不空手”啦、“拜小把”啦，还有什么，代表你们的信仰、人生观？

欧卡曾：还有一个最务实的，就是“就在今天、就在今夜”。比如说我们偷了一只手表，今天把贼物脱手，只卖一百元，明天可卖一千元，今天就卖，一百元拿到手，就在今天花掉、就在今夜花掉，而不等到明天卖一千元。明天，对我们太遥远了。明天是什么，明天可能天灾、可能地震、可能飞来横祸、可能被条子抓走，明天不可靠的一千元不如今天可靠的一百元实惠。我们相信“就在今天、就在今夜”，我们没有明天，也不希罕明天、也不要明天。我们没有未来，今天就是我们的未来。你们不要怪我们太现实，其实我们很务实，我们只活生生的活在今天，活在可靠的今天，谈明天干嘛？明天在那儿（两掌向上翻）？

龙头：（点着头）你这小子也不无道理，你这种“贼的人生观”也不算全错。如果明天天塌了，你今天过得真很务实。

欧卡曾：我们不但“就在今天、就在今夜”，我们还有更务实的，就是“就要现金”，一切你认为你所有的、不能化为现金放在口袋里，就不算为你所有，在紧要关头，变现、折现、兑现才是真的，不能变成现金的东西，都是假的。

龙头：佛兰克林说世界上三样最可靠的东西是老妻、老狗和现金，你欧卡曾和佛兰克林不谋而合呢！但你欧卡曾更务实，因为老妻和老狗会死掉，现金不会。你欧卡曾的人生观，在我们眼前一闪，会使我们这些相信救国救民的理想主义者、人道主义者暂时失明，我们受难也好、殉难也罢，都会显得那么孤单、那么无力。宋朝的大儒朱子住在廟里，半夜听到钟声，他感到一种恐慌，突然有把持不住自己的感觉，因为佛家的夜半钟声比起儒家的仁义道德有时更有震撼力、更直指本心。我们真的不能说小偷错，如果他再转变为义贼或侠盗，像侠盗罗宾汉一样，就更有趣了。

欧卡曾：什么是侠盗罗宾汉？

龙头：罗宾汉是十二世纪时英格兰中部休伍德森林SherwoodForest中的胡子——我们东北人叫强盗作胡子。休伍德森林是皇家森林，罗宾汉出没于此，显然有跟政府过不去的意味。罗宾汉“盗亦有道”，他劫富济贫、惩贪除暴、侠骨柔情、光明磊落。八百年来，他的轶事众口相传，多少民歌与传奇，都以他为主角，他成为正义的化身。但这些正义，却是以趣味、奇情、快乐、生动、悲壮的形式行使，一点也不

枯燥。罗宾汉有恩于匹夫匹妇，但他未尝没有心理准备，准备匹夫匹妇的忘恩负义。像是黑泽明笔下的七武士，功德圆满后，却落得匹夫匹妇的冷眼。自古以来，英雄豪杰对世态人心，早就有苍茫与大度的了解。匹夫匹妇是现实的、健忘的、嫉妒的、残忍的、不可恃的。但英雄豪杰并不因此就心灰意懒，他们还是要在夹道欢呼中或路人啐骂里，走上前去。一张漫画里画着罗宾汉被他一个手下兄弟质问，说你劫富济贫，“到底那些穷蛋又为咱们哥儿们做了些什么？”Butthenagainwhatdidthepooreverdoforus？漫画中罗宾汉没有答复，我替他答复吧，为善的本身，就是报酬。罗宾汉最后被女人陷害，流血死在修道院里。这女人是受罗宾汉的敌人利用的“新女性”。当他的亲密战友小约翰冲进来救他，并要烧掉这狗娘养的地方的时候，罗宾汉阻止了，他说：“算了吧！我不同意这馊主意，我从不伤害一个女人，或是与女人为伍的一个男人。”

Nay,Icannotgrantthatboon,forneverhavelinjuredawomanoramaninwoman'scompany.最后他与中国英雄的作风不谋而合，拿起弓箭，朝窗外、朝远方，射了生平最后的一箭，说了：“埋我在箭落的地方。”Laymewherethearrowdrops.就死了。

欧卡曾：龙头，你看来是文明人，并且饱读诗书，但我看到你不太文明的另一面——你想做，至少向往，罗宾汉那种野蛮人。

龙头：一点没错，我喜欢过去的罗宾汉和未来的欧卡曾。

欧卡曾：我喜欢现在的龙头，和挂在墙上的那件袍子（看着墙上）。

史处长：龙头啊，你看欧卡曾贼眼溜溜的，看中了你那件袍子了。

龙头：这件袍子三共最喜欢，我猜这共产党一直想共我的产。它是我家祖传的，它的价值，南方人不能完全知道。这件皮袍子是猞猁皮做的。猞猁又叫猞猁狲，也叫失利，也叫土豹，是东北产的一种像狸的小动物，能爬树，它的皮在皮货中是上品，在“大清一统志”这种书中就有记录。能穿上这件皮袍子，表示过去家里是有钱人家。欧卡曾对有钱有家一定有一种特有的嗅觉，他很识货，虽然只知皮毛。

欧卡曾：（试探的表情）我可以过来摸摸它吗？

龙头：（笑）只要不拿，摸摸可以。

欧卡曾：（边摸皮袍）毛真好！毛真好！毛真好！毛——真——好！

（牢门咔嗒开了，班长伸手指向史处长。）

班长：史处长，接见！你律师来了。

史处长：（抓起手边的文件）等了这么多天才来，真该死（哗啦哗啦拖着脚镣出去，门又咔嗒关了）！

欧卡曾：（好奇）龙头啊，处长大人这么大的官，怎么挂上了？我是说，怎么戴上脚镣了？

龙头：他被判了死刑，判了死刑都挂上，这是牢里规矩。

欧卡曾：什么罪啊，这么严重？

龙头：共产党，可是是假的。他们调查局里内斗，他被局长沈之岳斗垮了，胜者王侯败者贼，胜者局长败者匪，他就给戴上红帽子，说他是共产党了。

欧卡曾：刚才你不是说他是“专抓共产党”的吗？他怎么变成共产党了？他如果是共产党，那么他抓的共产党，都该是假的才对，真共产党怎么会抓自己的同志呢？

龙头：说得也是啊，他如果是共产党，那还了得！他主持抓共产党，要制造出多少冤狱啊？其实，抓共产党固然制造冤狱，不抓共产党也照样制造不误，我讲个武汉大旅社命案的故事给你听。1959年，台北市武汉大旅社有一个客人叫姚嘉荐的上吊自杀了，警察局本来查清楚了他是自杀，因为他是菲律宾华侨，消息登在菲律宾报上，蒋介石看到了，认为会影响华侨投资，就下了条子，上面八个大字：“查明事实，从严侦办。”结果调查局就朝不是自杀而是他杀的政治正确办下去。首先调查局派人抓了旅社的职员游全球，据游全球告诉我：“那是民国四十八年12月8日，大约10点钟左右，我已经快要睡觉了，突然有两个人跑进来，问说：你是什么人？叫什么名字？身份证拿出来我看一看！给他看了以后，他说，好，你到楼下来，那时武汉旅社门口已经摆了好几部车子，我一上车，眼睛就被蒙起来了，开、开，开了大约个把钟头，到了一个地方，我下车还是他们抱我下车的，进了屋子，蒙的布才拿开，调查局的专员王琪就问我，刚才在旅馆，你叫些什么？我说，我叫，我当然叫，我又没犯法，我叫什么？还没讲完，王琪的手就过来了，一掴两个耳光。我说你怎么打人呢？调查局的人说，我怎么不打人？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这是调查局。我说，这是调查局？我又不是共产党，我是恨共产党才到台湾来的。他们说，你是杀人犯。我说我杀了谁了？他说姚嘉荐。我说，你们治安单位不是办了案，说是自杀的吗？他说不是，是你们杀的。我说，是我们杀的，凭你们说的就是我们杀的吗？他们说，你杀他干什么？我说，我没有杀他干什么。我今年三十八岁了，我会随便帮人杀人吗？他们就不管了，把我拉出去。那天晚上就有四个人，两人是打手，一人问，一人笔录。打了以后，第二天晚上，就用两百支光照眼睛，一边打耳光，一边照眼睛，那种难受劲儿，唉，一边流眼泪，一边受光照，眼睛就像刀割一样难受。第三、第四天以后，就更难受了，他们拿盐水给我喝，喝了以后，就不再给水喝了。不喝盐水也不行，不喝他揍你。然后持续三、四天，不给喝白开水的时候，我渴得难过，要水喝。他们说，要喝就得承认杀姚嘉荐。我说，我承认好了，就我一个人杀的。他们说，不行，有很多人杀的。我说，你要我承认，我当然就说一个人杀的。他们说，不行，不只你一个人。我说，不只我一个人到底是哪几个？我都没看到，是不是没到齐？他们说，都是你们旅社那几个。我说，我们旅社有二百多人，是那二百多个吗？他们说，譬如林某某啦……我说，就是林某某和我两个吗？他们说，还不止呢，还有其他人，好，游全球，你不要以为你骨头硬，你慢慢就会讲的。我说，这不是骨头硬不硬的问题，你既然要我承认，总要告诉我是承认哪几个人吧？然后又换了地方，这下子更厉害了，把我衣服剥得光光的，十二月天，就开着电风扇吹；还把电话线绑在两个大拇指，线绕在脖子上，他通一下电，我人就振跳一次，这样整法，或者拿鬃刷子在光脚上刷刷，我真受不了，于是我说，你要我承认可以，但是一定要告诉我有几个人杀，很多人杀？很多人是几个？七个？八个？九个？如何杀法？不然我只能承认我一个人杀的。他们说，你一个人不可能杀。我说，如果我一个人不可能杀，我就没有杀人。好了，接着就是让我仰躺在一条板凳上，鼻子上捂一块湿毛巾，把辣椒水一滴一滴，渗过湿毛巾，滴进鼻子里去。我后来听别人说，还有一种刑，是把猪鬃插进尿道中，不过我没受这种刑。我从八号被打到二十四号，为什么我知道是二十四号，那天他们

休假，其中一人说，妈的个屁，游全球，就是为了你们，害得我们不能过Christmas。八号那天起，我几乎没有睡过，他们四个人一组，六小时换一班，把我整得惨兮兮的。二十四号那天，他们突然说，你既然没杀人，可以交保，就叫来几个菜在里面吃。我因为十几天没睡，加上喝了点酒，被关在警卫室中，半躺半睡，感觉身体好像飘着一样，迷迷糊糊的，到了夜里一两点，又忽地把我摇醒，然后带我去看姚嘉荐尸体的幻灯片，跟我说姚嘉荐找我。我说，我又没做亏心事，为什么他要找我？他们要我跪下，我说，我为什么要跪他，他又不是我杀的，但他们还是逼我跪。他们说，我不承认也要盖章。我说，我不承认当然不盖章，他们便一个人抓起我的手盖章，一个人照相，等抓到我的手往自白书盖上的那一刹那，抓的人闪到一边，照的人就照下了我单独在盖自白书的镜头。我在调查局待了五十天，只有第三天检察官来过一次，我说，报告检察官，我是冤枉的。他说，好，你是冤枉的，问了一点笔录就走了。移到看守所后，检察官来侦讯，我又说，报告检察官，我冤枉。调查局的人马上当着检察官揍我，而且破口大骂：他妈的王八蛋！叫你不要翻供你偏要翻供。我说我冤枉怎么不讲。他们就跟检察官说，一切照以前写就是了，写完，他要我盖章，我不盖，他又打，说，你非盖不可。不得已，我只好盖。盖下之后，检察官就回去了，我也被还押看守所，那时调查局的人员一分钟也没离开，第二天，又把我押回调查局，又整整一个月。一回去就打，他们说，王八蛋你，你翻供。我在调查局总共八十天，到正式公开审判的前几天，他们才把起诉书给我。”上面所说的，就是游全球亲口对我说的故事。这件命案，多人被判死刑，案子拖了十七年下来，游全球捡回了一命，判了十五年，可是已经坐了十七年的牢了，多出的两年算送给政府当人权礼物了。当年他们被抓时，一双皮鞋是二十块钱，到了十七年后，一双皮鞋已经一千元了。

余三共：（坐起来）比起游全球，除了华老师外，一般人所受的刑求真不算什么了。

龙头：真不算什么了。我有一个朋友，长得壮壮的，反应又有点迟钝，他出狱后，我请他吃饭，我问他被刑求的情形，他笑着说只被打了耳光，没被刑求。我说听说耳光打得连你牙齿都给打掉了，这还不算刑求吗？他说：“太轻了，不算！”他这话说得多么气派，这句“太轻了，不算！”使我想起美国拓荒时代的英雄丹尼蓬。丹尼蓬的家人是1717年从英国移民到美洲的。年轻的他，曾驾着篷车，跟印地安人周旋。他亲眼见过自己人被印地安人剥过头皮。他多年深入蛮荒的勇敢和经验，使他多次死里逃生，成为开拓史上的传奇人物。有一次，丹尼蓬的十四岁女儿和两个同伴，驾小舟搁浅，被印地安人俘去。丹尼蓬出发找寻，千辛万苦，得以救人而出。他们一行，长途跋涉，偶然间看到一份《维琴尼亚公报》，才知道美国独立了，才知道他们已成了美国国民。正因为丹尼蓬是蛮荒探险的好手，所以他浪迹其中，不以险为险、不以苦为苦。有人好奇，问他有没有在森林中迷过路？他说没有，说我从来没迷过路，我只是有过三天昏头转向而已。No, I never got lost, but I was bewildered once for three days. 在森林中一连三天昏头转向而不以迷路论，“太轻了，不算！”这是何等气派！

余三共：真是气派！真是气派！

龙头：更气派的，我们也不要忽略了，那就是调查局的拍案惊奇，再回头看看武汉大旅社命案，说当时他们杀姚嘉荐，是把他按住，打了三针巴拉松农药，但是怪就怪在针孔上，连续打了三针，现场是漆黑的、被害人是挣扎的，居然连续三针都打在同一部位、同一针孔上，这可能吗？并且明明可以一针毙命，为什么不一次打完？难道是怕死得太快不成？更妙的，是说巴拉松农药是台大陈华洲教授提供的，

但事实上，陈华洲教授是台大工学院的，对巴拉松农药一无所知，甚至巴拉松洋文怎么拼都不知道。并且，巴拉松是管制的，要申请才能买到，也从无申请记录。据他供述，调查人员自口袋里取出写有Barathion的小纸片强迫他照抄承认，他无奈照写后，不久调查人员又来说：“我们副局长说，要将B字改为P字才对，你要再写过。”他“处此环境，迫得照他的意思，将原来的名称Barathion改为Parathion，现在案卷里，仍有我涂改的原来笔录存在”。虽然证据和其他证人都证明根本没有提供巴拉松的事，但是，法官照判陈华洲教授是杀人犯。其中一个插曲是：陈华洲因为是大学教授，他在调查局所受的刑求，比其他被告“客气”些，但他最后诬服，竟是别有内情。原来案发前几年，他曾从警总保过一个陈姓学生出狱，后来这学生投共了，调查局拿这件事来逼他选择，是愿坐“匪谍”的牢呢，还是坐“杀人犯”的牢？苛政猛于虎，两害相权之下，他宁可做“杀人犯”，也不敢做“匪谍”。于是，他屈服了。后来被判无期徒刑，病死了。在临死前他还说：“我这一辈子没看过巴拉松，没研究过巴拉松，没想到却被巴拉松害得那么苦！”

欧卡曾：我也是啊！也宁愿做别的，什么犯都成，就是别做共产党，吓死人了。在共产党与杀人犯之间，我也宁愿做杀人犯。

龙头：杀人犯也没那么好做的。武汉大旅社命案的游全球最后受不了了，承认是杀人犯，但是不行，还要他咬出别人来。他说要咬谁啊，请告诉我。但调查人员又不肯提示，这不是怪事吗？其实这是不了解办案心态的缘故。以我的案子为例，他们逼我，我说：“我看别这么麻烦了好不好？你们拿空白的笔录纸来，我在最后先盖下指模奉送，然后你们回办公室，随便你们怎么填写我的罪状就是了，你们填我是‘匪谍’、是‘台独’、是长白山上的‘老狐狸’，我被抓时，正是电视剧《长白山上》外号‘老狐狸’走红的时候，悉听尊便，都行！”可是，他们不肯，他们说：“他妈的你是什么意思？你这样看不起我们！你以为我们破不了案，你想把秘密带到棺材里去？不行！你死进了棺材，我们也要把你棺材盖敲开，要你吐出秘密，再去死。真的假不了，假的真不了，你在我眼中，是玻璃缸里的金鱼，我们把你看得一清二楚！你不说不行！”我说：“你们要我说，总得透露一点蛛丝马迹，让我来编。”他们说：“我们不提示！”正因为他们的信条是“不提示”，所以才有新疆王盛世才那种整人作风。当年盛世才自己反苏后，诬人是共产党，十分起劲，他亲自审问丁慰慈，查问拿了苏联多少卢布。丁慰慈不胜刑求，向盛世才说，你说拿多少就拿多少，我承认就是。可是盛世才一定要逼人自诬、自己说出口。于是丁慰慈只好从拿五万说起，盛世才嫌少，毒打之下，卢布由五万升到十万、二十万、三十万，可是还打不停，嫌太少。丁慰慈索性自诬拿了一百万，结果盛世才又嫌多。于是，丁慰慈由十万、二十万、三十万，一路往上升后，再从九十万、八十万、七十万、六十万一路往下降。直到被毒打得体无完肤时，丁慰慈说出五十万，盛世才才认为与“腹案”相合，含笑叫停。盛世才的结论是：“丁慰慈！你早说实话，不就少吃那么多的苦头了么？”——这种办案心态，后来我才悟出道理来，原来这是一种自欺型的心理变态、一种自欺型的虐待狂。明明以冤狱整人，却听犯人自己说出口、看自诬细节以为乐，乐而久之，他们也多少自欺这不是冤案、假案、错案，这是无风不起浪的。于是，他们心虽不安，理却得了，遂根据犯人的乱说而乱编，嵌入法律，把案子咬得死死的，最后，奖金他们拿，大牢犯人坐，周而复始，冤狱连台了。

余三共：龙头分析办案的心理状态，真是入木三分。这正说明了他们存心制造冤案、假案、错案，却不敢直截了当，写好口供，逼犯人盖指模了事，而要绕一大弯，从犯人口中说出五十万卢布，数目跟他们的底价相合，才算满意罢休。

龙头：最后犯人盖指模的时候，为免事后纠纷，有时还拍照存证呢。游全球的例子就是。据我所知，这种盖指模的方法还算是客气的。有个人叫余振邦，他本是调查局干员，因为被自己人整，变成“匪谍”，他跟我说，他很内行，知道不能盖指模，他始终拒绝盖指模。但也没用。他口供上的指模，是他被打昏后，被办案人员按他的手盖上去的。——反正这些人要你的指模盖上口供，他们是不愁没办法的。

余三共：我不懂的是，案子纵使成立了，最后还是要移送法院审理的，难道法官也不主持一点正义吗？

龙头：法官？别提什么法官了！法官不都是国民党一窝人吗？以武汉大旅社命案为例，前后审了十七年，前后经手七十多位法官，除了三位改判十五年外，十七年间，竟没有任何一位法官主持过一点正义，甚至在开庭后，有的法官说：“我知道你们是冤枉的，可是我是公务员，不是包公啊！是包公也没办法啊！”有的法官说：“调查局移过来的案子，不判行吗？”有的法官说：“我没害你们，人家怎么判，我就怎么判。”有的法官说：“你们的口供已经把你们咬得死死的，你们还想怎么样？”有的法官说：“十几年有什么了不起，关三十年的还大有人在。”我看那张七十多人的法官名单，还记得有曹德成、石明江、吕有文、王甲乙、王刚等，后来他们都升了官。在这里，法律是保护政权的，不是保护人权的，是保护政权的工具，不是保护人权的屏藩，你相信它、相信法官，你就太天真了。武汉大旅社命案的律师们有一个共同的结论，就是律师办这件案子，就好像和尚帮人念经超度，经是念完了，但被告们能不能“超渡”，完全看他们的运气了。

余三共：武汉大旅社以外的案子呢？法官的表现有没有好一点？

龙头：我举个景美翁媳命案给你领教领教。案子说一个六十六岁的老头子张国杰借钱不遂，杀了老朋友和老朋友的媳妇。他的案子，经地院判决、高院判决、高院更审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最高发回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前后共经二十三次。每次死刑或判一个，或判刑两个，共判死刑十九个，参与的法官地院一人、高院三十三人、最高五十五人，前后共八十九人。几乎每一个法官都轮流到了，并且一轮流再轮流了。法官一路判他死刑。但说杀人，得有凶器，凶器是什么，始终描写不出来。还是一个法官叫林晃的聪明，他摇头晃脑，铁口直断，说是刀。林晃的判决书说行凶时“顺手检取一刀”，既然就地取材，当然刀是苦主家里所有。但苦主却到庭证实：他们家里并没有钝器或刀类被人拾取应用或遗失。这样看来，法官林晃所谓“顺手检取一刀”，这把刀，竟从何处飞来？这不是“老林飞刀”式的奇事吗？何况，第一审时传承辦刑警，问刑警：“凶器呢？”刑警答：“一铁锤，现仍在我们处。”试问凶器如为刀，这把铁锤，又怎么交代呢？事情就这么怪，这个刑警口中，也是第一审卷宗里的铁锤，竟在法官的判决书里大睡其觉！——法官们都开脱了它！法官林晃说“凶器为刀类可以确定”，但是，我们忍不住要问：刑警所说“一铁锤，现仍在我们处”可怎么办？这个铁锤，又锤了谁呢？

余三共：后来呢？

龙头：后来凶手坐牢坐到七十五岁，才被喊出来。我点名批判了八十九个法官，恨我的人中立刻多出了八十九个，并且都是法官。

欧卡曾：为了你喜欢管闲事。

龙头：（正色）人命关天的事，不是闲事！

欧卡曾：龙头啊，听了你讲的这些倒楣犯人的故事，只听到被害者的下场，没提到害人者的下场，这些害人的王八蛋，这些办案人员，都到哪里去了呢？

龙头：哪里去了？升官了、发财了、领破案奖金了、团结在领袖周围了。当然，有的也有现世报，也坐牢了。

欧卡曾：他们也坐牢？

龙头：照坐不误。他们因为争权夺利，内部发生恶斗，也有被斗到斗臭斗到牢里的时候。你绝对想不到，当年一手包办武汉大旅社命案的调查局堂堂大处长，就和你关在一起，就是刚刚那一位！

欧卡曾：（吃惊）是他？原来是她！

余三共：（吃惊）是他！原来就是她！

华老师：（吃惊）原来就是她，真想不到！

余三共：（动气）这王八蛋，龙头为什么不早告诉我？我早就感到他不是好东西！

龙头：他一直和你我住在同一个房间内，没机会告诉你，当着他的面，总不好太使他难堪。

欧卡曾：天哪！我只不过偷点东西，竟跟这票人关在一起，阿弥陀佛保佑呀！

龙头：你别妄想了，阿弥陀佛也保佑不了你，阿弥陀佛也被处长大人徵收了。你知道吗？他也信了佛，整天大声念佛，念佛以后，口中连说：“报应！报应！”就是忏悔他过去，只是不知道是真忏悔还是假忏悔。他大声念佛，声声不断，至少有一声应和武汉大旅社命案时他非刑拷打被告有关吧？

欧卡曾：不是有句话叫什么“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吗？

余三共：不错，是有这么一句话，可是真未免太便宜他们了吧？他们信了佛不说，居然还成了佛，实在没道理！

欧卡曾：至少放下屠刀是好的，不杀生了。

龙头：也未必吧？你知不知道，这牢里右面墙上还有破纱窗，左边牢门和下面送饭送水倒垃圾的这个小洞却没有，蚊子就有来头了。蚊子一多，赶也赶不走，处长大人没办法，就用扇子把墙上的蚊子——拍死，一边拍一边说：“这不是杀生，这是打沈之岳！这是打沈之岳！”他说的沈之岳，就是调查局局长，局长把处长大人打成共产党，所以处长大人在牢里把局长打成蚊子，原来屠刀是放不下的，屠刀变成了屠扇子而已。

欧卡曾：哦，我明白了，原来处长大人信佛是这样信的，原来信了半天，还有两个面。

龙头：两个面还算客气的呢！你知道《西游记》猪八戒的师父唐僧吗？他的真名叫玄奘，他从西天取经回来后，翻译有《十一面经》，说有十一面观音佛像，（做手势）佛像正前方三面做慈悲相，左边三面做瞋怒相，右边三面做白牙上出相，后方一面做暴恶大笑相，上头一面做佛面相。如今处长大人若成了佛，十一面是不够的，一定得匀出一面做特务相才成。你说对不对？

欧卡曾：哈哈，龙头真有意思，特务相是什么模样？

龙头：人面兽心改成兽面兽心就得了。你看看史处长，是不是兽面兽心？

欧卡曾：难道坏人就没有好相吗？

龙头：有的也有，像你们奉化老乡长蒋介石就是，这个人长得不错，老了尤其好。注意啊，我也讲敌人优点。总统大人比起处长大人来，就如同阎王老爷比起牛头马面来，总该像样一点。不过你得注意，他的照片，除了洋记者照的，都由一个专门摄影师拍的，然后统一发给各报社，所以你看到的，是修了版的特定角度，看起来慈眉善目也好、神采奕奕也罢，还是动过手脚的。所以，真的奉化人到底什么德行，还有待了解，只是有一点敢断定的是，蒋奉化的屁股，一定没有你这王奉化的黑，恭喜你了，欧卡曾。

欧卡曾：（笑）龙头，真谢了，龙头……听，脚镣声来了，处长大人回来了。

余三共：（倾听）真的，你的听力这么好？

欧卡曾：听力不好，做贼要倒，那还成吗？

（牢门咔嗒开了，史处长边骂边入，门又咔嗒关了。）

史处长：（激动得直喘气）我给国民党做走狗做了这么多年，就是这种判我死刑的下场啊！他妈的这样对我，以后走狗还有人当吗？他妈的！真是他妈的（把手上的文件一摔，一屁股坐在地板上）！

余三共：（奚落）处长大人怎么生这么大的气啊？

史处长：他妈的说我是共产党，律师说在口供上我签字承认是共产党，法官就认定我自白与事实相符，判我死刑。他妈的在里面，几天几夜不睡觉，又大刑伺候，不承认行吗？我做处长时候，把蒋经国找来给我审，三天以内，我保证他也承认是共产党，不但他知道的会全说出来，不知道的也会全说出来。蒋经国如此，沈之岳也一样，甚至什么文天祥、史可法也一样，统统给我招了！

余三共：文天祥可有《正气歌》，上面可写的“鼎镬甘如饴”，鼎镬是大蒸笼、大汤锅吧，把他给蒸死烫死，他说他都不怕。

史处长：那是一千年前的事了，现在是什么时代了？现代的科学多进步！文天祥那时候有电吗？可以被“摇电话”那种刑摇得你屁滚尿流吗？文天祥那时候有汽油吗？可以被“杀猪”那种刑灌得死去活来吗？文天祥那时候有西医和听诊器在旁伺候吗？可以一边给你受刑，一边由医生听你心脏，让你肉体上痛苦到极限，却不会被刑求致死吗？

欧卡曾：什么是“杀猪”？

史处长：“灌水灌汽油”戏称为杀猪，将人像待宰的猪一样，绑吊起来灌水、灌汽油。灌水或灌汽油时，用湿布蒙脸，鼻子不能呼吸，张口吸气又只吸进水呀汽油，人要窒息挣扎，挣扎当中，又不停的施灌，喉咙发出深沉的哀号声“哦——哦——”，不仅气喘如牛，而且不停地往口外喷唾液或油渍。同时，吃水多了，腹胀难熬，终于呕吐，倾吐出的胃里之物有：水、酸与黏液。吐完后筋疲神昏，身虚心悸。如果是灌汽油，胃部且有灼热痛的苦楚，而且很快就头昏脑胀，天地摇转，金花乱钻，以至于昏迷不省人事。这是一种整人、刑人不必见血、不留痕迹的恶毒手段，文天祥受得了吗？我也怀疑。还有一种药丸呢，吃下去，你什么都说，你不但承认你是共产党，还会承认你是毛泽东呢！还有，就算你有本领不承认，说你是共产党而你不招，即便你身体是铜墙铁壁不怕大刑伺候，抵死不招，他们也有办法找证人从旁证明你是。这种证人就是职业证人，是他们养的。例如他们养个叫许岱宗的证人，他是变节的共产党，召之即来，来就作证，说你是他共产党同志。最妙的，当年抓他、把他安排做职业证人的前保安处组长陈鸿渐，后来被自己人整，也被诬赖成共产党了，而这一诬赖案的证人，不是别人，就是陈鸿渐养出来的职业证人许岱宗！一个案子，有证人证明你是共产党，你不承认也没关系了。陈鸿渐案以外，调查局的副处长李世杰案更精彩了，他们弄出三个变节的共产党，异口同声咬李世杰，像三条狼犬一样的咬住不放，结果，李世杰也变成了共产党。

余三共：只听过养猫养狗养汉养小老婆，从没听过养证人的，太邪门儿了。

史处长：就这么邪门儿，它就活生生的发生在国民党的台湾，古之所无、今之罕有呀！

余三共：（奚落）不过，话说回来，这些逼供的花样，不就是你们调查局干的好事吗？不是吗？

史处长：（不悦）也别全赖调查局吧，这种抓人整人刑人的单位可多着呢，而且都花样百出，也别全赖到调查局头上吧！

余三共：你是调查局的处长，你不是说你不刑求逼供，单凭晓以大义就取得口供了吗？

史处长：（犹豫）哦……哦……我是说我不刑求。

余三共：那你手下呢？

史处长：我手下应该也不。

余三共：以你处长大人这么精明，如果你手下刑求，他们会瞒你吗？能瞒你吗？瞒得了你吗？

史处长：（犹豫）哦……哦……别提这些事了，我信了佛，一切都是报应、报应！今天律师告诉我，我声请覆判后，覆判时间在军法局要三个月，也快下来了。律师说我大概可以改判无期徒刑，那时候我会被移送到其他单位服刑了，我们就拜拜了。无期徒刑有假释的机会，我假释出来，会跟住在楼上的我太太一起出家，我当和尚，她做尼姑。我们没有小孩，只养了两条狼狗，我最喜欢它们，听说我们夫妇被抓后，家也被抄了，两条狼狗带到调查局长沈之岳王八蛋家里去了，我最愤愤不平。等我出来，狼狗也早就老死了，一想起来，我就恨。

龙头：“旧时处长堂前狗，奉入调查局长家。”这是我改写的唐诗。处长大人啊，佛教徒，可不能恨人哟！

史处长：好吧！那就不恨吧！可是，说我什么都可以，说我是共产党，太荒谬了，竟给我戴红帽子！几十年来，我办了多少共产党的案子，只有我给别人戴，今天竟有人戴到我头上，太荒谬了。龙头，你评理看。

龙头：多少年来，国民党处心积虑给我戴帽子，可是就是难以戴上红帽子。原因无他，我来台湾时，年纪还不到十四岁，说我是共产党，殊嫌不伦；后来虽有了红卫兵，且我的年龄与红卫兵相当，但究竟人在台湾，如此罪名，仍嫌荒谬。我曾大言壮语说粗话曰：“我到台湾的时候，鸡巴还没长毛；如今毛都快白了。没长毛的时候，是小得做不成共产党；毛快白了的时候，是老得做不动共产党。所以，想戴我红帽子，免了。”其实我所以能免，就因为我来台湾时还不到十四岁，而年纪大我几岁的人，都有戴红帽子的基因，你处长大人几十年来办了这么多共产党，近朱者赤，大概你也不能免疫吧？得了，既然信了佛，你就看开点吧，信佛至少带给你一种好处，就是“报应”。照佛教说法，有施必有报、有感必有应，所以现在你得到的，无论祸福，皆为报应，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其实这种佛教理论，不外是哲学上的“因果律”，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大同小异只在现世报还是来世报而已。佛教的因果论，认为人作善作恶，不报于今生，必报于来世，果报于今世的叫现世报，有些人一辈子做坏事，但是寿终正寝，因为现世报没轮到他身上；但有些人轮到了，像阁下，就是其中之一，这样也好，请阁下亲身为佛法见证，知道什么是报应不爽啊。

史处长：可是，不论怎么恶有恶报，我也不该戴红帽子而判死刑啊，总该换一顶啊。

龙头：红帽子有什么不好？说不定光荣得很呢。你阁下是民国以前生的，生为帝国之民，死为共产之鬼，将来说不定共产党追认你呢，追认你一辈子在国民党政府内制造大量的冤狱，使国民党天怒人怨，相对的，就是共产党的功臣，最后国民党把你坐实为共产党先烈，登记有案，证据确凿，又有什么不好？

史处长：可是，我一直是国民党的忠臣，这罪名总不对头啊！一条罪名，说我是共产党，罪名太单薄了吧？

龙头：哈哈！你嫌罪名少吗？你喜欢多吗？告诉你吧，清朝雍正皇帝整兄弟，老十四罪名多到十四条，老九的罪名多到二十八条，老八的罪名多到四十条；整年羹尧，老年的罪名多到九十二条，包括大逆之罪五、欺罔之罪之九、僭越之罪十六、狂悖之罪十三、专擅之罪六、贪渎之罪十八、侵蚀之罪十五、忌刻之罪四……使年羹尧变成了“犯罪大王”，你喜欢这样吗？

史处长：那你龙头呢？你不是也被判叛乱罪吗？政府说你是台独分子呢，没人相信你是台独。但你背着台独之罪，不窝囊吗？

龙头：我的真罪名只有一个，就是“挖政府的根”，就是写文章反政府，其他所有帽子都是假的，不过，假就假，我也懒得辩。《左传》记晋国大夫里克的名言：“欲加之罪，其无辞乎？”这话演变成“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的中国谚语。在西方，同样的谚语是“给狗一条罪名，就可吊死它”

Give a dog a bad name and hang him。在这以前，法国的“大夫”利希留就说过“给我六行贵人之言，我就能找到理由吊死他”的豪语，可见不分古今、不分中外，要想用罪名整人，绝对不愁没罪名。秦桧整岳飞，罪名是：“莫须有”，“莫须有”不是没有，是有，只是没告诉你而已。岳飞最后冤死，罪名有一大堆，包括对皇上大不敬、拥兵坐观胜负逗留不进等等，花样奇多，秦桧一点也不发愁。岳飞案在我眼中，重点不是这些，而是岳飞的反应。岳飞被抓头一天晚上，有消息说要出事了，岳飞说：如果上天有眼睛，不会让忠臣蒙冤狱；万一蒙到了，想躲也躲不掉。第二天，抓他的人来了，他笑着说，注意这个笑字，皇天后土，可以表明我的心。从此一直到死，我们看不到他说话的记录。他的罪名，都是靠别人的一面之词成立的。岳飞死后二十二年，他的冤狱平反了，证明了当年所有的罪名都是可笑的、不值一驳的。这一平反，说明了岳飞毕竟是高人、是大将，他早已看清秦桧在把“政治问题，法律解决”。辩什么法律呢？什么罪名还不是一样！岳飞不愿说什么，他真高！谈法律，就得谈两个问题：第一要问有没有罪。第二要问判的罪是不是他的罪。但如不谈法律，而谈政治的话，这两个问题就全成儿戏。有没有罪？没有也有；是不是他的罪？不是也是。这样一来，跟他们谈法律，就是废话。耶稣被抓的时候，最早的罪名是说他要“拆毁上帝的殿”、“拆毁这人手所造的殿”；后来又加上“说僭妄的话”、“诱惑国民”、“禁止纳税给凯撒”、“并说自己是王”。说自己是王，就构成了叛乱罪。这一大堆罪名，跟耶稣所作所为，并不“若合符节”，但耶稣没有辩，最后同两个强盗一起处死。耶稣不愿说什么，他真高！岳飞死时三十九，耶稣死时三十四，他们死时年纪不大，但对人际真相的了解，却都老到练达，洒脱无比。岳飞、耶稣的共有特色是：对加给自己的可笑罪名，都不屑置辩。为什么？一辩就俗！

史处长：岳飞和耶稣都没有辩，他们都了不起。

龙头：耶稣只是没有辩而已，但不如中国的岳飞。因为岳飞在被抓的时候还会笑，他不但不辩，还能笑着不辩，这才是真正的高！基督徒的耶稣会笑吗？我的岳飞会笑。

史处长：你说你是岳飞？

龙头：我不是岳飞，我没有政府来效忠。

史处长：你说你是耶稣？

龙头：我不是耶稣，我没有天国来骗人。

史处长：那你是谁？

龙头：我谁也不是。我只是嘲笑罪名的那种家伙。我是救世人的人，但却以骂世为手段；我是愤世的人，但却以玩世为手段……

（牢门咔嗒开了，班长向欧卡曾招手。）

欧卡曾：（指自己鼻子）我？

班长：不是你是谁？给我出来。

(欧卡曾下，牢门又咔嗒关了。)

龙头：看来欧卡曾最单纯，他算是偷世的人，他要偷这个世界，也以偷为手段。他没有矛盾，只有统一，他也不辩论他的罪名。因为罪名不是阶下囚所能决定的。《伊索寓言》里写狼要吃羊，羊就是羊，它竟傻不鸡鸡，同狼辩论没有吃它的理由。最后还是狼上道，宣布了连狼自己也不相信的罪名，把羊吃了。——狼不愁没有罪名。唐太宗李世民跟兄弟抢皇位的时候，他弟弟李元吉劝老子唐高祖李渊杀李世民。李渊问：“打天下时候他有功，杀他有什么理由？”李元吉说：“只要快点杀掉，还怕没理由吗？”——李元吉不愁没罪名。欧卡曾的趣味是对他罪名一概不争执，我行我偷，你抓你关，有牢就坐，出狱再偷，言行一致，内外雷同，对别人是何患无辞，对自己是何患无罪，一切随便啦，比起你们这些喜欢争执罪名的人来，痛快得多了。

史处长：欧卡曾的问题是他的行为是犯罪，罪名又是真的。而你龙头和我，我们都没犯罪，罪名也是假的。所以愤愤不平。

龙头：你说你做走狗，结果兔死狗烹，愤愤不平，那我们呢？我们没有同流合污的，是不是更不平了？

史处长：（点头）你们有理由更不平。

龙头：我觉得处长大人的想法愈来愈进步，愈来愈慈光满面了，这是信了佛的好处吧？

史处长：坦白说，信了佛的效果还不太知道，但是判了死刑倒使我有点大梦初醒，龙头夸奖我的表现，也许正是“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吧？

余三共：（奚落）死刑这么灵吗？判个死刑，就使处长大人立刻脱胎换骨，这样说来，死刑是最好改过迁善的教育工具了？

龙头：法国的蒙田说：“学习哲学即是学习如何去死。”学习如何去死也不一定全靠学哲学，死刑判下来，脚镣戴上去，你就开始学死了，不是吗？

史处长：唉！学死难，学活也不容易，这样活着，人都快疯了，快给逼疯了。

余三共：请问龙头，在牢里被逼疯的人很多吗？

龙头：大有人在、大有人在。但是处长大人不会。

余三共：为什么？

龙头：处长大人相貌堂堂，一表人才，英国皇家情报学校毕业，调查局首席处长，做过大官，见多识广，绝非一般市井小民，不容易被逼疯。

余三共：龙头是说一般市井小民容易被逼疯？

龙头：没错。我举个例子。一个外省军人叫孙成家，他成了家，带着老婆随部队到了台湾，退伍后，摆了个面摊子，生了个儿子，叫孙庆林。这儿子生了一场发高烧的大病，病后眼神怪怪的，医生说脑神经出了问题，长大后可能精神上的障碍。后来孙庆林从小学念到初中，有一次跟同学打架，头部受伤，此后就常问些怪问题，像“什么时候我能当总统？”之类，怪吓人的，医生说只要不受太大的刺激，应该还好。有一次他去面摊旁帮忙，不小心把汤泼到客人身上，虽一再道歉，客人还是骂个不停，这下子孙庆林火了，拿起菜刀就砍，幸亏客人逃得快，没有出事，但把爸妈吓坏了，医生要他住院两个月，情况稳定后再出院。他喜欢喃喃自语，医生嘱咐小心不要受到太大的刺激。到了当兵年龄，体检过不了关，闲在家里。有一天，孙庆林忽然要求买辆旧三轮车，他去拉，有个事做，他爸妈也照办了。一天他拉客人，客人要在中山北路五段士林园艺试验所前下车，那正是蒋介石的官邸附近。客人下车了，一个宪兵走过来，问他为什么停在那儿那么久？他说我没停那么久，只是客人刚下车。宪兵硬说他停得太久，他反问就是停久了，也犯法吗？宪兵一听，马上猛吹哨子，同时上前抓他、打他，他拒捕，抱住宪兵，好使拳头打不到他，这一抱，碰到了宪兵腰间的刺刀，他抽出刺刀，就扎死了宪兵。这时其他宪兵跑来，把他抓到宪兵团队，拳打脚踢，他又哭又笑又喃喃自语，自己根本不知道闯了大祸，宪兵也不知道他是精神病，打了又打。四天以后，他已被宪兵整得不成人形，他爸妈才得知儿子在宪兵团队，赶忙拿了医生证明去解释，宪兵团队哪管病不病，把他移送军法处，在军法处他精神病大发，别人不堪其扰，就关在独居房，开庭时对法官问话只是傻笑、喃喃自语。最后判决下来，罪名是被告孙庆林阴谋非法颠覆政府，在总统官邸附近徘徊，预谋行刺国家元首，遭宪兵发现质问时，抽出预藏的刺刀，杀死执法人员，罪无可逭，但姑念其精神异常，从轻发落，判有期徒刑十年。明明一个杀人犯，却被当成叛乱犯；明明杀的是一个宪兵而且是被迫反击的，却被歪曲成要谋杀国家元首；明明知道是精神病，依法精神病就不该负任何刑责，但却被判有期徒刑十年，还从轻发落呢！这就是这里的军法官，你还相信军法官！孙庆林所有的精神病现象中，我觉得有一点最了不起，判决书送给他的时候，他看都不看，就随手撕成两半，在他眼里那是废纸，而我们精神健全的，却还跟废纸纠缠呢！

余三共：军法官这么黑暗，在司法部门的司法官总该好一点吧？

龙头：好个屁！以法官钟曜唐办的吕安仁杀人案为例。法官钟曜唐说吕安仁犯了杀人致死的罪，被杀的是梁金木，根据卷宗中山警察分局《刑事案件报告单》，上面明明记着梁金木送马偕医院于1月26日上午约11时30分不治死亡的话，可是在法官钟曜唐的判决书中，却说梁金木已在头一天下午“11时许不治死亡”。这种不看证据，光凭想像的断案方式，自然影响到罪名的认定，自然会把明明的“伤害致死”，紧缩成“杀人致死”了。事实上，梁金木的死，显然是他没能及时诊治耽误的。他没想到因伤致命，他的朋友也没想到，吕安仁他们也没想到，若想到是“杀人”而非“伤害”，按诸常理，他们这些凶手该分途逃亡，而不该一起逛街。所以这个案子，不论动刀的主观意思和当时的客观行为，都不能以“杀人致死”论拟，因为这是非常明显的“伤害致死”。但是法官钟曜唐却不管，他不但窜改死亡时间，连死亡前的时间也一律窜改。法官钟曜唐把进餐厅的时间定为“1月26日下午10时许”，就先犯了两个大错：第一，那天是一月“25日”而非“26日”，早由原告被告双方所认同；第二，进餐时间是“10时半”而非“10时许”，也由原告被告双方所认同。但法官钟曜唐为了“10时半”进餐厅，“11时”就死人，前后只有半小时，其中包括入座、饮宴、争执、动手、送医、死亡等等项目，显然太仓卒了，所以特为宽限，硬使被告提前入席，把“10时半”改为“10时许”，以便前后有一小时的时间去给被告杀人及料理。但事实上照卷宗里证人语词，乃是梁金木受伤回家后，他的母亲打电话要证人送梁金木到医院看看，从证人来接他，再由家到医院的路

程，就要一小时，又哪来时间去入座、饮宴、争执、动手呢？所以，司法官把没有精神病的当成杀人犯，比军法官把有精神病的当成杀人犯，罗织得更技胜一筹呢！

余三共：法官这样乱来，他们不受处分吗？

龙头：受什么处分？只要得到上级长官的青睐，还会步步高升呢！钟曜唐后来就变成又首席又院长呢。

华老师：伤天害理呀！

龙头：根本没有天理，何来伤害？

余三共：龙头不相信天理，只相信正义，而正义乃是有力量的好人自己争取来的。

华老师：像刚才谈到的孙庆林杀宪兵的案子，孙庆林精神病还判十年，那个牢怎么坐啊？

龙头：怎么坐？照样龙蛇杂处、鸡兔同笼啊。在火烧岛就关过一个政治犯，叫王继祖，他祖宗可能是个庞然大物，他真可能继承了他山东大汉的祖，长得大块头，坐牢坐了二十年，坐出精神病，病发时像个脱轨的火车头，人人怕他。他动过一次腹部手术，精神病发时，这次手术就成了主题，他大骂特骂，对监狱官说：“他妈的，那一年，俺害病开刀，他们却叫医生在我肚子里面偷偷装了一具窃听器。从那时起，俺心里想什么，你们监狱里的人都知道了。用这么卑鄙龌龊的手段来耍弄俺，俺为什么不恼火？”监狱官说：“没那回事，肚子里不可能装着窃听器；就算装了，心里头想的话，没有声音，窃听器也录不出来。”可是，王继祖不吃这一套，他举出很多事实，证明凡是他心里所想的，都被监方偷听去了。他举证历历，搞得监狱官答不出来，只好说道：“你既然这么说，那我们就把你再送去开一次刀，把你所说的那个‘窃听器’拿出来算了。”可是，王继祖更火了，他厉声叫骂说：“俺才不要哩！妈的，再开一次刀，把旧的窃听器拿出来，再装一个新的进去，性能更好，录得更清楚。反正那时候俺已经打了麻醉剂，什么都不知道了；你们再多装几个进去，俺也不会知道的。”接下去，就是干、禽、日、妈、娘的，乱骂一通，没有一个人的妈和娘能幸免，监狱官也没法罚他了，你能拿一个发神经的火车头怎样呢？

华老师：你说的这些精神病例子都太吵了，就没有安静一点的精神病吗？

龙头：谁说没有啊？就在我们十一房斜对门，就有一个啊。斜对门是小房间，最右边是三房，你听过三房有声音出来吗？

华老师：你这一提，好像真没听到过三房有什么声音。

龙头：三房没有任何声音，有一个人单独住在里面，他大陆籍，平头，黑黑的，面目瘦弱。他的最大特色就是不说话，也不看书、写字，也不出来放风，也不提出任何抗议和要求，对外界的一切，一概不理。他每天没有一点声音的活着，像个鬼似的，令我十分好奇。我对他的任何关切，如送食物、用品给他，他也一概不理。有一次寒流来了，监狱官加发毯子，沿房开门，问寒问暖，问到这位第三房的怪人，也全无反应。我比照古代不说话的“息夫人”的故事，把这怪人取名为“息先生”。他这种一句话也不说、一点声音也没有的囚犯，为我生平仅见。我想他一定是受了人生最大的刺激，因而看破红尘，宁愿自闭的。这样子与“鬼”为邻好一阵子后，我们往往忘了第三房还有一个人在。听说他早就服刑期满，只

因为只身在台，没有亲人也没有朋友，找不到保人，因而不能出狱。我想他最后会被送到火烧岛“候保队”。

华老师：什么“候保队”？

龙头：做了政治犯，判你十年，你以为坐牢坐十年就出狱了吗？你错了，坐满十年要出狱，得办出狱手续，手续有许多道，最重要一道是要有保人保你出来，你出狱后，一切行为唯保人是问。你是政治犯，谁敢保你啊？没人保，坐满十年也没用，调到火烧岛“候保队”，就是等候保人出现的队，保人何时出现，天知道。有个政治犯叫王诚，坐了七年牢，却在“候保队”候了八年，才熬到一位乡亲表哥看不过去，把他保出来，判七年，却坐了十五年的牢才出狱，这还算好的呢。有个政治犯叫李国安，无亲无友，在“候保队”苦等，他拚命做贝壳画，就是用海边捡到的五颜六色小贝壳粘在一起做成的土里土气的所谓民间艺术，希望赚点钱来买个保人保他，结果钱没赚够，人就病死了，买保的积蓄，最后变成魂断孤岛的丧葬费了。我看我们的邻居，三房的“息先生”，早晚也要魂断孤岛了。

华老师：这叫什么七年啊、十年啊、十五年啊有期徒刑，没有保，判一年也等于是无期徒刑啊！

龙头：你真会换算，事实就是这样。

华老师：记得法律不是明确规定执行期满者，应该在期满后的“次日午前”放人吗？

龙头：你怎么老是在无法无天的地方谈法律！

华老师：保人那么难找吗？

龙头：中国古话说：“不做公、不做保、不做媒人三代好。”怕惹麻烦本是中国小市民的传统，何况保个政治犯，做了保，说不定什么时候滚进“国特的逻辑”中，你就自己也坐牢了。

华老师：有这么严重？做保也要冒险？

龙头：为什么没有？不要说做保，连做律师都要冒险。律师林颂和在《自由中国》杂志案时参与辩护，被暗中记了一笔，后来又替涉匪案的姚勇来辩护，被抓起来算总帐，刑求时连脚趾甲都给拔掉了，理由是：“你一定是个匪谍律师，你如果不是匪谍，为什么要替姚勇来辩护？”这就是我说的“国特的逻辑”。你一滚进这种“国特的逻辑”，你不但跳到黄河洗不清，并且一边洗一边哭笑不得。

余三共：“国特的逻辑”？

龙头：“国特的逻辑”。国民党特务的逻辑。这种逻辑，花样百出。再举个例，与姚勇来同案的李世杰，被抓后反问国特，凭什么证明他有罪？国特说：“台湾一千五百万人口，我们不抓别人，只抓你，这就是你有罪的证明！”

余三共：这就好像你家里被偷了，你去报警，警察说：“小偷不偷别人，就偷你，这就是你家被偷的原因。”

龙头：对了，你真是神童，你学会“国特的逻辑”了。其实，这种令你哭笑不得的逻辑，在国民党内是全面的。以中国石油公司的工程师韩大梁为例，他被判了十五年，理由是匪谍，案子屈打成招的细节不必说了，判决书中有一段话是一个加工业务，“被告韩大梁竟能将应于十天才能完成之工作，在不眠不休之三日夜内完成，足证被告已深受共产党精神之熏陶，盖只有共产党精神才能为人所不能为之工作。”这种判决书，你说妙不妙？国民党的军法官，竟能创造出这种逻辑，国特又算老几呢？

余三共：愈来愈精彩了！

龙头：还有更精彩的逻辑呢！那就是国特的祖师爷的逻辑。蒋介石把台湾省党部副主任委员枪毙，逻辑性强极了。那是1951年11月的一天，国民党台湾省党部改组，当场军乐队开始吹奏进行曲，这是蒋介石由后台进场前的讯号。蒋介石在乐曲中走出来了，紧绷着一张脸，他有许多次生气的样子，这次最难看。他一上台，就左手扶着讲台，右手往旁边猛挥（学蒋介石手势），大喊：“出去！出去！”也不知道他要叫谁出去。大家吓坏了。经他补充命令之后，大家才知道他受不了乐器的反光，是要乐队出去。然后，蒋介石喝了一口水，拿起新任省党部委员名册，停住不动。这一连串动作产生了相当的震慑效果，台下每个人都屏气凝神，静待他开口。“李友邦。”这是他的第一句话，李友邦应声肃立起来。他接着说：“李友邦，你能骗得过别人，就可以骗得过我吗？你太小看我了，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是奸匪吗？宪兵，带走，带走！”蒋介石一边说着，一边以手势（学蒋介石手势）派命坐在前面的宪兵司令将李友邦架出去。然后，蒋介石开始训话：“你们什么人叫他当副主委的，你们统统不认识敌人，敌人就在你身边，你们却不知道他就是奸匪，像你们这样麻木不仁，怎么会成功？你们每一个人都应该知道，奸匪就在你身边！”最后，他替自己的讲话下了一个结论，就是：“你们要知道，丈夫是奸匪，太太不一定会是奸匪；但是，反过来，太太是奸匪，那么丈夫就一定是奸匪。”原来李友邦的太太说是匪谍，照蒋介石的逻辑，李友邦一定是知匪不报，妙的是，太太即是匪谍，只判了十五年，而丈夫知匪不报，反倒判了死刑。李友邦是台湾省人，这是蒋介石立威，刚来台湾就先宰个台湾人给你们看！

余三共：蒋介石的犬子蒋经国不立威吗？

龙头：怎么不立？当时国民党内发生内斗，省主席吴国桢被斗垮了，他手下的财政厅长叫任显群，人非常能干，也跟着垮了。任显群私下跟朋友说：“吴先生精通外科、老人科、内科，就是不通小儿科。”朋友不明他的意思，任显群又解释说：“吴先生和美国的关系良好，夫妇俩与蒋介石先生、夫人的关系也不错，就是和蒋经国先生的关系没搞好。”任显群知道吴主席跟蒋介石的小儿蒋经国搞不好，而他任显群自己，却更要命的，竟同蒋介石的小儿蒋经国打主意的国剧名伶顾正秋小姐搞得热起来，跟小儿科争风吃醋，这下子大祸临头，任显群立刻变成了知匪不报，判了七年，军法官宣判以后，当庭告诉他，你不服可以上诉，任显群一脸谦卑，双手下垂、两掌平放两腿上，向法官鞠躬说：“不敢！不敢！”（学任显群姿势）任显群所以被罗织成知匪不报，因为治安人员先把他叔叔打成匪，判决书说：“查被告任显群曾受高等教育，历任政府要职，竟不明‘大义灭亲’之义，明知匪谍而不告密检举，依法衡情，应处以高度之刑，以资儆戒。”就这样子，任显群也变成匪了。其实任显群浑身上下，没有一块肉是匪，只是长了一根“匪屌”而已。

（全房大笑。）

余三共：是那根“匪扁”连累了全身。

龙头：也不能这么说，蒋经国的原案是想人不知鬼不觉的消灭情敌的全身。有一次任显群在办公室，忽然被一形迹可疑的人行刺，结果行刺未成，刺客被扭送警察局刑警总队。任显群派他的主任秘书等两人去了解，刑警队长请他们等一等，结果等到晚上十一点，才告诉他们说刺客已经跳楼自杀了；至于刺客的身份背景和行刺动机，只说很复杂，内情却不透露，这不是很奇怪吗？并且，刑警总队侦讯室窗户外面都有铁栏杆，人怎么跳得出去啊？

（外面有脚镣声，牢门咔嗒开了。欧卡曾进来，左脚戴着脚镣，脚镣另一端，却戴在一个青年人脚上。）

士官长：（对华老师）华老师，你要换个房间，请收拾行李。（对龙头）龙头啊，抱歉要把这两个小混混放到这房里。两个小混混居然在监狱官面前争吵，还却起手来，我们的法子就是谁和谁吵架动手，就两人挂在一起，让你们吵个够打个够。龙头啊，对不起，来的人太多了，只好把你的房间也挤一挤。

龙头：没关系，没关系，“韩信点兵，多多益善。”让我也见识见识人间万象。尤其这房间里多了这么多戴脚镣的，拖拖拉拉、哗啦哗啦，使我想起中国古代砍掉脚或脚趾头的刖刑。就是《孙膑斗法》故事中那个“孙膑”的“膑”字那种刑。孙膑被老同学庞涓陷害，砍去了脚，他虽然最后得到了胜利，可是却失掉了名字，大家都叫他“孙膑”，谁也不知道他的本名了。古人用刖刑整人，范围很宽，偷车的，刖；跳城墙的，刖；向统治者扯谎的，刖。《韩非子》记楚人和氏璧故事，和氏得了宝玉，向统治者拍马屁，可是统治者不识货，先后被“刖其左足”又“刖其右足”。他哭的时候，人家还告诉他：“天下之刖者多矣！”可见这种整人法多普遍。《左传》、《晏子春秋》、《孔子家语》、《说苑》、《庄子》等古书里，到处都有刖的记录，举不完的。我们现在说“踊跃参加”的“踊跃”，不知道“踊”字就是被刖的人所穿的鞋，普通人穿的鞋叫履，古书里有“踊贵而履贱”的话，意思是说：没脚的比有脚的流行。今天，戴脚镣的比不戴脚镣的流行了。

士官长：不瞒龙头说，我是神仙、老虎、狗。为什么？我一看到老婆，就是神仙；我一看到囚犯，就是老虎；我一看到长官，就是狗。我们是奉命办事，请龙头包涵。

龙头：（大笑）士官长真会说话。

士官长：不过我一见到你龙头，我就是人了。因为龙头是真正的人，我们虽然披上了这层皮，但在制服底下，还是佩服龙头佩服得不得了。

龙头：多谢士官长抬爱。借问一句，士官长要把我们的华老师送到哪儿去呀？

士官长：换个房间、换个房间，你们十一房共产党太多了，哈哈！

华老师：（抱住行李）好了，各位保重了，尤其多谢龙头的照顾。

龙头：哪里的话，华老师保重了。我有一个朋友说：“我过去逃难逃久了，全部家当，一背就走。所以今天养成习惯：我的全部财产，只要一背就走那么多。”另一位朋友说：“这有什么稀奇！我的全部财产，

只要一提就走那么多，我比你的习惯还要好。”我在旁边听了，忍不住想，真的，一提就走的速度，的确高于一背就走；一提就走的重量，的确低于一背就走。他们都是逃难专家，他们逃得心有余悸，他们不再有“恒产”了，因为他们没“恒心”了。他们的“恒产”只在一提一背之间，他们随时准备仓皇就道，因为他们午夜梦回，耳边经常有炮声一响。如今华老师的全部财产，也称得上一提就走了，不必午夜梦回，只要日正当中，只要耳边有士官长一声令下，你就准备换房了。

华老师：（苦笑）坐牢的人不说再见，多谢了。没想到一辈子逃难，最后逃到牢里来了。

龙头：（笑）你逃难于先，自然难逃于后，人生一世，坐坐牢也不错呀（拍华老师肩膀）！早睡早起，一日三餐，有梦就醒，有房就搬，没大没小，没洞可钻，虽有阴毛，不能通奸。

（全房大笑，士官长带华老师下，牢门咔嗒又关了。）

余三共：欧卡曾，这小子叫什么？

欧卡曾：他也姓王，叫王八蛋。

余三共：不要胡说。怎么两人打起来了？

欧卡曾：他跟我不同案，他是流氓。我们在外面认识，有点小梁子，刚才一见忘了是在牢里，就打起来了。

余三共：（对新进房的青年）你叫什么？

王九胆：我叫王九胆。七八九的九，胆子大小的胆。

欧卡曾：他叫王九蛋，说他王八蛋还抬举他呢。

余三共：八九不离十，有没有王十蛋？

欧卡曾：他弟弟就是王十蛋。

王九胆：就是你！

欧卡曾：你！

王九胆：你！

欧卡曾：你！

王九胆：你！

余三共：好了，都给我闭嘴，不要吵了，坐下来。欧卡曾，刚才监狱官叫你出去干嘛？是不是打老子们小报告？

欧卡曾：（抬头，伸出右手食指，向天花板一指窃听器）有这个东西，还要我小报告？一切它都报告上去了。

余三共：那找你出去干嘛？

欧卡曾：找我出去查我的案子案情，顺便查问我为什么赞美毛泽东。

龙头：哈，我懂了。每间牢房高高在上的天花板上，都有一个扩音机，扩音机是个“大嘴巴”，也是个“大耳朵”。要情况时候它播出监狱方面的命令、号音与音乐，你不听不行，所以是大嘴巴；没情况时候它不声不响，但却是个窃听器，由中央系统逐房抽查，隔墙有耳，所以是个大耳朵。因为大耳朵只能听不能看，只能录音不能录影，所以窃听时候就难免断章取义，于是“毛真好”的误会，就发生了。刚才欧卡曾一边摸我这件皮袍，一边喊了四声“毛真好”，被大耳朵听到了，所以找出去问话，对不对？欧卡曾？

欧卡曾：龙头就是龙头，料事如神，就是这么回事。他们问为什么赞美毛泽东，我费了九牛二虎的气力来解释，最后才算过了关，才洗清我不是政治犯。倒楣死了，人家只不过偷点东西，却差点成了政治犯！

龙头：可见政治犯多么容易中镖。有一个笑话，说一个人有精神病，老以为自己是米，因为鸡吃米，所以怕鸡吃他。后来跑到精神科医治，精神科医生把他治好了，总算知道自己不是米了。可是有一天，日正当中，他满头大汗、气急败坏，又跑到精神科。精神科医生一看到，就知道老毛病又犯了，立刻抓住他，摇他身子，提醒他说：“你要知道，你是人，不是米，知道吗？”他说：“我当然知道我不是米，可是鸡不知道。”欧卡曾啊，你知道你没赞美毛泽东，可是窃听器不知道、监狱官不知道。

欧卡曾：谢天谢地，总算鸡知道了，知道我欧卡曾不是政治犯。

龙头：幸亏欧卡曾不是政治犯，他要是政治犯，一定是全中国屁股最黑的政治犯。全中国政治犯心黑的，可以排名；但是屁股最黑的，却只有欧卡曾第一了。还有一个笑话，说一个女人养汉，衣服脱光了，正好丈夫回来，这女的立刻叫奸夫藏在米袋里。丈夫进来了，觉得不对劲，就开始检查，查到了米袋，碰碰米袋，觉得怪怪的，问太太：“这是什么？”太太还来不及回答，米袋里的奸夫就声明：“是米。”刚才的笑话是鸡不知道，这回是米不知道。其实，今天整个的局面就是这么荒谬，蒋介石和他的走狗们又是鸡又是米，又是某种程度的神经兮兮，他们疑神疑鬼，老觉得别人抢他们的政权，结果制造了好多好多的敌人，又鸡又米了。整个的关键在你知道你没抢他们政权，但是他们不知道，所以，闹到今天，我们大家一生有缘在一起。

欧卡曾：不但一生有缘，并且三生有幸，能够见识到这么多的政治犯。

龙头：还有，监狱官刚才还问了你什么？

欧卡曾：监狱官除了“毛真好”以外没问别的，但他旁边站了一个穿便装的，长得阴阴的，他倒说了一句。

龙头：说什么？

欧卡曾：（抬头，伸出右手食指，向天花板一指窃听器）不说了，不说了，说了又惹麻烦。（歪头想了一下）不过，说说也无妨。那个阴阴的人说：你们十一房，充满了阴毛，阴毛的十一房。我向他说：“我们五个人，没有一个人是白虎，当然人人有阴毛。”他阴阴的笑了一下，他说：“我说的是阴谋，计谋的谋、谋略的谋，不是毛，你想到那儿去了？”我也笑起来，连说对不起，我弄拧了，听错了。是阴谋，不是阴毛，是阴谋的十一房，不是阴毛的十一房。我问他为什么这样形容十一房？他说：“你们十一房卧虎藏龙，有大阴谋家住在里面。”我说大阴谋家是龙头吗？是处长大人吗？他笑而不答。龙头啊，我想来想去，大阴谋家是指你吧？

龙头：（笑）我是大阴谋家吗？不是吧，但我那里毛很多，“毛真好”，我是大阴毛家呢！我是大阴毛家，我的鸡巴都知道，可是鸡不知道。

欧卡曾：鸡好像知道。我记得他又阴阴的说了一句，说：“你们那位龙头啊，可怕极了，阴险极了。那家伙把你卖了带你去数钱，你都不知道。你是小偷，他却是大盗，你要当心他一点。”

龙头：（笑）他说对了，并且说得真好！他是鸡吧？他真是知道我的鸡巴毛的鸡呢！哈哈。喂，王九胆，我们好像冷落你了，你是干什么的？欧卡曾说你是流氓？

王九胆：我是流氓。

余三共：你犯了什么罪？

王九胆：杀人。

余三共：杀什么人？

王九胆：杀了另一派流氓，结果被条子抓进来了。你该知道，条子就是警察。你们文明人叫警察，我们野蛮人叫条子。他妈的条子真不够朋友，翻脸无情，把我们抓进来了。

龙头：美国黑社会有一句谚语说：“千万别同警察交朋友，因为你不晓得他什么时候公事公办。”这就是说，警察随时翻脸无情的。

王九胆：是啊！他妈的，我们干掉了另一派的流氓，等于是帮了警察的忙啊！他们怎么可以反倒抓我们？他们整天靠我们养，真他妈的太不够朋友了！我们干掉了另一派流氓，是“为民除害”啊！

龙头：哈哈！可是，你忘了，你也是一害啊！

王九胆：（翻着白眼，做无赖状）我是一害啊！可是我们杀了一个，总少了一害啊！他妈的警察怎么可以抓替他们办事的人？这样乱来，以后谁还敢“替天行道”啊！

龙头：哈哈！太有趣了！你使我想起晋朝周处除三害的故事。周处自己是三害中的一害，却为民除害，上山杀老虎、下水斩蛟龙，自己改邪归正……

王九胆：来不及了。你有流氓案底，条子随时也会找你麻烦、整到你。龙头啊，一旦有了案底，我们永远是靶子。做了流氓，就是终身职。

龙头：（对余三共）三共啊，王九胆使我想起美国休伍德Sherwood描写流氓的名剧，深深感到：流氓之中，有的真有真性情。他们做人，干干脆脆，毫不伪君子。他们的行径或不足取、他们的人生观或很奇特，但他们放浪形骸、敢做敢为，的确比所谓上流社会的狗男女们真很多、至性得多了。上流社会的人，没人敢“替天行道”，他们只是伪善而已。

欧卡曾：龙头也许不知道，王九胆还念过一年大学呢！

龙头：（惊讶）王九胆原来是大学生？

王九胆：只念过一年，就跑掉了。

龙头：什么学校？什么系？

王九胆：烂学校、烂系，是兽医系。

欧卡曾：“武大郎玩夜猫子”，什么人玩什么鸟，这种货色念的就是那种怪系。并且，我看连夜猫子都吃不消你，你会吓死夜猫子，因为你太丑了。真的，太丑了（转对龙头，用右手拇指倒指着王九胆）。龙头你看，这小子长得丑！

余三共：他这一提，我倒看出来了，这小子长得不是普通的丑。就好像人说国民党不是普通的笨一样，是其丑无比。

欧卡曾：我禽你监狱官的，他们竟把这么丑的家伙跟我铐在一起，简直是虐待囚犯，叫人一点都来不及准备。

余三共：（笑）你要怎样准备？难道还可以准备？

欧卡曾：当然可以准备，早知道有这么丑八怪的人给铐在一起、给放进来，我们要全体先做预习——先讲两个礼拜鬼故事。

（全房大笑，连王九胆也笑。）

欧卡曾：（对王九胆）你还好意思笑？你怎么长得像鬼一样？

王九胆：这你要问我妈。

欧卡曾：你妈在哪儿？

王九胆：不知道，我只见过我妈一面，她生了我，就吓跑了。

欧卡曾：那你爸呢？

王九胆：我爸早被我妈吓跑了。

欧卡曾：我禽，原来你是孤儿。

王九胆：我是孤儿，你别禽了。

欧卡曾：我听过很多理由进孤儿院的，但从没听说是因为长得丑八怪进孤儿院的。他妈的你真行，最后还混到大学兽医系去了，我看牛马山羊没病都会被你吓出病来。

龙头：兽医系也不错啊！至少病人不会问你问题，你也不要向病人报告病情，一切全凭你一看即知。如果这些抓人的有这本领，是不是共产党一望即知，或像处长大人一闻即知，也少了多少敲敲打打的麻烦。其实这里的法官倒像兽医呢，对症下药，立刻决定你几年。我在这里，见闻不少，但十九是冤狱，并且冤得令人哭笑不得。一天放封时在小院中散步，一个新来的囚犯哭哭啼啼，班长问他判了几年，他说：“判了十年，真冤枉啊！”班长冷笑说：“一点没罪的，判五年；你判了十年，多少有一点罪。”这是这里法官的行情，这里是“狗屁衙门”，进来了就没那么好出去，所以判个最低的底价——五年意思意思，已经很宽大了。

欧卡曾：啊，提到屁，屁，屁，屁，屁。他妈的这里不但见不到女人屁，连猫屁、狗屁也见不到。

王九胆：刚才龙头说这里是“狗屁衙门”，你已经在狗屁里面了，当然见不到。那句诗怎么说？“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龙头，对不对？

龙头：（笑）《红楼梦》贾宝玉说：“何其太雅！”你做流氓的，学问这么好，会背苏东坡的诗！在狗屁里背苏东坡的诗，真妙！

王九胆：不瞒龙头说，我就是看不起什么学校、看不起什么大学生、看不起什么教授，才退学去做流氓。总觉得做流氓快活多了，可以痛痛快快干你想干的、禽你要禽的、揍你该揍的，虽然揍完了会这样戴脚镣，跟这个黑鬼变成连体婴。

欧卡曾：你少说我是黑鬼！

王九胆：你他妈就是黑鬼！

龙头：好啦！是黑鬼，没有错，欧卡曾别啰唆。

欧卡曾：是的，龙头。这下子可好了，下回我再三更半夜去偷东西，碰到条子，我可有理由了，条子会问：“你为什么三更半夜在这儿游荡？”我会说：“我带着我养的鸟出来溜达。”条子会问：“现在是深夜三点钟，溜什么鸟？”我会说：“我养的鸟是猫头鹰啊！这王八蛋就是我养的夜猫子。”（欧卡曾把脚一抬，脚镣响起来了。）什么人玩什么鸟，王九胆就是我的鸟。

王九胆：（笑）我禽你，你这黑武大郎还会穷开心。

欧卡曾：为什么不？脚镣算什么？这只是暂时的，我总会离开你，抓住我真正的鸟、真正的屎，去禽尻，我可以没你，但不能没尻。我听到一副对联，上联是“为尻生，为尻死，为尻辛苦为尻忙”；下联是“吃尻亏，上尻当，最后死在尻床上”；横批是“不能没尻”。这就是我的人生观，什么龙头、三共小哥的救国救民，什么王九胆的打家劫舍，都不如我的尻……

王九胆：你有尻？

欧卡曾：你别打岔好不好？我当然没尻，我的尻意思是属于我的尻，我自己哪来尻？你乱说，我禽你！

王九胆：我们都没有尻，谁禽谁？除非是禽屁股。可是你屁股太黑了，黑得没人禽。

欧卡曾：那禽你的。

王九胆：你敢！

余三共：好啦！好啦！你们两个，屁股来屁股去的，恶心死了。你们现在铐在一起了，像是连体人，还不合作，还吵什么？

欧卡曾：我听说过连体婴，可以长大成连体人么？

余三共：这种涉及学问的事，要问龙头。

龙头：最有名的连体人是1811年生在暹罗就是泰国的一对双胞胎，其实他们的爸爸是中国人，妈妈又有一半中国人血统，换算一下，他们每人只有八分之一泰国人血统。名字一人叫张、一人叫吴。他们以养鸭卖蛋维生。十八岁时，一个美国船长把他们拐上船，带到波士顿，开始走江湖，这两个人身体各部分无异常人，只是在胸骨与腹部有三吋半长八吋宽的软肉相连，相连归相连，却入水能游、出水能跑，能羽毛球，能步行八、九里不累，能外出打猎。他们并肩而行，面对面睡觉。躺着要转身时，便滚过另一人来调换位置；而对这种动作已习惯到可以一人转身时，不会弄醒另外一人。最妙的是，一个人嗜酒如命，另一个却滴酒不沾，不喝的人却不受酒精影响。更妙的，两人也结婚，各有老婆、生小孩，张有七男三女，吴有七男五女，一共生了二十二个。两个后来入了美国籍，美国南北战争时，他们同情南方，最后也等于遭到政治迫害，一穷二白了。六十三岁时候，也就是1874年1月13号星期五晚上，张浑身感到不舒服，表示躺下来时胸口疼，吴却表示要躺下来睡觉，后来总算睡了。第二天吴醒来，问儿子：“你叔叔今天怎样了？”儿子说：“叔叔浑身冰冷，已经死了。”吴立刻大哭起来，对太太说：“死期已至！”两个小时后，他也死了。这对连体人，他们很少互相讲话，据他们说，两人看到同一件事，感觉一致，所以没有讲话交换意见的必要。他们也不下棋，因为像是同自己下棋，自己左手同右手下棋。不过，涉及政治却有奇迹出现。1847年国会议员选举时，两个投票选的却是不同的候选人。现在，问题来了，在医学上，他们明显的是两个人体、两个人，但是，法律上，怎么办呢？如果一个人是政治犯，一个人不是，处罚谁呢？牢里关谁呢？

余三共：当然一起关，因为这个王八蛋政府是宁枉毋纵的，是宁错杀十个，不可放过一个的。

龙头：你意思是说，一个人判了死刑，另一个也得陪着死？

余三共：至少这王八蛋政府这样想。

欧卡曾：那等于说，王九胆枪毙了，我欧卡曾也得陪着吃子弹？

王九胆：轮不到我先吃，你先吃了。

欧卡曾：（笑）谁吃都一样，反正一起死，死时还戴着脚镣。

龙头：你说得不完整。脚镣有轻的有重的，因死刑而挂的比较轻，因犯规而挂的比较重，而且口径比较小，穿裤子不容易。看挂脚镣的人犯穿裤子，就好像看一幕人体九连环或人体拓扑学topology，一身臭汗后洗了澡，穿完裤子又是满身大汗。有的人的脚镣擦得贼亮，因为闲极无聊，就把这种配件当成自己身上的器官来保养了。死刑犯被枪毙后，公家为配合迷信，给解下脚镣的杂役两百元，死者生前一般也会把一点钱夹在脚镣上，对使他死后自由的人聊表感谢。这种解下的脚镣，黑市可以卖五百元，因为其他死刑犯愿意换，认为戴了会有好运气——坏运气已被枪毙掉了。由于挂脚镣如此普遍、如此滥用、如此司空见惯，所以人人自危，可是我却看到一个例外的，他叫陈福生，二十四岁，因结伙抢劫被判十五年，他向我说他是冤枉的，最好的证据是他只有一只脚，他说一只脚不能跑，目标又明显，怎能做强盗？我说说得也是，一只脚只适合做海盗的船长。他把案子拿给我分析，可是没来得及救，就确定了。有一只脚的人，大概此生可有免于脚镣的自由了。现在你们两个小子四条腿，戴一副脚镣，是最倒楣的一种，比起处长大人来，大人就是大人，连戴脚镣都比你们神气！

史处长：（尴尬）龙头真会讽刺人，总是不放过我。现在变成了阶下囚，戴上脚镣，还大人什么嘛，现在一点也不大人了，反倒盼望自己一只脚了，一只脚至少不要戴脚镣。

龙头：一只脚也可以神气呀！像《白鲸记》里的那位船长。那头白色的鲸鱼咬掉他的一只脚，他就天涯海角追杀这条白鲸，最后同归于尽，他真是复仇之神，宁愿为一只脚送掉一条命。我在这里，已经五年了，五年代表什么，代表你老了五年了，代表你五年没看到山和水了、五年没见过花和草了、五年没看过一只狗一只猫了、五年没搞过女朋友了。还有，五年没听过音乐了。

欧卡曾：唱歌不是音乐吗？

龙头：唱歌是音乐，问题是，唱歌的是谁，唱的是什么歌。

欧卡曾：我在外面，最近学到一首新歌，倒很想唱给龙头听听。

龙头：如果不把它当音乐，也许可以听听。条件是我如吃不消你的歌声，我就喊停，我一喊停，你就立刻停，不能再唱下去，唱下去会出人命。

欧卡曾：要杀我？

龙头：来不及了，我们已经被你唱死了。

欧卡曾：哈哈，保证不会。我这歌是王八蛋刘家昌新搞出来的，叫“往事只能回味”。山水、花草、猫狗、女人，对龙头都是往事了，所以我愿意为龙头献唱一曲，使龙头自在一下。龙头如答应，我就唱

了。

龙头：（皱眉）那你就唱吧，要小声一点。

欧卡曾：我唱了，“往事只能回味”，作词作曲者：王八蛋刘家昌。主唱者：欧卡曾：时光一逝永不回，往事只能回味。忆童年时竹马青梅，两小无猜，日夜相随。春风又吹红了花蕊，你也已经添了新岁，你就要变心，像时光难倒回，我只有在梦里相依偎。

龙头：（鼓掌）很好。大家都鼓掌（大家鼓掌，欧卡曾也跟着鼓掌）。喂，欧卡曾，你自己鼓什么掌？

欧卡曾：（嬉皮笑脸）我也觉得很好，唱到最后，唱到“你就要变心，像时光难倒回，我只有在梦里相依偎”，多少多情啊！

龙头：多情？多什么情？最后一句不是“我只好另外找一位”吗？女朋友走了，你干干脆脆，“另外找一位”，多么洒脱啊！

欧卡曾：不对，龙头听错了，最后一句是“我只有在梦里相依偎”，是在梦里跟女朋友依靠在一起，挤在一起，拱来拱去，是在一起呀，不是“另外找一位”呀，人家还在一起呢，怎么龙头就换起人来了？

龙头：哈哈哈！我听错了，但是我的歌词其实比王八蛋刘家昌的还高明呢！情人走了，你另外找一位，岂不比梦里留恋更积极吗？

余三共：龙头好像对爱情很看得破似的。

龙头：对了，我不认为把爱情看得太重或用情太深是件好事。英文有necessaryevil，意思是人生有一种“必要的恶”，我改写它，成为unnecessarygood，可翻成“不必要的好事”，爱情是好事，是good，但是把爱情看得太重或用情太深是一种“不必要的好事”，因为当它出了问题的时候，爱得太多、太浓、太执着、太执迷，却是不好的。所以，为了不要在出了问题时看不破，根本就不该有unnecessarygood，因为实在是不必要的。可以有情，但是只要一点点，并且要练习一出问题就bye-bye的playboy态度，这才是真知情者。相对的，为情所困的人，表面是情种，其实是蠢蛋。

余三共：龙头对与女人的爱情都看得如此飘然而去，对与男人的友谊恐怕更不用说了。

龙头：在友情上，我的确用情很淡。不是不够朋友，而是不感情用事，理性面多于感情面。

余三共：看起来有点无情？

龙头：就那么说吧。古人的词说“情到多时情转薄”，大概就是如此吧？

余三共：除了歌词以外，对不起，我实在忍不住要说一句，虽然刚才我鼓了掌，可是声明在先，是礼貌性的，不是赞美性的。刚才听到欧卡曾的唱歌，说明了一件事，就是世界上有欧卡曾，证明了有上帝，因为有欧卡曾那种歌声，才证明了上帝惩罚人的方法是什么。

欧卡曾：（嬉皮笑脸）我对三共小哥对我歌声的意见，没有意见，我的答复只是再唱一遍。我要唱了：“时光一逝永不回……”

王九胆：他妈的，不要唱了，唱得人烦死了！

欧卡曾：我唱我的歌，关你什么事？

王九胆：当然关我的事，你吵死人！

欧卡曾：什么吵死人？这是歌，我唱的是歌。这是音乐，音乐陶冶人生……

王九胆：我不管你说的是什么，你他妈不要唱。老子坐牢已经很受罪了，还要加上你这些鬼哭狼号……

欧卡曾：什么鬼哭狼号！你可以侮辱我，但你不能侮辱音乐。

王九胆：我就侮辱你，臭鸡巴，和你的鸡巴音乐。鬼——哭——狼——号！

欧卡曾：你这人真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坐牢大家都受罪，受罪时候还有歌可听，应该感谢我都来不及，怎么还不欢迎？好吧，不唱就不唱，过几天出狱再唱。喂，说到出狱，问问你们各位看，出狱以后第一件事干什么？三共小哥你说。

余三共：我嘛，我第一件事是洗个热水澡，泡在浴缸里十个小时，不拖我不出来。

欧卡曾：好呀，泡热水浴，要不要附带音乐？把你泡在热水和音乐里。

余三共：你呢？你的歌喉和你的黑屁股不要热水和音乐吗？

欧卡曾：哦，我不需要音乐，我自己就是音乐。

王九胆：你王八蛋如果是音乐，我高兴死了，可惜你不是。

欧卡曾：为什么我不是？

王九胆：音乐你听它，可以关上，你却关不上。

欧卡曾：你这样说，我就开始唱了，反正关不上，我要把我所有会唱的歌每首都唱一遍。

王九胆：你说你把所有会唱的歌每首都唱一遍，事实上是全部唱了半遍，因为每条歌你只会唱一半。你这王八蛋！你敢用唱歌来威胁老子们！

欧卡曾：你王八蛋！

王九胆：你！

欧卡曾：你！

王九胆：你你你！

欧卡曾：你你你！

（大家笑成一团，幕落。）

第二幕秋分

场景和第一幕一样，不过时间已从夏天转到秋天了，是中国阴历秋分的凌晨五点钟，阴历的九月下旬。

囚房里睡了四个人，大门对角线那边睡三个，从“书桌”边上数起，是龙头、余三共、史处长；从门口到矮墙间，睡着胡牧师，与对面三个人脚对着脚。

突然间，牢门轻轻的喀了一声，锁快速拉开了，门快速打开了，士官长带着班长六人朝着对角线方向直冲进来，睡眠中的四个囚犯同时惊醒、坐起。史处长站起大叫：“蒋总统啊！蒋总统啊！……”一条布早已缠上他的嘴，他已被反铐着，不晓得怎么回事，簇拥中布条挤开了，史处长大喊：“蒋总统啊救命！我跟你走！好好走！不要这样对我！……”布条又缠上了，他被一拥而出，一个班长殿后，把牢门咔嗒一声又锁上了。

胡牧师：（坐在地板上，拭泪）哎呀！哎呀！主啊！主啊！请给我力量，吓死人了！人家只不过教点书、传传教，就这样整人，把人家同死刑犯关在一起，竟看到这种场面，吓死人啦！（瞄着龙头）咦？龙头，你好像若无其事似的；（面向余三共）三共，你也吓到了吧？

余三共：（惊魂甫定，点点头）还好，但比不上龙头那么镇定。

龙头：（站起来，到了史处长铺盖旁翻找，拿出一些文件，塞到自己“书桌”底下）恶有恶报，这就是做走狗的现世报！看到处长大人的下场，我要信上几分钟佛教呢！除非用现世报证明恶有恶报，恶报就在今生今世，否则谁信什么因果报应呢？来，把乱七八糟的屋子整理一下，这些禁子牢头都不脱鞋就冲进来了。看，处长大人的鞋还在那儿，连鞋都没穿，就给拖出去了，这走狗死得好狼狈！来，我们一起帮他把铺盖和用品卷起来吧！

胡牧师：（摇手）我可不敢碰死人的东西！我是基督教的牧师，我不动佛教徒的东西。

龙头：他现在还没死呢。

胡牧师：现在在哪里？

龙头：现在还在前面军事法庭。正在被五花大绑，五花大绑后，有酒有肉给他吃喝，不过只是喂他喝酒吃肉，吃喝以后，就宣判，立刻由宪兵押上车上路，天亮前就到了新店空军公墓后的刑场，那时才枪毙。所以，现在他还没死呢。军法处的习惯是：他们要枪毙人，复判的决定，是拖至临刑前一两小时才通知的，通知的时候，已经把人犯五花大绑了。所以，处长大人得知死刑判决确定之日，也就是押赴刑场两枪枪毙之时，他是不可能事先得知的。除非同案的死刑犯人太多，要分批枪毙，就是犯人甲犯人乙

今早枪毙，犯人丙犯人丁明早枪毙，那时候，犯人丙犯人丁就可以明确知道明天轮到他们了，明确知道自己明天一定死。

胡牧师：那多难受啊？像处长大人，虽被判死刑，但是上诉期间，也就是申请复判期间，一直还有希望活，至少不知道那天死，若像犯人丙犯人丁那样，明确知道自己明天一定死，多活那二十四小时多难受啊？啊，我的上帝！

龙头：死刑犯除了例假日外，每天清早五点钟，都可能被提出去枪决。所以每天晚上入睡之时，都不知道能不能活到第二天太阳出来。这种夜夜惊魂的日子，实在教人难受。处长大人过的就是这种日子，也难为他了。不过他可能还以为罪不至死，所以难受中还在做梦。刚才被提，临死以前还呼唤主子蒋总统听他哀鸣呢！

余三共：他喊“蒋总统救命”，难道不知道要他命的就是那老王八蛋？

龙头：他心里有数吧。

余三共：他也喊了“我跟你走，好好走，不要这样对我”，怎么回事？跟蒋总统走，一起去枪毙吗？

龙头：好像这段话是对士官长说的，延长大人做官做久了，有架子、爱面子，最后不自觉的想捞回一点面子吧，这样子被拖出去枪毙，的确未免狼狈一点，但是一个人在生死的节骨眼上，什么反应不一定，士官长他们见多识广，知道先君子有点麻烦，不如先小人比较省事，所以每次枪毙人，都闹得夜夜惊魂，除了例假日以外，从来不让人安静的离开。

胡牧师：你说除了例假日外，都夜夜惊魂，那么死刑犯最喜欢例假日了，不是吗？

龙头：是啊。你的上帝都在一星期的第七天休息，何况刽子手？对死刑犯说来，应该啊喜欢10月，10月假最多，是国民党政府“庆典”特别多的月份，国定假日有10月10日双十节，10月25日台湾省光复节，10月31日老王八蛋蒋介石的“华诞”。军法看守所对这些节日是很重视的，特别是最后一个，每次都加菜“大酺”一番。而这些节日，也是死刑犯们的“死亡假期”，因为法律规定：星期日和国定假日不执行死刑。尤其是总统的华诞之日，当然不杀人，加菜也特别认真而丰富，尽量减少克扣，避免偷工减料。还有，逢到端午、中秋、除夕这类民俗大节，习惯上也“禁屠”的。因此，枪决人犯，很多选择在“禁屠”后的第二天。据说是前一天让死刑犯大嚼一顿，第二天再押出去宰掉了，比较“人道”。不过，杀人也不一定选在放假后的第二天，而军法看守所又不可以在枪毙一个人的前一天，特别为死刑犯单独“加菜”。因为，这岂不等于是预告日期吗？这样预告了，那个束手待毙的囚犯还吃得下肚吗？所以，偶尔也在非假日和非星期四加菜，星期四加菜是要让探监的家属亲友开开眼界的。敏感一点的死刑犯，逢到非假日又非星期四而忽然加菜，往往就心惊肉跳起来，所以，对内行的死刑犯说来，加菜不是什么好事。

胡牧师：军法处一定要在五花大绑后才宣判、才告诉死刑犯，你被判死刑确定并立即执行吗？

龙头：就是如此，立即生效。

胡牧师：军法官只宣判，不做别的了？

龙头：偶尔也有例外吧。有一个例外，就是李玉堂案。李玉堂是黄埔一期的，天子门生呢，仗打得不错，升到将军，升到军长。抗战中，长沙会战第一次第二次都是吹牛说胜的，第三次才是真胜的，就是李玉堂打的，那里他是第十军军长。国民党丢了大陆时，他是山东省政府的流亡主席，到了台湾，情报人员说他太太和小舅子想投共，他知匪不报，蒋介石下令判他死刑。枪毙的那天早晨，李玉堂一出监狱的铁门，两个宪兵站在门口，就把他两手反捆起来。这时他的太太帮小舅子等也都捆好了，他们都知道是枪毙。到了军法官面前，军法官宣布他们的死刑，即日执行。军法官特别对李玉堂说：“你犯的是《戡乱时期检肃匪谍条例》第九条，知匪不报，最高刑是七年徒刑。但是呈请总统批准时，总统批‘再判’，我们乃改判你十五年徒刑，又经总统亲笔批一‘耻’字。你的死刑是总统判的，总统要你死，我们也无可奈何。”李玉堂答复说：“总统要我死，我死，我死。”于是押上军车，他的太太这时已脚软不能走路，大哭不止。李玉堂不失将军气概，对他太太说：“这时还有什么哭的，快走！”但李太太已不能走，宪兵便拖她上车，这就是大名鼎鼎的李玉堂案。原来中国法律不如总统一人的意思，所以军法官明告被枪毙的，以明枪毙不是依法判决的，而是总统要他死的。

胡牧师：像李玉堂这种黄埔一期的天子门生，都不能依法判决，法律还有什么用？

龙头：法律的唯一用处是保护政权，其他的勉强还有一项是保护财产权，尤其是有钱人的财产权，如此而已。除此以外，还相信法律的，是笨蛋。

胡牧师：处长大人走了，他跟龙头一起住了多久？

龙头：一百多天吧，他是夏至前来的，现在是秋分了。

胡牧师：他按理是你的敌人，你们处得来吗？

龙头：在大阵营上，他是敌人；但在日常生活上，是“鸡兔同笼”的遭遇，还不算直接的、正面的敌人。所以，每天二十四小时同处一室之中，只要他还知分寸，知道谁是龙头，我也不以他为敌人对象，毕竟他是敌人阵营中的一条走狗，只是大一号的而已。何况，严格一点的说，任何每天二十四小时跟你形影不离的人，都极可能就是敌人，因为全无距离，硬被强迫挤在一起，太烦人了、太痛苦了，一个人每天二十四小时都在你眼前吃喝拉撒睡、放屁、打嗝、咳嗽、磨牙，乃至怨天尤人、咳声叹气、问东问西、大闹情绪，而你又无处可避，请问这种人不归类成敌人又是什么？他不可能不是敌人，因为你住的地方是地狱、是人间地狱，所以，只要每天二十四小时在一起，再好的朋友或同志也可能变成敌人。还好，由于我的一点名气、威信和技巧，我把这十一房囚房管制得很好，还不需要来什么“监狱斗争学”。

胡牧师：“监狱斗争学”？

龙头：“监狱斗争学”，这是我发明的一个名词。这种学问，分前期、后期两个阶段。前期是在被抓被移送到这儿来以前的那阶段。我借用一位共产党跟我说的话说给你明白。这位共产党叫张剑华，在这里跟我住了一星期，他跟我说：“我们共产党是讲究监狱斗争的，在这一方面我很有经验。当保安处的人将我吊起来，或者打得很厉害时，我受不了，就答应招供。及至他们把我放下来，或是停手不打了，要做笔录了，这是利害关头，我就推说：实在没有做什么呀，不能招供。这样磨得久了，有时一件事实也就不用认便过去了。好多次，保安处的人问我：‘张剑华，我们这样打你，你恨不恨啊？’我就装着笑容答

道：‘我不恨，我不恨！不，我不但不恨你们，还非常感谢你们。’他们问我为何事感谢，我就说：‘你们打我，让我觉悟，知道过去喜欢乱搞政治，才有今天的教训。我决定以后绝不再搞政治了，这是你们赏赐给我的觉悟，是很宝贵的，对我很重要。所以，我当然要感谢你们。’这种话，可以减少他们对我的敌意，相信我以后不会再搞政治了。我告诉你，我对他们说的是一套；我以后怎么做，又是一套。表面上要很客气、诚恳，不要跟他们发怒，才可以掩护身份而不吃亏。在他们手里，要灵巧、机警、乖顺，用软的功夫攻破他们硬的心防。但是，信心要坚定，不要被他们说服，就放弃了作为一个共产党人的立场。我对付保安处是这样，对调查局也是这样，只要不妨害一个共产党人，我什么都听他们的；譬如：他们要我咬一个人，只要他不是真的共产党，我就照咬，不要管他冤不冤枉，保住自己要紧。如果他们要咬的是共产党，我就推三托四。你知道，‘供枉不供党’，是我们共产党监狱斗争的重要策略，不要忘了。我就是用这种策略，所以，保安处、调查局那些人都被我骗得迷迷糊糊的团团转，还以为我是真的觉悟了哩！”在张剑华这些话里，最重要的一句是“供枉不供党”，你知道什么意思吗？

胡牧师：是宁肯供出你冤枉的人，也不供出你们同党的人。

龙头：对了。供出你冤枉的人，可以用替死鬼来掩护同志。

胡牧师：办案的人那么好骗吗？抓到替死鬼，他是被冤枉的，一问三不知，口供对得上吗？

龙头：那是另一个问题。办案的人为了办大案、领奖金，拿到好的考核，为了升官发财，抓到的人多多益善，那管那么多。何况，你一问三不知吗？刑求的花样一来，什么你都得招，口供对不上？你错了，对得紧紧的（把右手拇指、食指对住给胡牧师看），这叫若合符节，也叫众口一声啊。

胡牧师：共产党真为了目的，不择手段。

余三共：我要说话了，我们可不是那样的共产党，我们好汉做事好汉当。

龙头：我佩服你们，因为你们全案的十九个人都给抓进来了，也没枉可供了。你们的案子人虽多，但案情比较简单，所以不需要咬别人，咬自己就行了。

余三共：你说“供枉不供党”，你龙头自己，不是也被枉供进来的吗？那是谁咬你的，总不是共产党吧？

龙头：不是共产党，是台独分子。经过夜以继日、日以继夜的侦讯，我终于悟出原来诬我成为台独大员是符合特务们和台独分子们的双方利益的。最后我对特务们说：我的整个感想是：台独分子希望把案子做大，咬住我，硬替他们捧场，对外宣传说：大家快看，台独运动不但有外省人参加，并且还是顶呱呱的外省人加入我们的行列。另一方面，你们国民党情治人员也希望把这案子做大，案子有我参加，自然就顿时变成大案，扣住我，硬替你们捧场，可以对上面报告破了巨案、可以多领奖金。这样双方你推我拉，我还有话可说吗？不错，台独分子把我当成枉给供进来，但他们在台湾也别无党员可供。所谓台独分子，在台湾只有和我同案咬我的两个，其他所谓台独分子都在海外纳福呢，都是嘴巴上的台独，他们是不敢回来硬干的。古往今来、古今中外，我看的革命党可多了，但像台独分子这种假革命真孬种，古往今来、古今中外，只有他们是绝无仅有，他们可真恶心极了，这种人还玩政治，真教人看不起。

胡牧师：龙头你刚才说“监狱斗争学”分前期、后期两个阶段，后期是移到这儿军法处的阶段，你还没说怎么个斗争法呢。

龙头：我举个好玩的例子给你们听。有一个流氓叫吴相輝的，长得尖嘴猴腮，还留个小胡子，一副小人样。你想在全世界找一张脸，一看就是十足小人模样的一张脸，就是他了。他有不少前科，自然有一些坐牢的经验。他烟瘾很大，可是牢里不准抽烟，在放封时候，他看见班长把烟屁股丢在地上，他会跑过去，双膝下跪，请班长允许他捡起来抽，不要脸极了。后来他发现，如果他打小报告检举同房的人有反动言论，他就会被叫到外面办公室查问，查问时候，有烟好抽。有一次他检举一个政治犯，说这政治犯“曾将总统玉照一张撕掷地下，用脚践踏，表示污辱的意思”。这政治犯又在房中对其他囚犯说：“什么大陆是铁幕，其实台湾才是钢幕，不但坐牢的人不自由，老百姓也不自由。我们应该叫‘老猴’，老的猴子还我自由！”于是他被请到办公室。他说最令他引以为荣的是，当谈话完毕，要回房时，军事检察官还跟他握了手，这大概是吴小人相輝有生以来所握过最“高贵”的一支手掌了。而他更加念念不忘的，还是军事检察官一连请他抽了好几根香烟。这下子吸烟知味了，他接二连三，不断的检举同房囚犯，弄得军事检察官也不相信了，就不理他了。他没烟好抽，情绪大坏，就在房里耍流氓，专门欺负弱小。最后监狱官来了绝招，把他和一个壮汉关在一起，房里只有他们两个人。这壮汉叫刘辰旦，九十公斤，是橄榄球队选手，是政治犯。本来还相安无事，没过三天，吴小人相輝老毛病犯了，就率真的对姓刘的表示：“我知道所里把我调到你这一房来，是要利用你来打我。”姓刘的极力否认，愈否认，吴小人相輝愈觉得是在“掩饰”。最后，两人就摊牌了。吴小人相輝说：“我虽然打不过你，但是，我有办法，等你睡觉的时候，我就捏你的‘卵葩’，制你死命！”姓刘的说：“那好了，我就不睡觉，看你能怎样？”姓刘的不睡觉，姓吴的更不敢睡了，他生怕自己捏姓刘的‘卵葩’捏不到，反而被姓刘的捏死了。最后，情势发展到两人干起“绝睡”比赛来。人家绝食，他们“绝睡”，倒也平添军法监狱中的一绝。姓刘的是壮汉，身体极棒，吴小人相輝体力悬殊，两天两夜下来，他支不住了，就垮了。于是，写报告，请求调换房间。他一天递了两三次报告，看守所似乎已经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先是给搁置了两天，最后才说：“只有十五房空着，可是电灯坏了，还没修好。”吴小人相輝赶忙说：“没有电灯也不要紧，我这就搬过去。”于是，他就搬到小黑房去了。这就是我说的“监狱斗争学”。这位姓刘的壮汉不愧有打橄榄球的底子，知道如何在斗争场上斗争，最后他赢了，不但保住了自己的“卵葩”、自己的睾丸，也保住了政治犯的尊严，他证明给大家看，在黑牢里，老大不是流氓，老大是政治犯。

（牢门咔嗒开了，一个中年人被推进来，门又咔嗒关了。这人穿着脏兮兮的汗衫和西装短外裤，手上提着一只老旧褪色的黄皮鞋，个子瘦削，脸色黧黑，满面油污，汗水也湿得透出了他的上衣。入得门来，黑脸上先闪出一副傻傻的笑容，点了点头，以示礼貌。）

余三共：你就坐在睡在门旁吧，坐下来。（用左手掌介绍着）这位是龙头，房里一切他说了算。另一位是胡牧师，不是真牧师，是信教信迷了。我是余三共，是大学生。你贵姓？什么案子？

王家法：我叫王家法，安徽人。什么案子，也搞不清，只是我不是第一次坐牢，我坐过十五年的牢，现在三十五了。

余三共：哎呀！老前辈了。什么牢坐了十五年？

王家法：我是共产党人民解放军的一个兵，打仗时被国军俘虏，被判叛乱罪十五年。

龙头：什么？战场上俘虏来的也当叛乱犯来判？

王家法：就是那样吧？

龙头：那抗战期间，汪精卫那边的军人被俘了，岂不是都可以当作“汉奸”来判罪了吗？

王家法：谁说不是呢？

龙头：你叫王家法，可是你碰到蒋家法。详细说说你的案子。

王家法：我在家乡种田时，被国军抓去当兵，不知道在哪一场仗时跟人民解放军作战，被共产党俘虏了。又被编到人民解放军，跟国军作战，又不知道在哪一场仗时，被国军俘虏了，不久就被当成政治犯判了十五年。真冤枉，我不认识字，政治犯三个字我都不会写，就变成了什么政治犯。

龙头：你们看他的手和脚，这么粗，他的脚后跟的脚茧又硬又厚，有一公分厚，这像政治犯吗？

王家法：我出狱后，打着赤脚在一处矿石工厂挖石灰，一年到头走来走去、搬来搬去，（摊开双手）手脚就变成这样了。

余三共：你做矿工，这么苦，待遇好吗？

王家法：待遇很好，老板对我也不错，一个月有三千块钱以上的收入。——也就是因为待遇好，我用钱又很省，为的是想留一点老本，有一点积蓄。没想到又进来坐牢了，这回要坐七年牢。

余三共：你为什么又要坐七年牢？坐了十五年还不够？

王家法：是一个矿工想向我借钱，我怎么可以借他钱？来到台湾，无亲无戚，没倚没靠，就靠自己能吃苦耐劳，维持生活。还得积一点钱，防备将来失业、生病或者老了，不至于挨饿。假使有机会，也可以娶房妻子，成立个家。我借钱给人家，以后没钱用了，又有谁借给我呢？不料那位老兄借不到钱，就想办法陷害我，向派出所检举，说我对他说“共产党有好些地方比国民党好”、“共产党人海战术很厉害”。于是我被送到这里来了，法官说我是“为匪宣传”，也没有第二个证明我那样讲。唉，记得当年牢坐满了，出去了，到处找工作，人家听说我是“匪谍”判过刑，没人敢用我。有好多次，工作找到了，工资多少都讲定了，老板一听我是“匪谍”，就吓坏了，告诉我：“很抱歉！不是我们不雇用你，实在是不敢雇用，怕将来连我们也发生问题。”唉！你们不知道，我当时是多么惨，心中又是多么怕。你们想想：单凭一个人的一句话，又没有别的证据，就把我送到这里来。天地这么大，我却没有一处可以活下去，我当然要叹气了。唉！

余三共：那后来又是怎样找到这份工作呢？

王家法：后来，有一位没什么交情的朋友告诉我，有一个矿场想招用工人。我问了住址，就自己去应征。这一回，我不敢说是“被判过刑的匪谍”了，老板就雇用我。时间久了，他看见我力气很大，工作也

很努力，一再给我加薪。我才老实对他说起坐过牢的事。这位老板倒很好，他说，他不怕，叫我安心工作。几年来，我储蓄了几万元，也租了一幢屋子里的一间单身房，单独门户出入，很方便的。心里还想：假使有机会讨个老婆，这个房间也勉强够住了。没想到，老婆梦还没做成，坐牢梦又做第二回了。那一天，派出所警员通知我去一趟，也没有抓我，我也不知道什么事。过一会儿，我去了，他们就做起笔录，说是有人检举我为匪宣传。我辩说没有这回事，问他是谁检举的，我要跟他对质。警员说：“检举的人，政府要替他保密，不能告诉你，也不能让他来跟你对质。”我问他：“是不是某人检举的？”警员不回答，我就断定，必是这位老兄无疑。我把他要向我借钱不遂的事情，告诉警员，要他调查。警员说：“这些话，你到军法处去说好了。”就把我送到分局，再送到这里来了。刚才开庭，被判七年。听说按什么条例第七条起诉，起诉七年就判七年，一条一年。

余三共：可以上诉呀。

王家法：坐牢我可是内行呀，绝不能上诉的，我有过十五年的案底，算是累犯。累犯上诉，会判得更重。

龙头：他说的是真的内行话。他这种判七年的底价和他这种案情，有一个同病相怜的例子。来自韩国一万四千名所谓“反共义士”中有一个叫刘金财的，被抓了，送到军法处。过去住在隔壁房，“放封”时告诉我他的案情内容，又暗中拿起诉书、答辩书、判决书给我看。我因此知道，他一到台湾，就在省林务局一个林班工作，因为勤奋诚实，一路升到领班，他经过多年积蓄，娶了太太，已有一个怀中的小女儿。因为他十多年工作有点钱，引起三四个林班工人的觊觎，人人想向他借钱。借不到，就共同设计要构陷他。这些人比“检举”王家法的人技巧高明多了，他们找刘金财聊闲天，有意无意地问他人民解放军在韩战期间的情形，我记得其中“犯罪”的重点在于三句话：（一）问：共产党管理军队，跟我们这边一样不一样？答：不，共产党管理军队，另外有它的一套。（二）问：共产党在韩战中，是不是由苏俄供给武器的？答：是。（三）问：苏俄的武器厉害不厉害？答：厉害。——就这样，刘金财罪名成立，那三四个人正式“检举”他“为匪宣传”。起诉了，判刑了，但因法官“姑念被告”由韩国而来，是“反共义士”，按底价减半优待，判他三年六个月。

（牢门咔嗒开了。）

班长：（伸直手，眯眼看手上拿的单子）王家法，收拾好，出来，是十七房，不是十一房。

龙头：怎么刚来就走了，班长看走眼了？

班长：我们老兵也都老了，老花眼了。看走眼也没什么，只要清早五点提人时不提错，就行了。

龙头：清早五点最好大家都戴上眼镜。

王家法：（提着小包包向大家鞠躬）各位保重了，幸会了一二十分钟，也是难得。

胡牧师：上帝保佑你！

王家法：（左右看）上帝？上帝在那里？

胡牧师：上帝在你心里。

王家法：（怀疑的以手指心）在我心里？我的心一直是凉的。

龙头：那就是说，你把上帝放在冰箱里，或者说上帝一直住在冰箱里。

王家法：不知道上帝对不起我，还是我对不起上帝。

龙头：哈哈哈，只要在牢里，就总有人对不起你。

（王家法下，牢门咔嗒又关了。）

余三共：这王家法可是个坐牢的老油子，他不上诉，龙头提到的那个判三年半的“反共义士”也不上诉？

龙头：三年半已经是皇恩浩荡了，还上什么诉？一般来说，一上诉就被认为你抗拒政府，不知悔改，就加番了，加番方式是判十年的改判十二年、十五年，判十二、十五年的改判无期，判无期的就改判死刑了。有个警备总部的士兵被判无期，他要上诉，监狱官把他找去，很生气地骂道：“你还不知死活，还敢上诉吗？这一次法官本来要判你死刑的，后来念你是警备总部的兵，才判得轻的。你再上诉，一定改判死刑，你小命就完蛋了。还不赶快把上诉状拿回去！”他听了喊道：“哎哟！法官要判我死刑！我要拿回状子，不上诉了，不上诉了！”

胡牧师：判个死刑就这么容易吗？

龙头：又有何难？比判无期徒刑少写两个字而已。

胡牧师：军法官太没良心啊！上帝啊！

龙头：电影导演崔小萍被当成共产党，判十四年，她在法庭大哭大骂军法官没良心，军法官冷笑道：“我才是有良心的，没良心，判你死刑了。”我看问题是，不是没有良心，而是没有你们的上帝。有的话，这么多冤狱、这么多冤魂，你们万能的上帝又在那儿？

胡牧师：上帝的意旨不是我们人能了解的。

龙头：所以他默默无言，让恶人们坏人们替天行道！看你们这些教棍怎么自圆其说？

胡牧师：（有点窘）我最怕跟你们这些有学问的人谈宗教问题。

余三共：不过有个好处，他们“为上帝宣传”不像“为匪宣传”会坐牢。

龙头：你忘了，当年他们“为上帝宣传”，不但把人坐牢，还活活烧死呢！像十五世纪烧死胡斯就是热呼呼的例子。那胡斯就是JohnHuss，和你一样，也姓胡呢！

胡牧师：对我来说，我宁愿真的“为上帝宣传”而被烧死，也不愿假的“为匪宣传”而坐这大牢。

余三共：我知道你外号“胡牧师”，其实你只是喜欢兼差传教而已。你是中学教员，你的案子由于你胆小，始终吞吞吐吐的，现在你说说看，不要怕。

胡牧师：我本是一个小军官，退伍后到师范大学继续进修，取得了中学国文教员的资格，被分发在一所省立中学吃粉笔灰。我喜欢舞文弄墨，喜欢旧诗词。记得毛泽东写过一首《沁园春》，把秦皇汉武、唐宗宋祖、成吉思汗等，都奚落了一顿。这首词，不但在当时很引起争议，就是1949年共产党占有大陆以后，香港若干杂志报纸，也拿这首词来批判过一阵子的。当然，有批斗它的人，也有欣赏它的人；有人嫌它遵守词的格律不够严谨，有人称赞它写景生动；有人批评老毛狂妄自大，有人则称赞这首词气势雄壮。见仁见智，有褒有贬，原也不足深论，糟的是，我竟然喜欢上这首词的人。有一天，我在办公室里改完了学生作文，闲着没事，就拿起毛笔来，在一张白纸上写了这首《沁园春》。写好了，看了两遍，便搓成一团，丢进字纸篓去。不知怎么搞的，这张字纸竟被学校安全室的人捡去了，我还一点都不晓得呢。

余三共：你就是因为抄写《沁园春》被捕的？

胡牧师：不。我被捕以后才知道，安全室的人看我抄写那首词，就布下陷阱来引我跳下去。

余三共：怎么说？怎么布下陷阱？

胡牧师：那是一个下午，在操场上，几个学生围着我聊天，问这问那的。师生嘛，我平日又爱护学生，那里知道要防备他们之中有人害我呢？有一个学生问我说：“老师，你从前是军官吗？做到什么官位？”我说：“做到小军官。”学生说：“那金门炮战，老师有没有参加？”我说：“参加的呀。”谈呀谈的，有人就问我说：“老师，你在金门的时候，共产党每天向金门开炮轰击，我们这一边有没有还击呢？”我说：“当然要还击的。它那边大炮打过来，我们大炮就对准厦门高崎通到隔海集美的那座铁桥，轰击过去。只要打中一发，铁桥损坏了，从厦门开出的火车，就要停驶几天去修理。”嗨！就是这句话惹了祸，我才会来坐牢的。我被调查局抓去以后，才知道那些学生原来就是小特务，就是调查局的小线民。调查局说我那句话是“为匪宣传”，宣传它共产党建造了一条鹰厦铁路，宣传它共产党从厦门的高崎到隔海的集美，建造了一条铁桥，铁桥上还可以行驶火车。这样，我便被移送到这里来了。

余三共：这跟你默写《沁园春》有什么关系呢？

胡牧师：就是因为写了《沁园春》，安全室才在学生中布线侦查我的言行。那些学生一定是奉命前来试探我的。要不，我只对他们几个孩子说了，为什么调查局会知道？而我被捕后，调查局办案人员竟拿出我写的那张《沁园春》，丢给我看，我才知道被安全室的人捡去告密了。唉！说来可怕，一个学校里，有安全室，还有特务学生！我这“为匪宣传”的罪名，八成是脱不掉的了。

龙头：你并没有“为匪宣传”呀！那首《沁园春》，你只是自己默写一遍，就搓到字纸篓去了；并没有拿给别人看，向谁宣传呢？向鬼宣传吗？大陆有一条鹰厦铁路，厦门的高崎到对海的集美有铁桥、有铁路，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你说国军开大炮还击，摧毁了那条铁桥，是宣传国军炮兵的威力，是为“国”宣传，怎么算是为“匪”宣传呢？你这两件事，都不能构成为“匪”宣传的要件，怎么可以控告你这项罪名呢？

胡牧师：龙头啊！（用叫苦的语调）我这个人，不但没有“为匪宣传”的事实，根本也没有“为匪宣传”的存心。高崎集美间有一条铁桥，金门的军民没有一个不知道的；可是，金门的民心士气一直很高昂，并没有因为共产党建造那条铁桥就动摇了。难道金门的军民可以知道的，在台湾就要保密，就要封锁消息，说那条铁桥被国军大炮轰击损毁了，就断章取义，说我这句话是为“匪”宣传，那报纸上刊载台海炮战中，金门一天落弹几十万发，民房倒塌，百姓死伤，为什么不说也是为“匪”宣传呢？因为那明明昌宣传共产党武器充足、炮弹威力强大呀！

龙头：可见上帝还没无处不在，“共匪”已经无所不在了。

胡牧师：还有一项无所不在——特务和线民更无所不在。

余三共：这就是你跟我们坐了这么久的牢，始终对你的案情吞吞吐吐的原因吧？

胡牧师：你可以这么说，我怕你们。

余三共：怕什么？你是军官哪！

胡牧师：可是我胆子很小，心肠很软，在军中也窝窝囊囊的，没有前途。只是我喜欢舞文弄墨、吟风弄月，结果什么不好舞弄，竟不小心舞弄到老毛身上去了，结果惹来大麻烦，幸亏上帝保佑，使我只是“为匪宣传”而已，自己还不是“匪”。啊，感谢主，让我在牢里休息。

龙头：感谢“主”，在牢里休“息”，简单说，就是感谢主席，感谢毛主席（笑）。

胡牧师：（摇着双手，笑）龙头啊！千万别这么说，你饶了我，我改口了，不感谢主可以了吧？感谢上帝！感谢上帝！

龙头：好吧，同意你改口。咦，我想起来了，有个跟你有点像的例子，黄进川黄老师的例子，他也是“为匪宣传”，也很妙。黄老师教地理，上课时说：“大陆的土地比台湾大，资源比台湾多，但是一切资源尽由共产党政府占有、掌握、控制、运用，没有拿来作为改善人民生活的用处。所以，大陆人民生活很穷苦，中共却试爆核子弹成功了……”他这段话，出了问题，罪状就在头一句和末一句，“大陆的土地比台湾大，资源比台湾多……中共却试爆核子弹成功了。”斩头截尾，不谈中段，便叫作“叛乱犯”了。我还记得他的律师写答辩状，有一段妙文，状上说：“被告黄进川宣称：‘大陆土地比台湾大，资源比台湾多。’在这个反共基地的宝岛台湾，说这样话也实在似乎未免有点不太妥当。不过，要一个负有传道授业解惑之责的学校教师对学生宣称：‘大陆土地比台湾小，资源比台湾少。’做老师的人，实在也是很难说得出口的。”至于核子弹试爆成功，这位律师找来一份军中报纸《青年战士报》，居然有这一报导。可是，没用，他们说你“为匪宣传”就是“为匪宣传”，一判下来，就是七年！提到核子弹，还有另一场，一位印尼侨生叫李世璋的，师大英文系毕业，教过北一女英文，后在几个补习班“赶场”当英文老师。有一天，因为全班学生考试成绩都很糟，就训斥学生说：“人家中共都会试爆核子了，它制造的钢笔又好又便宜，可见它是进步了。你们都是大孩子，到今天还不知道该怎样长进，读书都不好好用功，怎么有资格谈反共呢？”他又向学生表示：“汉字应该简化。”事被职业学生往上密报，抓起来了，判他“为匪宣传”。在法庭上，他辩称：中共试爆核子成功，《中央日报》、《联合报》、《中国时报》都用大篇大篇专栏

报导，我只说几句，激励学生用功，难道有罪？法官诘问道：“你说核子弹威力很厉害吗？”李世璋反问：“法官，你以为核子弹威力不算很厉害？”法官说不出话来。李世璋又说：“我是1957年来台升学的，听说1954年国史馆馆长罗家伦在报上公开撰文，主张汉字应该简化。如果主张汉字简化有罪，警总当时为什么不抓国史馆馆长？”法官也说不出话来。可是，照判，判的理由却冠冕堂皇，说“姑念被告系印尼侨生，不谙祖国国情”，两罪俱罚，判处感化三年。收到判决书时，李世璋笑起来了，他说：“我是1954回台升学的，现在是1970了；十六年之久，到现在还‘不谙祖国国情’！唉！我们的‘国情’可真难‘谙’啊！”事实上，老王八蛋蒋介石那本烂书《苏俄在中国》的印尼文译本，还是他翻译的，“为匪宣传”，哪个匪啊？

胡牧师：（笑）哪个匪啊？到底谁是匪啊？

龙头：（笑）你少问了吧，有个老兵，叫李中，1949年追随政府来台湾，1965年以中士退伍，找到一个警卫的差使，收入有限，不能成家，自问自答说：“如果不追随部队来台湾，我不也早就结婚生子，说不定早已当祖父了，想不到当年抱着满腔热血从军报国的结果，竟落此下场，连最起码的家也没有，我是不是爱国爱错了呢？”过年时候，他更感伤了，乃写了一副春联，上联是：“你说他是匪，他说你是匪，到底谁是匪？”下联是：“一个靠苏联，一个靠老美，老百姓靠谁？”好了，立刻来了一大堆人，春联撕下，犯人送上，“为匪宣传”，判刑七年。

胡牧师：我的上帝！什么不好写，写什么春联？

龙头：说得也是。什么不好追随，要追随政府？什么不好去，要去台湾？像这老兵、像印尼侨生。印尼侨生在这十一房住过，他跟我愤愤不平的说：“我们宁愿在印尼做亡国奴，也不要在台湾做什么堂堂正正中国人。为什么连亡国奴都从外国人统治下得到的自由，竟在中国人统治下的台湾还得不到？能从异种人统治下捡到的，竟在同种人统治下还捡不到？如果这是做中国人，我宁愿做外国人。为什么一个国家迫害我，我还要受这窝囊气？爱因斯坦在十六岁时候就吃不消做德国人，放弃德国国籍；二十一岁入瑞士国籍；三十五岁又当德国人；五十四岁德国纳粹把他德国国籍又取消了；六十岁起他又入了美国国籍，但一直到死，仍然保留他的瑞士国籍。我要永远保留我的印尼国籍，我才不要再做中国人。其实我祖宗三代都生在印尼，是印尼人，不晓得怎么变成了什么中华民国人？”我说根据所谓的中华民国国籍法第一章第一条第一项，你出生时你爸爸是中国人你就是中国人。他说我爸爸不是，我说你爷爷是，他说我爷爷也不是，我说你爷爷的爸爸总是了吧！所谓中华民国要实行它的双重国籍，所以，你无所逃于这个所谓国的国法之间。他听了，才一直摇着他印尼的头，哑口无言。

胡牧师：看来还是国民党赢了。

龙头：国民党的不要脸赢了。国民党也不想想：为什么他们革了几十年的命，竟革得有人宁愿做外国人做汉奸做亡国奴，为什么？平心来说，这个政府似乎不算最残暴的，在残暴方面，他们比不上尼禄、比不上阿提拉……但这个政府实在是最讨人厌的、最叫人厌恶的、最叫人恶心的、最不要脸的。它不是老虎，它只是臭鼬。猎人遇到老虎，会打老虎主意，会打死老虎或捉住老虎，但遇到臭鼬，就立刻倒尽了胃口，不会打任何主意，只想赶紧洁身自好。这就是他们革了几十年大命的大成绩，使你倒尽了胃口，有人再也不想做他们统治下的所谓中华民国人，而宁愿去做外国人、汉奸或亡国奴了。

(人声嘈杂，又哭又喊，伴着脚镣声拖过来，到房门口停住，牢门咔嗒开了。一个上身赤条条的胖汉，下身只穿内裤，挂着脚镣，给推进来，士官长一马当先也一擁而入。)

余三共：生意兴隆！生意兴隆！他妈的戴脚镣的刚走一个又来一个了！

士官长：龙头啊，可要麻烦你了，这个胖子刚判死刑，情绪不稳，麻烦龙头开导开导，替他写个上诉状。来，老黄，先向龙头鞠躬，谢谢龙头。别担心啦，有龙头照顾你，包你无罪回家，戴几天脚镣，不算什么。

老黄：（突然双膝跪倒，噗通噗通向龙头磕起头来，大喊）龙头救命！龙头救命！

龙头：（拉他起来，有点拉不动，太胖了）不要担心，有龙头在，保证救你一命，一切没问题。

老黄：（哭喊）什么案子嘛！他们判俺死刑啊！

士官长：好啦！好啦！一切交给龙头老大啦！有任何问题，找龙头就是了，我们都佩服龙头，有龙头在，一切都不成问题。（对龙头）龙头啊，偏劳你了，我走了。

（士官长下，牢门咔嗒又关了。）

龙头：胡牧师睡到处长大人这边来，老黄睡门口（大家忙了一阵）。三共，帮老黄安顿一下。我这里有件旧衬衫，撕开它，撕成一条一条的，帮老黄把脚镣缠裹住，不然它会磨破脚踝。

老黄：多谢龙头啊，你这么细心周到，将来俺出狱了，一定送我们莱阳的大白菜给你。

龙头：你是山东莱阳？你干什么的？

老黄：俺是莱阳人，三十八年随军来台。俺是乡下人，抗战胜利前活不下去，跑到青岛去做海军。

龙头：（摇头）不对啊？抗战胜利前的山东海军是日本人掌握的伪海军啊，那是汉奸啊。要做汉奸早做啊，为什么日本人要完蛋了才去做汉奸呢？

老黄：谁晓得呀？我们是乡下种田的，只晓得去青岛入海军，谁晓得是谁的海军呀？

龙头：结果上了贼船，下不来了。

老黄：就是呀！这样就不准退役了，跟到台湾来。后来腿受了伤，总算让俺退了伍，辛苦成家，在吴兴街开了一家小米店……

龙头：先问你，你开米店，有买糙米六百公斤的成本吗？

老黄：开玩笑！哪里有那么多的钱？

龙头：那你就是非法营业，有一部黑法律叫作《粮商登记规则》，明明规定要有那么多钱才准卖米。

老黄：啊，龙头，你真是无所不知。我们登记时的资产证明都是假的，谁有真的啊？

龙头：你说得是。但是这个政府处处设下天罗地网，要想整你，不管大的小的，人人都难逃法网，它不愁没法律整你。后来呢？

老黄：后来我们没事时打个小牌，认识一些同乡，他们想挖点钱，我不肯破财消灾，就被整起冤枉来，被诬告三十四年农历七月间，在共产党占领下的莱阳绕岭区，干过共产党的指导员；后来派到辇至头村地方，干过共产党的小学教员。就凭这点单薄的人证和罪名，就被警备总部军法处初审判决“死刑，褫夺公权终身”了。龙头啊！快救命啊（大哭，又磕起头来）！

龙头：好了，起来（扶他），不许哭、不准哭！

余三共：龙头是这里老大，他是狠角色，他不喜欢别人哭。哭是窝囊废，并且哭会传染给别人，老大规定不许哭、不准哭，每个人都要笑。

老黄：好，我笑，我笑，只要龙头救命，我笑就是了，我笑就是了（装笑不成，掩面大哭）。

余三共：（指着老黄）你被判死刑，说你是共产党，看你这副模样，共产党要吐血了。你见过共产党吗？

老黄：我们在家乡，人人都一样，谁知道谁是共产党啊？不敢说见过，也不敢说没见过，共产党三个字，也不会写在脸上。

余三共：现在让你见识见识，我就是共产党。

老黄：（惊讶）你这么年轻，就是共产党？

余三共：（得意）就凭我年轻，才是共产党。老油条就不会做共产党了。

老黄：你也杀人放火吗？

余三共：有机会杀坏人也会杀，放火也一样。可惜还没有机会，就给抓进来了。奇怪，什么不好说，偏说共产党杀人放火？

老黄：不是我说的，是政府说的。

余三共：你还这么听政府的，他妈的政府都给你挂上脚镣了。

老黄：唉，我们只是小百姓、老百姓，他们怎么说，我们就怎么听，哪敢反对呀？

余三共：那你就不要麻烦龙头帮你写上诉状，上诉就表示不服，就是反对政府。

老黄：天哪！不反对就送掉老命了。

余三共：所以呀，要保命就得反对政府，因为政府要你的命。所以，为了保命就要做共产党。

老黄：你这位小哥，你把俺弄糊涂了。俺正好相反，因为被当成共产党才眼看要送命啊！

余三共：这就是这政府可恶之处，你不是共产党，它硬说你是，要你的命，所以，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做共产党吧！

老黄：我已经做了，在调查局，我被打三天三夜，叫我承认我是共产党，我受不了，只好招了，承认我是共产党。

余三共：所以，你的入党仪式是在国民党的调查局做的。

老黄：谁说不是啊？我是被当成共产党给抓进来以后才变成共产党的。

龙头：其实你老黄别懊恼吧，有人是调查局的，也在调查局变成共产党呢。

老黄：谁啊？

龙头：远在天边，近在眼前。这位调查局的，就住过这第十一房，就是你的前任共产党，他是调查局的处长呢，专门抓共产党的。最后自己也被当成共产党，给枪毙了。

老黄：他是真的共产党吗？

龙头：假的。但口供上自己招了。

老黄：既然是假的，那他为什么招了？

龙头：他能不招吗？正因为是行家，所以他会先招了，招了再说。为什么？告诉你为什么。这十一号囚房，我住了五年了，前后有不少过客，有一天来了卡车司机老吕，他被当成抢犯，抓到调查局，办案人员办案，刑求他，不但要他承认这次抢案是他干的，还要他承认其他许多破不了的悬案，也是他干的。老吕说：“我承认这么多，岂不要被判死刑？”办案人员说：“你签字承认了，也许死，也许不死，但那是以后的事，你还有机会去打官司，救回一命；你若不签字承认，今天就要你死！”老吕只好——承认。后来老吕被判死刑，求我帮他喊冤，我帮他一阵，总算以无期徒刑定谳，暂保了一条老命。老吕说：“那些狗可不是说着玩的，他们真能把你当场打死，然后谎报你畏罪自杀。”看到了那么多不明不白死在调查局的例子，我相信老吕的话，我相信真可以把老吕当场打死。老吕——自诬是对的，招了再说，置之死地而后生或死，总胜于先被打死啊！老吕跟我说他的故事，愈说愈气，馀怒未消，把棉被卷成一团，坐在地上，一边搥棉被，一边大喊：“调查局，利嘎西郎（你家死人）！调查局，利嘎西郎！”旧派心理学家喜欢谈“本能”问题，凡遇到无法解决的主题，都列为“本能”问题含糊带过，有人以“毯子学说”blankettheory讥笑他们，因只能遮盖问题而不能解决问题。看到这土头土脑的台湾人老吕，竟能如此用棉被解决问题，真可成立“棉被学说”了。所以我说，这处长招了再说，是行家手法，不招就先死在调查局了。

老黄：奇怪，奇怪。我在调查局被刑求要我招认是共产党时，有一次，一个身材高大、相貌堂堂的人进来巡视，我的冤狱就是他主持的，但后来听说他本人才是共产党，也给抓起来了。

龙头：你说这人身材高大、相貌堂堂，是不是戴很厚的黑边眼镜？

老黄：是啊！好厚好厚的黑边眼镜。

龙头：听说他姓什么吗？

老黄：好像姓史不是什么的。

龙头：对了，就是他！他的案子速辦速决，立刻送军法，前后几个月，就给枪毙了。

老黄：枪毙了？

龙头：枪毙了。不知为什么，他的案子速度特别快，我猜是他知道得太多，怕夜长梦多，先给打掉了。

老黄：他就是你说的住过这十一房的同一个调查局处长吗？

龙头：就是这么巧！就是这么冤冤相报！就是他！整人者人亦整之，有老共，一起假，他反倒后来居上，先给枪毙了。

老黄：（突然大哭）哎呀！那俺可怎么办？俺也要被枪毙吗？他说人共产党的，都躲不掉，要被当成共产党，俺这种被人说的，还躲得掉吗？啊！龙头救命啊！

余三共：其实，老黄同志啊，何必要龙头救你呢？想想看，弄假成真，真的做个堂堂正正的共产党，也不错啊！

老黄：别！别！别！小哥啊！别！共产党是你们做的，不是俺们做的，圣人才能做共产党，俺们只是凡人。

龙头：三共啊，老黄这话可说得满有学问呢，他说得对，圣人才能做共产党，凡人做起来就有点问题。想想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当年北京大学文科学长陈独秀吧，他是五四时代的代表人物，不过，你别忽略了，他们其实也在摸索中前进，所以矛盾时出。以急先锋陈独秀为例，他气壮总胜于理直。他大刀阔斧论古典主义之当废，但却同时盛誉古典主义而不自知；他明白宣布“相信尊重自然科学实验哲学”，但却误以为唯物辩证法是科学；他说实验哲学和辩证法的唯物史观是近代两个最重要的思想方法，并希望两者能成为联合战线，其实是完全错误的。辩证法是达尔文演化论成立以前的玄学，实在不是什么科学，但是陈独秀却不知道，他的徒子徒孙也不知道。陈独秀后来带头替中国选择了共产主义，共产主义的理想是美丽的、伟大的、无懈可击的，并且是古往今来志士仁人的一贯好梦。《礼记》中“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岂不正是共产主义的“各尽所能”吗？“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岂不正是共产主义的“各取所需”吗？但是，把这么伟大的圣人才能做的境界，施之于匹夫匹妇，可得多下工夫。共产主义祖师爷马克思早在1865年就完成《资本论》初稿的最后两卷，但他不让恩格斯看，事实上，他在第三卷中，已经动摇了他在第一卷中劳动价值的论据。他在1872年海牙大会的讲演中，也有“我们不否认有些国家如英国、美国，甚至荷兰的劳工们，可用和平方法达到目的”的石破天惊之言，可见马克思本人，对马克思主义，也不无疑义。恩格斯1890年写信给舒密特，提到马克思曾自讽的说：“我所知道

的就是我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由此可见，此马来头大，固有自知之明者也。如今一个世纪下来，马克思所预言的资本主义，依然逍遥健在，而共产主义亦不得不明暗之间，走资以求繁荣，可见教匹夫匹妇去做圣人，志士仁人实有力不从心之苦。

老黄：刚才小哥说他是共产党，那龙头也是共产党？

龙头：我不是，我是自由主义者。

老黄：什么是自由主义者？

龙头：（笑）自由主义就是自自在在由我自己决定少吃酱油的主义。自由主义者在精神上信共产党，在肉体上信资本家。并且相信从资本主义的手段，最后才能达到共产主义的目的。

老黄：龙头说得太深了，俺是粗人，听不懂。只是俺奇怪，小哥和我都因为说是共产党坐牢，龙头你为什么坐牢？

龙头：原因很简单，我写文章写出祸来，可是政府不愿背迫害言论自由的罪名，因此让我背个搞“台湾独立”的罪名。我这根本反台独的人，居然戴着台独的帽子入狱，真荒谬绝伦，我宁愿做匪谍呢！结果，在这台独案中，我被派定为五委员之一，也就是五巨头之一。最后，案子移送到军法处前，办案人员才发现，我这台独大员，根本不会说台湾话，甚至“听莫”、听不懂台湾话，如今成了“台独先烈”，未免滑稽。我跟他们开玩笑说：“没关系、没关系，英国国王乔治第一根本不会说英文呢，他是从欧洲大陆过去的，不会英文都能做英国皇帝，我不会说台湾话却做上台独大员，又算什么啊？”

余三共：你还有心情跟他们开玩笑？

龙头：为什么没有呢？在重要关头、在紧要关口，一个人能保持开玩笑的幽默气度，是一种轻松、一种纾解，也是一种反抗。我举个例，我被刑求的项目中，有一项拶指。他们把三支原子笔夹在我左手四根手指中间，再强行用我的右手紧握四根手指。（做手势）并对我说：“看哪！这不是我们折磨你，是你自己的右手在使你的左手痛苦，所以不能怪我们。”我笑笑，说：“我不怪你们，也不怪我的右手。”他们急着问：“你怪什么？”我说：“我怪原子笔。”你想想看，当时我这种开玩笑的幽默气度，不是一种轻松、一种纾解、一种反抗吗？

余三共：你很会苦中作乐。

龙头：不苦中作乐，难道还苦中加苦吗？当三支原子笔夹在你手上，全世界都背叛了你、连你自己的肉体都背叛了你的时候，你只有靠精神、靠精神力量支撑你，抗衡回去，使敌人知道，也使自己知道，你没有完全被打败，你一息尚存，还是有抗衡的余地来苦中作乐，来拨云雾以见青天。暴君有办法把你关在牢里，但暴君没办法使你不笑、不偷笑。关的权威在他，但笑的本领在我。

老黄：那，暴君不能禁止龙头不笑，龙头却能禁止俺去哭，这是怎么回事？

余三共：因为你哭会影响别人。这是龙头订的牢里规矩，大家都要欢笑，要笑口常开，把笑脸互相传染。

老黄：可是，俺都是苦，快乐不起来。

余三共：苦也不妨，要苦中作乐。

老黄：好嘛！俺就尽量配合，苦中作乐（满眶眼泪，怅望窗外）。

余三共：看到老黄这种假共产党，我们真的自豪，至少我们“成大共产党”是真的，真的想要推翻他们，抢他们的政权。

老黄：怎么？小哥，共产党就是共产党，怎么出来个什么“成大共产党”？

余三共：我们是以台南成功大学学生发起的共产党，也有其他大学的学生，一共十九个人，所以叫“成大共产党”。加上成大两个字，表示跟别的杂牌有点区别的意思，比如说，你们“米商共产党”。

老黄：小哥呀，千万别这么说。共产党你们包办就是了，俺可不要做，也不敢做。俺宁愿做杀人犯，也不敢做共产党。

龙头：老黄这话倒有学问，他跟“武汉大旅社”命案中那个台大教授陈华洲同一口气呢！在这岛上，除了余三共他们敢做共产党并以做共产党为荣外，大概没有几个敢干能干这一行了。

老黄：小哥，你说“我们共产党”，那你是共匪了？

余三共：我是共产党，什么匪不匪的，我是有尊严的共产党。

老黄：我以为共产党都给抓光了、杀光了，怎么还有共产党？

余三共：“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我们共产党是多个没完的，怎么抓得光、杀得光？

龙头：纵使没有，也会被国民党不断制造出来，像你老黄就是呀，好端端的在家里卖米，一夜之间，就由资本家变成共产党了，不是吗？

老黄：天呀，这么容易就变成共产党啦！

龙头：从共产党那边入共产党，要经过严密审查，是很难的；不过从国民党这边入共产党，就很容易了。调查局这些特务衙门不是整天制造共产党吗？

老黄：所以愈抓愈多。

龙头：愈抓愈多。不过为了给美国爸爸看，表示在人权上有一点进步，这几年抓得比较少了，但每年还是有配额，要抓一个百分比，今天你老黄倒霉，被列入配额之内了。

老黄：这些抓人的牛头马面真伤天害理呀！

龙头：伤天害理的不止牛头马面呢，还有的人模人样，长得不牛不马的，也是帮凶呢。

老黄：谁啊？

龙头：军法官啊，司法官啊。一般说来，军法官长得比特务们像点样子，司法官又比军法官长得像点样子。

老黄：龙头相信面相吗？

龙头：不从迷信角度看，有些面相有一点道理，我总觉得法官们是人面兽心，特务们是兽面兽心。中国古话说“诚于中，形于外”，美国林肯总统说一个人四十岁后长得什么模样要自己负责。这些人正如你说的，伤天害理。伤天害理的事做多了，面相就变坏了。

老黄：龙头讲法官，还有一种大法官，也是法官吧？

龙头：大法官不是法官，只是会做大坏事的假法官。他们的职责是解释宪法，过去法国拿破仑搞出《拿破仑法典》来，他说我的法典不可以由人来解释，一解释，法典就完蛋了。而国民党的大法官却更进一步，他们解释出来的，不但宪法完蛋了，人也完蛋了。今天牢里这么多政治犯，尤其是假政治犯，就是这批人面兽心的大法官解释出来的，最有名的解释文，就是人人恨之入骨的所谓大法官第六十八号解释。

老黄：什么六十八，谁搞得懂啊？

龙头：我搞得懂，我给你上一课。美国最有名的大法官霍姆兹说宪法是活的，其实他不懂怎么活法。国民党的大法官却真行，这些人面兽心的东西搞出一道“蝌蚪法律”，不但使宪法活了，并且可以包括一路长大。这话怎么说呢？按照刑法第一条规定：“行为之处罚，以行为时之法律有明文规定者为限。”这是全世界文明国家所共同遵守的“罪行法定主义”的宣示。要法律吗？国民党1949年弄出个《惩治叛乱条例》来整人，到处按这条例说人是共产党。但是，我在1949年你这条例公布前就做了共产党的，你怎么办？按照“罪行法定主义”，你只能按照当时已经公布的刑法办他啊，可是刑法太轻了，不过瘾，并且，还有时效的规定，犯罪成立在二十年以前的，根本不应该处罚。于是，国民党人面兽心的大法官就弄出一个第六十八号解释，说：“凡曾参加叛乱组织者，在未经自首或有其他事实证明其确已脱离组织以前，自应认为系继续参加。如其于民国三十八年6月21日惩治叛乱条例施行后，仍在继续状态中，则因法律之变更不在行为之后，自无刑法第二条之适用……”意思就是说，你做了共产党，不能说你不做了就不做了，也不是说你脱离了就脱离了，也不是说共产党同意你脱离了就脱离了，这些都不成、都不算，你得向我国民党自首、向我国民党告解才算。否则的话，就是我的大法官说的，“自应认为系继续参加”，在我国国民党眼中，你还是共匪、共匪、共匪，“仍在继续状态中”。所以，没完没了，你二十年前也好，四十年前也罢，只要做过共产党，就永远是共产党，从蝌蚪时代算起，你变成了青蛙，我的法律也跟踪你到青蛙，与子同长、与子偕老，绝不让你跑掉，这就是国民党的“罪行法定主义”。要法律吗？我有得是，我的法律是橡皮筋，可大可小，拉开了可以涵盖上下四十年。共匪啊，你那里跑得掉！这就是所谓第六十八号解释，古往今来，全世界大法官都不敢这样歪曲宪法，可是人面兽心的敢。

老黄：天呀！我们认为大法官是中立的、公正的。

龙头：（笑）大法官的老板蒋介石叫蒋中正，更中更正呢！你别只对第六十八号解释大惊小怪吧，无独有偶，还有个第一二九号解释，比第六十八号更蝌蚪呢。第一二九号解释是：“未满十四岁之人参加叛乱组织，于满十四岁时，尚未自首，亦无其他事实证明其确已脱离者，自应负刑事责任，本院释字第六十八号解释，并应有其适用。”这意思就是说，第六十八号解释只能惩罚到十四岁以上的，十四岁以下的就漏网了，这怎么行？这下子六岁七岁参加过共产党“小鬼队”的，都可以一网打尽了。有一位江西人萧振文，即以七岁参加“小鬼队”被判死刑，而后改判无期徒刑。另一位海军陆战队在役中校王春亭，山东人，抗战胜利后，因家乡被共军攻陷，被迫参加小孩子人人都参加的“小鬼队”，被判十五年徒刑，他愤愤不平说：“那么，抗战时期，日本军队攻占家乡，强迫我们读日文，政府也可以判我为汉奸了？”

老黄：这个六十八号什么的，很多人碰上了吗？

龙头：多极了！有的还很逗。有个随国民党来台的老兵叫苏依仁，退伍后租了一间违章建筑的小破屋，弄来一部旧三轮车，还兼差卖冰水，聊度残生。一天晚上，冲进好几个警察，抓住他，就给上了手铐，带到警察局，由一个笑脸的刑警客客气气替他脱了手铐，还敬他一支烟，说：“苏先生，对不起，这么晚把你请到局里来，其实也没有什么事，我们是在调查一件事，只要你能真诚的与我们合作，我们马上送你回去休息，刚刚我的部下对你很无礼，请你多包涵。”然后就轻松的和他闲话家常，问他老家有些什么人？几时到台湾的？怎么来的？何时退伍？现干何事？……苏依仁有问必答。如此闲谈了约一个多小时后，刑警的问话就总在民国三十年至三十四年的那段期间打转。刑警问他哪一年当兵？当兵以前干什么？苏依仁答民国三十二年当兵，当兵以前帮忙父亲种田。刑警又问共产党哪一年到他的家乡，他答民国三十一年。早上七点左右，刑警为苏依仁准备了豆浆及烧饼油条，吃过了早餐，换了两位刑警与他交谈。其中一位刑警单刀直入的说：“苏先生，有人检举你在大陆时曾参加共产党，可有这回事？”苏依仁虽是个大老粗，但在军队中混了二十几年，也有一点警觉性，他知道这不是好玩的。他马上小心的回答说：“共匪到我的家乡，我逃都来不及了，怎会参加共产党？何况我又是大老粗一个，又不想做官发财，我加入共产党干什么？是谁检举我的，我要跟他对质……”刑警告诉他对质是法庭的事，现在不必急。刑警又问他可曾为共产党做过什么事？他说没有。话一说完，刑警一反刚才还算客气的态度，两人合力对他拳打脚踢，再用绳子绑住两手把他吊在半空，骂他说：“你不承认共产党做过事，却有人看到你为共产党抬过东西，你回想一下，有没有？如果你不承认，只是和你自己过不去，何苦呢？给你十分钟的时间去想。”被吊在半空中的苏依仁，两手疼得快断了，他拚了老命去想是否帮共产党抬过东西，对了，他想起来了，他曾与几个邻居被共产党抓公差，去抬尸体。他想：“抬尸体是被迫的，又不是自愿去帮忙，何况抬尸体又不犯法。”想到这儿，他马上向刑警承认为共产党抬过尸体。刑警也立即放他下来，并要他写下那段经过，苏依仁说他不认字，不会写。刑警说那就由他们照他说的来写，苏依仁当然答应。于是就把抬尸体的那段经过、时间、地点、如何被抓公差、有几个人一齐去、抬了几具尸体等，一五一十的对刑警坦白。刑警也一面听，一面做记录，最后还要他在笔录上打上指模。本以为事情交代清楚了就可回家了，岂知笔录一做完，就被移送警总保安处，一个月后被移送到军法处，不久接到起诉书，同房难友把起诉书念给他听，他才知道上了大当。原来起诉要旨是指控他曾于民国三十一年在大陆加入匪党组织，并曾为匪搬运尸体，来台后又不向有关单位办理自首，故视为未曾脱离共产党组织，还在继续中，

判刑十二年。苏依仁一肚子怨气，认为被迫抬了一下死人也犯法，难友们安慰他：“为匪抬死人就是通匪、资匪，没把你枪毙已经不错了。”

老黄：真可怕啊！抬一下死人就是十二年。

龙头：还有一件也和六十八号解释有关，判得更重。有个叫陈毓宝的，在国民党金门县党部做事。有一天他被特务找去，说：“我们在你的档案资料里，查到柯某某曾是你的上司，而柯某某已因匪谍案被政府判刑，你即曾是他的部属，你也该早就被他吸收加入匪党了吧？为什么不向政府办理自首？……”忠党爱国的陈毓宝当然不会承认这个莫名其妙的罪名，即使特务们严刑逼供，他也死不承认。不承认，有办法逼你承认。把你太太抓来问，太太也不承认。好，从太太怀中抢下出生才五个月的小婴孩，啪啪啪打起小婴孩给他太太看，太太受不了了，只好屈服，承认自己丈夫是共产党。太太说你是共产党，难道还是假的？于是陈毓宝只好承认多年前加入了共产党，因为没向政府自首，按照大法官第六十八号解释，自然视同继续。

余三共：（面露忧戚）这个案子太奇怪了，不但刑求当事人，竟刑求到当事人的太太和五个月大的小婴孩，太太在两难之下，只好诬攀丈夫，救下孩子，这位太太做得对吗？

龙头：当做对。小孩子是绝对无辜的，小孩子还有未来、有前途，要给小孩子机会。

老黄：什么机会？受苦受难的机会，坐在家里没招谁没惹谁就给抓到牢里来的机会。

龙头：那是多少年以后的问题了，谁又顾得了呢？

老黄：这六十八号什么的，不是可以办自首吗？自首不是可以免罪吗？很多墙上不都贴着“匪谍自首，既往不究”的标语吗？

龙头：问得好，老黄，问得好。首先我告诉你，自首的下场总是惹来新的罪名，叫作“自首不实”，就是你虽然匪谍自首了，可是你避重就轻，有所保留，并没交出全部的真相，你是以自首为幌子，避开我们抓你关你而已。所以，你自首了，老子们还要穷追猛打。结果自首未成，反倒一切唯你是问，罪加一等。1947年二二八事件以后，有些涉案的台湾人当时逃亡了，有一个叫陈柏渊的，他逃到他台南老师杨文源的家里，藏了两个月。十二年后，这位杨老师要考高考试律师，看《六法全书》，看到明知为匪谍而不告密检举，要判七年刑，吓到了，想到十二年前他的学生不是匪谍吗？……

余三共：怎么参与二二八的台湾人会又牵涉上我们共产党，又匪谍起来了？

龙头：这门学问，你就不太懂了。这又是一种“国特的逻辑”，你非国民党员就是党外，在台湾做党外就会勾结海外党外，海外党外就是台独台湾独立式党外，就是叛徒，叛徒就会与共匪勾结，所以在台湾的，一闹事，就是共匪、就是匪谍。这种“国特的逻辑”，在所谓法律上也可以给逻辑出来。根据《戡乱时期检肃匪谍条例》第二条：“本条例称叛徒者，指犯第二条各项罪行之人而言。”换句话说，只有用《惩治叛乱条例》第二条判的人，才是“叛徒”；用其他条判的人，都不算叛徒。所以我的案子同案八个人中，只有我是“叛徒”，他们都不是了，他们都只是“受叛徒之指使”的罪犯而已。我是台独案被人咬进来

的，最后却变成了主角指使别人，这倒真是令人会心的变成哟！所以，二二八涉案的台湾人，都以叛徒论，而叛徒又以匪谍论，一点都不违反国特的逻辑。懂了吧？

余三共：懂了。所以那位杨老师十二年前收容的学生是匪谍。

龙头：是匪谍。这下子杨老师抱着《六法全书》吓坏了，于是只好自首。他自首的理由是：“反正已是十多年的往事，而陈柏渊已不知逃往何处，只要我向治安机关承认藏匿过陈柏渊，我就是清白的。至于陈柏渊参加二二八的那件事，都已经过了十几年，他们也应该不会再追究才对，即使要追究，陈柏渊也不会那么容易被逮到吧！”于是他就自首了。结果自首换来的答复却是：“光你自首没有用，你一定要把陈柏渊找出来向治安机关投案，否则你也有罪。”杨老师答道：“已分别十几年，到底他是生是死，我也不知道，叫我从何处找起？何况台湾这么大……”话未答完就被特务打断：“即使分离三十年你也要去找，如果人死了，就拿他的死亡证明书来销案，至于要如何找那是你自己的事。从明天开始，我给你一个月时间去找出陈柏渊，这期间你天天要向我们报告找寻的经过，如果一个月以后还找不到陈柏渊，我们就把你移送军法治罪。”于是杨老师就硬着头皮去找，最后找到他学生的妈妈，再由妈妈找到学生陈柏渊自首。特务又说陈柏渊“自首不实”，敲敲打打，刑求之下，陈柏渊乱咬一通，最后特务嫌咬出的人太少，陈柏渊问：“只有一面之缘的也要吗？”特务说：“当然要，你现在不说，将来我们也会知道，现在坦白了就表示你有诚意，一切都交代清楚了，你就可以马上回去，以后也不必躲躲藏藏……”陈柏渊记得他看过一次病，医生叫洪文庆，这下子洪医生又遭了殃。洪医生在被刑求下只好乱编口供，说他曾在十二年前批评国民党政府，并说中共要统一台湾只是时间问题。特务说不对，将洪医生所写的撕掉。洪医生又重写曾参加台湾独立党，特务说更不对，因为只有海外才有台湾独立党，岛内没有台湾独立党，于是又一次把自白书撕掉。这不对，那不对，洪医生实在不知道要怎么写才正确，更不知道应该承认参加什么组织才能满足特务的要求。最后，洪医生以恳求的语气拜托特务坦白说出他们的要求。特务就问他：“你是什么地方人？”洪医师一想：对了，我是台湾人，为什么没想到“台湾共产党”？他立刻改写他曾参加台湾共产党，但特务又摇头。就如此这般的经历三小时的猜谜，经由特务的宽大开恩一再提示，最后他在自白书上写了曾参加“民主自治同盟”，这才让特务满了意。可见余三共你们“成大共产党”算不了什么，早在好多年前，就有“台湾共产党”了。

余三共：唉，我们“余生也晚”。后来呢？

龙头：后来洪医生又被锁定，问东问西，要缴出同志，最后愈咬愈多，咬到第十四个人，特务觉得够了才喊停。判决下来，自无期徒刑以下，各种刑期，一应俱全，一个人自首，十四个人遭殃，没有一个匪谍是真的。喜欢自首吗？把脖子送给刽子手了。

老黄：听龙头讲的，吓得我浑身发毛，可见坏人做不得，做了坏人，想做好人都来不及了。

余三共：什么好人坏人的，你想得太简单了。

老黄：坏人不就是共匪吗？好人不就不是共匪吗？

余三共：你又匪不匪的乱说了，不是共匪，是共产党，共产党是有理想的，共产党比起漫无心肝、甘心被国民党统治的才更是好人。

老黄：那到处都是检举匪谍的标语，我还记得是检举匪谍，请拨电话：九一七七七七、九一八八八八。或以真实姓名，具函邮寄：台北邮政第三四〇号信箱。还说检举匪谍不但可以为国家清除内奸，还可以得到新台币三百万元的巨额奖金呢！那不等于是检举好人吗？

余三共：也可以这么说。

龙头：自首是自己的事，是检举自己。检举匪谍就不一样了，是检举别人，检举自己搞不好要坐牢，检举别人也搞不好要坐牢。

老黄：有这种怪事？

龙头：怎么没有？有人为了奖金诬告别人是匪谍，有时候也踢到铁板，结果奖金没领到，反倒因为反坐，自己给关进去了。有一个人，我忘了他名字，他忽然异想天开，告起蒋经国来了，他告蒋经国是匪谍，因为蒋经国明明留学苏联时，参加了共产党，回国后，又明确没有办自首手续，所以按照大法官第六十八号解释，做共产党状态还在继续中，是典型的匪谍。结果可想而知，他老兄给抓进来了，匪谍蒋经国逍法外，后来他在牢里感叹说：“我没告蒋经国呀，我告了我自己。”

余三共：这件事说明了：知匪不报固然罪该万死，知匪报了也会大祸临头。

龙头：你说对了，其实知匪报了也会大祸临头的例子，种类是很多的。大体说来，也算同类。就是检举匪谍以外，检举反动传单、反动标语，对这些传单与标语，国民党鼓励检举，声称检举者有赏，不检举者有罚。于是，小民领命，在地上捡到了传单，或在公厕里看到了粉笔字，就直奔官府去报告。不料国特们收到这些，破案为难，可是不破又不成，于是干脆就地取材，把检举人横加罪名，说发传单者即阁下、在毛房门后写“打倒蒋××”者亦阁下，阁下以检举人始，以谎报人终。他领奖金你坐牢，一幕反共抗俄大戏，最后以鼻表眼肿收场。我举一些实例，给你们见识见识。一个铁路工人，叫卢水旺，是国民党，忠党爱国极了，但他的党国却不鸟他。一次他坐火车从高雄北上，快到台北的时候，他到厕所小便，门一打开，砰就关上了，大喊：“车上有匪谍！任何人不准再上厕所，路警在那？快找路警来！”路警赶到时，看到厕所墙上有人用粉笔歪歪扭扭的写了几个字——“打倒国民党”。这时火车已开到台北站，乘客们纷纷下车，路警本想拦下他们——侦讯，但车上人太多，拦也拦不住，只好算了。有几名便衣闻讯赶来，亮出派司，询问路警出了什么情况，路警低声附耳，据实以告。特务们也建议拦住旅客逐一核对笔迹，但列车长认为行不通。因为台北车站每天进出的班次甚多，车站里南来的北往的，接客的送客的成千上万，除非将站内的人拦住不准出去，站外的人拦住不准进来，另外还得不让要进站的列车开进，不许待开出的列车开出，否则无法一一核对笔迹。而要如此做，牵涉甚广，除了台北站整个瘫痪外，更会引起全省交通大混乱，滋事体大，谁也负不了责任。何况这段时间，已有不少旅客出了车站，说不定写字的匪谍早已溜了。特务们想了一下，也就不再坚持，于是把卢水旺带到铁路警察局仔细盘问。卢水旺不厌其烦口沫横飞的描述发现反动标语的经过，以及当时马上报案以争取时效的反应。但特务们反追问他的生活背景、工作现况暨交游情形等等。从中午折腾到深夜，问得他身心俱疲，声称自己是报案人，能交代的全交代清楚了，要回家休息了。但是特务们说：“卢先生，在案子没有侦破之前，你不能离开。”卢水旺抗议说：“你们搞清楚了没有？我是报案人，不是嫌疑犯，你们凭什么扣押我？”特务们说：“卢先生，我们不是扣押你，只想了解事实真相。在事实真相没澄清前，你就委屈委屈吧。”结果

这一委屈，就是半个月，最后破了案，硬说写标语的不是别人，就是你卢水旺。在解送军法处前，卢水旺整天痛哭流涕。看守骂他说：“哭有个屁用！你是自作自受，自找苦恼。就算字不是你写的，火车上那么多人，别人不报案，你报个什么案？你呀，这叫多事有事，好心变成驴肝肺。”最后，他被判了五年，忠党爱国，爱到牢里去了。

余三共：看这样，只有不认识字不会写字的人可以豁免了？

龙头：也未必。有个农夫，叫钟金木，六十出头，不认识字。一天在田里看到一叠红色的纸张，他捡回去，跟两个孩子一起把红纸摺成飞机，在马路上互相飞着，看谁摺得快、摺得多。摺呀摺的，一架飞机飞到警察头上了，警察看到上面有密密麻麻的简体字，马上奔回警察局，不一会儿，大群治安人员包围了这所农宅，大事搜索，并抓走了钟金木。判决书下来的时候，最后一段说：“姑念被告钟金木没受过教育，又不识字，不知传单内容，故予最轻惩处。”所谓最轻惩处，是判了七年，理由是“为匪宣传”。农夫钟金木一辈子不知道匪字怎么认怎么写，结果飞来横匪，还是匪到牢里去了。

余三共：这种传单应该都是我们共产党空投过来的。

龙头：哈哈，空投过来害中国农民的。

老黄：看来还是手写的省事，如真的抓到手写的人，也不冤枉好人。

龙头：不冤枉吗？我再来一段给你们听。当年发生了有名的“孙案”，就是整肃孙立人将军的案子，由于孙将军做过新一军军长、税警团团长、第四军官训练班主任，国防部特别成立一个“一·四”专案，“一”是新一军，“·”是税警团，“四”是第四军官训练班，凡上述三个单位出身又无其他可靠背景的军官，概不得担任主官。有个少校叫陈洪玲的，具有“一”“四”双重背景，马上由连长调为兵器教官。当军人干不上主官，自无前途可言。不过陈洪玲素性恬淡，兼之教官工作轻松，他也心甘情愿的熬着，希望能熬到退役。有一天，士官学校厕所的门板上，发现了两行粉笔字，写的是“蒋介石带我们来台湾，哪年哪月才带我们回大陆”。于是上面下来严格命令，非要破案子不可，好歹也得抓个替死鬼来顶罪。于是有人建议从人事背景不良者着手，把全校官兵的资料一再过滤，结果认定陈少校嫌疑最大。理由是他是“一·四”系统的人。于是将他抓起来，日夜拷问。陈少校晓都不晓得这件事，教他如何招认呢？但上面既然认定是他，不招认也不行，最后以“为匪宣传”的罪名判他十五年。调查时，侦讯人员骗他说：“你不认，案子就结不了，那你就得无限期的关押，接受调查。这样，彼此都没好处，你不如承认字是你写的，写几个字也没什么了不起的罪名，最多记一过了事，你不是想早点退役吗？记了过，对你申请退役大有帮助。”陈少校为了想退役，便糊里糊涂的招了。那知一判下来，竟是十五年！他不服上诉，改判下来，竟是无期徒刑，这时候，发生了一件事。一姓钟的士官，在闲谈中告诉同事：“陈少校太冤枉了，字根本不是他写的。”别人问：“不是他写的又是谁写的呢？”姓钟的支吾以对。但言者无意，听者有心。小报告打上去了，姓钟的被保防官约谈。几经折腾，他坦承“字是自己写的，与陈少校无关”。当姓钟的被送到看守所，并将实情告诉陈少校后，陈少校认为这下子应该平反了，于是连夜写诉讼状，申请再审。状子送上去两三个月，仍无下文。他每天焦急的等着，三个月后的某一天，一位上校到了看守所，把陈少校喊到办公室，先客气的和他闲聊，盛赞陈少校是爱国的好军官，接着谈到主题。上校说：“身为军人，就该有牺牲奉献的高贵情操。这件案子，不错，你是受了很大的冤屈，但已经二审定谳，没法子改了。如果硬

要改，你知道，上自政战主任，下至保防人员，都会受到惩处，为了你一个人，而连累大批干部，我们不能这样做。在国家危难的时期，总有一部分人会牺牲的。所以我劝你，不必再申请再审了。以后有机会，我们一定设法放你出去，至于你的冤屈，我只能说一声抱歉。”陈少校刚想站起说话，那位上校立即抬手制止道：“我明瞭你的心境和痛苦，我再说声抱歉。卫兵，把他带回去。”三天后，他被送到泰源感训监狱，又过了不久，姓钟的也被送至泰源，被判了八年。陈少校的案子自然无法平反，破案奖金早被有功人士朋分用掉了，事后抓到姓钟的，大伙又可以重领一次奖金。一案双破，一鱼两吃了。

余三共：听了龙头讲的这些检举匪谍、检举反动传单、检举反动口号的故事，都是扯到了别人反动才出事的，有没有扯到自己反动的？

龙头：怎么没有？傅积宽傅胖子喊自己“万岁案”，就是最有趣的。傅胖子在一公家机关做事，双十节的上午，被派公差到总统府前面做庆祝代表。当天烈日高照，大家站得不耐烦，同事开玩笑说：“老傅，等一下蒋总统出来，喊万岁时，你敢不敢不喊‘蒋总统万岁’，而改喊‘傅积宽万岁’？”傅胖子开玩笑说：“有什么不敢？等一下喊给你看。”他说话算话，等一下真在众口一声喊时喊了自己万岁，结果被比老百姓还多的治安人员发现，抓到牢里，判了五年。

老黄：人不能喊自己万岁？

龙头：可以喊，但是要自己一个人光着屁股在关起门窗的厕所喊。

老黄：（笑）万岁，万岁，这两个字是专门为喊“蒋总统万岁”用的吧？

龙头：这可说来话长。“万岁”本来是中国老百姓喊自己的。老百姓说应酬话，有一些用“万”开头的字，像“万福”“万幸”等，“万岁”也是其中之一，多在喝酒庆祝时候用。后来这两个字，太好了，被统治者皇上看了，于是，在后汉的时候，就有人出面把“万岁皇家化”了，他们就不许老百姓用了。到了七世纪的六九六年，武则天甚至用“万岁登封”、“万岁通天”做年号了。到了唐朝末年，根本没人再敢自己用了。演变的结果，万岁就是皇上、皇上就是万岁，也就是万岁爷。皇后也借光，称万岁娘娘或万岁爷娘娘。正因为被喊“万岁”喊得这么爽、这么风光，所以皇上身边掌权弄权的人，也就不得不享受近似待遇，其中最有名的是明朝宦官魏忠贤。他被喊作九千岁、九千九百岁，从九千岁到九千九百岁，已经直逼“万岁”了。但是九千岁也好，九千九百岁也罢，究竟还不是“万岁”，还是不过瘾。记录上就有过像国民党那样的知识分子拍魏忠贤马屁，魏忠贤走过来的时候，大家磕头，大喊“九千岁”，魏忠贤还理都不理。魏忠贤不理的原因之一，可能觉得九千岁不过瘾。九千岁不过瘾，在太平天国就发生过。太平天国对天王洪秀全喊“万岁”，对东王杨秀清等喊九千岁。东王杨秀清不过瘾，要人喊他“万岁”。天王洪秀全质问他说喊你“万岁”，我这“万岁”该怎么说？杨秀清说喊你“万万岁”吧！后来太平天国内讧，杨秀清被杀，追究起来，争的就是这一千岁。虽然事实上，两个小子，加在一起，也只活了一百多岁。

胡牧师：呀，老黄，你看龙头多有学问，你碰他一下，谈到“万岁”两个字，他的学问就冒出一大串。

龙头：就像你们基督教中的保罗，他学问太大，使自己发疯了。不过，我究竟还和保罗不同，我学问太大，但我自己不发疯，我使别人发疯。刚才老黄谈到喊“蒋总统万岁”，使我想起一件事。国民党的秘书长谷凤翔到美国访问，美国人问他说你们的蒋总统慢慢老了，现在他专制，一切一把抓，等他死了，会

不会乱？你猜谷凤翔怎么回答？他瞪着眼睛说：“我们的蒋总统是不死的。”可见他真的相信老王八蛋是万岁的吧？“千年王八万年龟”，真是王八蛋才能活那么久啊！

余三共：这样看来，喊“老王八万岁”应该不犯法了。

龙头：（握拳举起右手）老王八万岁！

余三共：（握拳举起右手）老王八万岁！万岁！万万岁！

（大家笑起来。）

龙头：三共，你是共产党，你不“毛主席万岁”一下吗？

余三共：我们共产党不搞个人崇拜。

龙头：我讲个“毛主席万岁”的故事给你听。陆军一等兵王印，台中后里人，农家子弟出身。他家中人口众多，单靠种几分水田，入不敷出。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初中还没毕业，就改行学木工了。后来到了兵役年龄，被拨交到一个步兵师。部队长根据人事资料，晓得他会木匠手艺，于是不叫他出操打野外，叫他替师部各级官长家庭服役。师长家的门窗坏了，他去修补；参谋长家的沙发旧了，他去换装。由于经常和少将、上校级的高级军官接触，王印眼界大开，对于连上的排长、指导员、干事之流的低层军官，渐渐不放在眼里，结果惹出祸来了。有一天，师长集合全师官兵训话。训完话，循例高喊呼口号。刚喊完“蒋总统万岁”，一位年轻的保防官匆匆跑上司令台，对站在台上的政战部主任低声说了几句话。主任脸色一沉，立即把总值星官叫上台来交代一番。师长走后，总值星官下令各部队带回，却蹊跷的把排尾一角约二三十名士兵留下，这一动作颇为反常。等部队走完，政战部主任、保防官，还有“反情报”队的干员走到这二三十人面前。保防官表情严肃态度愤怒的说：刚才喊口号的时候，有人喊“毛主席万岁”，声音来自这一角落，希望喊的人坦白站出来。众士兵你看我我看你，吓成一团。保防官突然一伸手从人群中把王印揪了出来，高声问道：“王印，是不是你喊的？照实说！”王印吓得直抖，摇头否认。但保防官不理会这些，吩咐：“把他带走”。反情报队员立即遵命将王印押上吉普车，其他人随后也被带到反情报队分别接受侦讯。保防官威胁、恐吓而带有预设性的暗示问：“你听清楚了，知匪不报与匪同罪，王印喊毛主席万岁，你听到了没有？”有人吓得配合：好像有听到，但不能确定是他喊的。这下子好了，只要有人“好像有听到”，便是铁证，有了证据便不怕王印不招。果然王印在不堪刑求下，承认喊了。这位保防官端的听觉可真敏锐，他能在几千人一起喊“蒋总统万岁”声中，分辨出一句“毛主席万岁”的不同声音及方位，简直是练过武侠小说的“千里传音”。何以这位保防官一指就指出是王印呢？原来他找王印帮他做一张孩子睡的双层床，而又不提供木料，教王印到构筑军队工事的仓库中去偷偷拿木料，王印拒绝了，保防官认为王印“大小眼”，看不起他，于是就降福毛主席，毛主席也万岁了。结果呢，王印以“为匪宣传”的罪名被判刑五年。

老黄：哎呀！真倒楣！

龙头：还有另外一场倒楣呢。王印在牢里碰到一位曾任教于花莲高工的陈长坤老师，闲来无事，教他念书，可是好景不长，监狱里要拆这个换那个，又把他找去做木工了。五年刑期满了，临出狱时，他礼貌

性的隔着铁门向陈长坤老师道谢告别。陈老师托他带封家信给太太。那知信才接到手，被看守逮个正着，监狱官拿着鸡毛当令箭，马上扣住他的开释状，不放人了，下令彻查其中阴谋。天晓得什么阴谋，陈老师信中所说，不过是告诉太太能守则守，不能守就早点改嫁，免得耽误了青春。调查了两个月，幸好监狱长念他帮监狱做了不少工，不无微劳，不再追究了，虽是一场虚惊，但王印杠上开花，多坐六十多天的黑牢，一个毛主席，一个陈老师，断送他五年两个月的青春。可见傅胖子喊万岁会出事，王木匠没喊万岁也会出事，这就叫作上帝弄人。

胡牧师：（有点失望）这和上帝有什么关系？

龙头：当然有关系，上帝造人，他是万能的，却造出一大堆坏人来害好人，这是什么意思？既是万能的，就可以不造坏人全造好人呀！

胡牧师：神的意旨不是我们人所能了解的，尤其不是你们不信神的人能了解的。龙头啊，等你先信了基督教，你自然就了解了。

龙头：别忘了蒋介石和他老婆也信基督教，就凭他们信了基督教，我就不会信，你留着你的基督教给别人吧！

胡牧师：你龙头这么优秀的人，不信教太可惜。

龙头：我信了才太可惜。

胡牧师：你信了教就会得救，跟政府的关系也会和谐一点。

龙头：（有点火）和个屁谐！告诉你一个和谐的例子吧。有个人叫冯叔康，笃信基督教。他在中部一所礼拜堂当职员兼工友，常常自费印制单张或张贴标语，劝人信耶稣。有一次，他在台中写了一项标语去张贴，标语这样说：“全国同胞都信耶稣，反攻大陆才会胜利。”调查局台中市调查站立即把他抓到台北，疲劳讯问他四天四夜，逼迫他供认是“为匪宣传”，甚至他自己就是匪。他坚决不承认。送到警总军法处，坐了将近四个月冤狱，军事检察官才宽大处分他不起诉，却又严厉警告他：“以后传教，不准涉及政治，否则就要起诉判罪！”这是为了寻求“反攻大陆胜利”之道，而被以“叛乱”罪嫌抓去的唯一滑稽案例。虽然获得不起诉处分，但那四个月的黑牢，难道是别人坐的，他跟政府真和谐啊！

胡牧师：只坐了四个月就出来了，坐那么短，还不和谐吗？

龙头：和谐？和他妈的谐！问问你的耶稣吧。我秀几段你们的《圣经》给你：《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说：“……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他说了僭妄的话，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这僭妄的话，现在你们都听见了。你们的意见如何？他们回答说：他是该死的。他们就吐唾沫在他脸上，用拳头打他，也有用手掌打他的。说：基督啊！你是先知，告诉我们打你的是谁？”《马可福音》第十四章也说：“……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你们已经听见他这僭妄的话了，你们的意见如何？他们都定他该死的罪。就有人吐唾沫在他脸上，又蒙着他的脸，用拳头打他，对他的说：你说预言罢！差役接过他来，用手掌打他。”《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又说：“巡抚的兵就把耶稣带进衙门，叫全营的兵都聚集在他那里。他们给他脱了衣服，穿了一件朱红色袍子。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他头上。拿一根苇子放在他

右手里，跪在他面前，戏弄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又吐唾沫在他脸上，拿苇子打他的头。戏弄完了，就给他脱了袍子，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带他出去，要钉十字架。”《马可福音》第十五章也说：“兵丁把耶稣带进衙门院里，叫齐了全营的兵。他们给他穿上紫袍，又用荆棘编作冠冕给他戴上。就庆贺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又拿一根苇子打他的头，吐唾沫在他脸上，屈膝拜他。戏弄完了，就给他脱了紫袍，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带他出去，要钉十字架。”和谐吧？你的耶稣，最后和谐到十字架上去了。

胡牧师：哎呀！龙头啊！你念书念得成精了，我念不过你，原来你背的《圣经》，比我这牧师还熟，我真服了你！好吧，你说得对，跟政府关系不要和谐了，那你龙头一表人才，你一生的计划是什么？

龙头：我一生的计划是想整理所有人类的观念与行为，做出结论。人类的观念与行为种类太多了、太复杂了，我想一个个归纳出细目，然后把一个个细目理清、研究、解释、结论，找出来龙去脉。这不像是一人做得了做得好的大工作，可是我却想一个人完成它。这是我一生留给人类、留给中国人的最大礼物，因为自有人类有中国人以来，还没有过一个人，能够穷一生之力，专心整理所有人类的观念与行为的每一问题。人类的观念与行为经过这样的一番大清算，会变得清楚、清醒，对前途有大帮助。

胡牧师：你做的，好像是最后审判？

龙头：不一样，最后审判是人类的愚昧已经大功告成、已经无可挽回，只是最后由上帝判决而已。我做的，却是一种期中结帐。期中结帐以后，人类变得清楚、清醒，可以调整未来的方向和作法。所以我做的，跟上帝做的不一样，我们只是分工合作。上帝从最初造人类开场，从最后审判落幕，他只管首尾两头，我却管中间，在人类历史走到五千年的时侯大声疾呼，要清清场，检讨一下上半场的一切。所以，上帝最后可以审判我，但在最后没到以前，我要检讨一切，包括上帝先生在内。

胡牧师：（笑）噢，我的上帝！

龙头：（笑）噢，我的我！

胡牧师：（笑）“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在这屋檐下，你是龙头，我低头。

龙头：不论低头抬头，告诉你一个你们教友的故事给你参考。陆军中士王经典，山东即墨人。其为人也，优点是刻苦耐劳，勤奋向学，乐于助人；缺点是固执倔强，喜管闲事，好抬杠。小学程度的他，参加军中随营补习，学业大有进步。最后被政工系统看中，被提升为“政治战士”。王经典是基督徒，信教信得迷，和你阁下一样。1960年代，军中暴行频传：自杀者有之，杀害别人然后自杀者亦有之。蒋经国希望藉宗教的力量化除戾气，于是准许基督教派牧师到各部队里传教。有一天，有位年轻的牧师至澎湖宣讲福音，当场赞扬蒋总统是虔诚伟大的基督徒、“反共的先知”时，王经典忽然要抬杠了，他站起身来，抗议说：“蒋总统伟大，举世同钦，但他不配称先知。先知是上帝的使者。自耶稣基督降世而后，上帝已不再派先知临凡了，所以不能称蒋总统为先知。”如果该牧师是位称职而有修养的布道人，哈哈几句就没事了，但该牧师自恃自己是辩才无碍的神学士，根本没把王经典这名大兵放在眼里，于是两人顶起牛来。从教义之争到意气之争，吵得脸红脖子粗。最后王经典愤怒指责牧师说：“你简直是毛泽东派来的。”此话一出，事态扩大，该牧师告上一状，王经典以“为匪宣传”的罪名被判刑五年，基督徒成了政治

犯！滑不滑稽？被关进监狱的王经典先是大声呼冤、痛哭流涕，继之整天喃喃自语。他受不了这一打击，精神失常了。过了不久，他不再喊冤了，自称得到圣灵的启示，说这些冤屈、折辱都是上帝对他的试炼，他决心要做“现代的约伯”。于是日夜高声祈祷，大唱赞美诗。就所谓叛乱罪而言，五年算是轻刑。王经典在部队里素以苦干实干闻名，人缘不错。部队长有意调他服外役，不想送他去台东泰源感训监狱服刑。但他日夜唱歌祷告，吵得其他在押人作息难安，就不得不送他去台东了。到了台东，王经典祷告唱歌如帮，监方软的劝、硬的上脚镣手铐，这家伙甘之如饴，还说：“约伯当年所受的痛苦灾难比我还多，任凭你们如何粗暴的折磨我，我还是要赞美上帝我的主。”监方无奈，备妥一纸公文，将他送往收容军中精神错乱的玉里养护所。蒋介石当年裹胁老兵来台湾，说“一年准备、两年反攻、三年扫荡、五年成功”，结果都是空头支票，回不去了，老兵想家，精神失常者比比皆是。蒋经国怕这批人在部队里影响士气，就以“医疗”为名，把他们集中隔离，并调派宪兵去管理。起初宪兵认为整天和精神病为伍，是件苦差，都不愿去。后来发现大有油水，又视作肥缺了。原来所谓治疗，就是给患者服一种食后即昏睡的药，让他们不再吵闹。有个别具有暴力攻击倾向的患者，宪兵就用电棒把他击昏。击昏或服药沉睡后，宪兵即将患者的私人财物搜括走了，等患者清醒来，寻找财物时，宪兵概不认帐。精神病的话，能当真吗？说丢了钱，又有谁信呢？因此，王经典被送到玉里时，很不受欢迎，因为他身无分文，是个穷光蛋。在玉里住了不到三个月，又被退回泰源监狱，说是病已治好了。其实病那里会好，只是他在玉里一唱歌一祷告就用电棒电昏他。终日昏沉不起，表面上看不吵不闹，病不是好了吗？回到泰源监狱没多久，大概被电出了特别效果，王经典在信仰上来个大逆转。从原来的虔诚信仰耶稣，一变为不遗余力的咒骂起耶稣来。原因是他冬天不盖棉被，不穿棉衣，认为只要祈祷上帝就能御寒。结果祷告失灵，搞得浑身冻疮累累，所以就不信上帝了。泰源监狱也有牧师传教。当牧师站在讲台上称颂万能的耶和华时，王经典又站起来抬杠了，他说耶和华仅是犹太人的战神，不配做全世界的上帝。耶稣是私生子，自身都保不住，有什么资格救世人？牧师被他这突如其来的搅和弄得不知所措。散会后，牧师和政工人员一商量，断定他精神病复发，油条回锅，再去玉里养护所。王经典在泰源待了四年有余，玉里却去了五次之多。最后拖到五年刑期届满，又因找不到保人，被送到火烧岛“候保队”，最后如何，就不清楚了。一个说法是听说他又“二进宫”抓回监狱了，关在这里，不过改了名字，改姓胡了，叫胡什么的，住在这看守所的第十一房……

胡牧师：哈哈，龙头真会苦中作乐，寻我们基督徒的开心。看到龙头的作风，使我想起《哥林多后书》第六章第八到十节的几段话：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却是活着的；似乎受责罚，却是不致丧命的；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

这几段，似乎正可用来形容我们，尤其是龙头你。

龙头：为了回应你的打气，让我背一段同样的《哥林多后书》第四章第八到九节给你：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理作难，却并不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并不致死亡。

胡牧师：令人感动，龙头你，令人感动。龙头啊，你是真正能够参透我们耶稣精神的异端，虽然你看来看世不恭，看来叫人怕怕的，看来不够包容、宽恕他们。

龙头：你包容、宽恕那些坏人吗？

胡牧师：我是基督徒，我要按照耶稣的精神，包容、宽恕他们。

龙头：包容？宽恕？这是你说的耶稣精神？我看未必，我看你误解了耶稣。耶稣对假冒为善的法利赛人、撒都该人、文士、律法师，都给予严厉谴责，未尝给予任何包容、宽恕的。耶稣是扬善而不隐恶，他不但扬施洗者约翰之善，也扬那个奉献两个小钱的寡妇之善。但却从来不隐法利赛人等之恶，而且说，“唯独亵渎圣灵的总不得赦免。”这些事这些话，在《路加福音》第十章第二至四节，以至第十节中，都写得清清楚楚。今天你们的上帝赐予人类的人权，竟这样被践踏，你们还要宽恕、包容，这是哪门子宽恕？哪门子包容？哪门子耶稣精神啊？

胡牧师：（摇着双手，笑）我不要跟你辩，我辩不过你，我辩不过你。我只告诉你，你样样都有，就是没有耶稣，你没见到耶稣。

龙头：说不定我要见耶稣，只要照镜子就好了。

胡牧师：没有那么喜欢报复的耶稣，还是要容忍、宽恕。

龙头：容忍？你可以容忍人，但你不可以容忍他的荒谬思想。宽恕？你可以报复以后、惩罚以后再宽恕。我说我有恩必报、有仇必报，我的理论是：有仇不报的人，就是有恩不报的人，因为有仇不报，适足以证明这种人是非感薄弱；是非感薄弱，就最容易忘恩负义。在这种是非不明的环境下，主张正义的人，就必须坚持不要滥用宽恕。我想这才是耶稣的真精神。

余三共：对！龙头说得对，有恩报恩、有仇报仇。

龙头：牧师你看，又多了个耶稣。

余三共：问题是十字架太多了，耶稣太少了。

龙头：所以呀，耶稣钉十字架时，他左边右边的两位都上了十字架，但是都不耶稣。

余三共：那两个强盗可是耶稣同乡呢，他们都是犹太人。

龙头：牧师老是忘了耶稣是犹太人，犹太人复国了，就是今天的以色列人。我最佩服以色列人。以色列人生于忧患，深信一种强者的哲学，对任何骚扰，一律大力报复，你丢他一颗手榴弹，他扔你一百颗炸弹，真是要得！以色列不但有立即的报复手段，还有长程的报复手段，当年在集中营陷害他们的纳粹，在多年以后，一个个都被以色列人抓到。——以色列人绝不忘记。因为忘记报复就是亵渎正义。以色列的外交部长说：“对付恐怖分子的唯一方法就是以暴制暴，别无选择。”这种生于忧患的惨痛之言，不是生于安乐的美国人所能理解的。这种万劫馀生的人物，他们对人间的态度，是务实的，绝不像美国大少爷那样只会唱高调，而他们祖先的报复哲学，也正是他们的正义。《旧约》中《利未记》第二十四章第二十节：“以伤还伤、以眼还眼、以牙还牙。”Breach for breach, eye for eye, tooth for tooth. 《申命记》第十九章第二十一节：“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

Eyeforeye,toothfortooth,handforhand,footforfoot. 这种恰如其分的正义，也正是今天以色列人“以暴制暴，别无选择”的张本。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中记那老犹太的话，说：“如果一个犹太人整了一个

基督徒，基督徒该怎样？报仇呀！如果一个基督徒整了一个犹太人，犹太人照基督徒的榜样，哼，也是报仇呀！”If a Jew wrongs a Christian, what is his humility?

Revenge. If a Christian wrongs a Jew, what should his suffering be by Christian example? why, revenge. 极端讽刺的是，如今这种正义，只有犹太人有了，基督徒反倒孬得像龟孙子了。

余三共：龙头你看，牧师在苦笑。

胡牧师：（苦笑）我只能苦笑，因为我快被你们钉上十字架了。

余三共：如果我死了，我想龙头为我复仇。当然不是个人的私仇，是以色列式的国仇。

龙头：复仇？我最内行了，我比以色列还以色列。

胡牧师：你们老是谈复仇复仇，谁给处长大人复仇？

余三共：（动气）他复什么仇！他活该！他是国特，是蒋介石的走狗，只是阴错阳差，被主人处死了而已。

胡牧师：别忘了，处长大人是戴着共产党的红帽子被处死的，形式上，他是你们的同志呢！

余三共：（更气了）我们共产党才不要国特做同志呢！

老黄：我们米商同业公会也不要。

龙头：可是处长大人有一个本领，他会抓共产党，他说：“真的共产党啊，无能的国民党根本抓不到，抓到的全是假货，是不是共产党，一闻便知道。”

老黄：那倒好了，俺倒想请处长大人闻闻俺看，也闻闻小哥看。

余三共：（气愤）闻你个屁！我们是真共产党，不要狗来闻。并且，处长大人已经被枪毙了，下地狱了，你老黄要下地狱给他闻，看你划不划来！何况，你就是给他闻进来的，你这糊涂蛋！

龙头：三共啊，你的话在程序上有语病。你们成大共产党十九罗汉，是在台湾自命的共产党，北京那边并不知道，也没承认你们。至少在程序上，你们手续不全，妙的是，你们登记在案，却是被国民党承认的共产党，而不是共产党承认的共产党。

余三共：我们的确是自创品牌的共产党、自动自发的共产党，我们太年轻了，没有机会见到真共产党，可是我们向往他们，希望有朝一日见到他们，接受他们的领导，一起为祖国献身。在我搬到这十一号房前，我住三号房，我们听说住十四号房的那位李荆荪先生是老牌共产党，我们可高兴了，认为终于让我们看到一个前辈同志了，并且可供我们师法了，于是一房一房传话过去，向李荆荪致敬。后来发现李荆荪原来是假的，于是大呼负负，只好又一房一房传话过去：“致敬取消了。”

龙头：哈哈！李荆荪当了假共产党，坐在牢里，已经够倒楣的了。结果又被人作弄，一定搞不清忽来致敬忽又取消是怎么回事，你们这些小共产党也真玄！

余三共：其实有比我们更玄的，我们毕竟是大学生，还有中学生当叛乱犯呢！在三号房我就碰到一位小叛乱犯，他是一名高中生，因想组党，被抓入笼。他大惑不解，向我说：“公民教科书中告诉我们，宪法第十四条‘人民有集会及结社之自由’，我以为那是真的，就想组党，结果就给抓进来了。”我听了，哈哈大笑。后来，他好像随遇而安，也甘于做叛乱犯了，有一天竟自称：“我是天生革命家。”可是这位小革命家很怕鬼，夜里总是蒙头大睡。

龙头：（笑）这小鬼真该坐牢，他都高中生了，这种年纪，居然以为教科书说的是真的，还说“我以为那是真的”，可见他书没念通。念通了的，早就该知道做中学生，学的是一套，做的是另一套，到了高中还不知道做两面人，这种人不坐牢谁坐，真活该！

余三共：那欧卡曾坐牢也活该吗？

龙头：也活该，但他做小偷，就知道失风被抓的机会一定有它的百分比，所以被抓了，他绝不怨天尤人，好在刑期不重，最多几年了事，出来以后，还是一条小偷。政治犯就不一样了，底价不是几年而是十年起算，单位跟他们都不一样。他们是黑头发进去，黑鸡巴毛出来，你们是黑头发进去，白鸡巴毛出来。说不定白鸡巴毛都掉光了，白虎出来呢！

余三共：我会像毛主席那湖南骡子脾气，不信邪，就是黑着出来给你看，因为台湾快解放了。即使我被枪毙了，也是死老虎而非白虎。我们同案有人在警备总部大骂说：“你们这样对我们共产党，将来共产党从大陆来了，要剥你们皮啊！”警总那些王八蛋说：“剥就剥，可是没来以前，老子们先剥了你的皮！”所以，事实上，很可能在解放前，这牢就先清场了。嗒！嗒！嗒！嗒！嗒！（余三共拿起塑料扑扇左右快速摇动，出了嗒嗒声）我们先给干掉了。不信邪也没用，黑着头发给干掉了。

胡牧师：（指自己）也包括我？我只是“为匪宣传”，我不是匪。

余三共：那时候杀红了眼，还来得及分谁是谁不是吗？机关枪是没眼睛的。

（咔嗒一声，对面牢门开了。）

胡牧师：（摸胸拍胸）吓我一跳。刚才讲嗒嗒嗒机关枪扫射，门咔嗒一开，我以为机关枪来了，吓我一跳。

余三共：你这么胆小，你是什么军人！

胡牧师：我是国军。

余三共：你胆小时候，你的上帝在那里？

胡牧师：每次胆小后，上帝就出现安慰我。

余三共：看来上帝藏在你背后，胆比你还小。

胡牧师：上帝不在我背后，他在我头顶。

余三共：亏你还参加过金门炮战。我想那时候，一定是你头顶上的上帝在为你跟共产党作战。

胡牧师：（疑惑）为什么？

余三共：因为你已吓得藏到散兵坑里，散兵坑太小，装不下你和你头顶上的上帝，只好把他顶在外面，踩着你打共产党了。

胡牧师：（苦笑）请不要侮辱中华民国军人。

余三共：中华民国？哪里还有中华民国？

胡牧师：怎么会没有？

余三共：问问龙头，看有没有（看着龙头）。

龙头：我刚坐牢时，特务们说你龙头太坏了，什么书都不准你看。我闷得发慌，就向他们说：《三民主义》可不可以看呀？他们一想《三民主义》总可以给他看。我有了《三民主义》，又向他们说：《国父全集》可不可以看呀？他们一想，《国父全集》也可以给他看。我有了《国父全集》，又向他们说：《蒋总统集》可不可以看呀？他们一想，《蒋总统集》当然更可以给他看了，因此我有了一大堆狗屁书，就坐在马桶上以臭对臭，看起来了。我想全世界的人谁都没全部看过《蒋总统集》，包括“蒋总统”自己，因为其中许多狗屁文字是别人替他捉刀的。可是我龙头却全部看过，这下子可不得了，我成了国民党总理与总裁著作专家了。最妙的，我在这些大量的狗屁文字里掏到不少妙论，都曾出自蒋介石的谈话，这些谈话本是机密的，可是后来他的文学侍从之臣认为，领袖的言论还有什么问题，因此照单全收，糊里糊涂编印出来，最后被我看到了，大大洩了国民党的底。这是何等痛快！像是1950年3月13日，蒋介石在“阴明山庄”讲《复职的使命与目的》中，就有这么一段，他说：“我今天特别提醒大家，我们的中华民国到去年年终就随大陆沦陷而已经灭亡了，我们今天都已成了亡国之民。”所以，说还有中华民国的，是与中华民国总统的看法不合的。

余三共：（看着胡牧师）明白了吧，牧师，什么问题只要问龙头，龙头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知道了吧，知识就是力量，龙头赤手空拳，把这种力量发挥到淋漓尽致了。他用知识消灭了中华民国，并且借刀杀国，借了蒋介石的刀。

胡牧师：没有中华民国，那我们住在什么地方？

余三共：住在中国。

胡牧师：我们没有政府吗？

余三共：有，是伪政府。

龙头：三共说得对，所谓中华民国的政府其实是伪政府。只要想一想，“政府”是什么？“政府”只是一个抽象名词，若追根究柢，一要求落实，所谓“政府”也者，原来只不过是“一小撮人”的代号而已。“政府”两个字，是虚的、是空洞的；“一小撮人”、一小撮永不下台的当权派，才是真的、是实在的。所以，愚昧的小百姓以为他们拥护“政府”、热爱“政府”，常常不小心就拥护到“一小撮人”、热爱到一小撮永不下台的当权派而已！蒋介石的国民党集团正是这个。

胡牧师：如果推翻了蒋介石的国民党集团，比如说，政党轮替了，换成了什么台独式的政党，这个岛会不会有救呢？

龙头：台独式的政党当家还不如国民党，因为这批人全是骗子，是国民党教育出来的新骗子，别人在战场上作战，骗子在战场上捡战利品，这个岛要有救只有一条路，跟大陆结合起来。

胡牧师：统一？

龙头：统一。

胡牧师：统一有利于台湾，还是有利于大陆？

龙头：应该是有利于台湾的，就有利于大陆，反过来说，也一样。但对一小撮人是不利的，那一小撮人就是蒋介石的国民党集团和什么台独式的政党。

胡牧师：因为他们“一小撮”违反时代潮流，拦了路？

龙头：是的。

胡牧师：他们拦路，有什么不同吗？

龙头：国民党是拦路虎，其他的是拦路鼠。

胡牧师：老鼠也能拦路吗，是过街老鼠吧？

龙头：过街的太多，成群结队，也照样会拦路。

（外面传来追打声，忽然一只大老鼠从小洞窜进牢房，四个人都站起来。）

龙头：（大声下命令）不要打死它，把它赶出去！班长来了，请班长开门，大家赶它出去！

老黄：（敲门声）请班长开门！大老鼠跑到俺们房来了！

（门咔嗒开了，大家一阵吆喝拍打，大老鼠总算逃出去了。）

班长：（笑）你们十一房，连一只老鼠都容不下。

龙头：（笑）班长啊，十一房是干净地方噢！

班长：噢！

(牢门咔嗒又关了。)

余三共：刚才大家正谈过街老鼠，“说到曹操，曹操就到。”

胡牧师：曹操刚刚被我们赶走了。

余三共：别弄错了，曹操可不是鼠辈。

老黄：人家都说曹操是坏人。

龙头：曹操可是有真性情的人，他的老朋友蔡伯喈被杀了，蔡伯喈的女儿蔡文姬和许多女孩子也给胡人抢走了，后来曹操当权，就用金币把蔡文姬赎回来。

胡牧师：没有赎回其他的女孩子？

龙头：没有记录。

胡牧师：只能救下一个女孩子吗？

龙头：当你只能救下一个的时候，救比不救好。一个也要救啊。

胡牧师：这样太不博爱了吧？我们基督徒讲究博爱。

龙头：博个屁爱！你们的博爱是假的、是伪君子的。你们一个也不救。你们只会祈祷、只会讲风凉话！

余三共：（若有所思）刚才胡牧师问：“只能救下一个女孩子吗？”好像嫌少，事实上，在这悲惨世界，救下一个都不容易！

（外面又传来追打声，又一只大老鼠冲进来了，大家又惊又笑，幕落。）

第三幕冬至

场景和第一幕、第二幕一样，不过时间已从秋天进入冬天了，是中国阴历冬至的凌晨五点钟，阴历的十二月下旬。

囚房里睡了四个人，大门对角线那边睡三个，还是从“书桌”边上数起，是龙头、余三共、胡牧师；从门口到矮墙间，睡着老黄，与对面三个人脚对着脚。

突然间，牢门轻轻的喀了一声，锁快速拉开了，门快速打开了，士官长带着班长六人直冲进来，睡眠中的四个囚犯同时惊醒、坐起。老黄不但惊醒，并且凄厉的大叫起来，他显然察觉发生的是什么事了，是要执行枪毙了。士官长他们一拥而上，用熟练的手法抓住他，用布条缠住他的嘴巴，把他架出房门。老

黄的声音，在布条缠嘴的时候，立刻就由哀号转变成另一种撕裂，只有垂死的人才能发出那种声音。全部快速动作完成与离去后，远远的，又一两声老黄的惨叫，在冬夜中，声音凄厉可闻。他显然是被拖到刑场去了。

士官长带队冲进来的时候，余三共、胡牧师都急忙站起来，背贴住墙壁，龙头却坐在一边，若无其事的披上夹克。牢门再咔嗒关上的时候，他站起来，走过去翻看老黄的东西，拿出一些文件，塞到自己“书桌”底下。

胡牧师：（坐在地板上，拭泪）太可怕了！太可怕了！这是什么意思嘛！老是把一个虔诚信上帝的牧师，和死刑犯关在一起，三个月内连看两次枪毙人犯的场面，上一次是秋分那天，九月下旬，今天是冬至了，十二月下旬了（跪在地上，做祈祷状）。主啊！我受不了了，请可怜我，让我脱离苦海。噢，龙头，你真沉得住气，我看你坐在那里神闲气定，一切无动于衷似的，平常你谈笑风生，也不是没有喜怒哀乐，可是在这种紧要关头，你好像特别冷静。

龙头：你说得对，一遇到紧要关头，我就停止了喜怒哀乐千变万化，第一个反应就是没有反应。用《庄子》里头一个故事来说吧。有个人叫纪渻子，给齐王养斗鸡。养了十天，齐王问养好了没有？纪渻子说还没有，鸡虚惰而恃气，不能用。又过了十天，再问，回答说，还是不行，鸡一听到声音，看到影子，就冲动。又过了十天，再问，回答说，还是不行，鸡看东西还是太快，盛气太足。又过了十天，再问，回答说，现在差不多了，已经没有反应了，看上去像木头雕的鸡一样，它做斗鸡的条件已经具备。别的鸡一看到它，就不敢打，吓跑了。这个故事，写修养的境界，很有意思。修养到炉火纯青的人，就是先做到呆若木鸡，第一个反应就是要没反应。没反应表示了什么？表示了这个人功夫深，功夫一深，就不轻易的暴其气，喜怒哀乐，都是一种暴露。作为一只斗鸡，不能先暴露；作为一个斗士，也不能先暴露。这叫“真人不露相”，真人就要深藏不露。

胡牧师：我领教你的不露相了，你好无情。

龙头：（对余三共）三共还好吧？看来你比上一次有进步，你更泰然自若了。

余三共：（苦笑）我可能跟士官长他们一样，看死囚看得麻木了（手抱着膝坐着）。

龙头：他们麻木不仁，你却麻木而仁，共产党是有仁心的人，但也狠心，这叫“菩萨低眉，金刚怒目”，也叫“霹雳手段，菩萨心肠”。

余三共：龙头不信宗教却满口神佛，这也是仁心外一章吧？

龙头：希望如此。

胡牧师：感谢主！幸亏老黄最后受了我的影响，信了基督教。龙头、三共，告诉你们，他会上天堂的。

龙头：得了吧！老黄枕头底下藏着佛经呢！他所有的宝全压，是上天堂的投机分子。只恐怕上不了所有的天堂，反倒下了所有的地狱。

胡牧师：真的吗？佛经藏在那里？

龙头：（一指）你去看，藏在老黄枕头底下。

胡牧师：（两手张开对着）我不敢动死人东西。

龙头：和上次我告诉你的一样，老黄现在还没死呢。

胡牧师：唉！老黄听我为他传基督教这么久，还偷偷藏着佛经，他可真的有点对不起我。

龙头：不然，不然，如果我是他那种文化水平，说不定我也会把佛经带在身上。

胡牧师：怎么？你不信邪，你最后还把这些佛经圣经带在身上干嘛？

龙头：不信归不信，但你别忘了，它们可能代表一些机会，它们十本可能全是狗屁，但也可能有一本不是。你全丢了，就丢了十分之一的机会。机会是不能丢的，机会是好运气的尾巴，你抓住机会，就抓住了好运气。

胡牧师：你见尾巴就抓，你怎么知道你抓的不是老虎尾巴？

龙头：是老虎尾巴也可以抓，抓到了，至少你有一次与虎谋皮的机会。

胡牧师：也有一次为虎作伥的机会。

龙头：不会，机会是一只瞎了眼的母老虎，她看不见你，只有你注意看她，抓住她，她才是你的。

胡牧师：听来可见龙头为人，绝不听天由命，而是有所作为。

龙头：请记得一件真理：一件事情，做了和不做一定不一样，不管它多么坏，不管它多么小。刘备临死前告诉他儿子阿斗：“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小恶小善做和不做都不一样，何况大恶大善，在这方面，在小善大善方面，我是manofaction，是有为主义者，不是无为主义者。

胡牧师：刚才看到龙头拿老黄的东西收起来，上次也看到龙头拿处长大人的东西收起来，是文件吧？龙头要有为一下吧？

龙头：是参考文件，我喜欢搜集资料，我的口号是：“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东西。”现在别人下了黄泉，他又姓黄，我就动手动脚了。

余三共：这十一房杀气可真重，已经拖出去两个了，前有处长大人，后有老黄，都是假共产党，说老黄是什么匪谍，难道军法官不知道老黄根本不是匪谍？

龙头：怎么不知道？当然知道！只是要表现捉拿匪谍的成绩，不枪毙一些人，就会被上面打官腔。在这种邀功缴卷的要求下，每年就只好弄出些假匪谍来充数。上面要“缴匪谍”，谁管那么多！于是，需谍孔殷下，老黄就备位牺牲，伏尸法场了。老黄是中国农民，他在乱世里，莫名其妙的卷入政治漩涡，阴错

阳差的客死异乡刑场。他无识无知，但其遇也哀，一如鲁迅笔下的阿Q。阿Q不是最后也被枪毙了吗？老黄的悲剧是他纯属小人物，人微言轻，以致被当成“匪谍”给“缴”掉了。

余三共：这种“缴”出多少人的干法，好像是配额制似的，匪谍也有配额吧？

龙头：你说得好，就是配额。其实也是一种计算的方法，硬性规定的计算方法。“缴匪谍”是一种配额，但它也是一种奇怪的文化。蒙古人西征，多杀有奖，计算多杀的方法，是缴出死人的右耳朵来数。兵士们为了人我两便，也不杀人了，干脆见人就割耳朵，不明底细的白种人弄不清怎么回事，心想黄种人真有神经病，怎么见人割了耳朵就跑？他们不知道：有人要去“缴耳朵”。明朝人抓走私，多抓有奖，计算多抓的方法，是叫盐兵每月缴出私盐若干。盐兵抓不到，就打里长；里长生气，就打百姓；百姓含冤，就去为盗。老百姓心想你们做官的真王八蛋，怎么硬逼逼民反？他们不知道：有人要去“缴私盐”。现代人更会缴了。有一次，我碰到管区警察在东张西望，我说你忙什么？他说上面要表现肃盗成绩，限定每个警察每月缴两名小偷，害得大家叫苦连天，他也只好硬去找。我说这样摊派小偷岂不抓出假的来充数？他说上面要“缴小偷”，谁管那么多！交通警察也是，因为上面要看取缔违规成绩，限定每个警察每月开罚单若干，所以只好要计程车的龙头统一摊派罚单，轮流认罚。我说这样摊派岂不没犯规也要罚？他说上面要“缴罚单”，谁管那么多！在这种一片缴风的政治下，我们看到的人间怪现象，已在蔓延：小学生为了“缴苍蝇”，数目不足，只好偷养苍蝇；老百姓为了“缴老鼠”，数目不足，只好洽购老鼠……做人可真不是好玩的，因为你要缴别人，也要被别人缴。这就是人生，你想不缴而不可得，——上帝不准缴白卷！

余三共：看这样还是坐牢好，坐牢一了百了，被缴进来，不再缴出去了吧？

龙头：要看你坐的是什么牢。政治犯判决确定后，大都送到火烧岛，在那里受洗脑待遇，因为那边监狱老鼠、蟑螂、苍蝇太多，有段时间每个政治犯要缴老鼠一只、蟑螂二十只、苍蝇五十只，一时捕鼠笼子、苍蝇拍子人手一个。抓到老鼠后，夜里由禁子牢头们集中在海边，以汽油浇在老鼠背上，点上火，打开笼子，这些着火的老鼠拚命向海边冲下去，滋滋入水，应声而逝，正所谓“火里来，水里去”也，构成太平洋的奇景。

余三共：为什么杀个老鼠要杀得这么麻烦？

龙头：过瘾啊！

余三共：过什么瘾？

龙头：过虐待狂的瘾。

余三共：这也是禁子牢头的职业病？

龙头：应该也是，干这行的，有好心肠的软心肠的也干不下去。司马迁《史记》里有一篇《酷吏列传》，专门写酷吏的故事。其中有一个汉朝大臣叫张汤的，他小时候，爸爸叫他看家，结果老鼠偷吃了肉，他爸爸回来，认为他没看好家，揍他一顿。他气得去挖老鼠洞，抓到老鼠，审问老鼠，还写了判决

书，最后把老鼠大卸八块处死。他爸爸看到了，就要他学法律，最后果然变成大酷吏。今天的军法官这样整人，大概他们小时候都审过老鼠。

余三共：刚才你说在火烧岛缴老鼠的事，太妙了。

龙头：还有更妙的呢。用笼子抓老鼠，久了就有老鼠味，别的老鼠不敢来了，于是改用黏鼠板黏老鼠。黏到了缴出来，再由监狱官清点了，叫班长们搬到海边烧掉。班长们认为有利可图，可把死老鼠卖给抓不到老鼠的囚犯赚钱，所以留下不烧，改烧死鱼等等，反正监狱官远远看到有烟有臭气就认为烧了。不料死老鼠再卖回来，尸体会发臭，再缴三缴出来就臭气薰天，监狱官捏着鼻子验收，也吃不消，乃下令改缴老鼠尾，就像蒙古人“缴耳朵”一样，老鼠尾体积变小了，臭起来也有分寸，不过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最后，对策愈来愈推陈出新，班长们索性用番薯藤混合饭粒和煤池内的黑水，调成浆糊状态，制造出维妙维肖的假老鼠尾了，做起买卖，更方便了。

余三共：真没想到坐个牢，还闹“鼠疫”，还要为鼠辈大费周章。

龙头：两种鼠辈，一种四只脚的，一种两只脚的。好了，别提这些鼠辈了，老黄走了，他这里剩下一点水果，我们吃了吧（蹲下来，检查水果）。

胡牧师：（快速握手）我可不要吃，我可不敢吃。

龙头：（笑）又怕死人东西，是不是？

胡牧师：是，是是，是极了，多别扭啊！

龙头：（拿了一个梨，递给三共）三共你呢？

余三共：我……我……我（犹豫不决）。

龙头：你……你……你什么，你是勇敢的共产党啊，你还忌讳这个。

余三共：（受到鼓励）好，那我就吃了。

龙头：（拿起两个梨，在水边洗了，一个递给三共，一个自己吃着）有一个笑话说：有个人一早醒来，发现太太已经死在床上。他跳起来，脸色苍白，飞奔下楼。对女佣大叫：“阿梅！阿梅！”“先生！什么事？”女佣问。这个人说：“早餐的鸡蛋，煮一个就够了。”这个笑话其实别有哲理，可以看到什么叫“务实”，即使是小气鬼的“务实”，也不能说不是“务实”。反正人已经死了，最“务实”的第一优先，是救下一个鸡蛋。今天，老黄死了，我只是先救下一些水果而已。

（远远传来嘈杂人声，渐传渐近，听到的是一个一路叫嚷的大嗓门，到了十一房门口。大嗓门吆喝着：“从无期改老子为死刑，老子才不怕哪！”对门四房门开了，大嗓门吆喝着：“往里搬，往里搬，四号房不错，太阳光多了一点，太阳啊，我偷你，你像个小姑娘怕偷，每天都藏起来，叫老子看不到你。”最后，吆喝声中，大嗓门搬进去了，门咔嗒锁上了。班长在外面大喊：“老马！明天早上五点见！”大嗓门大喊：“见个屁！哼！阎王老爷还不要呢！哼！阎王老爷还不要呢！”）

龙头：（笑）这马正海真有种！班长说：“老马，明天早上五点见”，意思是明天要枪毙你了，清早五点来提你去刑场，而马正海却回嘴说：“哼！阎王老爷还不要呢”，意思是死期未至，还没那么简单呢。一个人被判了死刑，还能这样虎虎有生气，照开玩笑不误，这马正海真有种！

余三共：是谁？龙头对他很熟似的。

龙头：他叫马正海，当然熟，牢里上上下下都对他熟，熟极了。马正海是一个最有性格的恶棍，你们一辈子也看不到这号人物了。他刚刚给判了死刑，挂上脚镣，是一路上诉的结果，他第一次判十年，不服，上诉后改判十五年，又不服，改判无期徒刑，还不服，改判死刑，这是一个典型别上诉的例，判了你，认错，从宽；抗拒，从严，马正海一路抗拒，就一路从严。但他的特色不在抗拒，而在不分大小，一律抗拒；不分敌友，一律抗拒；不分对象，一律抗拒。他最喜欢告人，从蒋经国、警备总司令、军法局长、每个军法官、看守所所长、每个监狱官、士官长、每个班长，乃至跟他有来往的难友、给他每天送饭的外役，甚至他女儿的男朋友……一律递状去告，愈告愈多，多得石沉大海了，他也毫不灰心，一告再告、三告四告、五告六告。刚才那班长就是他被告之一，所以开他玩笑，明早五点来提他枪毙。最有趣的是，他的这些告人动作，都以一种快乐的表情来行使，对难友尤其如此。马正海对每一位难友，无不笑脸常开，嘻嘻哈哈，高谈阔论。他的嗓门很大，讲起话来，中气十足，音量足以震动屋宇。可是，凡曾与他谈过话的难友，也几乎每个人都成为他的“被告”，小焉者检举某某人家属送来的菜汤中，加了很多的酒，违反看守所禁止喝酒的规定。或是告发某某难友买了水果白糖，在牢房中制造私酒，触犯《台湾省内烟酒专卖暂行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之罪。“私酒犯”固然损失惨重，看守所也啼笑皆非，虽然因此“破案”过，但对他这位检举人从不领情，也没有发给他奖金。中焉者是控告某某人在牢房里骂军法处长范明为乌龟、为王八蛋、为“婊子养出来的”。大焉者则密告某某人在囚房里私下承认的确是“共匪分子”，的确是“匪谍”等等。这就简直是想置人于死地了。

余三共：他自己不骂吧？

龙头：他自己也骂，他不但骂，还告呢！可是他不喜欢别人骂，别人骂军法处长范明，他就检举、就告人。后来军法处长垮台了，他高兴大叫：“军法处长被我告了十六状，还能不垮吗？”他居然如此天真式自负，认为他告倒了军法处长，事实上那些状子，都倒在字纸篓里了。

余三共：这个怪人，他是何方神圣？

龙头：他的身世很复杂，只知道他是安徽人，自称抗战时期在吴化文的部队里当过政治部主任。但吴化文那时候是汉奸。到台湾后，他做到省立建国中学总教官。军训教官是由蒋经国的“救国团”系统派出的人物，按理说，马正海是蒋经国直属部下或直属下部了，但他说他因政策性问题开罪了蒋经国，所以被撤职了。后来他参加台北市议员选举，弄来个牛车，车上扎了一架纸糊的大炮，象征他炮声隆隆。结果落选坐牢，要他去法院报到，他拒绝报到，并且率领儿子，保卫家园，一致抵御外侮。所谓外侮，就是去抓他的警察。警察们怕这个疯汉，在他家包围了三天三夜，他带领子女在内拒捕，屋中每闻印地安式呼啸之声，听起来怕怕的。最后警察等不下去了，决定进攻他家。你知道紧要关头他干了什么？他纵火烧起房子来。你看他多凶悍！

余三共：确实很凶悍。

龙头：还有更凶悍的呢！他最后被抓进警察局，被揍得很惨，把他按在椅子上，用绳子把他两臂双手捆在椅背上，以为这下子他得老实了，不料一个警察在他面前走过去，他还伸出双腿，把那警察绊倒呢！挨揍归挨揍，他是他，他行他素，牺牲别人在所不惜，牺牲自己也在所不惜，这就是马正海！

余三共：真妙！他在家拒捕时，儿女都出动，这种儿女，也是强将手下无弱兵吧？

龙头：真无弱兵，被他控制得好好的。他坐了牢，家里情况完全遥控，由他在牢里发号施令，指挥若定。听说他接见家属时，连家里床怎么放，朝什么方向放，那人睡那张床，头朝什么方向，都一一有规定，他凶极了，儿女都怕他。

余三共：老婆呢，老婆不怕他？

龙头：怎么不怕？怕疯了，最后得了精神病。这位老婆可非等闲之辈，她是当年南京某大学的校花，不晓得怎么搞的，被马正海搞到手，这位校花因为优秀，当上了国民党安徽省的国大代表，到台湾后，终于被马正海逼疯了。老婆疯了，马正海竟要以国大代表之夫的身份参加开会，做国大代表的代表，由于于法不合，大家吵起来。安徽省的许多国大代表联名告了他，罪名是老套，说他是“匪谍”，原因是他被俘过三天，回来后没办自首，视同参加叛乱组织而被判刑，结果案子愈滚愈大，滚到他刚才戴上脚镣了。

余三共：马正海没有朋友或同志，他只有敌人？

龙头：有也没用，马正海从不认识朋友和同志，他只认识敌人。他像一只受困的野兽、猛兽，所有接近他的人都会受到伤害。现实似乎对他这种人特别冷酷，他必须在冷酷的现实中求生存，遂以冷酷对冷酷。由于他太凶悍了，所以直到今天，监狱方面怎么整他，他都不怕；所有囚犯都拒绝跟他来往，他也不怕；监狱方面罚他住小黑房，他不怕；罚他不准接见、不准发信、不准借书、不准这个、不准那个，他都不怕；甚至监狱方面冻结他的户头，不准他买任何日用品，连卫生纸都不准他买，他也不怕。他太都被他整疯了，他还怕人整？

余三共：那大便后怎么擦屁股呢？

龙头：用手去挖去擦再洗手呀！（做手势）不过最后，他还是占了一点方便，就是他毕竟是国大代表之夫，夫以妻贵，虽然贵妻被他逼疯了，但是国大代表的万年薪水还是照领。总之，看马正海，你要把他当成受困的野兽、猛兽看，当成动物看，才看得出玄机。当成动物并非小看他，而是抬举他。从动物的标准看，动物估计自己的能力，比人准确得多。动物很少做出它们能力做不到的事，请你特别注意猫。猫很少有失败的举动，它做一件事，都做得成功、利落。猫跳一道墙，很少摔下来，跳不过的，它不会跳。人就不行。人常常做出他以为他能做的事，结果摔得很惨。这是人跟动物的大不同。

余三共：人跟动物的大不同，龙头只说了一半，还没说完。

龙头：还没说完？

余三共：还没说完，你只说到人摔下来，没说到摔下来以后怎么样。真正人的精神就在摔下来以后的态度。人在摔下来以后，不洩气，还是要千方百计再来，这才是真正人的精神。人类的进步、人类的文明能有今天的成绩，就是因为有许许多多这种摔下又来的人，前仆后继，不信人不能，才创下了这么多的记录。说破了，这是一种人生观的问题，人的光辉就表现在有这种人生观的少数人身上。乍看起来，这种人有点不知他自己能力的限度，而要“逞能”，但结果是，只有这种人才能改变历史，把不可能变为可能。

龙头：你是说他们不失败？不牺牲掉？

余三共：谁这么说了？他们当然失败，当然牺牲掉。人为了想飞上天，想潜入海，想征服南极、北极，前前后后失败了多少次？牺牲了多少人？我说的不是指个人，个人会失败，会牺牲掉，我指的是这种类型的人，有这种人生观的许许多多人，他们的前仆后继，甲倒了乙来，乙死了丙来，此起彼落，代代相传，才慢慢连续成一条成功线。所谓成功，是这一线上的人连接起来的成功，不是个人的成功。

龙头：你所指的成功，并不指个人。

余三共：不指个人，个人其实很少成功。个人只成功一点点，个人失败的记录比成功多。成功的一点点，就是这一成功线上的一小段。所以，简直可以这么说，成功是大家的，失败是自己的。

龙头：这样说来，对个人公道吗？

余三共：个人很难向群众讨公道，个人至多只能向另一些个人讨公道。公道的问题，实在没法谈。历史上，个人有助于群众，但最后个人却被牺牲，没没无闻还算是好的，有的根本就含冤莫白。龙头刚才谈到马正海，看样子，这下子他完了，他山穷水尽了，他搞不下去了。

龙头：你太不了解这种性格的奸雄了，他的性格绝不像一般人那样简单，一般人能搞就搞，搞不下去就洩气不搞，但奸雄绝不这样，奸雄是能搞就搞，搞不下去也绝不洩气不搞，他还是要千方百计搞下去，这就是一般人和奸雄不同的地方。一般人搞不下去的时候，会洩气、会消极、会怪别人、会怪自己、会难为情、会咳声叹气、会苦闷、会吟诗纵酒、会哭、会潦倒，甚至会死……但奸雄全没这一套，奸雄全没这一套洩气的反应，因为这一套反应全是弱者的反应，奸雄纵有一百个不是，但你不能不承认他是绝对的强者，他不做弱者的反应。

余三共：比照起来，龙头你搞国民党，不也如此吗？这样搞国民党能有效吗？

龙头：（笑）开句玩笑，搞国民党像搞屁。这不是能不能的问题，只是要一搞耳！有性欲、无性能是另一问题，重点是你要志在一搞才行。

余三共：（皱眉）这么说，一般人斗不过奸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一般人有洩气的弱者的反应，奸雄绝对没有？

龙头：奸雄绝对没有。

余三共：奸雄不是在搞不下去的时候，也说想下野、想归隐林泉的话吗？

龙头：那全是戏，能信吗？那一次不是以退为进？

余三共：所以你认为他虽然完了，还是要搞下去？

龙头：当然。奸雄在困难的时候，绝不浪费一分钟去咳声叹气或吟诗纵酒，他仍旧一点不洩气，打起精神，重新祸国。没国可祸的时候，就在牢里祸每一个人。

余三共：这种性格是好是坏？

龙头：是好是坏要看生在谁身上，生在圣雄身上就好，生在奸雄身上就不好。因为不洩气本身是一种强者的性格，如果方向正确，有这种性格真好。

余三共：一般人都缺乏这种性格，所以一般人都太弱。奸雄又不该有这种性格，结果反倒有，我们宁愿他们没有，遇到困难，他们就去潦倒，那该多好。

龙头：因为坐牢，见识到活生生的像马正海这号人物，也算使我大开眼界。马正海长得人高马大，满面红光，走起路来虎虎生风，讲起话来声若洪钟，做起事来斩尽杀绝，他是一个恶棍、一个坏人，但坏得独来独往，坏得四面树敌、八面威风，坏得不论什么遭遇，绝不气馁、绝不咳声叹气、绝不情绪低落，至少没人能看到他咳声叹气过、没人能看到他情绪低落过，这真是怪物，虽然他是坏人，但坏得好极了！看了他，说不定有朝一日我老了，也改行做做坏人看，当然，这是开玩笑。

余三共：（对胡牧师）龙头即使是坏人，也和别的坏人不一样。

胡牧师：怎么不一样？

余三共：别的坏人虽然坏，可是想做好人而做不成；龙头的坏，却是做好人做累了。别的坏人，做了坏人并不觉得自在；他做坏人，却做得伸缩自如，还带了一大堆哲学。

胡牧师：（笑）是不是受了什么刺激？

余三共：不会的。他应该早就给自己订了一个界限。他规定自己，六十岁以前做好人，七十岁以后，人老了，就要开始坏一下，坏到死为止，坏死了。

胡牧师：那么老了还怎么坏？

余三共：就因为人老了，没能力坏到那儿去，所以他才放胆去坏。七十岁人的坏，跟年轻人完全不同，既不能杀人越货，也不能放火行凶，他就只好出坏主意，让别人替他去坏。

龙头：我没机会了吧？等我到了七十岁，时代和人心早都变了，变成另一种了。那时候，好坏的标准恐怕都颠倒了，今天认为的好，已经落伍了；认为的坏，也无所谓了。

余三共：这样说来，要好要坏都得趁早才行？

龙头：（笑）恐怕真的要如阁下所说。不过，节外生枝的扯一下吧，关键在是大坏人还是小坏人。

余三共：什么大坏人小坏人？坏就坏了，还分什么大小？

龙头：古话说：“大伪若真，大邪若正，大私若公，大害若利。”只有蹩脚的假才看起来像假，一看就是假，真的假都看起来像真的。坏也如此。说不定愈是炉火纯青的坏，表现出来的，愈是好，愈跟它本身正好成另一极端。坏的高手经常表现好来使坏，来埋伏坏，动机虽不纯正、居心虽不良，但表现好表现久了，却常常欲罢不能，反倒阴错阳差，最后弄假成真起来。所以，你可以怕一个小坏人，但是不必怕一个大坏人，大坏人常常要装好人，装到自己最后收不了场，欲坏不能，只好继续坏下去。所以真正的大善人大好人，往往都是大坏人的弄假成真，最后又突然死得其时，想好人回头也来不及了。

余三共：怪了，这样说来，搞不好就正是目前你龙头啊，何必等到七十岁呢？

龙头：（笑）也许是吧。总之，我宁做真坏人，也不做假好人。但是，我们今天的好人标准是有问题的。人们从小就被教育做好人、训练做好人，长大以后，有的自信是好人、有的自许是好人、有的自命是好人，他们从少到老、从老到咽气，一直如此自信、自许或自命，从来不疑有他。但是，好人、好人，他们真是好人吗？深究起来，可不见得。事实上，世间所谓的好人，其实他们坏得真够瞧的。好人怎么会坏呢？会坏，我举出三点主要的，证明给你看，看好人坏在那里。好人的第一坏是不敢与坏人争。他们怕坏人，因为怕，所以不敢与坏人争。好人常常要“退让贤路”，其实退让的不是贤路，而是道地地的“恶路”。什么叫“退让恶路”？退让恶路是好人用消极而退缩的办法，自承斗恶人不过，最后下台鞠躬，关门叹气，听任坏蛋们昏天黑地的乱搞。最后“坏人都在台上唱戏，好人蹲在屋里叹气”，天下局面才会愈来愈糟。天下坏事的造成，有两个原因，一个是坏人做坏事；另外一个是好人容忍、坐视、甚至默许坏人做坏事。结果呢？有能力或可能有能力的好人，在有机会或可能有机会的时候，放弃了打击坏人、阻止坏人作恶的行动。于是天下的坏事，也就一件一件的蔓延起来了。所以，不客气的说，坏事不全是坏人做出来的，其实好人也有份，容忍、坐视、甚至默许坏人做坏事，乃是使坏事功德圆满的最后一道手续，好人之罪，岂能免哉？

余三共：还有呢？

龙头：好人的第二坏是以为“独善其身”便是好人。好人最大的毛病，乃在消极有余，积极不足；叹气很多，悍气太少。结果他们所能做的，充其量只是“独善其身”而已，绝不是“普渡众生”的好汉。但是最后，坏人并不因为好人消极叹气就饶了他们，坏人们还是要欺负好人、强奸好人，使他们连最起码的“独善其身”也善不好、连佛教中最低级的“自了汉”也做不成。最后只得与坏人委蛇，相当程度的出卖灵魂，帮着坏人“张其恶”或“扶同为恶”。这真是好人的悲哀！好人所以“独善其身”，其实是一种相当成分的自欺。这种自欺，原因在好人以为“独善其身”便是好人格的完成，其实，这一完成，还差得远哪！为什么？因为好的完成，必须是向外性的，而不是向内性的，顾炎武说他不敢领教置四海穷困而不吭气，反倒终日讲道德教条；林肯说他无法认同一半是奴隶一半是自由人的长久存在，都在说明了道德上的向外性。老罗斯福打击“财阀”，推动反托辣斯政策，坚信如不能使个个过得好，单独那个也过不好。

（This country will not be a really good place for any of us to live in if it is not a really good place for all of us to live in.）就是这种向外性的伟大实证。以“独善其身”自欺的好人，他们自欺到以为“独善其身”便是好人了，其实是

大错特错的，因为坏人是向外性的。好坏关系是一种此长彼消的互斥关系，自以为“独善其身”便是好人了的，就好像踩在粪坑里而高叫自己不臭一样，这是不可能的。

余三共：说得好！

龙头：好人的第三坏是以为“心存善念”便是好人。当“独善其身”大行其道以后，伦理学上的“动机派”motivism便成了好人的护符。“动机派”的走火入魔是，它判断一件事，不看事的本身，反倒追踪虚无缥缈的动机，用动机来决定一切。孟轲说：“乃若其情，则可以为善矣，乃所谓善也。”清明学者俞正燮直指孟轲说的“情”，就是“事之实为”。无异指动机就是事实，一切要看你存心如何。存心好，哪怕是为了恶，也“虽恶不罚”；存心不好，就便是为了善，也“虽善不赏”。这样不看后果，全凭究其心迹的测量术，一发而不可收拾，就会变得舍不该舍之末，而逐不该逐之本，以为人在这种本上下工夫，就可得到正果，这真是胡扯！明朝的王阳明说：“至善只是此心纯乎天理之极便是。”他全错了！善绝非一颗善心，便可了事。善必须实践，必须把钱掏出来、把血输出来、把弱小扶起来、把坏蛋打在地上，才叫善；反过来说，“想”掏钱、“准备”输血、“计划”抑强扶弱，都不叫做善。你动机好，没用，动机是最自欺欺人的借口，十七世纪的西方哲人就看出这点，所以他们点破——“善意铺成了到地狱之路。”

Hell is paved with good intentions. 这就是说，有善意而无善行，照样下地狱，阎王爷可不承认光说不练。可怜的是，好人在“独善其身”之余，竟自欺到以为只要“心存善念”，便是行善了、就问心无愧了，其实这是不够的。问心无愧算什么？要问的是行动。没有行动同步作业，空有一颗好心，只是自欺而已。

余三共：那信佛的为人祈福、信基督的为人祷告，也属于“心存善念”那一类了，不是吗？

龙头：你说得全对，祈福啦、祷告啦，有个屁用！行善行善，善是行的，不是祈福祈出来的，也不是祷告祷出来的，专搞祈福与祷告的，其实是一种伪君子的好人，画饼给人充饥而已。

胡牧师：（举手）我抗议，你们否定了祈祷的功能，你们太不客观了。

龙头：好，抗议成立，但这证明什么，还不是口惠而实不至，还不是空头的，唯一落实的只有一项，就是伪善。我又想到对面的马正海，他是恶人、是恶棍，但他有一大长处，他很真，真的很恶，但他不伪善。我生平最厌恶伪善，伪善的执行人是伪君子，所以我最厌恶伪君子，而伪君子中，却以中产阶级最多。佛兰克林《自传》中记清教徒从欧洲坐船去美洲，半路上碰到海盗，清教徒是反对战争的，所以不肯打，他们纷纷跑到船舱里，听甲板上打来打去。这时候，忽然一个仆人也从甲板上下来了，清教徒们一起骂他说：“你不是清教徒呀！你怎么不上上去打，上去保护我们呀！”这个故事，就是伪善的典型。宗荣禄《天民回忆录》记他在山西夏县四交村，房东家养了一条黑狗，老夜里鬼叫，大家认为不祥，但不敢杀生，于是骗他去杀，说杀了可治他朋友的病。结果他去杀狗，大家却骂他太狠心，可是狗肉煮熟后，“不仅他们吃得比我们多，连汤都喝完。东一碗，西一碗，都讨来要。”这个故事，又是伪善的典型。

胡牧师：龙头的不伪善是我们佩服的，但别忘了，伪善也是一种规则，它让人间可以运作出一点事，全部撕破了脸，玩真的、玩硬的、玩狠的、玩恶的，也不一定全好吧？含蓄一点、礼节一点，哪怕是一点

虚礼、一点虚情假意，有时也未必全是要不得的，至少它减低了人与人间不必要的冷漠与敌意，弄得大家都紧张兮兮，又何必呢？龙头是绝顶聪明人，聪明人有时候也有些没搞通的地方吧？

龙头：胡牧师的指教，使我想起一个故事。我记得我被疲劳审问时，大概是四天四夜，我被关在不见阳光只见灯光的密室内，怎么知道是四天四夜呢？因为迷迷糊糊之中，出现过四次豆浆，早餐吃的豆浆。虽然在极度疲劳下，我想我还是能抗得住，任凭他们怎么问，也问不出什么名堂来。后来他们让我小睡一下，醒来时候，出现在我眼前的，牛鬼蛇神都不见了，而是一个高大的老头子，他自称“刘科长”，他请我坐起来，坐在床沿，他坐在床边藤椅上，跟我聊起天来。他说了许多话，大意是我虽然博学，但历史没搞通，因为搞通历史的，绝不会以个人同团体斗。他说：“你是个人，一个人，你斗的对象是群体，一个集团，不管你多对，不管我们多错，你不会赢的。共产党他们会赢。因为他们也是群体，对我们是群体对群体。没有群体，就便是一个毛泽东，在台湾又能如何？十个又能如何？你一个人，已经做得很棒了，我怀疑老毛一个人在台湾，能比你做得更多，能比你兴更多的风，作更多的浪。”这个“刘科长”这段话，我直到今天还能记得。他说得那么坦白、慷慨，那么单刀直入，那么血淋淋、赤裸裸，我当时心里想：“这王八蛋是个狠角色，他不谈任何高调与废话，只谈活生生的利害与现实。听他的一番话，我彷彿觉得，他不失为我的知己，因为他真能了解我；另一方面，又觉得他对我的了解，就差那点儿‘闷功’，像是煮饭的电锅一样，当红灯熄了，你不能立刻掀锅盖，你必须‘闷’它十五分钟，饭才能熟透，不然饭就半生不熟。这位‘刘科长’对我的了解，似乎就差那口气、那点‘闷功’，少了这点‘闷功’，他就不能了解个人和个体也有开天辟地造化神功的一面，可是，在群体里仰慕的人总不能了解到这一层面，所以，走狗再精，还是走狗。”

（牢门咔嗒开了，班长拿着钥匙，朝余三共一指。）

班长：余三共，出庭！

余三共：大概要判决了。

（余三共匆匆下，牢门咔嗒又关了。）

胡牧师：刚才我冷眼旁观、冷“耳”旁听，听到你们两位谈话，处处都有机锋。

龙头：我有一点，我要试着去给三共打打气，恶补一点有关生死的学问。

胡牧师：你的意思是说——

龙头：有点麻烦。依我看，他们的案子有点麻烦，判下来可能凶多吉少。

胡牧师：会判重刑？会判死刑？

龙头：（一脸严肃）非生即死。

胡牧师：这么严重吗？

龙头：我看很严重。蒋介石的国民党，在大陆吃过大学生的苦头，如今大学生不但反政府，还组起“成大共产党”来了，此例一开，还吃得消吗？我看国民党会下毒手。

胡牧师：三共他们的“成大共产党”算什么共产党，只是年轻人的家家酒而已，值得那么认真吗？

龙头：“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共产党相信这个，国民党也相信共产党如此。

胡牧师：龙头感到情况不妙，要给三共上点课，洗洗他的脑来应变，不是吗？

龙头：不一定有什么用，但总要尽点力，我们是大人啊！

胡牧师：其实，三共毕竟是年轻人，他可以听得进真理，并且，我觉得他跟你龙头朝夕相处这么久，一定受了你不少好影响。三共的心理有一个大魔障，就是他过分喜欢报复。记得有一次你去医务室，我跟他谈到宗教里的宽恕，你猜他说什么，他说：“当诗人海涅临死前，牧师到床边做临终祈祷，牧师说：上帝会宽恕你海涅犯的罪。海涅说：‘当然他会宽恕，他是干那行的啊。’每当人家要我余三共宽恕，我就想起这句话。我很高兴他们拿我当上帝。宽恕是上帝干的，不是人干的。人干的是报复，不是宽恕。”我听了三共这段话，就说：“报复能证明什么？报复太消极了。”他一听就有点气，他说：“报复能证明最后伸张了正义，制裁了邪恶，清算了为非作歹，它一点也不消极，它的结果是积极的。否则坏人有能力作恶时，就会为所欲为无所不为；没能力作恶时，就以请你宽恕逍遥法外，既往不咎，这等于是纵容，等于是姑息。”我说：“很多过去的，其实应该忘掉，学会忘掉，是人生重要的一课。坏人坏事，既属于过去，也可以忘掉。”他说：“你忘掉的不是坏人坏事，你忘掉的是正义。正义在坏人得势时候，它在哪里？它在脚底下、在阴沟里、在监狱内。当最后，最后，多少年以后，多少头发白了、掉了，多少烈士冤魂死了、完了，那时候，偶尔有倖存的一些人劫后余生，主持最后审判，那时候，向坏人报复就是为了那些白了掉了的头发，就是为了那些死了完了的烈士冤魂，给他们追悼，给他们安慰与怀念。那时候，你必须用报复坏人来证明正义已经不在脚底下、在阴沟里、在监狱内，正义已经重见天日。所以，我说，胡牧师，那时候你忘掉坏人坏事，忘掉的不是坏人坏事，而是多年不见天日的正义。”我听了他的话，我真从脊背发了凉。还有一次，我看他埋头在写来写去，我有点好奇，我问他：“你在干什么？”他说：“我在做计划，做这个星期的计划。”我问：“计划什么？”他说，他计划这星期每天恨的东西是什么。他一天恨一样东西，上星期日到这星期六七天，他恨过了这牢房里的苍蝇、蚂蚁、白蚁、蟑螂、蜈蚣、蚊子，和蚊子。其中蚊子他妈的最可恨，要连恨两天。并且，每天恨一样，不多恨，多恨了会分散。也不少恨，今日事今日毕。一星期来，都已按照进度，恨得不亦乐乎。我问他这星期又要恨些什么？他说：“上星期恨动物，这星期准备恨人。”我问他是不是人比动物可恨？他说，当然。他说他认识人愈多，他愈不恨狗。我说，小老弟啊，何必这样跟自己过不去呢？社会黑暗，早就开始了。要使社会光明，得慢慢来。上帝造世界，也得造六天。他说：“你们这些信教信迷的家伙，只会白着头发叫别人慢慢来慢慢来，你以为一个人能活多久？活九百岁？”我说：“九百岁活不到，但也总不该由你们这些毛头大学生来造反吧？由你们来改造社会，会不会太年轻一点？”他说：“年轻什么？我二十三岁了。”我说：“二十三岁就很年轻。”他说：“哼！你以为二十三岁是年轻，是你完全中了这个地方老人政治宣传的毒，这个地方盛产老头子，他们愈老愈不死，每个人的底价都是八十岁，医药发达加上他们的漫无心肝，正好凑成一个个长寿的条件。他们长寿，所以占有所有位子不放，怕你抢，就到处散布你们还年轻要慢慢来的怪论。他们提高了年轻的上限，从宽录取，四五十岁都以年轻论。这样宣传久了，四五十岁也自以为

年轻，二三十岁也自以为年轻。其实年轻什么？年轻个屁！他们这些老不死，在我们这个年纪，早都出来翻江倒海了，做教授的做教授、做部长的做部长，……他们现在传记文学起来，一个个以早慧自豪，不说他们年轻，现在轮到我们，就骂我们少不更事了，只有你才信他们。”我说：“他们太年轻就出来翻江倒海，恐怕也是国家没给他们搞好的原因之一。”他说：“照你这么说来，要到多少岁才适龄？你有没有标准？”我说：“总是成熟一点才好呀！三十五六岁、四十一二岁，这些年龄比较好。”他说：“那你怎么解释你的主呢？你的耶稣呢？耶稣几岁死的？三十四岁。不是吗？照你这么慢慢来，耶稣什么事都没做，就先死了。”我说：“耶稣是被人杀的，不能算，他要自然活，总可以活个七老八十。”他说：“那跟耶稣年纪差不多的亚历山大大帝怎么说？亚历山大不到三十三岁就病死了，但他已打通了欧洲、非洲和亚洲，照你胡牧师这么慢慢来，亚历山大死时，还没打出家门口呢！照你的蜗牛进度，要完成耶稣或亚历山大的事功，他们得活到亚当的年纪才做得完。照你们鬼《圣经》的说法，亚当活了九百三十岁，不是吗？”我说：“小老弟啊，你总是夸大其辞。说慢慢来，只不过劝你很多事是急不来的，以上帝那样全能，造世界也得造六天。人造罗马，也不能一天造成啊！”他的答话可恐怖了，他说：“谁说要一天‘造’罗马的？你怎么知道人不是要‘烧’罗马？尼禄烧罗马，用不了一天，就成了。”我说：“噢，原来你是要破坏，不是要建设？”他说：“我的破坏就是建设，大破才能大立。”我说：“所以你要造反。”他说：“是。”我说：“造反造到牢里，算成功吗？”他说：“该不该造反是一回事，造了以后成不成功是另一回事，你谈的是成功问题，不是该不该的问题。这两个问题不同，你看看你的主，就明白了。你的主该不该传教，是一回事，他认为该，去传了，传了被钉在十字架上，当时看是失败了，这是另一回事。我的情形，和你的主一样，你不可以以成败论英雄，谁能保证做一件事一定成功？不成功，并不稀奇；相反的，在这种环境里，成功才稀奇呢！”我说：“那你明知造反不成功，竟还要做，岂不是傻瓜？为什么？”他说：“为什么，你何必问我？去问你的耶稣。你的耶稣的理由和我一样。你这个为什么，问得很傻，我特派耶稣代答。”我说：“你这个年轻人真不好，你老是占人便宜，人家信教，你就口口声声你的主你的耶稣，一点也不尊重人家的信仰。”他说他才尊重呢，上天下地，他恨这么多，可是从不恨耶稣。我说：“耶稣没有可以给你恨的理由，耶稣是爱。”他说：“爱，爱到被门徒出卖，爱到钉在十字架上。”我说：“用你的标准，那是另一回事，你不能用成败来论爱。”他说：“我没用成败来论爱，因为爱本身并不属于成败范围，它没有成败的性质，爱本身只是一种不太聪明的情绪。”我问他，人不能又聪明又爱吗？他说不能，因为爱是盲目的。我反问他，难道恨不盲目？他说：“恨比爱清醒得多、理智得多，恨能说出理由，爱却很难。你可以一见钟情，但你很难一见生恨。对一个人，你不知道他可能不喜欢他；但要在知道以后，才会恨他。爱就不会这么理智，所以，清楚的恨，比盲目的爱，理性得多。”我说恨本身就是不理性。他说：“恨有许多理性成分，只是你们这些把爱挂在嘴上的教棍子不知道。”我问，你为什么老是挖苦我们信神的？他说：“因为你们爱得很假，却满口是爱，爱得叫人恨。真相是你们要掩饰你们的假，所以满口是爱。真正懂得爱的人，就没办法排除他的恨。不会恨的人，也爱不好。”我说，那耶稣呢？他说：“耶稣很会恨，只是你没注意他说的那些激烈的话。像耶稣那样有着伟大生命力的人，他必然有强烈的情绪，爱的情绪和恨的情绪。”上面这些话因为印象太深刻了，所以我没忘记，今天趁他不在，特别说给你听，你注意这个小共产党，他的话并非全无道理，但我总觉得他内心里有很大一股冲突或压力，使他不能脱身，他是信服你的，龙头，请特别注意注意开导他。

龙头：我已经觉察到了，你这么一说，我会更注意。

胡牧师：三共的仇恨想法以外，他另外还有一种，就是他要仇恨以外，还要痛快、要爽。我同他说，你认为这是一滩死水，要变一变。但你怎么能说变一变后一定更好？谁能保证未来？他说：“未来有未来的解决方法，我们现在不必操心，操的心、做的设计到那时候也不切实用。现在操心的是变一变是不是更好？结论是至少不会更坏，现在太糟了、太糟了，必须要变，变才有机会。我们只要脱离现在这种死局，就觉得自由，那怕是跳出油锅，又掉进火坑，也心甘情愿。至少，落个痛快、落个爽。对，痛快，爽。他妈的落个痛快就是理由，不管成不成，落个痛快、落个爽，就值回票价。太闷了，局面太闷了，闷死人，总得要痛快一下、爽一下。他们这些老不死，虽然把国家搞到这步田地，但他们个个都有过一个搞的机会，个个当年——在我们这个年纪的时候——都痛快过、都爽过。他们现在凭什么不让我们痛快、不让我们爽？搞得成不成、好不好，是另一回事，至少我们该有痛快一下、爽一下的机会，痛快一下、爽一下的权利。想想他们当年，他们那时候的路多宽，他们要出国，谁向他们要出境证了？他们要逃亡，谁抓得着他们了？他们要做县太爷，谁选了他们了？他们要办报，谁限制他们不准办了？他们要讨姨太太，谁拦了他们了？那时候大陆那么宽、那么大，成仙成佛也好，为非作歹也罢，都条条是大路，不管成不成、好不好，他妈的都落个痛快呀！落个爽呀！龙头请注意，又仇恨又爽，这就是余三共同志的特色，我有点忧虑。

龙头：胡牧师啊，你忧虑的余三共同志的两个特色，其实是少不更事、年轻气盛的有良知有血性的年轻人很容易有的特色，我在他那种年纪也是一样，只是我比他们更精，并且单打独斗，在知识水平上也比他们深厚得多，所以我一过了他们那种年纪，就窜起来，变成所谓名人。还有，我不但精，并且不像他们那样武断，在现实层面，我圆滑得像海里的一条沙鱼，像是一个机会主义者。事实上，我抓住机会来充实我的实力，完成我的理想，不但做一个战士，并且是精明的战士。请注意，我是要做精明的战士，做掉敌人，而不是做糊涂的烈士，被敌人做掉。

胡牧师：龙头，我好奇怪，我看你坐在牢里，好像若无其事似的，根本不像在坐牢。

龙头：你说对了，其实，我在哪里都一样。真正的高人不是活在大陆或海岛，真正的高人活在他自己的家里。现在我只是以坐牢为家而已，我还习惯，为什么？因为我的家就是牢啊！这个小岛四面都是海，我置身其中，彷彿就坐在一个大水牢里，不是吗？

胡牧师：你在外面的时候，也一个人孤独的过吗？

龙头：这问题，让我自炫式的答复你好吗？我在外面的日常生活是：一个人在小房里，每天不烟不酒不电视不养猫不见客也不见家人，不午睡，精力过人，有全套的翻江倒海的作业，遁世，又大破又大立；救世，又悲天又悯人；愤世，又诃佛又骂祖；玩世，又尖刻又幽默，当然这种人绝不会出世或厌世。我性格复杂，面貌众多，本来该是好多个个人的，却集合于我一身，所以弄成了千手千眼的大怪物。这些特色，都来自一个基础，就是我有一种“宁静的本领”。我们都是群居动物，要整天你看到我我看到你、你挤我我挤你才能生活。一落了单，就慌了，就待不住了，就要把头朝外伸，向人招手。但我却能不这样，我自己跟自己活，像是闭关式的生活，这种生活，过去我们都认为只有老和尚才做得到，如今看到我，才发现老和尚只是小巫见大巫。天主教里的修道院也有闭关，但那种闭关是集体行动，所以尽管不出门不说话，但却因为是群居，也不太觉得孤独。我的生活却全是自己，好像荒岛上的鲁宾逊，但鲁宾逊却有大自然，不是关在一个房间里，并且鲁宾逊是被动的不得不孤独，并不是主动的自己关自己，所

以鲁宾逊也赛不过我。为什么要这样，这样跟自己过不去？据我所知，是从内心里真真正认定一个人必须能够完全“个别谈话”，必须在某些时期和时间完全过闭关的生活，才对自己和别人有益，才能完成自我。这是一种对自己的检定考试，做流氓，先得通过三刀六眼扎自己大腿，扎出个三刀六眼，就证明你小子是好汉。做英雄也一样，我认为自己能够关自己，过闭关生活是一种起码的三刀六眼。若连这种段数都不到，就十足证明心浮在外面，这样浮，怎么能成大局面？闭关的意义是一种信念、一种发誓、一种决心、一种意志、一种抗议、一种方法。有趣的是，这种闭关训练功德圆满后，移植到监狱来，正好相得益彰。

胡牧师：所以你不怕坐牢？

龙头：比一般人不怕，当然也不喜欢坐，因为受到限制，不能暢所欲写。我是说，一个男人一生中，不妨有一段时间在坐牢，那是一段难得的经验与考验，对锻炼男子汉性格而言，不全是坏事。当然，我这样说，也许有人认为我有被虐待狂。

胡牧师：我承认你说的，坐牢不全是坏事，但是被枪毙就不是什么好事了。

龙头：人生永远会有一种微妙的像生态平衡一般的得失平衡。失之东隅的人，必然收之桑榆。我承认你说的，被枪毙就未免失得太多了。

胡牧师：你说坐牢不全是坏事，要坐多久才算啊？

龙头：重要的不是时间长短，重要的是你对时间的态度。你必须用整个一生的尺子去衡量这一段。至少以年为单位吧，或以几年为单位吧，一年又一年，不管年头好坏，年头好这样，年头坏也这样。年头好坏跟自己无关，因为自己的事业是以一生为单位计划的，至少也是十年八年，才看出一点变化，所以，一年两年的好坏，简直同你无关，你不用这种单位。从另一方面看，年是时间的一种，但时间对你好像已经静止，你不但在空间上与世界隔离，在时间上也同岁月无关，岁月对你只是日历上的一个每天画一下的数字，今天和昨天一样，明天必然也和今天一样，一天的日记可以代表十天、代表一个月，除去春去秋来，改变一下穿的多少以外，时间对你没有再多一点点的作用。有了这种境界，才算坐牢坐入至境——坐入至高的境界。

胡牧师：对时间的看法如此，对罪名呢？对罪名有意见吗？

龙头：我生活在小岛上、侷促在小岛上，我无法完全避免小人的陷害、小市民的干扰、小局面的猜忌、小集团的拦路，为了突围、为了生存、为了开拓自己的影响、为了实在看不惯、为了真理与使命，我无法不花许多时间去同他们周旋——与群小周旋、向群小战斗。这些周旋与战斗，形式上看，好像我也变得不够大了，其实，在实质上，我的立脚点和着眼点还是大的。能够大处立脚和大处着眼以后，我相信，即使我谈的不是世界性的大主题、大问题，我照样可以“小题大作”。换句话说，我即使形式上也小来小去，但实质上却是以大的态度来处理的，是用牛刀来杀鸡的。牛刀杀鸡，看起来有点比例不对，但手法仍是庖丁式的、大匠式的、大手笔的。所以，这虽活在这个小岛上，其实内心深处，我不以小岛为对象，虽然他们以我为对象，以为我要抢他们什么，因而给我种种罪名，我只觉得好笑，我不会介意罪名。

胡牧师：牢一坐，你龙头对时间的看法与人不同，对罪名的看法与人不同，还有呢，坐牢是最考验你的亲友的，你对亲友的看法也与众不同吗？

龙头：我主动掐死我与他们的关系，坐牢视同生离死别，在外面的亲友，我不跟他们来往了。

胡牧师：真是你的亲友，就真金不怕火炼，他们要继续跟你来往。

龙头：不错，但不炼倒也更好。一般人太脆弱了，是纯金是包金还是镀金，若——全靠火炼来考验真假和纯度，好像有点残忍。没有火炼，漂亮的人一定更多，漂亮的事也会有。

胡牧师：那漂亮的人中，岂不羼了假的？

龙头：羼了假的也没大关系。很多人没有碰到火炼，他会漂亮下去，就算是镀金的，虽然只是金玉其外。但在金粉世界里，冒充久了，也就弄假成真。很多漂亮的事，都是慢慢弄假成真的。

胡牧师：这好像总有点不对劲。

龙头：一般人太脆弱，是禁不住火炼的。所以火炼之下，立刻就原形毕现，一点残余的金色都没有了，这就是说，他们变成赤裸的市井小人了，对任何漂亮的事都不肯做，连弄假去做都不肯了。

胡牧师：对一般人来说是这样，对优秀分子又如何呢？

龙头：优秀分子比较能不怕火炼，也就正所谓“真金不怕火炼”。但火炼究竟是很艰苦的考验，所以通过的情形，也因人而异。法国的贝当，第一次火炼他通过了，成为抗德英雄；但第二次就通不过。贞德第一次没通过，表现得很愚蠢很软弱；第二次才通过，最后，还在火炼中殉道。所以，用能否通过来衡量优秀分子，也不能轻易论断。

胡牧师：那么到底要怎么论断呢？

龙头：要靠他表现出来的做论断基础。例如贝当活了九十五，他到了八十四岁才做德国傀儡，所以我们论断他没通过第二次火炼。当然，造化弄人，长寿害了他，他若早死一点，他就漂亮一辈子了。至于贞德，只活了贝当的五分之一——十九岁，这也是造化弄人。命该早夭帮了她，她若在第二次火炼时苟全性命，当然圣女贞德也就不会有。

胡牧师：看这样要早死才行。

龙头：那又不尽然，很多人又是大器晚成的，你别忘了姜太公八十遇文王。

胡牧师：早死又不行，晚死又出纰漏，真不知怎么办才好。

龙头：重点不在早死晚死，而在你有没有机会来表现，表现出来的是什么，你若有表现的机会，也许在十九以前，也许在八十四以后，甚至在死后。

胡牧师：在死后？

龙头：在死后。有些优秀的人，活的时候一生没没无闻或根本不算老几，但死后或死了多少年以后，忽然大走红运，一些思想家和画家，常有这种奇遇。

胡牧师：这么说，一个人要证明他自己，除了靠他表现出来的，没有别的法子？

龙头：没有。

胡牧师：心里想的口上答应的，都不算？

龙头：都不算。都要用事实证明出来才算，这就好像女人生孩子。别人要看不是别的，是孩子；女人给别人看的，不是别的，是孩子。生出孩子才算。生不出哇哇叫的，任凭女人自己哇哇叫，任凭天使、医生、丈夫、奸夫……一千人等作证，都不算。没人对生不出孩子的理由感兴趣。世间最讨人厌的一种话就是失败者的理由，最恶心人的一种话就是失败的理由以外，又以毫无信用之身来一大堆新的保证。
——像蒋介石的“反攻大陆”保证，最恶心人了。

胡牧师：这也算是真金不怕火炼吗？

龙头：我把话扯远了，这些是由真金不怕火炼扯出的题外话。关于真金不怕火炼，我的梦想是：对一般人来说，不炼比较仁慈。但这只是梦想，这只有在无灾无难的太平岁月里才容易出现。通常的情形总是有灾有难，总是“时穷节乃见”、“板荡识忠臣”、“患难见真情”……都是各种火炼的炉子。在火炼之余，固然我们得到了一二金童玉女，但得到更多的，却是大批褪色的金光党和金甲虫，这真太难看了。

胡牧师：你好像不愿正视现实？

龙头：不是，是避免发生一种难看的现实让我们来正视。如果当年上帝不用蛇出现那一难看现实来火炼亚当夏娃，他们小两口儿岂不在伊甸园里过得好好的？这样看来，上帝好像不够仁慈。

胡牧师：也许上帝认为没有火炼就看不出善恶。

龙头：何必看出善恶来呢？一开始就造个光有善没有恶的乐园，不是更好吗？

胡牧师：那把蛇放在那里？为了亚当夏娃牺牲了蛇，对蛇又不够仁慈了。

龙头：看这样上帝应该在伊甸园的同时先造个动物园，把蛇关在笼子里，大概这样就仁慈了。我实在不懂，什么动物不好造，造个蛇出来干嘛？

胡牧师：（无奈）你又来出我们基督教的丑了！我承认我辩不过你，但有《圣经》为据，一切靠《圣经》。

龙头：靠《圣经》？就是靠《圣经》，你们才破绽百出、焦头烂额！《旧约》《创世纪》一开始就牛头不对马嘴，《创世纪》说上帝在第一日造了光，第二日造了天，第四日造了太阳，那就反证了第三日以前没有太阳，没太阳，则第一日说的称光为昼，称暗为夜，有晚上，有早晨，就是不通，因为没有太阳，哪来光？哪来昼夜早晚？又说第二日造空气，将水分为上午，中间夹了空气，好像做出个空气三明

治，通吗？中间一层空气，上面水压着，下面水托着，这是我们现在看到的天吗？这是哪国的三明治？空气可以被水压住，不向上流窜，不四处乱窜？

胡牧师：（举出双掌）我说过我辩不过你，我只是提醒你一下，《旧约》不如《新约》新，新的比较准确。

龙头：好，《新约》就《新约》。《新约》《马太福音》所写你们的主耶稣族谱共六十一代，《路加福音》所写共七十六代，算算看，两个福音所写的，除了玛利亚被上帝偷怀胎一点相同外，其他都各说各话，但耶稣只有一个，怎么可能同时有两个族谱，两个不同系统的祖先，两组爸妈，并且一组是五百年前的爸妈，一组是五百年后的爸妈？并且玛利亚被偷也偷得怪，从《圣经》上看，你们主耶稣明明该有三个老爸，一个是族谱中所罗门系的约瑟，一个是拿单系的约瑟，一个是上帝，前两个约瑟既然相隔五百年，怎能同时偷一个女人玛利亚？结果还没偷到，被上帝偷到了，但上帝是什么时候偷的玛利亚，五百年前还是五百年后？上帝是千年不朽，我们服气，但上下五百年的老尻被偷了，即使上帝有胃口，生起来可未免太高龄产妇了吧？

胡牧师：（面红耳赤，举出双掌，笑）好！好！好！龙头啊，我辩不过你，不过你愈说愈玩世不恭了，愈说愈不正经了，你不但诃佛骂祖，还诃上帝骂祖了，我不要跟你谈了。

龙头：（笑）我不是诃上帝骂祖，我是替你们的主数典不忘祖，替耶稣的真祖先主持正义，耶稣的爸爸当了王八，还上下五百年，当了不明不白的老王八，真是情何以堪哪！所以我要主持正义。

胡牧师：（笑）主持正义是好的，不过请多朝余三共他们那边主持吧，我们这边，饶了吧？

龙头：我们知道人间没有正义，但是我们至少要做到两点：第一，在观念上，要绝对弄清我们是在正义这边，我们在观念上、在知识程度上要百分之百胜利；第二，在实际上，我们努力使正义与力量结合，能结合一分就算一分，这方面的成绩没有百分之百，有时连百分之一都没有，但是，能做百分之一，也要做。简单说重点是，在观念上，我们不让伪君子占了便宜还卖乖，我们要拆穿他们；在实际上，拆穿以外要打倒、要革命、要改变、要补救，必要时候，要生死以赴，要一死了之，为理念而死。

胡牧师：你是说，必要时候，为理念可以一死？

龙头：是的。

胡牧师：那我们基督徒可多着哪！

龙头：我当然知道。有《血证史》那些书，等于是你们的先烈名单、殉道专册，我当然知道很多。

胡牧师：（得意）这回我们基督徒赢了吧？

龙头：就算人数上赢了，又怎样？你们基督徒殉道，被杀的、被砍的、被钉在十字架的、被狮子咬死的，的确了不起，令人肃然起敬，但是，一想到是不是值得一死、是不是死错了，倒也不无问题。

胡牧师：此话怎讲？好像他们在为错误的理念殉道似的。

龙头：我就是这么以为。美国思想家孟肯说得好：“为理念去死，无疑是高贵的。但为真正的理念去死，那就更高贵了。”

Todieforanidea:itisunquestionablynoble.Buthowmuchnoblerwoulditbeifmendiedforideasthatweretrue.我始终相信，殉道者应该在为一种“真正的理念”而死，这种理念，既非政治，也非宗教，所以任何政治目的或宗教目的的解释，都窄化、小化了他，人要为更高贵的信仰而死，那种信仰，从政客到教棍都无法理解。

胡牧师：照你这样说来，基督教的殉道者是宗教的，共产党的殉道者是政治的，他们的杀身成仁，身是杀了，成的未必是仁了？

龙头：共产党不一样，它虽然有强烈的宗教性，但它接近孟肯所说的“真正的理念”，它有理性的高比例，在观念上、知识程度上，比基督教深多了，基督教的《圣经》怎么比得上共产党《资本论》的真实、细密？所以，在我看来，为共产主义而死的，是人类有史以来为理念而死的事例中，最高贵的，当然，不死最好。

（远远传来脚镣拖地的哗啦声音，愈来愈近，但是，没有一点人声，好像脚镣在走路。声音到了十一房外停止了，牢门咔嗒开了，余三共站在门口，手里拿着判决书。龙头、胡牧师赶忙迎上去，扶余三共进来。牢门咔嗒又关了。）

余三共：（苦笑）“昔日戏言身后事，今朝都到眼前来。”三个死刑、五个无期，其他都是三年管训（顺手把判决书放到龙头“书桌”上。他站立着，望着龙头）。

龙头：（拿出一条衬衫，撕成一小条一小条，跪下去，为余三共缠裹脚镣、铁炼，最后用布条卷成一条绳，一边系在铁炼中间，一边递给余三共）戴上这玩意儿一定要先缠好所有的铁，缠到看不见，铁是最磨脚踝的，一磨就破，中间这根绳你就提着，把铁炼提起来，别让它拖地。走路就两手下垂提着，远看像提着你的小鸡鸡或大鸡鸡（笑）。不要怕难看，每个人都是这样子的。戴上这玩意儿，没什么，只是不能飞檐走壁而已、只是不良于行而已、只是吃饭、睡觉、洗澡、穿脱裤子，尤其是长裤，满身大汗而已。没什么，过二十一天就习惯了，不戴还不舒服呢！

胡牧师：（好奇）为什么二十一天？

龙头：二十一天是习惯上的数字，任何生理上的变化，跌打损伤、开膛剖肚、缺胳膊断腿，二十一天以后，都会习以为常了。在桃园监狱，不是军法监狱，是司法监狱，有的流氓在放封时，还戴着脚镣打篮球呢！三共在这里不能打篮球，打什么呢，打开天窗说亮话吧，虽然这里没有天窗，只有“昏黑日午”、只有“下午的黑暗”。

余三共：什么是“昏黑日午”、“下午的黑暗”。

龙头：这是匈牙利文学家柯斯特勒的一部小说的书名。书里写苏联大清洗党的故事，写老革命党最后被乳臭未干的新同志整肃的悲惨过程，革命成功了，却被自己同志给斗臭、斗倒、斗垮、并且枪决了。“昏黑日午”、“下午的黑暗”，表示革命革到头来，自己先提前碰到了黑暗。

余三共：（若有所思）哦，龙头你说的是苏联共产党革命成功以后的事，我们是中国共产党，在这岛上，我们革命还没成功，何必想那么远呢？任何革命成功后，都会有生态平衡的自我调节，那调节过程中会有“昏黑日午”、“下午的黑暗”，又怎样呢？只要在大方向上，我们成功了，我们的大方向是正确的，那时活着的，再牺牲吧。至于我，至于我们，三个死刑判下来，等不到未来再牺牲了，我们砰砰砰先走了。

胡牧师：（小心翼翼的）可不可以让我插句嘴，龙头、三共。在人世上，你们做的，已经到头，作为一个中年人，像龙头；作为一个青年人，像三共，谁还比你们做得更多更好呢？看看龙头，他多了不起，他虽然玩世不恭，甚至与民同乐，讲人民的语言、讲粗话，甚至下流话，但他有中国知识分子最缺乏的一种重要品质，就是“特立独行”。缺乏特立独行，自然知识分子变得甲跟乙没有什么不同，丙和丁没有什么两样，大家说一样的话，写一样的狗屁、拍一样的马屁。甲乙丙丁之间，至少只在面上有点小异，在全没个性与特性上，却根本大同。但龙头呢，就完全不一样了，他是第一流的知识分子干反对派。龙头知道：任何第一流的知识分子，在形式上的条件，必须是反对形态的、批评形态的、异议形态的、你说东我就说西形态的。因为他深刻知道：在讲求真理、维护真理的过程中，从反对、批评、异议、你东我西来着眼，太重要了。尤其在一党独大众口一声的情势下，更该如此。想想看，当苏格拉底独自面对众口一声，敢于为十个将军辩护的时候；当伽利略独自面对众口一声，敢于提出地球转动学说的时候，如能有一个声音，从众口一声中脱声而出，转来支持他们，表达出反对、批评、异议、你东我西的声援，该是多么重要的事。因为在当时，苏格拉底和伽利略的唱反调都被抹杀过，但他们的反调，毕竟都是真理。真理从唱反调而来，真理的发扬光大，又有赖于第二个、第三个乃至第N个唱反调的人，前仆后继，薪尽火传。从这个标准看，一般人以为龙头是能文之士，会写文章的，是“立德”、“立言”、“立功”三不朽中“立言”的，我认为太小看他了。龙头固然“一言而为天下法”，但我看他更是“立德”的，立下伟大人格的榜样，是“匹夫而为百世师”。我们不要忘记：在举国滔滔，为魏忠贤等太监阉党拍马祝寿的时候，东林党的顾宪成不肯签名，这是何等人格！在举国滔滔，为德国纳粹党攘臂欢呼的时候，艾德诺不肯妥协，这是何等人格！在举国滔滔，为苏联共产党摇尾乞怜的时候，沙卡洛夫不肯买帐，这是何等人格！在举国滔滔，为国民党歌功颂德的时候，我们的龙头敢捋虎须，站出来以一支笔，没有后台与后援，跟国民党对干，这是何等人格！再看三共，和他同样年纪的大学生在干什么？在醉生梦死，在做政府的乖乖牌，在做国民党的顺民。而你呢，你们呢，却敢组织“成大共产党”，就是不服这口气。从某种观点看，你们的人格像龙头一样了不起，但也像极了唐吉诃德。唐吉诃德虽然疯疯颠颠，但他对信仰一往直前，他的毛病在他不能辨别真正的敌友，他的幻想症，使他甚至把风车都当成巨人，结果竟同风车作战。他的人格是肯定的，行为却是否定的。他的悲剧在不知道有些行为是不能做的，中国古话说“知其不可而为之”，唐吉诃德却是“不知其不可而为之”，因此他养天地正气，法古今疯人，自己却不知其疯也。唐吉诃德的可贵，是他的纯度，一点也没因遭遇和打击而减退，他的格调一点也没退化。但他对敌人的认定与判断却是荒谬的。你三共，你们“成大共产党”，你们在干什么？你们干的是在这个岛上绝不可能成功的事，你们一定失败，失败在不单是蒋介石在这里布下天罗地网，你们绝无机会，绝无机会而玩火，你们是疯子；还失败在你们高估了你们的敌人，你以为你们的敌人是什么？是真正反革命的那个国民党吗？告诉你吧，那个国民党，不论当年是革命的，还是堕落成反革命的，它都不见了。最主要的原因是个人价值的觉悟。中国传统中的个人价值，是很可怜的。个人混同于“民”中，然后“天”字一盖，变成“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表面上对“民”不失其重视，但重视程度与“羊”相

等，统治者是以“牧羊”态度来“牧民”的，所以人无所谓个人价值，个人只是群体的一分子，要为群体牺牲。国民党搞革命，本来也沿袭这种思路，所以孙中山登高一呼，抛头颅者有之，洒热血者亦有之。但是今也不然，今天的国民党，八点钟上班是国民党，五点钟下班就不是了，就跟你我一样。你叫他为了单纯信仰去抛头颅洒热血，他才不干呢！乍看起来，这是国民党革命的失败，但从另一角度看，何尝不是它的成功？革命革到头来，大家都想再革命，甘愿小鼻子小眼做“太平犬”以终老，这种个人价值的觉悟，岂不正是它堕落中的新境界？国民党革命革得最后“善与人同”，革得抛弃了主义、领袖、国家、责任、荣誉，革得下班后去他妈的国民党，三共，你说说看，这不正是这个江河日下逃到台湾的政权的真实写照吗？三共啊，你们在这种政权底下想抛头颅、洒热血，值得吗？蒋介石只不过是个老去的刽子手，他手下的走狗也只不过是群凋零的王朝马汉，他们虽积习不改，但是寻找旧日的挨刀的脖子已经不多了，这也就是他们再也抓不到真的共产党的缘故。而今，你们这些红色的唐吉诃德出现了，真令他们喜出望外，你们提供了最好的缺货已久的真脖子。虽然如此不值得、虽然如此不搭调、虽然如此时空错置，但我仍要说，三共，你们是了不起的象徵，青年幸亏有你们，才像个人样。有一个笑话说，一天，人脸上的五官忽然不和，吵起架来。首先，嘴巴对鼻子说：“人非吃不能活，要吃，非我莫辨，可见我多重要！你是什么东西，居然在我上面？”鼻子一听，火了，大骂道：“人能辨别香的臭的，全靠我，没有我，你他妈的连狗屎都吃下去了。我不在你上面，谁在你上面？”嘴巴一听，再也不敢吭气。鼻子一胜，神气起来了，抬头对眼睛说：“我既这么重要，你又是什么东西，居然在我上面？”眼睛一听，也火了，大骂道：“我能辨别远近，辨别光暗，没有我，你这臭鼻子早撞上墙了。我不在你上面，谁在你上面？”鼻子一听，再也不敢吭气。眼睛一胜，也神气起来了，白眼一翻，对眉毛说：“我看你就不顺眼，我既这么重要，你又是什么东西，居然在我上面？”眉毛听了，一直不理它，眼睛一再追问，最后眉毛一扬，心平气和的答道：“我可以不在这儿，但若没了我，你还像个人么？我在这儿，就是教你像个人样，你能像个人样，就幸亏有我。”三共啊，虽然你们的人格是肯定的，行为是否定的，但我仍佩服你，历史上虽然五湖四海、英雄辈出，但是以个人独有的声华与特色，为一世或百世一新局面的，倒也不多。这种人物的有或无、多一个或少一个，直接可使局面改观，风云变色，的确不能以可有可无小看他。我常常觉得，印度没有释迦，就不成其为印度；犹太没有耶稣，就不成其为犹太；法国没有伏尔泰，就若有所失；黑人没有阿里，就万古如长夜。有了他们，时代才别开生面、才脸上有光，不然的话，简直就是有辱国体，不成人形了。

龙头：（慢慢点头）终于听到了胡牧师的长篇大论，讲道讲得真好，真是真的牧师呢，一会儿赞美，一会儿浇人凉水，扯人后腿。如今三共都判了死刑了，你胡牧师还拆掉他的敌人，使他觉得死得不值得。你们牧师是这样鼓励别人信心的吗？

余三共：（苦笑）胡牧师鼓励有加。

胡牧师：回到我的本行，没有我的主出现，什么鼓励都算不得鼓励。我们是人，靠人的力量是有限的，要靠外力救我们自己，外力就是神，让神进驻我们的里面，一切解决。

余三共：（苦笑）三个月后，让子弹进入我们的里面，也一切解决。

龙头：神就是子弹，反之亦然。

胡牧师：神是救人的，不是要命的。有了神，我们的人生观点会改变。《伊索寓言》里有一篇《狮子、周彼得和象》。说狮子常常向天神周彼得诉苦，说我长得大、力气大，斗争起来也劲道十足；又有尖牙利爪，又为百兽之王，可是竟怕公鸡叫，多没面子啊！周彼得说，我已经把我自己有的一切特点都给了你，而你的胆量，除了怕公鸡叫这一点外，其他也都没问题，你还埋怨什么啊？可是狮子想不通，总是为它的怕公鸡叫而痛不欲生。这时它碰到一头大象，看到大象老是扇耳朵，很奇怪。它问大象为什么要这样，大象说，你看到那蚊子了吗？它们钻进我耳朵，我就死定了。狮子恍然大悟，说好啦！这么大的一头野兽，居然怕这么小的一只蚊子，我还诉什么苦呢？我的处境至少比大象好得多啊，比较之下，公鸡总比蚊子大啊！人生的很多例子，其实很像这狮子，自己的条件都优秀，可是老是为一些美中不足自寻烦恼，弄得惶惶不可终日。在这种情况下发生的时候，叫他别怕公鸡叫是没用的，因为他会有“强近观念”，愈怕公鸡叫公鸡就愈叫。这时候，他应该面对大象，从“痛苦比较学”中发明一种理论，把自己骗倒。他要听听大象诉说委屈，看到大象的愁眉苦脸，就会发现自己的愁云惨雾，其实是何足道哉的，——关怀别人，忘了自己，听大象诉委屈而忘了自己的委屈，这才是狮子的道路。所以我觉得，你们两位，一只狮子，一头大象，有任何倾诉，不妨与神谈谈……

龙头：你又来了，你刚说过一篇大道理，其中没有神的，没好多久，就原形毕露了，你又传起教来了。你干什么，上次趁老黄于危，传基督教；这回又想趁三共之危，再来一次？

胡牧师：请别这么说，我是一番好意、一番好意。如今三共给判了死刑，当然还有得上诉，发回来，会减到无期，或十五年、十二年、十年或三年感化，我们祝福他，没那么悲观。只是在目前判决下，使我想起我们三百年前的教友，那伟大的《天路历程》作者约翰班扬，他因信仰基督教受难，关在牢里十二年，其间也面对死刑。在苦难与焦虑中，他一再告诉自己，万一被送上刑场，不要死得太孬种，以免有辱上帝的尊名。

龙头：胡牧师举的班扬这个例子，很有启发性。班扬活了六十岁，一生为宗教信仰所苦，他坐了两次牢，第一次十二年，第二次“二进宫”半年。他的名著是《天路历程》，但他写的那部《坏人先生的生与死》TheLifeandDeathofMr.Badman，却把人间罪恶写得淋漓尽致；另一部《为男孩子和女孩子写的书》ABookforBoysandGirls，又把人间清纯写得逸趣横生。希望三共坐牢时，有班扬面对死亡的勇敢；出狱后，有写出人间罪恶与清纯的成绩，也不辜负胡牧师这一番苦口婆心。

胡牧师：（惊喜）多谢龙头，你终于肯定了基督徒班扬面对死亡的勇敢。

龙头：（做个不以为然的怪脸）想想那本波兰小说《你往何处去？》Quovadis？中异教徒之死吧，死前他自豪的说，我们异端也有我们异端的死法。纯粹假设：如果三共真面对了刑场，他不基督，也一样勇敢。

胡牧师：唉！龙头，我说不过你、我说不过你。我只是感觉到，面对牺牲，尤其是面对死亡的牺牲，总要有番心理准备。

龙头：其实心理准备是从最基本面开始的，我来谈谈基本面。一个笑话说：有一个人，一辈子总是计较利害、滑头滑脑占便宜，死后阎王爷罚他来生变狗。他请求说：“要变狗可以，但请阎王爷把我变成母

狗。”阎王爷问他：“为什么只要做母狗？”他说：“我念过一段古书，书上说：‘临财毋苟得，临难毋苟免。’所以想做母狗。”这个笑话的关键是“一段古书”，古书《礼记》中说：“临财毋苟得，临难毋苟免。”白话翻译是：“碰到金钱，不要随便拿；遇到危难，不要随便躲。”这个笑话中，这个人读书粗心大意，把“毋”字错成“母”字、“苟”字错成“狗”字，结果就把古书中要求人的行为给母狗化了。这个笑话，有它的示范意味，它告诉我们：人在利害当前想当母狗，是很通常的反应。人如何避免这种反应，还有赖于新的觉悟。人的价值开始在人能人化而不母狗化，在于人能有更高目标的追求。这种目标，是真理目标、是自由目标、是民主目标、是理想目标。这些伟大的目标，想做一个人的，无法不去献身；在反动势力的压制里，无法不去反抗。但是，从事这种献身与反抗，必须先得有点心理准备。追求真理的人、追求自由的人、追求民主的人、追求理想的人，在追求过程中，第一心理准备，不该是成功，而该是牺牲。因为，真理、自由、民主、理想，这些伟大的目标，都不是一蹴可及的、都不是容易到来的，在许多情况下，得到它们，需要多人的播种和多年的耕耘。并且，在它们生根、发叶、开花、结果的时候，往往你已经看不到了，你可能早已墓草久宿、化作春泥。这时候，你死而有知，自知“成功不必在我”；你死而无知，一切也就全盘由人。你生而为英、死而为灵，宇宙这么大，你一个志士仁人的作为，也就至此为止。反过来说，追求真理的人、追求自由的人、追求民主的人、追求理想的人，在追求过程中，如果第一心理准备不是牺牲，而是急于看到成果和收获，因而求近功、贪短利，因而对目标的完成没有耐心、因而把达成目标的过程看得太容易，这种心理准备，可就准备错了。在古往今来的伟人中，我觉得最能把握住正确的心理准备的，是印度圣雄甘地。甘地在献身与反抗的开始，他就首先认清牺牲是不可避免的，牺牲是必要的。甘地在南非从事与黑暗政府周旋的年代里，他领导南非的印度人，用大批入狱来表示他们的消极抵抗。在这种大牺牲里，有七十五岁的老太太哈巴津Harbatsingh，受不住煎熬，死在狱里；有十六岁的小女生维丽玛VilliammaR.Mudaliar，受不住苦炼，丧生鬼门。维丽玛临死前，甘地跑去问她感觉，十六岁的小女生说：“我不怕死，谁不愿意为祖国而死呢？”她死后，印度人为她建立了维丽玛堂，甘地激动的说：“她是用她自己的手，为她自己立廟，她的光荣典型，将永远活在我们心中。维丽玛之名，将与南非的消极抵抗及印度并垂不朽。”像十六岁小女生维丽玛这种牺牲，对甘地说起来，是什么感觉呢？甘地的感觉是，为崇高目标自苦的人，并不在乎牺牲。他说：“不经过苦火磨练的净化，没有一个国家能够兴起。母亲受苦，婴孩乃能有生命。种籽消失，乃能长出麦芽。生命来自死亡……进步应以受苦者所受苦难的多少来衡量……耶稣的受苦牺牲，使整个的悲惨世界得以自由。在此向前的迈进中，他不计算邻人因受苦所付的代价，自愿的或非自愿的。”甘地这种自我牺牲，又带领群众一起牺牲的决绝，就是他的“无情”。“他不计算邻人因受苦所付的代价”，因为在大目标的号召下，他无法妇人之仁。甘地说：“一点点生活的不舒适，不要看作是苦刑。我们都是自愿选择受苦的斗士，几个月的监狱生活，算不了什么。”正因为甘地以苦行僧的精神来看监狱中的同志，所以，他不但对别人入狱“无动于衷”，在他自己入狱的时候，也要别人“无动于衷”。他在狱中写信给同志，快乐的说：“……朋友们不需要惦挂着我，我觉得自己像一只快乐的小鸟，在这儿所能做的并不比外间少。我留居在此，对我有如进学校。”这种从容的、赴义的伟大精神，就是甘地不怕入狱、不怕牺牲的精神。乍看起来，他牺牲别人在所不惜，显得无情；但牺牲自己也在所不惜，又显得无所谓，这真是了不起的、大气磅礴的大人物气象。我个人深受甘地的影响，所以也变得有点对别人“无情”，对自己无所谓。我念一段我在牢里的日记给你（从“书桌”上书堆里抽出一张纸）：牢里牢外，其实没有什么大的不同，只是给了我小的不方便而已。即使在外面，我也是不见人、不接电话、不逛街、不看电影、不参加婚丧喜庆、不去看什么艺术活动、不抽烟喝酒、不喜欢山珍海味。我只是家居的隐士而已。即使家居，也不看电视，也是工作、工作、工

作，工作以外，没有什么别的。严格说来，没有心爱的女人、没有热火浴，只是这两样大不同而已。但我和心爱的女人热火同浴，所以在这一点上，也只是一样大不同而已。其他都不算大不同，只是小的不方便，大都是工作环境上的，如灯光不足、没有桌椅、文具与设备欠缺、参考书不够、日夜太嘈杂等等。除了这些以外，这种生活与记录，对我全是好处。谁也想不到吧？由日记可见，志士仁人不以坐牢为苦，只把坐牢看成一点不方便而已。对监狱恐惧的人，显然对人生的荣枯浮沉与遭际，不敢实验与面对，这样的人生，是错误的、逃避的、缺少磨练的。有实验与面对精神的人，他不以小的不方便为苦，他有内发的至大至刚的充沛力量，去生活、去歌唱。小鸟在林间，它歌唱；在笼中，它也歌唱。快乐的小鸟在那里都是快乐的小鸟。

胡牧师：真好，龙头这篇基本面正好就是一篇可圈可点的坐牢观。

（牢门咔嗒开了，班长朝胡牧师一指。）

班长：收拾东西吧，你要换个房间。

胡牧师：（指自己）什么？是我换房？

班长：是你。有一个房间要上帝，就派你带去了。

胡牧师：（无奈）说真的，我真不愿离开龙头和余三共。

龙头：我们也不愿离开你，毕竟你是一个和夏娃一样吃了苹果的好人。

胡牧师：（整理东西）唉！愿主保佑你们。尤其是三共，记得伟大的圣彼得也戴脚镣坐在牢里。

龙头：只想那一段的圣彼得就好了，别再往下想了。哈哈！胡牧师永别了。

胡牧师：不要再见了？

龙头：你们都上天堂了，我在地狱，怎么再见？

胡牧师：你这么好的人，怎么会下地狱？

龙头：那地狱留着给谁下？

班长：（笑）留给毛匪毛泽东啊！

龙头：还是班长有办法，解决了地狱的空缺问题。如果老毛下地狱，我就别下了，不然跟他一起，又“知匪不报”了。

余三共：问题是知了匪，要向谁报告呢？

班长：向蒋总统呀！

龙头：蒋总统也在地狱里？

班长：胡说！蒋总统在天堂呀，蒋总统早就是基督徒呀！

龙头：（故意按住前额）我在地狱里，用什么方法向天堂上的蒋总统报告呢？

班长：还是请胡牧师先下地狱一趟吧，最后报告给胡牧师，胡牧师再升天报告蒋总统吧！

龙头：胡牧师向蒋总统自首？

班长：（想了一下）嗯，自首，就算自首吧，因为他见到了老毛。

龙头：自首说得清楚吗？恐怕落得自首不实吧。

班长：很可能、很可能，那就胡牧师在天堂坐牢吧。哈哈！

（大家笑成一团，胡牧师下，牢门咔嗒又关了。）

龙头：感谢上帝，胡牧师走了，他的上帝啊、耶稣啊、主啊，都跟他走了，他人不错，可是太窝囊一点。

余三共：我也觉得他太窝囊，他仅有的一点勇气还是靠宗教得来的。

龙头：宗教的确可以带给人们一点盲目的勇气。

余三共：所以我们不信宗教的人又有勇气，是多么不容易。

龙头：做共产党，无神论者有勇气，很了不起。你更了不起，你的勇气比别的共产党多三倍。

余三共：（疑惑）多三倍？

龙头：（笑）人家一共，你三共啊，不是三倍吗？人间有许多巧合，比如说名字，你“余三共”什么不好叫，叫什么“三共”？乍看起来，三共恰恰令我想起三种共，就是第一共，国际共产党；第二共，中国共产党；第三共，你们“成大共产党”。你的名字叫“三共”，一个“共”就把国民党给整垮了，你三个“共”，怎么得了？光凭你的名字，就该把你抓起来，当共产党给抓起来，并且，别人只是共产党而已，你却是共产党的立方，或三位一体Trinity，你给国民党带来了三叉神经痛。

余三共：（笑）“三共”我承认，可是不该包括国际共产党，因为国民党政府管不到啊！

龙头：管不到？管给你看！这是马来西亚侨生的故事。国民党退守小岛，国不成国，但为了要人承认它，特别到各国找侨生来念书，有一次，从马来西亚来了个侨生，入学填表时候，在“参加党派”那一栏，他填了高中时参加过“马来西亚共产党”，结果反共的马来西亚政府不抓他，国民党政府却把他给抓起来了。最妙的，他被捕时，银行存折还有准备生活用的七八千元存款。他被解送到军法处后，军事检察官第一件要务，是开庭将他收押起来；第二件要务，是下令冻结他的存款。为什么呢？因为犯的是二条一的罪，就是《惩治叛乱条例》第二条第一款的罪，唯一死刑，判罪后还要没收财产的。没收了财产，军事检察官和审判官们是可以“抽成”领奖金的。

余三共：这侨生还是马来西亚人呀，怎么国民党说抓就抓？

龙头：是啊，马来西亚政府还出具官方证明，说那个侨生过去参加过共产党，但现在不是了，可是国民党政府不管，照抓不误，并且判了十二年。

余三共：人家说“倒楣倒到印度去了”，现在该改为“倒楣倒到台湾去了”。

龙头：还有更倒楣的呢。为了一个案子只有一名侨生太单薄，特务们还要这侨生咬另外一个同学，那个同学跟我同房过，对我说：调查局糊里糊涂地认定我是马共党员，就逼迫我要承认、要自白、要交心、要坦白、要写出参加马共的经历。我说没有，他们就打骂恐吓，还骗我说：“赶快认了，就放你出去。你毕业了，我们可以帮助你，让你早早回马来西亚去。如果你不认，就是对党国怀着深仇大恨的心理，死罪是跑不了的。”办案人员还说：“马来西亚共产党并不是中国共产党，照国内的法律，是没有罪的。我们只是要你交代清楚而已。你交代了，就证明不会危害领袖和党国，就可以回马来西亚去。如果你不交代，我们就认定你是存心危害党国，就将你当作和中共分子一样地判罪。一判了罪，你的学籍就被取消，你也坐牢了，甚至被判死刑了，你就永远不能回到马来西亚去了。”我回到台湾念大学，就是希望学成回去，听了这些话，心都凉透了，怎么不害怕呢？——所以，我就编了，编说是由某人介绍我参加马共。我那里知道政府办案也会骗人？结果，我判了十二年，来台升学，等于做了一场噩梦，什么都完了。

余三共：国民党抓共产党抓上瘾了，捞过界了，连马来西亚政府不抓的，国民党都代抓了，四海之内，皆共党也。

龙头：总结起来，今天这个岛上的所谓共产党，可有好多种，第一种是真共产党，这种真共产党，现在已经缺货了，找不到了、抓不着了；或者，采取一种给足国民党面子的说法，已经枪毙光了。第二种就是你们“成大共产党”，是真共产党，可是自己封的，像是孙悟空自封“齐天大圣”一样。第三种是被诬陷的假共产党，像处长大人、像华老师、像老黄，多极了。第四种是“财迷共产党”，要领检举奖金反被套住，做了假共产党。第五种是“饭票共产党”，也是假共产党。

余三共：“饭票共产党”？什么是“饭票共产党”啊？

龙头：“饭票共产党”是一种人，没饭吃，发现做了共产党，可以人人有饭吃，不过吃的是牢饭，吃牢饭也是一种饭，饭来张口，一日三餐，对挨饿的穷人说来，也不错呀！就有那么一个人，叫阮有成，本来是1949年被国民党抓来的老兵，有一次上山砍竹子，摔了一跤，恰巧一根尖竹子穿过他的膀胱，出院后小便失禁，就退伍了。退伍后三餐不饱，流浪街头，沦为乞丐，有一次有大官出巡，警察怕有碍观瞻，赶紧扫街，清除乞丐。他心想自己虽没为国捐躯，但至少捐出膀胱了，如今沦为乞丐都不准当，心头有气，就当街跟警察吵起来，警察就把他一顿拳打脚踢，他火了，忽然立正站好，举起右手高呼：“毛泽东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他本就有一副好嗓子，因此声音非常嘹亮，无远弗届，连附近警察局里的都听到了，一下子跑出三四个警察，把他连推带拉的带进警察局。最后移送警备总部保安处，再移送军法处，判决有期徒刑七年，是典型的为匪宣传。奇怪的是，到了军法看守所后，阮有成发觉看守所比他在外面做乞丐的生活舒服多了——不愁衣食、不去求人怜悯、不必餐风宿露有一顿没一顿的、更不必提心

吊胆的怕警察，他后来没想到有这么好的地方，他唯一担心的是七年后出狱怎么办？难友告诉他说，这还不容易，要出狱时，你在监狱门口再来一次“毛泽东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不就得了？这样你每七年喊两声，一辈子就吃穿不尽了，多好啊！听说他就真的这么照办了。法律规定，监狱有最低待遇，就是政府对囚犯处境待遇不得低于一定的最低标准，当你自己标准是乞丐的标准，政府一定输，连乞丐都做了，什么牢不能坐呢？一旦发现做了共产党、做了不判死罪的共产党，就真的人人有饭吃了，真的有了长期饭票了，又何苦而不为啊！说到这里，我还要给“饭票共产党”补充一点资料，我有一次趁班长不在，跟送开水的外役张小弟聊天，张小弟说外面伙房有个叫“詹怪物”的囚犯，食量极大，快出狱了，整天发愁，为什么呢？张小弟说：“那个怪物根本没有家，又没有钱，一出去，就又得饿饭了。他平日食量很大，在押房的时候，天天喊吃不饱；同房有人不吃馒头，送给他，他还不够。自从调到厨房当外役，他才每顿都可以把肚子装得满满的。这回要刑满出去了，怎不发愁？据他自己说，因为失业了好多年，口袋里一个钱都没了，想找工作，又到处碰壁。他不知道怎么搞的，居然想到监牢里来过活，又听说军法监狱的伙食比司法好，他就想办法要到这里来……”我问：“是有计划进来的？是怎样进来的呢？”张小弟说：“怪物自己说的，他写了一封信给调查局沈局长，声称要自首，因为他是共产党派来的，有一个组织；还有，在台东一个什么山上，设了一个秘密电台。调查局的侦防人员大为紧张，认为这是个大案子，就找到他。起初，对他很客气、很优待，请他住在旅馆里面，不把他送到监牢里，而且，三餐都由馆子叫了酒菜送到旅社来招待贵宾。问了两三天，听说写了好长的自白书，又做了很多笔录。这个怪物一直说，他有一个包括十八人的组织，名单也开出来了；又说，在台东某个山上，的确有座秘密电台，跟大陆经常通报。调查局的人很重视这案子，对他十分优待，希望他交代清楚，第四天，就押着他坐飞机到台东。到了台东，他们开了一部吉普车，带他到那个什么山上，找了一整天，什么电台也找不到。就问他：‘你究竟在搞什么呀？’怪物说：‘家里有一张地图，忘了带来，所以找不到电台了。’调查员只好又把他带回台北抄家，果然有一张手画的地图。怪物说：‘就是这一张。’调查员就又带他坐飞机到台东去，按照地图上指示的位置，寻找电台，寻了大半天，还是找不到。调查员很冒火地问他：‘究竟怎么回事呀？’他说：‘我……我忘记了。’他们把他再带回台北，这下子不住在旅馆接受优待了，他们把他关到调查局一间房里，一连追问了几天几夜，这怪物只好说实话了。他说，他因为没饭吃，又不敢偷、不敢抢，所以想出这个法子来混口饭吃呀！他这一说，可就惨了，调查员给了他一顿猛打，打得眼青鼻子肿的。后来，叫他要‘认一点罪’，不认，就要打死他。他就招认，说是‘民国二十五年在国军部队参加了共产党’。就这样，送到这里来，结果判了五年。”我问：“那他究竟是不是真的参加共产党了呢？”张小弟说：“谁知道？据他自己说，实在是没有参加。不过，调查局的人叫他要认一点，才不打他。他也觉得要认一点，才可以又不枪毙，又有一张长期饭票。所以，他虽然是冤枉的，却不但不埋怨，而且很满意，很心甘情愿的来坐冤狱。”这个故事证实了，不怕顶着共产党的帽子坐牢的，只有乞丐和大胃王了，乞丐阮有成和大胃王詹怪物真是有吃就好、无欲则刚啊！有道是说圣人才做得到共产党，现在知道圣人以外，乞丐和大胃王也可以鼎足而三了，只是后两者属于“饭票共产党”，要关在牢里才成。

余三共：龙头举出了这么多五花八门的共产党，令本“三共”闻之惭愧，因为显然不止“三共”，而有五共了。如果我死了，唯一戏剧性的遗憾，龙头猜猜是什么？

龙头：遗憾你与女朋友生离死别了？

余三共：那是重大的遗憾，但不算戏剧性的。

龙头：遗憾你还是处男？

余三共：也不算戏剧性的。我告诉龙头吧。遗憾我有生之年，从没见过共产党。

龙头：你们十九个，个个不都是共产党吗？

余三共：（苦笑）我指的是归北京中国共产党认可的、批准在案、登记有案的共产党。

龙头：你的意思是你们不是真共产党？

余三共：怎么说不是真的？只是没真到跟党中央搭上线而已。

龙头：说不定你们是另一种真共产党呢。在1949年以前，也就是国民党没被赶出大陆以前，共产党的主要斗争对象是国民党，但1949年以后，他们有更高更远的世界性目标了，国民党已不够格做主要敌人了。除了在台湾牢里的共产党或枪毙了的，真共产党已经很少在这岛上了，这也就是你们唯一戏剧性的遗憾所在。说不定，你们是末代的以国民党为斗争对象的献身革命甚至杀身成仁的共产党，你们这票人，不但在台湾找不到，在大陆也稀有了。

余三共：不是稀有，是绝无仅有。

龙头：是绝无仅有。所以，你大概不必遗憾你有生之年没见过共产党了。你只要一照镜子，就看到了。

余三共：龙头不就是我的镜子吗？

龙头：说得真好！同理类推，我看到了共产党啊！其实，你三共也不必妄自菲薄，至少你们名正言顺的自称共产党，大丈夫罪有应得。比起另一种窝囊大学生名不正言不顺的卷进共产党，可真顺理成章多了。你们应该感到自豪，因为像你们这样又爱国又勇敢的大学生，也是绝无仅有。这个岛上的大学生只是醉生梦死的读书机器或不读书游魂。大学生本该是良知的站在第一线，带领群众跟恶势力斗争，但是由于蒋介石伪政权的多年打压，再加上这个岛上的人民之前又被日本人打压了五十年，大体说来，可说人心已死，至少男子汉之心已死。大学生，大学生又怎样？大学生变成了书生、瘟生、麻木不仁虚度此生了。

余三共：龙头坐牢五年来，见到大学生变成政治犯的不多吧？

龙头：少得可怜！更荒谬的是，有的还是在麻木不仁虚度此生中给抓进来的。有一个师范大学大学生叫赖溪河，长得清秀，像个女生，大三那年，因为有严重的狂想症休学了。有一天，他来了一次特大号的狂想，他问为什么不叫国民党与共产党好好的谈一谈呢？反正都是同胞、都是自己人，何必每天打来骂去，制造紧张的气氛呢？他想到的事马上就做，立即动笔写了一封信，要寄给毛泽东。信写好后他带在身上，去拜访同学，适逢四位同学在打麻将，赖溪河把信封拿出来给大家看，四个麻将搭子赌兴正浓，甲转乙，乙转丙，丙转丁，丁又转甲，谁也没打开看，就还给他了。不久，赖溪河打扮成女学生，提着一桶汽油，跑到总统府前面，要烧那十月十日所谓国庆庆典的牌楼，火还没放，人就给抓起来了。浑身一搜，发现这女学生不但身上多了根鸡巴，还多了一封给毛泽东的信，于是展开追问，知道此信在麻将

桌上曾经四人过手，不是过目，是过手，结果四个赌徒大学生都给抓起来，最后各判感化三年，理由又是“被告等明知赖溪河思想倾匪，竟不告密检举，显已触犯肃匪谍条例第九条。姑且念被告等尚在就学中，警觉性不够，故裁定感化三年以示薄惩，俾得自新”云云。这四个倒楣鬼，做梦也想不到打个麻将，摸了一下信封，就换来三年牢狱之灾。他们招谁惹谁了？没招谁没惹谁，都给各判三年，你们“成大共产党”竟招蜂引蝶，大张旗鼓，想在岛上自做毛泽东，你们不该被判重刑，谁该被判？所以，比起打麻将的大学生来，你们太该了、太值得了。

余三共：说得也是。坐牢还算好，但是坐冤狱就太窝囊了，太不该、不值得了。（用奇怪的眼神看龙头）只是你龙头太奇怪，说你台独，你的罪名是假的；但恶贯满盈，该坐牢又是真的。你挖国民党的根，关你，一点都不冤。

龙头：（笑）所以我从不喊冤，反倒喊爽。坐牢有时也很爽。我培养出一种人生观，就是清楚承认我眼前遭遇的，是我人生中那一种阶段。人生可分为生、老、病、死等阶段，也可分为幼年、少年、青年、中年、老年等阶段，但这种分法，太粗糙了，是不好解读的。要解读，必须分得更细，或因人而细分，或因事而细分，或因什么什么而细分。比如说，我的初恋，与情人的悲欢离合，就是一个阶段；比如说，我的坐牢，与敌人的长期周旋，就是一个阶段。人生会同时有好多阶段平行存在着、交错着，相互之间也许相关，也许不相关，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我自己必须察觉阶段发生或结束时，得清楚承认现实，明明该结束的，让它告一段落，休恋逝水；明明该面对的，让它就此开始，勇于面对。对告一段落的往事，要能以不伤逝的潇洒去回首，告诉自己，那曾是我人生中的一段，有许多是幸福的彩云。但彩云易散也是人生的过程与常理，有开始必有结束，一如不幸也会有始有终，也是人生的过程与常理一样。就是这些一件件或幸福或不幸的阶段，才累积成我的今生，直到我最后一阶段的到来，或寿终正寝，或死于非命。从这最后阶段往回数，我一生中，或因人而分，或因事而分，可能总结出几十个几百个阶段出来。在每一阶段来或去的当口，有的反应会很不习惯、很强烈，这时候，要用整个一生做一把尺，去量这一段，告诉自己：它只是一个阶段而已，它的来和去一定要潇洒的清楚承认，不要退缩，对智者达者仁者勇者而言，也没有什么好退缩的。上面这些“人生阶段论”的强调，目的在提醒自己：用分阶段的眼光去划分自己的一生，使自己清楚承认什么是山雨欲来、什么是彩云易散，因而明确的划分出自己，这是一种必须学会的本领。

余三共：这种“人生阶段论”的本领，还需要特别加强学吗？

龙头：要的。就像打字、游泳、骑车一样，它们不算是一种知识，它们是一种习惯，你要把“人生阶段论”当作一种习惯来运作，才算成功，才会立刻进入情况。比如说，以我这种反派人物，在中国，一定会坐牢的。坐牢是我必须的阶段，我不信宿命，但我清楚知道我难逃牢狱之灾。所以，一旦我坐了牢，我立刻把我的“人生阶段论”端出来，告诉自己“我的自由阶段过去了”，“跟小情人的幸福生活阶段也过去了”，我眼前遭遇的，是一种新阶段，“是我的坐牢阶段”，我就转化心情，建立起新习惯来，说句笑话，我立刻“在三层楼上展开”我的新“阶”。

余三共：什么意思？什么“三层楼”？什么新“阶”？

龙头：你们中国共产党创党人陈独秀，他在牢里讲过一段话，大意说：“现在许多翻译的书，实在不敢领教，读它如读天书，浪费我的时间，简直不知道它在讲些什么，如胡秋原这小子，从日文中译出这样一句话，‘马克斯主义在三层楼上展开’，这是什么话，我当然不懂，我想也没有人懂，我要问马克斯主义为什么要在三层楼上展开呢？难道二层楼上不能展开吗？我找到原本，查对一下，原来是说‘马克斯主义发展分三个阶段’。日文中的三阶段，就写三阶段，而三层楼则写三阶。若说胡秋原眼误，未看到这个段字，那是不能原谅的。译出书来，起码要自己看看懂不懂通不通，连自己也不懂的东西，居然印出书来，真是狂妄无知，害死人呀！”陈独秀这段话，就是我要立刻“在三层楼上展开”我的新“阶”的来源，好笑吧，胡秋原这种国民党！

余三共：你说“人生阶段论”是要养成如打字、游泳、骑车一样的习惯，难道它不是一种理论？

龙头：它不该只是一种理论，要理论以外，有可行性才算。它是应该养成的习惯。养成以后，你对全面的人生，会有分阶段的看法，一个个自成单元的阶段，尽入眼底，一览无余之下，你会把每一阶段——切割出它的位阶，某年某月某一天，或某几年某几月某几天。大体上说，都是自成单元的过去式，像一部电影一样，演出过的画面都是过去式，所有的过去画面最后结局于end，那就是人生的死亡，寿终正寝也好、死于非命也罢，都是结局。人死了，一如一部电影的静止，电影底片的静止，每一小格画面的静止。小格画面是自成单元的，正如“人生阶段论”的每一阶段，电影就是那样一小格一小格形成的，人生也就是那样一阶段一阶段形成的。有了这种切割的习惯，你最大的受益是你不会苦苦留恋过去的幸福，也不会拒绝面对现实的不幸，你会告诉自己，是阶段转换的时候了，立刻适应这种转换吧，于是我会“欣然就道”，像手握电视开关一样，立刻转换新的频道。

余三共：“人生阶段论”转换的开始和结束，全听其自然吗？

龙头：也不尽然，也有人为的部分，这是另一种必须学会的本领了。人间许多事情，你去做和不去做，往往有不同的效果。做了它和不做它，结果纵然看似失败，也是不一样的，这是“无为主义”和“有为主义”人生观的最大不同。“无为主义”相信“尝试成功自古无”，“有为主义”相信“自古成功在尝试”。我是相信“有为主义”的，因此我相信人生阶段的有和无、起和落、开始和结束，有的是可以人为操作的，因为可以有操作的空间，所以，可以把许多阶段处理得更为美好。我举汉武帝的李夫人为例。中国人描写女人的美，用“倾国倾城”，最早就是对李夫人说的。李夫人被形容为“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成为绝代佳人、美的偶像。可惜红颜薄命，得了要命的病，最后缠绵病床，眼看就要死了。汉武帝跑去看她，相见最后一面，可是李夫人却拒绝了。——为了给情人留下一个艳光照人的好回忆，而不是一个风姿憔悴的坏印象，她拒绝了人情之常的诀别。从人情之常观点看生离死别，大家见最后一面乃情所必至，理所当然，怎能不见？可是从唯美主义观点看，却不见更好，不见更美，李夫人知道自己就要死了，是人生阶段的结束，但结束得这么漂亮，这种“有为主义”，李夫人学会了。李夫人以外，再以唐太宗为例。唐太宗打下天下后，把侯君集等二十四位功臣，叫阎立本为他们——画像，挂在凌烟阁，表示崇德报功，不忘革命情感。不料后来侯君集造了反，被抓住，依法非杀头不可，唐太宗对这位“朋友变成敌人”的老同志，非常痛苦。他哭了，他哭着向侯君集说：你造了反，非杀你不可，但你是我老同志，我不能不想起你、怀念你，我再上凌烟阁，看到你的画像，教我情何以堪？你死了，“吾为

卿，不复上凌烟阁矣！”我为了你，再也不上凌烟阁了！侯君集被杀，对杀他的人说来，这也是一段人生阶段的结束，但结束得这么漂亮，这种“有为主义”，唐太宗学会了。

余三共：你说得太古典了，现代人就不会这样。

龙头：我承认太古典，但现代人怎么样呢？现代小鼻子小眼的政治人物，他们实在俗不可耐，毫无趣味，不但做他们朋友没趣味，甚至做他们的敌人都没趣味，他们连做敌人都不够料。他们今天跟你是“亲密战友”，明天就把你从百科全书或机关刊物中挖出来，一桶黑漆，把你革命勋业全部抹杀，打成“敌我矛盾”，于是，你变成了“懦夫”、变成了“叛徒”、变成了“汉奸”、变成了“大骗子”、变成了“脱离革命队伍的反对派”……你变得一无是处，你的功绩全不提了，天下变成他们打的，你若有画像在凌烟阁里，早就拉下来，撕毁、斗臭、天下是他们的了。什么？你是二十四分之一？笑话！滚！以理想主义起义的人，最后抛弃理想不谈，反倒连事实都抹杀，见权力起意，这是现代人物最大的悲剧。我清楚知道，随着时代的所谓进步，早年人类的一些动人品质，已经花果飘零、消磨将尽。但对我说来，我仍忍不住一种内心的呐喊，使我在俗不可耐的现代，追寻“今之古人”。可是，到处是一片暮色，暮色苍茫、苍茫、又苍茫，我失望。

余三共：至少，在暮色苍茫中还有我们自己吧？

龙头：大概只有我们自己了。你记得吗？后来被打成“敌我矛盾”的“汉奸”汪精卫，当年为革命被判死刑，曾在牢中写了名诗：慷慨歌燕市，从容坐楚囚，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这首诗，今天我给改了。改成：不准“慷慨歌燕市”，不准“从容坐楚囚”，不准“引刀成一快”，不准“不负少年头”。为什么这么改呢？因为汪精卫所处的是一个古典的旧时代，在旧时代中，“造反”也好，“起义”也罢，“革命”也行，不管你干什么，只要你不成功被逮到，大概都难逃一死。在挨刀以前，抗节不屈的人，往往可以得到英雄式的招待和烈士式的满足，他在“从容坐楚囚”以后，绑赴法场，还可以意气扬扬，“慷慨歌燕市”一番，他可以高喊口号，做简短演说，或是“骂贼而死”。“引刀成一快”前一分钟，他可以表示“二十年后还是一条好汉”，他真的是好汉，在菜市口看热闹的同胞们，也都不得不承认他是好汉。——上面这种“引刀成一快”的故事，在古今中外历史中，我们可以找到很多。这些人虽都难逃刀下鬼的命运，但是相对的，也聊以自慰的，他们总算得到了“不负少年头”的满足，——除了那混球的阿Q以外。旧时代的好汉们为理想奋斗，他们深刻了解“千古艰难唯一死”的哲学。奋斗失败了，他们甚至甘愿用“一死”来代替逃亡，代替徐图再起或卷土重来。戊戌政变时候的谭嗣同，就是具有这种信仰的典型。当时日本志士们劝他离开北京，他不肯，他说：“各国变法无不从流血而成，今日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此国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请自嗣同始。”——可怜的谭嗣同，他竟认为午门溅血，是变法的一个必要条件！清朝的当政者“成全”了他，“满足”了他这个条件，分开的杀他，“就义之日，观者万人。”清朝政府公开杀他的目的在“示众”，他的目的在“流血”，表面上，双方各取所需，好像都没吃亏；骨子里，清朝政府给了谭嗣同“流血的自由”，从现代统治者看来，实在有点笨。所谓“流血的自由”，广义的说，是脖子挨刀的人们，最后表白一下真我的自由，他们以命偿名，临终以死明志，消极说来，也不失为一种抗议——一种悲壮的抗议，一种看似无用却影响深远的抗议。旧式的大权在握者，基于“示众”“阴德”等复杂心理，对“待死之囚”，总还给他一个“慷慨过市”的机会。换句话说，“待死之囚”最后想得到一个英雄式的烈士结局，他可以被允许得到。甚至你要公开忏悔什么、遗憾什么，也可以一并处理，十六世纪英国总主教克兰玛Cranmer在被火刑处

死前，曾谴责他的手，说他手写了太多违心之言，该先遭火烧。...I have written many things untrue. And forasmuch as my hand offended, writing contrary to my heart, my hand shall first be punished therefore; for, may I come to the fire, it shall be first burned.你看这家伙，“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活得窝囊，死得可气魄极了！不过，这些古典的画面，现代的统治者已聪明的觉察到：公开“杀”出个英雄或烈士，虽然可收杀鸡警猴之功，可是另一方面，却有“反令竖子成名”和“陷政府于不义”的大流弊。利害相权之下，实在得不偿失。最后，于“杀”人一道，也推陈出新了，把你想要“杀”掉的人，永远是以神不知鬼不觉的除去为上策，所谓“暗中干掉”是也。这就是为什么从“刑人于市”转变到“枪毙人于天还没亮”的缘故了。

余三共：所以，现代的烈士即使从容就义了，你从的容也只能给刽子手看，别人看不到。

龙头：看不到。别人看到的至多只是间接又间接的新闻报导，甚至新闻都没有，人不知鬼不觉的。

余三共：人不知鬼不觉的，人就变成鬼了。

龙头：就是如此，如果还有鬼的话。

余三共：不是有死后变成厉鬼来杀敌人的说法吗？

龙头：这是唐朝守睢阳城张巡临死前的话，他说他“死当为厉鬼以杀贼”，可是，对你们共产党说来，似乎要吃一点亏了，因为你们是无神论，死后漆黑一团。

余三共：你是无神论吗？

龙头：无神论和有神论一样，都是武断的，你无法证明没有，就如同他无法证明有。我是“不可知论者”agnostic，我不知道有没有神、有没有鬼，只是我在理智上倾向不相信有神有鬼，但我相信装神弄鬼。

余三共：相信死后有神有鬼的人，好像比我们快乐、有希望，至少死后不漆黑一团。

龙头：我承认。这意思等于是说，愚夫愚妇市井小民善男信女一干人等都比我们快乐、有希望。

余三共：这听起来有点荒谬。智慧与怀抱高人一等的人，反倒“生年不满百，长怀千岁忧”。

龙头：一如所罗门王，虽智慧如斯，高高在上如彼，还是不如他的子民快乐、不如他们有希望。虽然如此，我总觉得，志士仁人要修炼到仁者虽忧但智者不忧的境界。忧也是一种情，太上忘情，自然也该忘忧才对。

余三共：我有时好奇，好奇坐牢对你龙头有什么影响？

龙头：我认为训练一个男子汉有两个最好的地方，一个是在军队，尤其在战场上，另一个就是监狱。如果在这两个地方你能够应付得好的话，你会更坚强、更壮大；应付不好的话，就会受尽折磨，痛苦万分。监狱的生活其实可以说有一百种，有的人可以过得很快乐，有的人则过得很苦，要看你个人用怎样的态度去过。当然监狱的环境也很重要，例如你单独住在一个牢房里是一种过法，两个人住在一起则是

另一种过法，如果一间牢房有几个人十几个人则又是另一种过法，你要求安静都不可得。好了，现在胡牧师走了，目前只剩下你我两个人了，这十一房安静多了，从来没这样安静过，“死猪不怕开水烫”，你和我是最不怕（指着开花板上窃听器）这些零件的人，我们这下子可以畅所欲谈了。

余三共：谈到不怕被第三者听到的话？

龙头：谈到只有你和我之间的话。

余三共：这些话，永远藏在你我肚子里？

龙头：也不一定，也许有朝一日，譬如说我死了、你死了，说出来也不妨。

余三共：本来以为你年纪大，会先死，现在我判了死刑，Communist first了。

龙头：三共啊，两眼对紧我看，我也对紧你（四目互对），让我好好看看你（慢慢点头）。对了，一点都没错（又点着头）。

余三共：干嘛这样仔细看我，龙头在相面吗？

龙头：就算是吧，三共啊，愈看你愈像末代的“古典共产党”，你们这票人走了，这种共产党就绝种了。

余三共：龙头这是什么话！以中国共产党来说，千千万万的共产党呢，怎么我就是末代的了，单从年龄上算，比我年轻的共产党员就不知有多少呢！

龙头：你弄拧了我的意思，我指的末代共产党是“古典共产党”。古典共产党的特色是赤手空拳起来革命，跟反革命的恶势力对干，前仆后继、之死靡它、坐穿牢底、横尸法场，千万人头落地以后，共产党当家作主了，再经过多少年的磨合期，搞不好又千万人头落地了，最后终于休生养息了，不乱斗了、不盲动了，那时候的共产党，是在大千世界中与资本主义世界既联合又斗争、与第三世界又联合又友好的共产党，可叫它做“圣之时者的共产党”。崇拜孔子的人说，孔子圣之时者，就是他是圣人，但却不是教条主义的圣人，而是与时俱进、与时代俱进、抓住时代又带动时代的圣人。既然圣人才做得好共产党，所以今之圣人就不再是当年革命狂的圣人了，还要革谁的命，革蒋介石吗？革国民党吗？蒋介石已经灰飞烟灭了，国民党已经五点钟下班了，这些反革命的人和党，他们已经像是沉船前的漩涡，“圣之时者的共产党”，绝不把大好青春浪费在他们身上。

余三共：你说我们是“古典共产党”，并且还是末代的；“圣之时者的共产党”才是举国努力的，相对说起来，我们是古典的，他们才是摩登的了？

龙头：是的，“圣之时者的共产党”就是“摩登共产党”，他们献身，但是不做烈士；他们拚命，但是不与子偕亡；他们也会马克斯一下，但那只是一下，马克斯的精神和心愿是好的，方法吗？世界革命也好，世界解放也罢，可得“八仙过海，各显神通”才行，靠十九世纪的一个仙人是不够了。因为资本家也不是十九世纪的了，他们比马克斯眼中的资本家坏多了、复杂多了。过去帝国主义者和资本家总是杀人越货，今后的呢？他们杀人不见血、越货不露白，吃你吐出骨头，可是你只是皮包骨了。最后你像是非洲人，

今天资本家无须从非洲运黑奴去剥削了，不是吗？那种老式的剥削方法，早都落伍了，黑人都不要了，谁还要黑奴呢？

余三共：（无奈）龙头是说，我们在岛上，除了落伍，什么都不是了？连你政治犯都落伍了？连做共产党都落伍了？

龙头：不是吗？三共，不是吗？易卜生笔下《人民公敌》中的斯铎曼医生，他的见解比一般人超出十年。易卜生自我评估说：“但等他们跟到那一境界的时候，我早就不在那儿了，我又更进一步了。我希望我总是朝前走了。”如今，海峡对岸的“现代共产党”总是朝前走了，我们呢？我们关在国民党的牢里做“古典共产党”，和国民党五十公尺以内大眼对小眼。但是，跑五十公尺就心满意足等待奖品和掌声的人，不会理解跑万米的、跑马拉松的心胸与抱负。两者有共同的起点，但却有不同的终点。古希腊爱国者菲迪浦底斯Pheidippides在为第一次马拉松跑死时，他生命的终点也正是他理想的终点。超人一等总是孤单的，孤单永不停止，但他“总是朝前走了”。海峡对岸的“现代共产党”在跑马拉松，但他们不跑死自己，可是我们呢？我们说不定跑了五十公尺就做了烈士。我们认为和希腊选手一样，生命的终点正是理想的终点，错了，成功是检验一切的标准，除了一点以外，我们失败了。

余三共：（好奇）除了哪一点？

龙头：除了做“烈士”那一点以外。假设，纯假设，三个月后，复判下来，你的死刑确定了，你一生的成就是什么？是两个字，“烈士”，可以加上许多形容词，勇敢的、从容的、伟大的、光荣的、杀身成仁的、视死如归的，不论怎么加，你被一个江河日下、日薄西山的老人政权给宰了，从某些角度看，多可惜呀！多不值得呀！真正应该做的你，不是在这个岛上，而是在大陆，那大过这小岛二百六十六倍的大陆，在大陆，去参加那个建设祖国的使命，即使是做个工人也好、做个农人也好、扫个地也好，但在台湾能做什么？只能轻则坐牢，重则做“烈士”，这就是我感觉的可惜。

余三共：（疑惑）那就是说，在这岛上是无可为了？包括做“烈士”？

龙头：不对，做“烈士”这行，是永远可为的，因为它本身的意义就是自足的、不证自明的。想想看，在世风日下的时候、在世风变化的时候，抛头颅洒热血的“古典共产党”已经变成骨董了，在全中国大陆都没有了，只有在中国东方的小岛上居然还有几个。不但是“古典共产党”，还碰到古典的反革命要抓他们杀他们，这不是最值得留下的历史画面吗？最令人怀念回想的结局吗？将来这间十一号囚房，说不定像英国“伦敦塔”一样，变成观光胜地，导游会说某年某月某一天，末代的“古典共产党”余三共等人曾囚于此，并从此房带赴刑场处决呢！只是作为古迹，这里太丑了，比起伦敦塔来万分之一都不如，台湾没有文化，连囚房都不够看。

余三共：（苦笑）龙头你没出过国，你知道伦敦塔漂亮？

龙头：我神游过全世界，从书里，我间接知道一切。

余三共：无须直接？

龙头：直接的求知方法太费时间，也太笨了，你不能登上月球看地球，你没有太空人那种机会；你也不能登上圣母峰看西藏，你没有登山家那种体力。

余三共：可是去伦敦塔则不然。

龙头：能说我没去过吗？我可以向你描写其中的有名囚犯拉利爵士Sir Walter Raleigh，哦，他不是关在伦敦塔中最西边中央那一间柏恰塔Beauchamp Tower吗？他被英国国王詹姆士一世一关就十三年呢，后来放了又“二进宫”，最后不免一死。最气派的，是他死得极为漂亮、洒脱、从容，还开玩笑呢。

余三共：（好奇）怎么跟死开玩笑？

龙头：我背一段英文的记载给你听：

“Upon his return to England, he was sentenced to death for disobeying orders. Raleigh met this fate calmly. He joked with the executioner, and even gave the signal for the axe to fall...”作者写他临死时候，还跟刽子手开玩笑，还下达指令，赞美那把斧头呢！

余三共：真死得漂亮！全世界的死，尤其凶杀，没有人比得上他了吧？

龙头：中国的金圣叹，明末清初的才子，也是这票死得漂亮的人物。他死前还笑着赞美好吃的东西，一个说法是他头被砍下的一刹那，他嘴巴中还赞美了一句：“好快刀！”有趣的是，拉利死在十七世纪的一六一八年，金圣叹那时只有十一岁，金圣叹在拉利死后四十三年死去，两个还算同时代的人呢。

余三共：金圣叹死得那么漂亮，和他有深厚的书本基础不无关系吧？

龙头：他写过一部《唱经堂才子书》。但是拉利在牢里也写过一部《世界史》The History of the World。这部《世界史》是他第一次被判死刑在牢里十三年时写的，可见拉利不但也有深厚的书本基础，还有着丰富的戴着死刑帽子的经验基础。难怪他绝不怕死。

余三共：龙头怕死吗？

龙头：视情况而定，基本上是讨厌死的，但是有时候“千古艰难唯一死”，希望能死得像明朝的末代王孙宁靖王朱术桂一样。

余三共：龙头当然知道我不知道谁是这位末代王孙，不是吗？

龙头：这要历史学得很深很深的人才知道。明朝亡在第十六代皇帝明思宗，快死的时候，明朝远房的一个贵族，叫朱术桂，他是明朝第五代皇帝明宣宗的后代，他逃出来了，追随郑成功的儿子到了台湾，在台湾赤嵌楼附近设了一个公馆，后来郑成功的第三代当家了，要向清朝投降了，朱术桂认为他是明朝末代贵族，他宁愿殉国，不愿投降。那时他的太太早死了，剩下五个姨太太。五个姨太太对他说，她们愿意先死给他看，“妾等先死以候殿下。”于是，她们就先集体上吊了。朱术桂这时六十二岁，他向历代祖宗牌位磕了头，向郑成功的第三代道了谢，最后也上吊而死。我觉得这种死法很坦然，因为先有五个小老婆垫底，谁还怕死呢？

余三共：这样有人打前站，真的死没什么可怕了。

龙头：这种死，死得好古典，“古典末代王孙”之死。只是你们“古典共产党”没这种福气，你们不但没五个小老婆，一个也没有；不但小老婆一个也没有，连大老婆一个也没有。

余三共：（苦笑）看来要古典，也要做“古典末代王孙”，不要做“古典共产党”了。

龙头：谁说不是呢？古典比现代有味道多了，在男女关系上尤其如此。古典的男人为美女作战，你特洛伊之战，为了美女海伦，现代男人再也没有这么浪漫了。但我承认共产主义有它浪漫的特色，也是它的优点之一，为共产主义牺牲，有时不下于为美女牺牲。

余三共：（忽然若有所悟）不过，如果为了共产主义而牺牲美女的时候，又怎么办？（突然焦虑）又怎么办？

龙头：（疑惑）这两者有冲突吗？有冲突必要吗？

余三共：如果有呢？如果你面临只有一个选项呢？

龙头：可以不选吗？

余三共：不可以，一定要选。

龙头：（猛然若有所思）……要让我想一想，再答复你。

余三共：（有点失望）好吧，没想到龙头被我难住了。

龙头：就算暂时被难住吧。问题还是回到古典与现代吧。

余三共：两者该是“萧条异代不同时”吧？

龙头：不见得。我们维系的许多信仰，对愈来愈年轻的现代，我们愈来愈古典了，我们活在现代，却看起来就像美国加州那些“世界爷”Giant Sequoias，那些三四千年的老树，它们是来自过去的活骨董，大家欣赏它们、保护它们，它们虽活到现在，其实却属于古代——它们跟人们同时而不同代。

余三共：“同时而不同代”？这个观念倒有点新。请问在道德上，也是生物现象吗？

龙头：是的，道德是一种有机体，道德也会生老病死。你有没有注意到很多道德项目，尽管活在书中——像“世界爷”活在加州，其实已跟我们同时而不同代了。我从道德项目中找一个“对敌人的道德”做例子。中国古代的名射手子濯孺子，侵略到卫国，卫国派人追他。他跟副官说：“今天我病了，没法射箭，看样子要死了，你知道追我们的人是谁吗？”副官说：“追我们的是庾公之斯。”子濯孺子说：“是他呀，那我死不了了。他是我学生尹公之他的学生，尹公之他是正人君子，他不会乱收学生的，他的学生也一定是正人君子。”过了一会，庾公之斯果然追上来了，奇怪的问子濯孺子：“老先生，你怎么手里不拿弓呢？”子濯孺子说他病了。庾公之斯说：“你是我太老师，我不能用你教我的技术来对付你，但今天也不

能不公事公办。”于是他拔了四支箭，把箭头都敲掉，射了四下就走了。——这个故事，说明了一种不趁人于危的道德的延伸，即使对敌人也不例外。这种道德，现代已经死了。现代若有庾公之斯这种人，在战场上，看到敌人病了，恐怕还要乘机多射几箭呢。即使不射，回来也要被军法审判。古代的庾公之斯敢阵前放水，也明知他的后台老板跟他有同样的道德标准，就像小说中华容道放了曹操的关老爷一样，心里多少知道军法审不到他。

余三共：你这例子有毛病，庾公之斯碰到了师道的冲突，关公碰到了友道的冲突，他们“对敌人的道德”，都被另一种道德推动了，不像你说的那么单纯。

龙头：好，我举一个单纯一点的例子。羊叔子的故事总单纯了吧？他跟敌人对阵，敌方的总司令病了，他竟派人送药去。敌方的左右都说药里有毒，可不能吃呀，但总司令却哈哈大笑：“羊叔子哪里是拿毒药毒人的人！”这个故事你总服了吧？现代还会有这种人吗？现代还会有这种送药的傻子、吃药的疯子吗？所以我说，这种“对敌人的道德”，只活在书里了。

余三共：我承认我们中国古代有这种罗曼蒂克的道德。

龙头：“我们中国”吗？请你告诉我，阿贝拉会战TheBattleofArbela时，亚历山大不肯夜袭敌人，他说他不愿偷取胜利，他要公开又公平的打，使对方输了也心服。这种道德又是哪国的？可见并非中国国粹，也不是我们中国所能专利，当然也不只中国和希腊有；送还敌人尸首的征服者威廉是英国的；送还敌人迷途的狗的华盛顿是美国的；嫌潜水艇不够光明正大而拒绝这种战术的拿破仑是法国的……这种“对敌人的道德”存在的时候，简直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可是却不能“俟诸百世而不惑”。因为，我说过，道德是会生老病死的。

余三共：从古传下，一些有情味的道德项目，难道我们不能使它长生不老吗？

龙头：这个问题要从反面来答，要问道德项目是怎么变了的？比如说，在西部拓荒时代，一个道德项目是不可以背后开枪，这个项目是有情味的，大家一体遵守，不在话下。但后来有人为了增加效果，居然背后开了枪，于是你开我开，大家都开，这一道德项目，就被乱枪射杀了。如果世风如此，有人还坚持古典派，还要正面开枪，那他只有背对着法医，听数子弹孔的份儿。又比如说，在盗亦有道时代，流氓打架，一比一，空手打——“空手道”。后来有人为了增加效果，变成一大堆比一，外加扁钻、武士刀齐上。如果世风如此，有人坚持古典派，那他只有在急诊处感慨人心不古了。由此看来，人类为了增加效果，改变了道德项目。效果既然重于一切，道德就只好随效果修正。能接受修正的人，不论为善为恶，都心安理得；不能接受修正的人，就接受法医检查或急诊处医生抢救，此外别无选择。

余三共：这太没意思了。

龙头：太没意思了。

余三共：古典的道德就这样死翘翘了？

龙头：就这样死翘翘了。

余三共：有人宁肯做失败的英雄，杀一不辜得天下不为也，把道德做第一优先考虑。

龙头：有人宁肯做成功的老处女，把终身是处女做第一优先考虑。

余三共：我不喜欢你把世道人心看得那么透。龙头，你有一对贼眼。

龙头：问问我的敌人或朋友，你就知道我的“旧道德”比他们多。我是失败的英雄？不是，我是成功的道德家。不要小看我这对贼眼，看破红尘而又能福善祸淫，就凭我这对贼眼呢！

余三共：龙头，你既然有一对看透世道人心的贼眼，你看看我怎样，你看得透我吗？

龙头：（盯着三共，笑）当然，当然我看得透你，只是我不说而已。

余三共：（好奇）你为什么不说？

龙头：不说是一种交朋友的方式，愈好的朋友，当他不主动告诉你什么事，你最好不要问。简单说，就是不要问好朋友他不主动告诉你的事。你是我的好朋友，不是吗？

余三共：（沉默一下）龙头，你认为我对我的案子有所隐瞒。

龙头：（安慰他）也不算隐瞒，只是你不愿主动完全说清楚，而我又不愿使你被动说清楚。

余三共：（低头）龙头认为我有难言之隐？

龙头：（不看三共）我想你有。我想你可能心里有个疙瘩，甚至有个死结，你解不开它，你内心冲突，耿耿于怀。

余三共：唉！龙头贼眼观人于细、龙头说话一针见血。没错，我真的如你所说的……

龙头：如我所说的，也就是刚才我不立刻答复你、你笑说龙头被你难倒了的问题。

余三共：（蓦然惊讶）你指的是——

龙头：我指的是，你可能遭遇到“为了共产主义而牺牲美女”的问题，我刚才宁被你笑我被难住了，也不答复你，因为我要你自己试着找出答案。

余三共：（脸红了，盯着龙头，停了好一阵）你一切早都清楚了？

龙头：（和蔼无比）也不，我只听说一部分，其余部分是我勾画出来的。

余三共：我知道龙头是何等聪明人、精明人。从我搬到十一房，龙头就日日夜夜看到我，对我这人和我的案情，一定有一点怪怪的感觉，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劲，是不是？

龙头：（慢慢点头）是。

余三共：但龙头不说破，不多问。

龙头：是。

余三共：为了……

龙头：为了和你相处愉快、为了尊重别人的隐私、为了朋友的面子、为了这十一房一直有第三者不方便……为了的理由可数出一大堆，总觉得时候不到，不说破、不多问比较好。

余三共：以龙头的聪明、精明，什么时候开始觉得有点怪怪的不对劲？

龙头：要我说吗？要听真相吗？

余三共：要。

龙头：还不明显吗？同案的政治犯，虽然用不同的囚房区隔开，但还是有点机会互通有无的，比如说，托外役买包泡面、送只鸡腿之类的，虽不能传话传纸条，但传传无言的小礼物总是有的。可是你们的案子好奇怪，同案十九个人，你是案头、是领袖，从来没看到其他十八个人送你什么东西来关切你。反过来说，你对他们也一样拒绝往来，你们是同志、是热血青年，竟相忘于囚房，这难道不奇怪吗？

余三共：（点头又点头）龙头观察入微。

龙头：还有，对于你的案子，你好像口风很紧似的，你从不多说，我们只知道你们组织了“成大共产党”，十九个被告，你是案头、是领袖。你先被抓，过了几天才抓他们，知道你家里小康、书念得极好、有心爱的漂亮女朋友、喜欢唱英文歌，等等等等，都是一些鸡零狗碎的，结果我在十一房，一对贼眼只看到现代班扬，却看不到他的“心路历程”，我心里有时满好笑的，我对我自己说：“余三共这小子，很会保密防谍呢！”由于你对你的案情有点讳莫如深，我当然会觉得有点怪怪的不对劲。

余三共：（抬起头来，又点点头）龙头观察入微。

龙头：所以，我对你心里有数。我了解的你，比你以为我对你的了解更多。

余三共：（犹豫）你……你龙头可曾感到，我同案的那十八个同志对我不谅解？

龙头：我早有此感。

余三共：他们不了解我内心的痛苦与挣扎，他们把我当成叛徒，他们全体都不谅解我，说我出卖了他们，也出卖了自己。我的信用好像破产了，我的解释没有用，也无从解释，我们直到开庭那天才见了面，他们都冷冷的看着我。龙头啊，这些真相我也说不出口，国特，我的敌人把我打成叛徒，我的同志、我的朋友也把我当成叛徒，抱歉啊，龙头，这真相不能说，我不想一直瞒着你，但我说不出口，直到现在我挂上脚镣，你才知道（用双手抱住头，头埋在膝盖里）。

龙头：（挪过来，拍余三共的头）其实，我早就知道，我知道他们说你是叛徒，已经两个月了。

余三共：（猛抬头，惊讶）你早知道了？并且知道那么久了？

龙头：（微笑，关心的用力抓住余三共的手背，点着头）我早知道了。

余三共：（好奇）你怎么知道的？

龙头：（压着余三共的手，站起来，望着窗外）两个月前，我有一次到医务室看牙医，听到两件事，一件是士官长聊天时透露的，说处长大人被押到新店空军公墓后面的刑场，宪兵要枪毙他，要他跪下的时候，他忽然大哭，向他的蒋总统哭诉说：“老先生啊！我不能追随你打回大陆了！”这位处长大人、这条走狗，他可真的忠于领袖呢。

余三共：（摇头）领袖真错杀了走狗。

龙头：如果比照南极探险的例子，到了南极后，一路回来，没有补给，就要一路杀走狗返回。比照“宁可错杀一百，不可放过一个”的比例，错杀一些走狗，也是小事一件。

余三共：领袖就不能宽大一点点吗？

龙头：如有美国爸爸关切，领袖偶尔也会垂怜一二。以情报局前身保密局北方头子乔家才将军为例，特务们内斗，他给斗到牢里，判了死刑，最后蒋介石来了九字御批：“乔家才无期徒刑可也！”就这样的捡回一命，请看“无期徒刑可也”这是什么口气、什么人权，难怪在无期徒刑中，乔将军从没见过什么军法审判、没见过起诉书、没见过判决书，不知身犯何罪呢，他还是黄埔四期的，蒋介石的学生、天子门生呢。“无期徒刑可也！”这就是领袖的宽大一点点。

余三共：乔将军是蒋介石自己人哪，对敌人残忍，还可以说；对自己人残忍，就说不过去了。

龙头：这就是我要对你讲的第二件事。第一件是处长大人的死前哀呼，第二件是关于你的，关于你同案对你的哀呼，他们的抱怨、对你的不谅解，或者说，对自己人的残忍。

余三共：（急切）龙头你见到谁了，怎么对你说的？

龙头：我在医务室等牙医来，那天是星期一，你知道吗？这牢里的规矩，牙医只在星期一来。所以，阁下牙疼，要选对时候，如果选错了，星期二牙疼，那就惨了，你要疼到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六、日，才能在星期一见到牙医，并且天知道那是什么牙医！听说他只是警备总部医务室的一个老兵，见多识广了，人手忙的时候，也参加医疗工作了，但他就会拔牙，不会治牙补牙，所以，你星期一牙疼了，疼得吃不消，你就别想慢慢治慢慢补了，干脆拔掉了事，所以，我的几个牙如在外面，牙医一定为你保住，但在牢里都保不住了，都拔掉了，害得我对这个伪政府只能口诛笔伐，不能咬牙切齿了。不过，我的让步只限于牙疼，其他我不让步，比如说，感冒打针，我就敬谢不敏。有一次流行性感冒来了，这里也给打针，不过那种场面像是领配给米，大家排好队，露出屁股，然后依次向前挪动，打针师是个抓来的兽医，用一根针管和一根针，插入药瓶吸药、注射……再吸药、再注射……三吸药，三注射……全部过程，我有一首诗咏之如下：大牢阴气阴森森，排队看病如狼奔，兽医下令齐脱裤，只换屁股不换针。理论上这根万用针头，不知可传染到多少新病出来，但是谁他妈的管呢？这种看病法，我宁愿感冒再感

冒，也不要让他们打针。记得西门町有一家蛇肉店，店里挂了好多匾，有一块匾最不俗套，上面只有四个字——“胜过打针”，我想，在这样的牢里生病，千万针是打不得的，任何的治病方法，大概都“胜过打针”。哎呀，我老了，一说就没完，一扯就扯远，我扯到那儿去了，我本来要告诉你我在医务室里等牙医来听到了什么。

余三共：（有点急）听到了什么？关于我的。

龙头：我见到了你们同案的第二号头目，就是这判决书中和你一起判死刑的王中原。

余三共：（有点不安）后来呢？

龙头：他知道我和你同住十一房，他说他知道我是所谓名人、名作家，当然他说他更知道你。

余三共：（有点冷冷的）知道我什么？

龙头：听真话吗？

余三共：对我，假话也出不了你龙头之口。

龙头：说得真对。告诉你吧，王中原他们对你有点意见。

余三共：（无奈）我想那不是“有点”。

龙头：他们说你们的案子本来不是那么容易破的，因为你们是单线领导，你是每一个单线的线头，是你先被捕、你先屈服、你先招供、你先出卖同志，才害得他们一个个被抓进来，饱受刑求，因为按照习惯，先抓进来的人口供先入为主，后抓进去的后来居下，就会吃亏。俗话说“贼咬一口烂三分”，因为办案人员照例“从贼”的逻辑，认为做贼的，不咬别人却单单咬你，可见你一定有问题，你一定也不是好东西，纵查无实据，也事出有因，你也要一并供出他们要的真相或假象。正因为有这种怪逻辑、怪的推论方式，所以一个人一旦被贼所咬，便没那么容易脱身，被咬之处，用具体写法，便有三分之烂了。后抓的人要一边猜一边想，猜他是怎么被咬进来的。王中原告诉我，他从调查局移送到这军法看守所前，特务们问他还有什么可说的，他说：“如今案子已定，说什么都太迟了，只希望你们下次抓人时，务必先抓我，因为先被抓的可以占便宜，别人必须配合他的口供，他却可以撒豆成兵。——千万别慢待了我，千万请先抓我！”王中原这种戏谑性的说法，其实也是真话。他们后抓的，要猜你这先抓的口供是怎么说的、怎么咬他们的，其实比你还惨。

余三共：（悲哀）所以他们不谅解我？

龙头：我看也不是完全不谅解，坐牢久了，见多识广，都知道招供也好、咬人也罢，是不得已的。只是他们觉得你不该招得那么多、那么快。何况，你是头儿，“成大共产党”是你带头组织起来的，读马克斯、喊“保卫马德里”，等等等等，都是你热心的、勇敢的带头的，而你突然一被抓就招供，和你一直给他们的英雄形象非常不合，他们适应不了，也弄不明白，因此他们在被刑求得七荤八素的时候，对你的意见就七颠八倒了。我看你也不要太介意，日久见人心呀！

余三共：（悲哀）日久吗？如今戴上脚镣，死期也不远了吧？

龙头：你不要太钻牛角尖，判死刑和枪毙人不永远是同一回事，军法最后要复判，复判下来判感化，判五年十年十五年乃至无期的，选项还很多，你何必先想到判死刑就一定是死？

余三共：我在外面的时候，不太想什么是明天。明天对我说来，是另一个世界。我只对今天感兴趣，不无及时行乐、今朝有酒今朝醉的心态。我只活在今天里。但到了这鬼地方，我发现今天竟什么也不是，今天是二十四小时的空白、二十四小时的空虚，今天一切都谈不到，一切都得等到明天——出去以后的明天再说，不论做什么，不论做好的还是做坏的，都得等到出去以后的明天。所以，我不活在今天里了，我活在明天里。可是，当我判了死刑，没有明天好活了，我只活在昨天里，那没被捕前的昨天里。

龙头：尤其跟女朋友在一起的昨天里。

余三共：（瞄了龙头一眼，点点头）尤其跟女朋友在一起的昨天里。

龙头：被抓时候，你有一个很好的女朋友，是不是？

余三共：（低头）是。

龙头：关系很深吗？

余三共：（低头又点头）很深，很深。但她在我眼中，纯洁得像女神，我一直把她当作女神来看待。她长得又清秀又温柔，温柔得使你一看到她就怜惜她，要保护她，怕她受到伤害，伤害到她的纯洁。所以，可以告诉你，我和她虽然关系很深很深，可是，她还是处女，我还是处男。我和她的爱情，是很与众不同的。

龙头：你们是同学？

余三共：不是，我大四，二十三了，她只是高三女生，才十九岁。

龙头：她是美女？

余三共：不但是美女，并且是功课考第一的好学生。

龙头：你有这么要好的女朋友，你又对她这么好，而你又为了救国救民组织“成大共产党”，你没想到两者会有冲突吗？就是我刚才所提到的，你可能遭遇到“为了共产主义而牺牲美女”的问题。我再补充一句，也可以反过来说，就是你可能遭遇到“为了美女而牺牲共产主义”的问题。两个问题，有一个会困扰你吧，如果你处理不好？

余三共：（抬起头来，又摇头）坦白说，我在被捕前，没有处理问题，我是在逃避问题，这也就是我刚才所说的：“我在外面的时候，不太想什么是明天。明天对我说来，是另一个世界。”

龙头：所以，你知道那是冲突的，你无法像一般大学生一样，国家事、天下事，漠不关心，变相做国民党统治下的顺民甚至帮凶，你要反抗、要革命、要救国救民、要做共产党，但你又明知你这样冒险会伤到你的女朋友。请问她知情吗？

余三共：我要保护她，当然她全不知情。

龙头：她如果知情了，她会怎么办？会加入，还是会离开你？

余三共：以我对她的了解，她会加入。

龙头：你会让她加入吗？你会让纯洁的高三女生涉入这种“杀头生意”吗？

余三共：（咬牙，坚决）我不会！

龙头：你不会，因为你舍不得，舍不得女神蒙尘。你清楚知道这样的美女有她自己快乐的、幸福的未来，美女要的绝不是推到第一线上的革命，那样对她们太残忍了，她们要的、也该得到的，是一个富裕平安的家庭，她们的理想情人和理想丈夫可能是有钱小开或什么企业巨子，而不是害人害己的政治犯，当然也不必苦哈哈的送牢饭。虽然理想与爱情使她们送牢饭，可是，你如站在她们立场想想，做革命党的情人啊，对她们太重了、太重了，也太不公平了，不是吗？

余三共：（迟疑了一下，点了头）问题是过去古往今来，的确有许多美女参加了革命。美女一定不能干这行吗？我的确困惑过。最后我的结论有了，就是不要参加吧。

龙头：你说对了。过去古往今来，能证明什么？只证明了太多太多的牺牲。也不是说美女不要参加吧，丑女就可以参加，而是说，革命这一行女人不宜参与牺牲，不是女人干的，就像当兵打仗一样，那行究竟是男人的事情、以男人为主的事情；一如服装表演，那行究竟是女人干的。反过来说，女的模特儿在走秀，偶尔出现油头粉面的男模特儿出来，摇摇晃晃，看起来的确有点不对劲、不搭调，你会总以为那不是男人——尤其男子汉——干的事情。

余三共：（点头）龙头，你说得不错。

龙头：所以，我才判断，在共产主义与美女之间，你遭遇了选择的问题，你解不开，你被它困住了。

余三共：（点头）我再说一次，龙头你真精明，你观察入微，你穿透了我的内心世界，虽然你不知道我内心煎熬的过程和细节。你知道了，你会更了解我，在我身边支撑我。过程和细节，除了当时逼我要我口供的国特们，没有一个人知道，我的同案那十八个人不知道，但我的女朋友应该知道或感觉到一部分。

龙头：（恍然大悟）她到底给卷进来了，卷进了你们的案子。

余三共：（悲愤的点点头，又摇着头）我真对不起她、我真对不起她。

龙头：（试探的表情）她受到一些麻烦？

余三共：（长叹）唉！岂止是一些。龙头啊，事已至此，我也判了死刑，虽然上诉，但也不能不有心理准备，我想我还是告诉你全部过程和细节吧，你是全世界唯一听到完整真相的，也许有一天，在我死后，这些真相有传出去的价值，虽然有时候我又觉得没有价值。

龙头：（拍拍余三共的肩膀）古话说：“岂能尽如人意，但求无愧我心。”这话说得不妥，应该改为“岂能尽如己意，但求人知我心”，自己对自己的评价，有时候是不准确的，比如说，你有时会低估了自己，尤其在别人误会了你的时候。

余三共：好吧，让我说说看，说说那令我做噩梦的过程和细节。那天，说来是十个月前了，是星期六，我跟女朋友看了一场夜场电影，电影叫《十面埋伏擒蛟龙》，英文名字是BeholdaPaleHorse，不知道怎么翻译的，译成了《十面埋伏擒蛟龙》……

龙头：（举起右手）对不起，我打断一下，BeholdaPaleHorse是《新约》《启示录》第六章第八节的话，其中说：“见有一匹灰色马，骑在马上的，名字叫作死。”

Sollookedandbeholdapalehorse.AndthennameofhimwhosatonitwasDeath.所以，这部电影的英文名字是有典故的。

余三共：龙头真是博闻强记，使我终于弄清楚了怎么回事。未免太巧合了吧，“十面埋伏擒蛟龙”于先，“见有一匹灰色马”于后，如果我死了，也真应验了这部电影名字，而电影内容，就是写西班牙一个共产党的死的。多谢龙头，看了电影后十个月，我才因缘际会，懂了它的英文名字。

龙头：好，你继续说。

余三共：电影散场后，我送女朋友回家，到她家巷子口，隐约之间，感到有一两个人对我们又注意又不注意，怪怪的，等我从巷子走出来，要回学校宿舍的时候，前后左右都有人围上来。一人问我：你是余三共吗？我说是，他们就表明身份，说是警备总部的，要请我去谈谈话，说着就忽然开来一辆黑头轿车，我就被拥进去了。一到警总，就被四小时一轮班，两人一组，夜以继日，问个不停。所谓夜以继日，其实是想像中的说法，因为疲劳审问下来，我根本难以分清是日还是夜。讯问室是间内有洗手间的小套房，除一窄床一小圆桌一小茶几和四把藤椅外，没有其他东西。天花板是一块块有密集小孔的甘蔗板，板面白色，小孔看起来黑色，内装录音线路，角落有闭路监视镜头伸出，一举一动，全程监视。房子正中央屋顶悬有五盏六十支光的灯泡，不分日夜，永远开着，房的四墙和地面都钉上深褐色的塑胶布，布后是泡绵，摸上去走上去都软软的，连床也是如此，也被塑胶布包住，床固定在墙上，床下并且是实心的，整个房间却没有窗户，换句话说，全靠灯光和空调气孔维持人的视觉和呼吸。全房只有一扇门，门上方有一手掌大小玻璃，透过玻璃，门外的警卫可以窥视室内动静，门口的警卫二十四小时从没中断过。换句话说，除了在洗脸、大小便时有个死角外，一举一动，全在闭路电视和警卫一人的监视中。我从晚上被收押起，大概经过三四天或四五天的疲劳审问，始终问不出个所以然来，因为根本没有所以然可问，我一个人一切都承担下来，一切都是我干的，我尽量掩护他们十八个人，我把口供局限在我一个人的作业上，我说我准备成立“成大共产党”，可是并没拉别人入党，因为还没来得及，就被你们破案了，等等等等。谎话一大堆，任凭怎么疲劳审问，我也没供出他们十八人中的任何一个人。显然的，他们不相信这个案子只有我一个人，他们相信我已经着手拉人入党，并且他们也希望人多，才能变

成大案，领更多奖金。大概到了第四天或第五天，他们居然开恩让我睡一下。一觉醒来，一切侦讯又开始、纠缠又开始，但是，他们显然改变了方法。由一个长得獐头鼠目自称李组长的对我说，你这死共产党，你准备做烈士，是不是？他妈的烈士我们过手的可多了，我们过的桥比你走的路还多，成全你成为烈士还不容易！可是，这回你错了，我们扑灭革命的法子进步了，至少这回要换个花样。过去我们抓过共产党，从疲劳审问到各种刑求，有几个英雄好汉挺得住？最后还不是照招，照样一五一十供出来，疲劳审问你不怕，但总有你小子怕的。坦白告诉你吧，告诉你好消息，除了疲劳审问以外，我们不用任何刑求对付你了。你知道为什么？他问，我不答，低着头。他抓住我头发，抓起我的头，一再问你知道为什么？为什么？我只好说：为了我爸爸曾是你们警备总部的老长官，为了那个中将！

龙头：哦，我明白了，你的中将老爸救了你！我一直觉得你有点神秘，你只说爸爸是军人，不晓得原来是中将，还是在警备总部任职过的中将，当然有一些老面子，这层老面子救了你。虽然案子怎么判，要最高层决定，但是在侦讯室中，在那些牛头马面面前，至少老面子让你少吃些苦头。你还是要感谢你老爸。

余三共：（无奈）感谢他？我看不是救了我，而是害了我。我一直以我中将老爸为耻，他是国民党反动集团的将军和走狗，事实上，我和他已形同陌路，我早就像是出了家的或离家出走的人。

龙头：好了，中将靠边站，后来呢？

余三共：后来他们把我的头发放开，说，你说出那个中将，其实不全是我们不肯对你大刑伺候的原因，我们真的理由就是要留下一个记录、一个画面，就是要你这共产党头儿在不受刑求下，供出你们的全部组织，我们不需要把你斗倒，但要把你斗臭，你臭了，自然不斗即倒，并且倒得更惨。你不信吗？我们要你好看！说着李组长把手一招，下令说：把隔壁的小本子拿过来。接着有人从外面进来，手上拿着一本活页本子。李组长抢过来，看了一下，用他老鼠眼盯着我，冷冷的说，你看看上面写的什么。他递给我，我看，愣住了。那是一行又清秀又清楚的笔迹、又熟悉的笔迹，上面写着十一个字：“三共，我就在你隔壁，你好吗？”啊！原来是我女朋友的亲笔！我忽地站了起来，背后四只手立刻把我按回椅子上。这和我女朋友有什么相干？你们抓她是什么意思？我气愤的喊着。坐下来、坐下来、坐下来，李组长向下压着说，和你女朋友相不相干，说相干嘛也相干，说不相干嘛也不相干，全靠你怎么招供。现在，轮到你了，看了她写的这行字，你怎么说？怎么样？要不要把你的同党名单开出来？当时我又急又气，问他们：好汉做事好汉当、男人做事男人当，你们把女孩子抓进来干什么？是什么意思？那李组长冷笑说，干什么？什么意思？就是要看看你这位共产党英雄本色在那里。从抓你进来到现在，已经跟你这位共产英雄纠缠四五天了，我们的耐心也用尽了，没人再有闲工夫跟你玩了。现在，就是现在，要你一句话，你他妈的招不招？我被逼得没法，我说我招什么？你们叫我开同党名单，拿个电话号码簿来，我可开出一百个、一千个，又怎么样？全是假的，全部连累无辜，你们要我连累无辜吗？李组长说，无辜？我们才没要你连累无辜，是你小子要不要连累无辜？你开一百个、一千个，如果无辜，都是离你一百公尺、一千公尺以外的人，并且是男人；你不开，你恐怕就要连累五公尺以外这房间隔壁的人，你知道那是什么人，尤其你知道她是女人。并且，告诉你吧，根据我们的情报，还是没被男人搞过的年轻漂亮女人。我气得忽地又站了起来，背后四只手立刻又把我按回到椅子上。放明白点！李组长大吼起来，没人再跟你啰唆了，你不招，你怕连累一百公尺、一千公尺以外的无辜，先让你领教领教你连累五公尺以外

的无辜看，好不好？别以为会把你的女朋友当成共产党来办，叫她陪你一起坐牢，别梦想吧，太便宜你了，你他妈不见棺材不流泪，不给你见识见识我们的厉害，大概你还要跟我们耗下去。好吧！他把手掌一拍，突然从门外进来三个人，应该说，三个面目狰狞、肮脏丑陋的壮汉，衣服也穿得脏兮兮的，全是便装，又像下水道工人、又像流氓、又像无赖、又像逃犯。李组长把手一挥，下命令说：你们三个，站成一排。三个壮汉就照他命令站成了一排。然后李组长两眼凶光的对着我说，这三个人，是我们要送外岛管训的流氓，他们都有案在身，愿意配合政府要求，戴罪立功，去做线民。换句话说，就是听从我们治安机关的任何命令，去做任何事，换取不送外岛管训。现在，我会立刻交付他们一个任务，轮奸你的女朋友！听清楚，他大声说，轮奸你的女朋友！别以为我说着玩，来，你们三个，脱下裤子来，亮出三根大鸡巴，给我们看看！那三个人当然立刻听他命令落下裤子，秀出恶心的生殖器。李组长冷笑说，来，你们三个，把你们三根又臭又烂的大鸡巴活动一下吧，别那样软趴趴的。你们这些王八蛋，你们做小混混时候不就都坐过牢吗？你们坐牢不都流行过打手铳比赛吗？不都站成一排，打起手铳，看谁打得远射得远吗？现在就是那样，只是只要大鸡巴弄得撅起来就好，让我们这位客人看看你们的鸡巴多大，亲眼看看这样的家伙如何“大锅炒”了他的还没被男人搞过的女朋友。来，一、二、三，开始，李组长喊着。而那三个流氓，就立刻露出惊喜的、邪恶的表情，开始用手做起来了，房间里从李组长以下，四五个人在旁边鼓噪叫好，房间里乱烘烘一片。那时候我实在要崩溃了，我不敢赌他们干不出来，我从椅子上跳起来，大叫着：好啦！好啦！好啦！我全招！要我写什么我就写什么！要我签什么字我就签什么字，只要立刻放走我的女朋友！李组长听了把手掌一拍，说，看你也不敢再反悔！好，就这么办！停下来，裤子穿起来，给我出去。三个壮汉面露失望之色，又觉得有点莫名其妙似的，转身出去了。我瘫在椅子上，已经全身汗水湿透、手脚麻木，我剩余的清醒提醒我一个重大决定，就是我开出一个条件。我对李组长说，我既然答应做出你们要求的口供，你们必须答应让我女朋友安全离开这里，方法是我亲口告诉我女朋友，叫她用你们的电话打给她妈妈来接她，我要亲眼看到她们母女离开。李组长说，你们不能见面，但是你可以把你上面的要求写在这个活页本上给她，等她妈妈到了以后，再由她和她妈妈在我们机关门口，由她们母女两人共同签字，表示安全回去了，作为凭证。等于说，她妈妈把她领回去了。这样你总放心了吧！于是，我在活页本上写下了我的嘱咐，最后加写了一行字：“我还好，请放心。今后不要同我做任何联系（包括写信），并请转告我妈妈，今后也不要同我做任何联系（包括写信）。你们任何联系，我都会拒绝，我会永远怀念我们这段令人怀念的时光。”李组长看我写了这段收尾，没说什么，也许以他的程度，他看不出来我隐含的语气，那就是永别了。后来，约莫一个半小时后，那册活页本拿回到我面前，上面有我女朋友的妈妈写的字和女朋友的背书，证明了她们已经安然离开了这个地狱。自此以后，我就变成了行尸走肉一般，听人摆布。有时从通风管里传出同志被刑求时的哀号之声，我终夜不能成眠。有多少次，我的价值意识有动摇迹象，我常常谴责我自己，不原谅我自己、不饶恕我自己，不知道我二十三年来做对了什么（低下头来，双手自额前滑过，直到抱住后脑）。这就是我要告诉你的全部过程和细节，我觉得好惭愧。

龙头：（拍拍余三共的头）我觉得你好伟大、好伟大。

余三共：（好奇的抬起头，泪流满面）哦？

龙头：（递了两张卫生纸给余三共）你的伟大，包含了智慧、机智、仁慈和勇敢。并且，你非常灵活，知道以“量变”快速转化“质变”，你真是优秀的共产党。

余三共：（不解）什么？

龙头：在紧要关头、在极限关头，你掌握得很准确，这需要智慧去发现、需要机智去反应、需要仁慈也就是爱来挽救你女朋友、需要勇敢来自我牺牲，包括牺牲自己的名誉和信念，牺牲同志对你的信任，牺牲、暂时牺牲你的信仰、你的共产主义，以换取最该避免的牺牲。在那紧要关头、极限关头，你会蓦然回首，那人就是你十万火急、最该抢救的，没有任何信仰比她更重要、没有任何主义比她更急迫、没有任何男人比她更值得、没有任何伦理道德比她更高贵，比起她来，其他都是次要的，为了抢救美女于一时，值得毁掉一切于永久。主义、革命、责任、荣誉、救国救民，它们都要靠边站，连近在咫尺的隔壁情人都不能救，谈什么远在天边的救国救民？三共啊，你不知道你多伟大，这种伟大的精神与怀抱，只有伟大的共产党才干得出来，虽然你错认了你自己，以为你没有死生以之于共产党、以为你背叛了共产党。（又拍拍余三共的头）怎么了，你糊涂了？你反倒不认识伟大的你自己了？

余三共：（奇怪）你龙头不是一再假定我遭遇到共产主义和美女之间的选择问题吗？既然是二选一，怎么又能够两全呢？

龙头：（笑）那是我“龙头的逻辑”，用疑难套住你的，来考验考验你。事实上，共产主义是人类所能发明出来的道德性最高的主义，在道德层面上，它比任何主义都更完美、更高贵，至于它能否行得通、能否实行得好，是另一层次的问题。正因为它的道德性最高，所以它最仁慈、最人道。想想看，在当时那种局面下，如果你余三共为了主义与同志，牺牲你女朋友，即使你对她的被摧残狠下心肠，充耳不闻，即使你做到了，你又是什么样的人呢？你还是人吗？你所信仰的主义，还有仁慈和人道吗？还值得信仰吗？如果你的十八个同志不谅解你，认为你该为他们十八个牺牲你女朋友一个，这种同志，不要也罢，他们还是同志吗？还是男人吗？

余三共：多谢龙头鼓励。只是，只是我未免有点遗憾（苦笑），遗憾什么样仁慈和人道水准的男人才会谅解我。我想到几个月前你对欧卡曾讲的罗宾汉故事，罗宾汉说他“从不伤害一个女人，或是与女人为伍的一个男人”，也许，只有罗宾汉会这样谅解我吧？

龙头：罗宾汉不但谅解你，如果他加入了共产党，还会派你做他的接班人，带队打家劫舍呢！

余三共：我还是有点疑惑的是，我的行为，对主义和同志，难道不算是违背承诺吗？

龙头：违背承诺？承什么诺？明朝亡国时候，张献忠一路杀杀杀杀杀杀，所谓七杀，一路屠城，杀个没完。有一天，他的部下李定国见到破山和尚，破山和尚为民请命，要求别再屠城。李定国叫人堆出羊肉、猪肉、狗肉，对破山说：“你和尚吃这些，我就封刀。”破山说：“老僧为百万生灵，何惜如来一戒！”就立刻吃给他看。李定国盗亦有道，只好封刀。看看破山和尚，他真是第一流深通佛法的人，因为他真能破“执”。佛法里的“执”有“我执”和“法执”：我执是一般人所认为主观的我；法执是所认为客观的宇宙。因为他深通佛法，所以能“为百万生灵”，开如来戒，这是今天的假佛教徒永远跟不上的。三共啊，你能为一代情人，破主义与同志之戒，你是真正深通共产主义的破“执”者，你又破了“我执”，又破了“法执”。

余三共：龙头你真能言善辩，你能这样解释共产主义的真义和共产党的真精神，你到底是什么？记得处长大人看出来你，他讽刺我们是列宁所说的“左倾幼稚病”患者，说看出来你龙头“比共产党还共产党，一

闻就是个狠角色”；又说政府抓你，一点都没抓错，你是真正挖了国民党的根的人，你“才是真的先知型的共产党”。龙头啊，处长大人说得对不对，你到底是不是共产党？

龙头：（笑）记得大画家毕加索的故事吗？毕加索曾发表一个声明说：“我已经成为一个共产党员……因为共产党员是法国、苏联，和我的祖国西班牙中最勇敢的人。”不过，共产党却批评毕加索，说他只是天真的对西班牙内战时的勇敢的共产党敬佩使然，也天真的对二次大战时法国地下组织的勇敢的共产党敬佩使然，并说毕加索不过是太喜欢革命，他绝不是真正的共产党，何况他独来独往，也不属于任何组织。也许你们可以这样说我，说我是这样的共产党。

余三共：只觉得你好会解释。

龙头：的确好会，我会解释一句让你气得跳起来。例如我会说：外国政治家说战争太重要了，不能交给将军。War is much too important a matter to be left to the generals. 我说共产主义太重要了，不能完全交给共产党。

余三共：（果然不悦）龙头是什么意思？你侮辱共产党。

龙头：别忘了我自己也承认是共产党，侮辱？我怎会侮辱我自己？我的意思正好相反，我是赞美共产党。共产党所信的主义太崇高了、太完美了，那是圣人境界，但是人间有些事，全靠圣人境界是不够的，还要靠，或者说利用一些“资本主义的走狗”来推波助澜、来共存共荣。共产党是第一流的大人物，但要完成革命，你无法完全排除二流三流甚至不入流的小人物，你必须容忍一些反革命，“水清无大鱼”，共产党不能包办一切，实行共产主义，不能完全交给共产党，留一点给反革命，有时更好。1787年，后来做了美国第三任总统的杰佛逊写信给后来成为美国第四任总统的麦迪生说：“偶尔叛点小乱，亦佳事也。”A little rebellion now and then is a good thing. 有信心的共产党不怕叛点小乱，培养一些反革命的细菌，从另一个角度看，对自己的发荣滋长也有帮助、也不无好处。过去是联合次要敌人，打击主要敌人，有朝一日，时过境迁，可以更有信心的联合主要敌人，完成共产大业了。三共啊，你可能见不到了，见到你也未必认识了，你这种“成大共产党”，根本就是古典的共产党、博物馆里的共产党，你虽年轻，你落伍了。

余三共：（摇头，苦笑）也许，这就是被枪毙、做烈士的好处。你会静止在那里，定位在历史上、停格在不动的画面中，你跟不上时代，但你卡在时代前面，时代也抛弃不了你，因为你是死人，时代对死人，总是比较宽大。

龙头：（笑）宽大？鞭尸是什么？死人有死人的用处，尸体也可为政治服务。记住：人不会好过一只牛，牛的生前死后都有用处；也不会好过一朵花，“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花谢了，归于尘土，它会培养出新的小花。伟大的共产党都是如此。恭喜你，三共，你终于身居伟大的共产党之列，至少我会这样说，我一息尚存，会永远这样说。我会使你豹死留皮，名列共产党的青史。

余三共：那你呢？

龙头：我？我吗？（以手指鼻，笑）我会满脸铁青，留在历史外面。

余三共：（微笑了一下，觉得很安慰）龙头啊，多谢你开导我，使我在钻牛角尖时候能够活回来，我真有幸认识你，用句俗话说，“三生有幸”。

龙头：（假装生气）什么？三生？只是三生？想想看那复仇之神、《白鲸记》中阿哈船长对他大副斯塔贝克的话：“这追杀白鲸的行动是不变的天命，这是你我远在海洋起伏亿万年前就预演好了的。”

This act is immutably decreed. It was rehearsed by ye and me a billion years before this ocean rolled. （笑）

余三共：（笑）龙头你也信天命？信亿万年前的前生？

龙头：我当然不信，不过，我倒愿意你有来生呢，你和你共过患难的女朋友。

余三共：如果有来生，我一定回到这十一房来，再度与你相会。重新噩梦重温，告诉人们，虽然天是灰色，人是灰色，但房间总是红色，总是红色十一。

龙头：对，总是红色十一。好啦，这一天变化太大了，看你也该有点累了，你躺一下吧，轻松一点，但不要一个人下围棋了。不要再变成两个自己，一个我该是最完整的，变成两个我，有时候太累了。怎么样？唱个歌吧，听你哼过那首《恶水上的大桥》Bridge over Trouble Water，那是你在外面学到的最后一首新歌，不是吗？来，痛快的唱一次吧。

余三共：可以唱一次，但要你龙头把它翻译成中文，朗诵它一次。

龙头：（从“书桌”上书堆里抽出一张纸）没料到吧？我早就未卜先知，把它翻成中文了，可是翻得不够好，本想修改修改，完美一点，再给你看。

余三共：还要完美吗？我真希望龙头翻译得有缺陷，使我最后知道我们不是靠完美而活，是靠自己的缺陷和别人的缺陷而死。

龙头：（笑）不是有道是“缺陷美”吗？

余三共：缺陷何来什么美？但是在穷山恶水上能建一座桥，倒是美的，任凭恶水汹涌、任凭恶水拦路、任凭恶水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但是有一座桥，就证明了有人能越过你，而那股越过穷山恶水的力量、最后的力量、最后的支撑力量，不在远方，就在眼底。也许三个月后，我会被枪决，像掉进恶水里，你知道我最后一眼想看什么？我想看那恶水上的大桥，知道我虽牺牲了，可是总会有人走过去，替我做完我没做完的梦。

龙头：三共啊，你想得太多了，你得先休息休息，才可以开始做梦。

余三共：在恶水激湍、恶水澎湃中做梦？

龙头：可以这么说，宁静的环境中其实做不出完美的梦，完美的梦要在恶水激湍中、恶水澎湃中做出来，恶水之中，才有完美与宁静，你可以梦想你和情人携手在一起的完美与宁静。

余三共：（豁然开朗）龙头，再一次多谢开导，我懂了，我会死而无憾。

龙头：（笑）无憾？憾都留给我了。

余三共：（笑）没错，不留给你留给谁？就是要留给你。好，我来唱吧，“恶水上的大桥”，唱完你朗诵。

龙头：好的，开始。

余三共：（唱）

When you're weary, feelin'small, When tears are in your eyes, I'll dry them all; I'm on your side. Oh, when times get rough, and friends just can't be found, Like a bridge over trouble water, I will lay me down. Like a bridge over trouble water, I will lay me down. When you're down and out, when you're on the street, When evening falls so hard I'll comfort you. I'll take your part. Oh, when darkness comes and pain is all around, Like a bridge over trouble water, I will lay me down, Like a bridge over trouble water, I will lay me down. Sailor silver girl, sailor by. Your time has come to shine. All your dreams are on their way. See how they shine. Oh, if you need a friend I'm sailing right behind. Like a bridge over trouble water I will ease your mind, Like a bridge over trouble water I will ease your mind.

龙头：（朗诵）当你觉得渺小、感到疲惫，当你泪水在眼，我将在你身边，为你拭泪。当日子难过、朋友脱队，当你渡过恶水，我将化身成桥，使你一无所畏。当你渡过恶水，我将化身成桥，使你一无所畏。当你走上街头，日暮颠沛，当四面痛苦上升，黑暗下坠，我将支撑着你，使你不再心碎。当你渡过恶水，我将化身成桥，使你一无所畏。当你渡过恶水，我将化身成桥，使你一无所畏。前程一片银光闪闪，奔向前程，日子与梦想已光明交汇，你要朋友，我正随后前来，随后前来。当你渡过恶水，我将化身成桥，使你一夜安睡。当你渡过恶水，我将化身成桥，使你一夜安睡。

（音乐声中，幕落。）

第四幕春分

场景和第一幕、第二幕、第三幕一样，不过时间已从冬天转回春天了，是中国阴历春分的凌晨四点与五点钟之间，阴历的三月下旬。

十一号囚房里只剩下两个人，大门对角线那边睡着余三共，面孔在惨淡的日光灯下，显得尤其缺少血色，不但缺少血色，还渗出一股年少沧桑。龙头已经起来了，但没卷起铺盖，似乎怕卷铺盖会吵了同房唯一难友的睡眠。睡眠已经是逃离现实的唯一空隙，虽然那个空隙，又常被噩梦填满。龙头坐在“书桌”旁看书，偶尔对外倾听、对内张望，似乎时间已不寻常，他好像在守夜，又像更夫，等待那破晓时分的来临。但是，静极了，一切静极了。

突然间，他似乎听到又熟悉又不寻常的声音，他快速站起来，赶到牢门前。不出他所料，牢门咔嗒开了。他快速两臂张开，双手朝外，挡在门前，显然吓了士官长和班长们一跳。他们清早提人，已经司空见惯，却从没碰到这种形式的“拒捕”场面。

龙头：（威严，坚定，吆喝）士官长！各位班长！停下来！停下来！停——下——来！（放缓语气）这次，让我来，让我帮余三共穿好衣服，让他自自在在的走，别这么紧张，余三共是英雄，英雄不怕死，不要这样为难他，不要大家难看，士官长，你下命令！

（两眼盯住士官长，微露笑容。）

士官长：（愣了一下，想了一下）好，就这么办，大家停下来！就照龙头说的，让余三共穿好衣服。

龙头：好的，你们大家站在一边，看就好啦！（转向余三共，余三共也站起来了，面露坚毅神色）三共啊，我早偷偷准备好了，就是这件猞猁皮“毛真好”的皮袍吧，我要你穿着它去，今天是阴历春分，外面还冷着咧，龙头自己不能送三共，就让皮袍送你吧！三共啊，你是英雄、英雄、英雄，漂亮走给自己看、走给龙头看、走给大家看。来，穿起来（拉开皮袍为三共穿上）。

余三共：多谢龙头了，我高兴在龙头的包裹下，享受人间最后的智慧和温暖。龙头，你也穿好，披上我的夹克吧。

龙头：好极了，我穿你的夹克。脚镣等一下会拿下来，你会大踏步的走上去。洗个脸吧，刷个牙洗个脸再走，唇红齿白，干干净净的走。来，再把鞋穿上（帮三共穿鞋）。

（三共刷牙洗脸。龙头穿上余三共的夹克。）

余三共：（对龙头）跟士官长说，等一下不必五花大绑吧。当年枪毙陈仪上将的时候，就优待不绑。我一天兵都没待过，但想要求上将待遇。

龙头：（对士官长）士官长你看，（轻松的笑）这共产党一点也不怕死，这么从容，绑人是怕死鬼乱闹才绑的，余三共这么视死如归，别绑了吧？何况，会绑坏了我祖传的皮袍子。

士官长：就这么办，不绑、不绑。

班长：不绑怎么行？

士官长：我说了算。我看得准，不绑没事。

余三共：谢了，士官长，你让我们中国共产党有最后的尊严。你不是“为匪宣传”，也不是“为匪张目”，你是“为匪松绑”。

士官长：（笑）共产党说他们为人民服务，我们是人民，今天为共产党服务。我们是狗熊，但我们佩服英雄。

龙头：余三共真是英雄！

士官长：等一下有酒有肉做早餐，英雄早餐。

余三共：不必了，我今天起吃素了，我也从不喝酒，我要永远清醒，不靠酒精麻醉。清醒，清醒的共产党好过酒醉的共产党。好了，要上路了，龙头，没有来生再见了。我们今生活得这么气魄，生为国民党之民，死为共产党之鬼。听说不怕死的共产党临死还喊口号，等一下我在刑场喊口号，喊给外行人听也没什么意思，干脆先喊给龙头听吧。（举手握拳大喊）中国共产党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

龙头：（也举手握拳大喊）余三共万岁！余三共万岁！余——三——共——万——岁！（两人拥抱，然后龙头搂着三共的肩，送他到门口，班长们自动把路让开。）

（牢门咔嗒又关起来，舞台灯忽然全熄了，在黑暗中，但闻一二枪声。幕落。）

后记

伪善的美国帝国主义者，他们以人权为天下倡，却在世界各地扶植法西斯政权做它走狗，放任这些儿皇帝摧残人权，制造“白色恐怖”案件，而美国却视而不见，从来没有把什么“人权牌”，打到这些走狗身上，原来所谓的“人权牌”，是专门用来对付不肯做走狗的独立国家的。

儿皇帝蒋介石的法西斯政权，就是狗中之尤者，他仗势欺人，摧残人权，从大陆到台湾。在中国台湾，他因岛上称孤，力量非寡，在摧残人权方面，更能好整以暇，日新月异，以致制造的“白色恐怖”案件，更是血肉模糊，直接身受其害者，官方只承认两万九千四百零七件，事实数字却高出其上远矣。

话说回来，就便是两万九千四百零七件又怎样？照斯大林说法，一个人死是悲剧，一百万人死是个统计数字。两万九千四百零七件，不过是个统计数字而已，谁还能感觉到一家哭还是一路哭？

俄国没得到诺贝尔文学奖的大文学家托尔斯泰，在小说《安娜卡列尼娜》中说：所有幸福的家庭都是一样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正点的法子应该是，由你说出一个不幸的故事。如果你没有，跟我走吧，我会帮你“制造”一个、十个或一百个。

为什么说“制造”？因为只有用文学笔法，才能把浩瀚的人间血泪凝聚起来、抽离出来、合并出来，写出人间的地狱。

有良知的人、躬与其役的人、身受其害的人，他们都无能为力了，或灰心、或意懒、或胆怯、或无能、或失忆、或迷惘、或格于势、或拙于笔，他们都掌握不住这些人间地域了，因此我站出来，花了八十天的时间，站着写完了这个剧本。别再说人生如戏了，人生只该是正义之战，穷本溯源，正义之士不能不唯儿皇帝是问、唯美国是问。

打倒伪善的美国帝国主义！

李敖2003年3月28、美帝侵略伊拉克之日

[附启]写这剧本，除了靠我三四十年来的苦心焦思和耳闻身历外，在几个个案上，我参考了或改写了几段他人的文字，变成对话体，我特别点出他们是李世杰、劫馀、李政一、林树枝、林颂和、谢聪敏、魏廷朝、胡虚一、黄纪男、许曹德、曹昭苏、秦汉光、谷正文、黄怡、顾正秋，特此声明，以示不敢掠血掠泪。顺便报告一下红色十一房的地理背景，它在秀朗桥下，照死去的难友李世杰的描写：“秀朗桥是一条横跨台北县永和市和台北市景美区的大桥，桥下新店溪溪水汨汨地流着。在景美这一端，桥尽处，是两个杀气森森的黑衙门和黑监狱——国防部军法局和台湾警备总司令部军法处，以及它们的两个看守所。”我写的红色十一房，就属于警总军法处看守所。